

目 录

· 专题论文 ·

- 上海的英国会馆(1843—1854)……………张琳德 (1)
王 硕译
- 胶州湾的获取(1894—1898)……………A. J. 艾玛 (24)
田 君译 江德钧校
- 1928—1937年国民党派系政治阐释……………田宏懋 (66)
朱 华译
- 通往权力之路：盛世才在新疆的最初几年(1930—1934)
……………陈福霖 (82)
王 静译
- 大毛根与江南造船所(1905—1927)——中外合作一例
……………Ch. 科尔耐 (120)
黄庆华译
- 广东工人运动的各种思潮——广东省总工会成立经过
……………广田宽治 (133)
吴 仁译 王玉平校

· 书刊评介 ·

- 《1900年以来的中美关系》前言……………P. 罗伯茨 (162)
曾学白译
- 帝国主义与中国农民：义和团起事的背景
——评周锡瑞著《义和团起事之源流》……………刘广京 (176)
宋锦洲译 陈德元校

托马斯·罗斯基著《抗日战争前中国经济的发展》	塚瀨 进 (188)
	王玉平译
蒋介石的第二个妻子陈洁如的神秘手稿.....	易劳逸 (195)
	严向东译
柯博文著《面对日本：1931—1937年中国的政治与日本 帝国主义》.....	万 燕译 (208)
介绍两部有关二战后美国对外政策制定方面的著作	万 燕 (210)
 · 学术动态 ·	
美国辛亥革命研究简介(1979--1992).....	樊书华 (214)
近30年来美国学者关于近代中国“军阀”的研究.....	塚本元 (232)
	陈 明译
1990与1991年日本对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饭岛 涉 茂木敏夫 (255)
	张永江编译
韩国的中国现代史研究简介.....	孙準植 (276)
外国在华机关公团名汇(九).....	黄光域辑 (290)

上海的英国会馆

(1843—1854)

张琳德*

上海市的发展无疑是从1843年辟为通商口岸开始的。但是，多数人的观点与本文不同，他们认为，在此之前上海不过是个小渔村。就连一些研究上海早期历史的学者也只将它描述成中华帝国版图上的一个边远小镇。^①用19世纪60年代欧洲观察家的话说，上海充其量只能算作一个“无关紧要的三流城市”。^②

然而，英国人在1842年订立的《南京条约》中将上海选作中国第一批沿海通商口岸之一却是千真万确的，这说明当时上海的地位并非无足轻重。其实，除了香港，也许还有新加坡，多数后来变成重要的殖民地前哨的城市在被欧洲人占领时还没有形成，但 these 城市从一开始就引起了西方的注意，因为它们本身就是商业中心。上海也如此，只是在西方的报道中还未得到普遍的承认。

人们对上海的发展的学术考察，大多集中在1843年以后该城

* 张琳德(Linda Cooke Johnson)，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历史系教授。研究专长为清代社会文化史。本文为张教授近作“Shanghai from Market-to n to Treaty Port, 1271—1858”中之一章，该书将在本年度出版。

① 18世纪江苏巡抚张楷在上疏中强调，上海是边防沿海地区，请求皇帝在此设海关道，并指出“上海远在海隅，更为宵小出没之地，盗案最多，若委该道经理关务，移驻上海，不但关税得有专责，并可巡查奸匪，似乎地方更有裨益。”见《上海县志》(同治)，卷2。

② 梅辉立(W. F. Meyers)，德尼克(N. B. Dennys)合编《中日商埠志》(香港，1867年)，第350页。

市的历史上。^①最近，在社会经济史方面陆续发表了几篇有关19世纪上海的重要专题文章。^②但上海早期历史及其在《南京条约》前已是大港口这一事实却被忽视了(至少英文著述中是这样)。^③上海作为棉花生产中心和一个日益兴起的港口的历史表明，清朝中后期江南地区经济日趋商业化，并间接地反映了国际市场对它的影响。正如本文所要说明的，1842年以前上海不仅是个重要的商业城市，而且其官员们也富有经商经验，并善于管理他们的机构。1843年，少数外国人的到来只给这个城市及其商业机构带来很小的变化。

上海开始引起人们注意是在宋代，当时它还是一个乡镇；宋、元时期繁荣兴旺，成为海岸港口；南宋时是官方确定的“集镇”；1294年元代依据行政区划新设上海县。^④早在1277年(一说是1298年)，负责监督管理外贸事宜的市舶司——管理商人、征收关税的衙门——在上海成立，此时人们已认识到上海作为港口和贸易中心的重要性。^⑤明代的上海经历了商业衰落阶段，至清康熙解除海禁时又有所复苏。18世纪中叶，海关从松江移至上海，上海

① 有关的两部专著是：墨菲(Rhoads Murphey)的《上海——近代中国的钥匙》(哈佛大学出版社，1952年)、Betty Peh-T'i Wei的《上海——近代中国的熔炉》(牛津大学出版社，1987年)。

② 见施坚雅(G. William Skinner)主编《晚清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年)中伊懋可(Mark Elvin)的《市镇和航道——1480至1910年的上海县》一文。又见伊懋可和施坚雅合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中琼斯(Susan Mann Jones)的《上海的宁波帮及金融势力》一文及伊懋可的《1905至1914年上海的行政管理》一文。

③ 上海的前身是青龙镇。见《中华文史论丛》1980年第1期邹逸麟的《上海地区最早的对外贸易港——青龙镇》。专门探讨鸦片战争前上海历史的论著有：张忠民的《上海——从开发走向开放(1368—1842)》；杜黎的《鸦片战争前上海行会性质之嬗变》。

④ 《上海县志》(同治)，卷1。

⑤ 见邹逸麟、张忠民前引著作。18世纪的《沪城备考》“序”中，元代的上海图上标有市舶司所在地。日本斯波义信在《宋代的贸易交往》一文中指出：南宋时此项税收常包给捐客和商人。

遂成为江苏唯一的外贸关税征收站。^① 乾隆年间(1736—1796)上海再次成为主要港口。在19世纪开放的几十年中,上海不断兴旺发达,大批商人从全国各地纷纷来到此地建立同乡会馆。与此同时,本地商人也成立了同行公所。至1830年,上海的会馆(外地人建)和公所(本地人建)大约26个,会员达数千人。^② 有学者估计,到1840年,上海已算得上中国20个大城镇之一。^③ 以上就是上海开放前的情况。

虽然《南京条约》是在1842年8月29日签订的,但直到1843年11月8日,第一个英国代表团才搭乘一艘名叫“摩底士底”(Medusa)的小艇来到上海。接待他们的中国官员对其来华目的表示怀疑,并对他们怀有敌意。英国代表团由新任领事、34岁的英国军官巴尔富(George Balfour, 1809—1894)上校、担任口译的传教士麦都思(W. H. Medhurst)及作为翻译随团来华的麦都思的儿子麦华陀(Sir W. H. Medhurst)、军医和书记员黑尔(Frederick Hale),以及职员——“唯一的商人”斯特罗恩(A. F. Strachan)组成。副领事罗伯逊(D. B. Robertson)随后也到了上海。当晚,这伙人痛饮美酒,为一个即将对英国开放的、曾是偏僻而无足轻重的小城光辉而伟大的未来干杯。翌日晨,他们上岸向上海道台作了自我介绍。^④

接待他们的是新任苏松太道宫慕久和松江府同知沈炳垣、蓝蔚雯及其他地方官。^⑤ 他们对外国人的接待既得体又谨慎。次日,

① 《上海县志》(同治),卷2。

② 行会一览表,见《上海县志》(同治),卷3。此数字又根据杜黎和张忠民著作中的材料作了补充。

③ 施坚雅:《19世纪中国的地区都市化》(见施坚雅编《晚清城市》,第248页。)

④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见《中日丛报》(The Chinese and Japanese Repository),卷2,第15期(1864年),第80页及蓝宁、库寿龄(Lanning and Couling):《上海志》,卷1(1921年,上海)第274—277页。

⑤ 有关活动经过的中文史料,见《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2。有关补充报道,见费正清(J. K. Fairbank)的《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哈佛大学出版社,1953年),第194页。又见梁元生的《上海道台研究——变革中社会之连系人物》(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7—8页。

中方礼节性回访了英国领事，并参观了“摩底士底”号。^① 尽管这些中国官员在英国人进入上海时上任还不到一年半时间，但他们对督办夷务的耆英所制订的以“制夷”为核心的方针却了如指掌，所以他们在与这个“夷蛮”代表团接触时自然就非常谨慎。

两江总督璧昌和江苏巡抚孙善宝拟定了有关上海开埠的奏折。他们由于品第太高，没有参加和英国人的谈判，但始终呆在宝山附近密切注视太道宫慕久及其同僚。奏折描述了巴尔富等人乘汽艇登陆的情景，并且提到了作为英国官方代表的巴尔富受璞鼎查(Pottinger)指派负责上海市场的正式开放事宜。用官方语言说，他的行为是“顺从而殷勤”的。道光二十三年九月十七日(1843年11月9日)，巴尔富在道台衙门受到接见并出席了在海关为他举行的宴会。次日，中国官员依照外交礼节回访了他。英国人显得“十分顺从，甚至有点胆怯”。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9天后，即九月二十六日(1843年11月18日)，上海港正式宣布开放通商。^② 这份奏折中谨慎的措词可以反映出一些官员非常关心他们的所做所为是否恰如其分、是否遵守所有规章制度。早先的官员们办事不谨慎因而吃了苦头。^③ 因此，谨小慎微就成为与“英夷”交往的权宜之计。^④

至于上海民众，他们对英国人沿长江逆流而上导致在南京签订投降条约期间，外国船只向上海的防御工事开火，外国军队占领了这座城市的情景记忆犹新。上海官民的心态十分复杂，这不

① 费正清的《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指出：此次回访未见于官方记载。清廷对“英国人十分顺从，甚至有点胆怯”和巴尔富恰如其分的谦逊感到十分得意。

②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2。

③ 《南京条约》签订以后，两艘英国船曾视察上海，其中一艘在1843年3月，另一艘在5月，它们都在限期内离开了。但前任道台颜以燠对此视察所作的含糊其辞的奏报却导致他被免职。见施维许(Earl Swisher)：《中国对美夷的处理》(耶鲁大学出版社，1953年)，第120页。

④ 英国人认为，中国人使用“夷”字是对他们的蔑视。有关这个问题的讨论，见费正清编《中国历史上的对外关系》(哈佛大学出版社，1968年)，第2—32页。

仅因为官方的谨慎，还因为有着对英国占领时清朝地方官弃上海而不顾，使它面对蛮夷的威胁毫无抵抗力的那种难堪局面的记忆。^①

英国决定在中国增设通商口岸之前，就已同中国有了一百多年的贸易往来。至鸦片战争时(1840—1842)达到了顶点。^② 1685年康熙废除海禁就意味着招徕洋人经商。广州、泉州、宁波和松江(后在苏州)等地海关的建立表明，将这些市镇作为南方沿海主要港口能够增进与外商的合法贸易。17世纪末叶，荷兰和英国的商船开始调查中国沿海情况。随后，17世纪末至18世纪初，欧洲的葡萄牙、西班牙和荷兰商人就活跃在中国的沿海了。

江苏海关——以大关知名——从内陆松江府迁到了苏州，又于1731年迁至上海，给长江流域的国内贸易和沿海国际贸易提供了更多的商业机会。1684—1759年间，上海的对外贸易主要依靠山东、辽东及朝鲜等北方外洋航线和南方航线的沿海港口，包括日本、琉球群岛和南洋。^③ 在此期间，很少有欧洲商船知道上海的存在。因此，当1760年乾隆皇帝颁布诏书限制对欧洲的通商贸易只开广州、对俄只开恰克图时，上海几乎未受到不利影响。

在整个18世纪，由于英国国内对茶叶的需求日益增长，英国人对与中国贸易越发感兴趣。^④ 至1820年，广州的贸易已被东印

① 曹晟在《夷患备尝记》中记载了一位目击者对英军入侵上海的报道。“夷”这个词只用于书的标题，在文章中并未出现，而是代以“洋人”、“洋兵”和“英人”、“英兵”等字眼。因此，标题中这个含蔑视意的“夷”字可能是1876年该书出版时加上去的。

② 关于鸦片战争的报道，见A. 韦利(Arthur Waley)：《中国人看鸦片战争》(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58年)、J. 比钦(Jack Beeching)：《中国鸦片战争》(纽约，1975年)、格林伯格(Greenberg)：《1800—1842年英国的贸易和中国的开放》、P. W. 费伊(Peter Ward Fay)：《1840—1842年的鸦片战争》(纽约，1975年)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广州的贸易与鸦片战争》，载费正清等编《剑桥中国史》，第10卷，第163—212页。

③ 关于1840年前中国商业情况，见黄启臣：《清代前期海外贸易的发展》，载《历史研究》，1986年，第4期；张忠民：《上海：从开发走向开放》。

④ 关于茶叶和鸦片贸易的概况，见格林伯格：《英国的贸易和中国的开放》。

度公司和许多从事鸦片贸易“国家”的商人所垄断。^① 由于茶叶进口税很高，又由于非法的鸦片贸易很快变成了一种危险的行当，这些英国商人的盈利越来越不稳定。1833年，议会的一项早期法令使东印度公司失去了垄断地位，商人们的处境也更加动荡。于是，他们便加入到没有约束力的竞争中去，把更多的鸦片推向非法市场。中国这个在19世纪的几十年开放中茶叶、丝绸、瓷器和棉花出口贸易持续顺差的国家，眼睁睁地看着鸦片改变了一切。1826—1838年间，2600万查理金币的贸易顺差几乎全被鸦片带来的3800万赤字所抵销。^②

当时上海商人行会不顾禁止与欧洲人直接贸易的法令，越来越多地从事向西方向接输出棉纺织品的贸易。上海松江地区产“土布”已成为出口商品中重要一项，以至1833年广州市场萎缩时，上海出现了严重的萧条。^③ 1839年鸦片战争爆发，与广州的贸易因英国人的封锁而停止，衰退中的上海市场更加萧条。1842年夏，上海一度被英军占领，英国人在城隍庙这个市区唯一宽旷之处建起了指挥部，驻扎数日。当时，这些外国人似乎是一群快乐的观光客，而当地居民记忆中留下的却是恐怖的经历。^④

① 魏斐德：《广州的贸易与鸦片战争》。

② 行会的主要负担是鸦片，但部分赤字也可能是由于当时中国棉纺织品出口量减少造成的。在此之前，“土布”每年能带来几十万两白银的收入。见魏斐德：《广州的贸易与鸦片战争》，第173页。

③ 松江府“土布”是18世纪末至19世纪初广州贸易中销往英美的主要商品。仅1816年一年就售出300多万匹，贸易额达到顶峰，此后因受到英美机织低价棉布的竞争而削减，至1835年完全停止。见全汉昇：《鸦片战争前江苏的棉纺织业》，载《清华学报》（社科版），1958年，第9期。结果导致上海萧条，其原因在于它是一个在贸易上完全依赖棉纺，并且大量卷入“土布”交易的城市。

④ 关于英国人占领上海的报道，见《中日丛报》卷2第18期（1865年1月2日）“水师提督巴加的报告”。中国方面的第一手资料，见前引曹晟：《夷患备尝记》。中国人没有立刻放弃上海，“尽管中方军队在提督陈化成的指挥下进行了英勇抵抗，最终还是被训练有素和装配精良的英军打败，全军覆没”。见前引梁元生：《上海道台研究——变革中社会之连系人物》，第41—42页。

1842年上海被占前，只有少数欧洲人到过那里。因此，英国人对上海的垂涎，是因为他们听了中国商人的介绍和一些访问过这个封闭城市的人的报道。其中有些是不太准确的。这些人中有东印度公司的胡夏米(Hugh Hamilton Lindsay)和1832年乘“阿美士德”号登陆的传教士郭士立(Karl Gutzlaff)。当时地方当局原本不想理睬他们的来访，但他们却以夷蛮之邦特有的魄力闯入道台衙门，要求接见。结果道台只能礼貌地以茶待客。^①胡夏米在报告中把上海描述成一个重要港口，“七天中就有400多艘装载豌豆和面粉的船只从北方过吴淞进上海，(同时)从南方驶来的船每天也有三、四十只”。^②他发现英国人已经让纺织品在上海上市，鸦片也很有市场。上海的这种贸易潜力给英国商人以深刻印象，胡夏米对此也欣喜不已，并称赞上海是“……扬子江畔的海港、东亚的重要贸易中心”。^③

1834年，语言学家麦都思神父在商人史蒂文斯(Stevens)的陪同下乘船离开休伦湖(内皮尔教会的一个教区)到上海。后来他们都乐观地报道说，上海不仅在贸易上有潜力，而且还有大量灵魂期待皈依上帝，上海港“桅杆林立，广州一地船舶的数量只有上海的一半”。^④

① 见费正清：《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第66—67页)中关于“阿美士德”号的访问及鸦片问题的讨论。当时的道台是嘉庆二十五年翰林吴其泰。据梁元生估计，开始他(道台)对英国人采取强硬态度，但不久就变得温和，把对英国人的称呼从轻蔑的“夷”变为“英国商人”，还违背当时的政策允许这只英国船在上海停留18天进行非正式的商业活动。至于这些活动的范围及接待的性质，他也很可能欺骗了江苏巡抚林则徐。(见梁元生：《上海道台研究——变革中社会之连系人物》，第40—41页。

② 《中国丛报》，卷4(1834年)第549—552页。

③ 梁元生前引著作，第9页，引自《英国议会文件集：中国》，卷39，第142—332页。

④ 《中国丛报》，卷4(1834年)第329页。

1843年的《香港登录册》(Hong Kong Register)对那些没有传教士的地方作了详尽描述，尽管并不太准确，英国人对这些地方的印象就是在这些报道的基础上形成的。“……最大的船只也可驶入黄浦江，靠上海停泊。上海有五、六英里长的围墙，但墙上

英国商人和政府官员们根据这些报告认为，只有开放沿海港口，欧洲贸易才能挣脱广州的束缚，以便获得正待收获的无限利润。上海虽然具有自身的商业潜力，但它被选中的主要原因却在于它的战略地位：靠近长江口，为接近内地市场和至少15000万人口提供了方便。^①更重要的在于上海还是管理长江口所有进出口货物的中国海关所在地。^②最后作出决定性选择的大概是后来开办怡和洋行的查顿(William Jardine)医生和战争爆发前就已退休回国并在1841年成为议员的马地臣(Matheson)。查顿曾建议外交大臣巴麦尊(Lord Palmerston)签订一个允许同厦门、福州、宁波、上海等北方港口进行贸易的条约。^③

与此相适应，《南京条约》确立了大不列颠联合王国与中华帝国的睦邻友好、相互保护关系，并注明英国公民可不受任何干扰与限制地在条约规定的5个开放口岸居住和经商。正如中国官员所说的那样，广州为头，上海为尾。^④条约还规定，领事可在各开放口岸居住，以便管理商务、保持与中国官方的联系。中国政府应得的税收及其它权益被所谓英国公民正式取代，他们要确定“公正而固定的进出口税率及其它款项”，并“作为普通情报

没有堡垒、工事或沟渠。离城不远的一些郊区的建筑上修建了完备的防御设施。此外还有各式各样的商店，上海至少可容纳30万人。”作者继续用热情的笔调描绘上海港的贸易：“它确是被中国人看作天堂的苏州的港口。”来上海的航路有三条：长江及其众多支流的内陆航线和南、北沿海航线。每年有1600—1800只船在此停泊，吞吐量约30万吨。除中国船外，还有来自新加坡、马六甲、檳榔屿、爪哇、苏门答腊、婆罗洲、波斯湾和印度洋及波利尼西亚群岛的船只，它们都带着各种各样的货物靠港，其中包括许多诸如棉布和鸦片这样的欧洲货物。(见《中国丛报》卷15引用的1843年的报道。)

① 上海开埠数年后，英国议会对中国的贸易潜力作了一次调查。前任英国驻上海领事巴尔富(1843—1846)1847年回伦敦休假，对调查委员会所作的解释是，上海被选中的原因正是它的贸易潜力。他没有夸耀上海本身如何重要，而是着重强调它靠近苏州，是中国内地的通道。他还指出：上海注定要变成中国重要的商业中心，主要基础是开埠后其内部对美国货的需求。见《英国议会文件集》，卷38，第329、225页。

② 《上海县志》(同治)，卷2。

③ 费正清：《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第82页。

④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2(台湾版，卷70)。

予以公布”。^①

让我们回到1843年11月那个寒冷、灰暗的日子，也就是第一批英国先遣团到达上海的那天。当时上海已挤满迅速膨胀的本地人口和大量被该地贸易的诱惑力所吸引的来自全国各地的寄居者，其中有许多广州人。那年年底去过上海的福钧（Robert Fortune）这样描写道：城里的房屋“星罗棋布”，而郊区，尤其是靠江那边却“非常辽阔”，有很多狭长的街道。^②

会见英国领事的中国代表只是戒备森严的前锋，一直对英国人的到来非常担心的两江总督璧昌（蒙族）、江苏巡抚孙善宝（若要他出面，他随时准备来上海），以及徘徊幕后的耆英的代理人咸龄都没有露面。经研究，决定由具有举人身份的四品官宫太道作为中方最高代表接见英国领事。^③ 中国人认为领事级别较低，只是夷商头目，并非政府官员。^④ 由道台出面接见他也许是官僚等级制中的一个失误。但按清朝律例，道台是直接主管商务的人，监督外商是其分内之事。外商们当时临时住在岸边，所以外交互访后的第一桩商务就是巴尔富领事在“十分顺从，甚至有点胆怯”（奏折原话）情况下提出关于拥有一块地盘供商人建立自己的会馆的要求。结果，宫太道选择了一块“荒地”给他们建屋造馆、设立商行。此外，由于商人们携带外币，还需建立一个融资机构。^⑤

英国人的报告虽未提及会馆的地点问题，但却记述了领事关

① 梅辉立等编《中日商埠志》，第1—2页。费正清的《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中提到：“每个英国领事在建馆时的首要任务都是在管辖区内悬挂英国国旗以维护英国的威望。”

② 福钧：《华北诸省漫游记》（伦敦，1847年），第108—110页。

③ 费正清：《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梁元生在《上海道台研究》中指出：就九品官制而言，道台是正四品，知府、同知为正五品，但象上海地区这种二流同知——海防同知却是正六品，知县为正七品。

④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台湾版，卷70。

⑤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巴尔富：《1843年上海开埠记》，载《中日丛报》（1865年1月），第32页。

于在城里寻找住处的坚决要求。当英方提出需要一所房子供居住与经商之用时，遭到了中方的拒绝，理由是上海房屋已全被占满，找不到空房。翻译麦都思确信，这是因为“狡猾的中国当局已有既定方针……要把他们(外商)安置在郊外某个适宜之处，以便严密监视……”。^①

英国代表团似乎被这个限制弄得心烦意乱，这个阻碍上海任何地区发展的决定与在广州实行的对外国人的限制政策大致相同。麦都思的断言是对的，道台就是要把外国人安置在城外，除去监视(这点若在城里更易做到)外，中国的惯例是新来的外国人应和其他在上海的“外来者”同等待遇，而当时所有“外来者”行会都被安置在城外。

巴尔富倚仗军事势力，声称若找不到合适的住处，就在城隍庙的庭院搭个帐篷。不过，虽然中国官方拒绝帮助外国人找合适的住处，但英国代表团刚刚离开“道台衙门”，就在街上遇到一个友好的商人主动搭话，表示愿为这些外国人提供“一所一流的带家具的宅第”。此人姓姚，广州人，与香港某商人合伙经商。依麦都思看，他希望与广州十三行一道取得对外贸易的垄断地位。^②

巴尔富接受了姚氏的建议，一行人住进了他所说的他那所私宅的楼上。(对这件事，后来有某些争论。)不久，这些轻信的英国人就发现自己成了展品，大批好奇的中国人从有生意头脑的姚氏那里买票观看“‘白鬼子’吃饭、喝水、写字、洗澡、穿衣、睡觉”。领事立刻采取措施中止这种展览。但他发现，在一个依赖中国的仆人和生活必需品的城市里，外国人应付日常生活殊非易事，更重要的是他周围的商人们被中国当局强加给他们的“各种贸易限制和桎梏”所要弄，用麦都思的话说“一刻也不能忍受了”。此外，他们还需要物资和土地去建造房屋，因为他们很快就发现

^①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

^② 同上书，第82—83页。

道台所言极是，城内既无可供英商使用的房屋，也不能在“合理条件下保证货栈免遭风险”——正如英国人自己所说的那样。^①

英国人撵走了那些好奇的窥视者和卖参观票的姚氏之后，在那里又住了近两个月。后来这里不够住，巴尔富很容易地又租到了更大的一所房子——尽管官方不允许，但广州商人还是愿意把房子租给有潜力的客户。到了2月，英国人又从一个姓顾的人那里租到了第二处住房，“这个住所叫同顺堂，位于姚家弄……坐北朝南”，院子里有四幢二层楼房，楼上楼下总共52个房间。还有一口井和一个“厕所”。巴尔富交了640两银子押金，每年租金总计834.78美元，外加一小笔土地税（6两银子）。^②巴尔富为自己在城里选择这处住房辩护说：

本领馆及本领事衙门设于城区具有特殊意义……目前对中国人来说，城里住房的租金也是比较高的，（但）本领事自到任以来，已把在城里设领馆和领事衙门放在了首要地位。

他把受到中国人尊重和与道台及海关监督联系方便作为领事馆留在城里的主要原因，尽管他也承认在城外的商人区会找到一所更为方便、舒适的欧洲式寓所。

巴尔富这个苏格兰炮兵上尉的儿子，14岁就加入了马德拉斯野战队；鸦片战争期间被选为璞鼎查的随员，并因干练地处理中国战争赔款问题而引起了璞鼎查的注意。^③他是个单身汉，个人

① FO(外交部档案)228/76, 1845年, 无日期, 巴尔富致戴维斯函。

② FO228/54, 1845年9月12日, 巴尔富致戴维斯函。

③ P. D. 科茨(P. D. Coates), 《1843-1943中国的英国领事馆和领事》(牛津大学出版社, 1988年), 第25-26页。关于巴尔富, 见《英国人物传记辞典·附录》(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 Supplement), 第1卷, 第114页。

需求极为简单(尽管他一直为他的领事制服着急,但在制服从伦敦运来之前却一直穿军装)。他最关心的是办公处所的条件。他物色的这个地方虽远离欧洲船只被指定使用的深水停泊地,但其优点是靠近道台衙门和海关。这样,巴尔富就有充分的机会与宫太道交往。他们之间关系的特点是相互尊重和合作。

1843年11月14日,到任仅几天的巴尔富领事就宣布上海将于三天后(即当月17日)开埠。他在公告中规定了外国船只的停泊地点及法规。^①

商人通常把船停在水道上,并在停泊地附近的岸上做生意。尽管领事希望他们在城里经商,但诸如“怡和”、“仁记”、“宝顺”这样的商行需要大型建筑物以供居住、经商和贮货之用,四周还要有坚固的围墙。在它们看来,城里的空间根本不够,而且安全问题、入库保税及财产保险等在城里也无法解决。鉴于活动自由和货物保险受限,商人们立刻反对在城里任何地点经商(何况中国人根本不愿接纳他们)。因此,必须在城外为他们找个合适的地方。

据中国官方报道,在11月9日和10日首次官方互访之后,建立会馆和选择一块合适的“荒地”的要求立即被提出,^②因而(可能是当时,也许是稍后),巴尔富与宫太道一同察看了那些可以安置商人的地方。最后选中了临近苏州河和黄浦江的汇合处、紧靠已被规定为外国船只停泊处的河区。领事的首要任务之一就是为此地划界并制定有关街道、码头及河岸的规划。^③

① 关于停泊范围,领事规定“限于宝山以西至炮台(坐落在黄浦江右岸吴淞口处)西南方向的江面,尽可能在黄浦江左岸靠近吴淞支流的拐弯处装卸货物,这里低于上海围墙约 3/4 英里”。泊船要首尾相接以使航道及吴淞口畅通无阻。不久,这条航道将用浮标标出,标记内的水域归英国人管辖。见FO228/76, 1847年3月23日,阿礼国(Alcock)致戴维斯函。

②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台湾版,卷70。

③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第84页。

这块地在上海以北约3/4英里处，^①初步规划一经拟定，商人们便可得到各自的份地，“怡和”洋行得了头号份地，接下来“仁记”、“宝顺”、“义记”洋行等也分到应得的份地。^②选地很简单，但商人获得土地所有权的有关细节的协议的制定却很复杂。尽管官太道认为那是块“荒地”，但在指定范围内的所有土地都为中国人所有与使用。虽然条约允许外商占有土地，但具体细节还得和道台谈判；若想真正弄到手，还要同土地所有者协商。商人们要给他们一笔定金，每年还要把土地税，即“租金”交给政府。按江南地区习俗，原业主仍为土地的注册拥有者，并负责交纳土地税，英国人实际上是从每个原业主手中获得土地的长期租约，只享有地皮使用权。英国人可能没有意识到他们获得和租用土地的办法与其它会馆一模一样——上海的一些会馆不仅建造自己的公共设施，还买地建屋供其成员租用。^③

与中国的土地所有者打交道使英国人很恼火。据麦都思说：“当他们知道要把土地让给蛮人时，都拒绝出售，除非价格昂贵。他们以为外国人一定腰缠万贯，愿意施舍。”中国当局也拒绝英方强行购置和租用，声称要对“他们可怜而愚昧的子民”负责。外国人得到第一块土地前，要经过许多又长又烦的会谈。即使买卖结束后，出售者还往往以各种借口保留地皮所有权。^④为限制投机买卖，官太道和巴尔富商定了每亩地的定金。外国人租用土地应

① 这块地东至黄浦江边纤道，北到苏州河，即英国人所说的吴淞江，但不紧靠它，因为在租界与苏州河之间有个中国炮台（1842年曾向英国船开火）和李家场基地，南边以一条小河（即洋泾浜）为界，离城墙仅几百码之遥，西部边界最初没规定，挖了护城河后，便以此为界。后来英国人占了苏州河与黄浦江交界处的李家场，作为建立英国领事馆的基地。但领事自己承认，潮涨时这块地一半都在水下。见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第279—280页。

② 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第282页

③ 《上海县志》（同治），卷3。会宁会馆，“拨款购地（建屋），租金用于慈善事业”。

④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第84页。

事先和领事协商,再由领事向道台提出申请以便拿到租契。契约要经当局批准,契约的措词与其说是租赁双方共议的合同,不如说是道台所写的一纸官文。

1845年的《土地章程》把1843年末至1844年的作法程式化了。商人们先向领事提出申请,再由领事与道台协商。如被批准,申请者就要交纳每亩1500文押金,并要预付“租金”(实际是地税)。他们可以在这块土地上建造住房、仓库、教堂、坟地、医院、慈善机构、学校、商店及“群集场所”还可以植树种花、修堤筑墙,以改善环境。他们还能破例拥有一块墓地并按其风俗举行葬礼。但不能建走私品(包括鸦片)仓库。商人们可以在岸边修建码头,但沿黄浦江的一条用作拖拉运粮船的宽阔纤道,必须保留并得到维修。^①

最令人烦恼的莫过于英国份地内的中国坟地问题。中国人要求英商不得打扰份地内可能存在的中国坟墓,并允许死者亲属扫墓。但英国人总认为这种建在沼泽地上的坟墓令人憎恶和有碍健康,还常常影响建筑规划的实施。中国人可以搬家,但往往不愿打扰先人的遗骨或移动其灵柩,可能是其它地方风水不好。

英国人认为风水是迷信,对此不感兴趣。他们对中国土地所有者的恼怒还集中表现在不久后租界里发生的另一件事上:英国人因拥有一份地契,就把仅仅是租给他们的土地看作是自己的财产,并作出相应的行动。他们认为,“实际上已经以每英亩46到76先令的价格从原业主手中把土地买过来了”。^②土地契约的英译本(并非中译本)也表明外国人对中国土地拥有“永租权”,^③但领事坚持认为他们应牢记这土地仅仅是租用,他坚决主张筹办的公共集会也取名为“租地人协会”。从这一角度看,领事以代理人的身

① FO671/1, 1845年11月29日,巴尔富致戴维斯函及《土地章程》。

②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第85页。

③ FO228/89, 1846年9月29日,附件《土地合同》; 671/1, 1845年11月29日,《土地章程》。

份为中国政府充当了外国人与中国土地所有者之间的调解人。这一工作便成了领事数月以来主要的、令人焦虑的任务。^①

租界的布局是按欧洲城市传统规划设计的，街道横平竖直，设有领事馆办公处，还有几乎同样重要的墓地、教堂和19世纪在亚洲每个殖民地都必不可少的跑马场。所有要道都通向海滨，那里许多面向黄浦江的商业大厦都是沿着后来被称为“外滩”的堤岸陆续建造起来的。

至1843年12月31日，租界内共有25个英国公民。他们于1844年4月12日在租界召开了第一次集会，有11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议题是“墓地的购买”问题。墓地之所以变得必要，是因为欧洲人已开始在上海死亡——尽管最初埋葬的都是一些靠港船只上的水手而非居民。^②到1845年秋，原先靠北城墙的墓地移到了租界中部较大的一片地方。^③

另一个问题是建立正式的圣公会教堂。租界初建之时，曾从教会组织那里“借调”一位牧师管理租界的英国公民。1847年4月，领事阿礼国请示在香港的上司后，讨论了在上海捐款建造教堂和指派永久性牧师的必要性。租界内的英国公民须通过认捐筹集10000美元（每个座位200美元）来建一座教堂和牧师住所。牧师的薪水和房屋修缮费要由座位占有者分摊。^④虽然这座教堂是个为大众服务的公共机构，但政府仍每年为之提供津贴。教堂最初是仓促赶造而成的木结构建筑，1862年重建后成为更宏伟、更具永久性的“教堂”。^⑤

① 麦都思：《上海开埠记》，第84页。

② FO228/43，1844年7月11日，巴尔富致戴维斯函。第一块墓地位于市北郊海关后护城河以西的一小片土地上，巴尔富向戴维斯描述，此墓地10亩见方，每亩50000文，约合460墨洋。年租（地稅）15000文。英国人为买地围地捐款700美元。据蓝宁、库寿龄的《上海志》卷1记载，土地、围栏等全部开销总计712.62美元。

③ 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第290页。第二块墓地有一堵石墙、一扇门和一座小教堂，花费2500美元，经费来源是自愿捐款。

④ FO228/76，1847年4月13日，阿礼国致戴维斯函。

⑤ 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第440-441页。

办医院问题也牵涉到公私利益间的微妙区别。正如巴尔富所说，医院从定义上讲是公共设施，需要社会赞助，他个人没有这份钱。^①结果，1846年只建了个门诊部。而到1847年巴尔富的继任者阿礼国任职期间(他本人就是个外科医生)就建起了一座真正的医院。^②维多利亚时代的医院提供的服务在很大程度上属慈善性质，只有那些无依无靠的穷人或船员才去医院就诊，而富人可以在家里得到私人医生的治疗。无论是教堂还是医院，都是公共设施——虽说医院最初是由私人经营的。所有这些活动都没有使地方官或道台感到意外，因为由会馆为其成员提供旅店、为贫病者提供方便以及丧葬服务(包括把死者的尸骨运回家乡)等慈善服务，是其份内之事。^③

英租界的外形与外观因日益增加的收入(或者说可能得到的类似收入)而有所改变。据领事报道，到1846年底，上海已有24个商号开张(其中三家是美国的)，还有5家零售店、25所私人住宅、若干货栈、一座教堂、一家旅馆、一个门诊部、一个俱乐部和—个基督徒墓地。地皮和建筑支出(保守地估算)至少也有632820美元。此外，这里气候宜人，在租界建立的四年中，只有三个居民

^① FO228/76, 1846年5月26日艾恩斯致巴尔富函; 1846年5月27日, 巴尔富致艾恩斯函。

^② FO228/76, 1847年5月3日, 柯克和艾恩斯致阿礼国函; 1847年5月6日, 阿礼国致戴维斯函。

^③ 上海的会宁会馆和其它会馆一样, 每年要为会员提供棺材、葬礼及探亲等费用, 经费来自茶税、富商捐赠的“长寿”基金及其自愿捐资者的赠款, 租金收入也拨出来作为财政资助。捐款用于为贫弱会员建造会宁医院。上海许多其他外地人行会也提供类似的慈善服务, 包括墓地、把会员遗骨运回家乡以及把失业者送回老家, 等等, 会馆的慈善活动在同治朝《上海县志》卷3中有记载; 又见何炳棣:《中国会馆史论》。其它研究成果有马士(Hosea B. Morse)的《中国公行考》; P. 戈拉斯(Peter Golas)的《清代早期行会》, 载施坚雅主编《晚清城市》第555-580页; 仁井田升的《中国社会与行会》(东京, 1951年); 根岸隆的《上海的行会》(东京, 1951年); 《亚洲研究杂志》第46卷第2号(1987年5月)中J. F. H. 史密斯(Joanna F. Handlin Smith)的《慈善组织——明末清初的新形式慈善》。

死亡。^① 墓地主要埋葬死在海上或当地医院的水手，而那些不幸死于上海的大商行成员的遗体一般要运回家乡。

1845年建立的“租地人协会”及1846年为监督“外滩”的兴建而成立的分会“道路码头公会”，扩大了上海的公共范围。^② 全体租地人都要对租界内的道路、码头和桥梁的建设维修共同承担责任，为此，在1846年12月10日的会议上，他们商定向全部占地者征税。^③ 在英国，类似的公共工程一般由市政府当局承担，但在上海则由居民（指英国人。——译者）自愿组织起来，仿照国内市政当局的做法，承担起公共设施建设责任。

一项最初由大商号发起的民间建立沿岸设施的活动，成了租界首批公共工程之一。“外滩”的雏型也由此形成（外滩在欧洲人的报道中是非常著名的）。^④ 它既能保护土地不受潮水和洪水的侵袭，又符合《土地章程》中低于纤道的要求。“道路码头公会”又在江边修了一条宽阔的公路。这本不在租界建设计划之内，但很快就成为租界的主干道。与公路同等重要的是码头，因为泊船货物可从码头上岸。这些码头也是公用的，由“道路码头公会”负责修建，其建筑、维修费用来自1849年确定的每亩5美元的土地税和进港货物税。^⑤

渐渐地，沿江耸立起令人印象深刻的、方方正正的两层小楼，它们作为商号的居住、办公和存货用房，楼前即是“外滩”。这些建筑物的风格纯粹是“买办式”的，它照猫画虎般摹仿英王乔治一世至四世时期和帕拉底欧（意大利建筑家〔1518—1580〕。——译者）的英格兰乡村房屋建筑风格，并且还把印度沿海殖民地的建筑特色传到了中国海岸地区。^⑥

①② FO228/89, 1847年1月12日，阿礼国致戴维斯的“港口情况”汇报。

③ FO228/76, 1846年12月10日“道路码头公会备忘录”。

④ 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第282页。

⑤ FO228/104, 1849年4月11日，阿礼国致文翰(Bonham)函。

⑥ 墨菲认为，无论是术语还是风格都源于印度洋沿岸。见墨菲：《外来者》（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71年，第101页）。

外滩还未建好，英国人就在领事馆后面铺设了第一条跑马场跑道。这也是由民间集资的一项公共工程，买地和铺设跑道的资金是通过认捐筹措的。1847年以前，在这个跑马场上就可能举行过比赛。^①在后来不到15年的时间里，英国人又接连修建了两个更大、更精致的跑马场。因为外国人被禁止在乡村自由行走，他们只得依靠上海市区内的设备锻炼身体和利用市区内的场地练习骑他们很快就搞到的中国矮种马。第二个跑马场设在南京路尽头的一片开阔地上，名叫“新花园跑马场”，于1852年开放；第三个跑马场是1861年完工的，在护城河对岸，实际上是在中国人居住区内。^②每个新跑马场都比原来的更大、更精致、更加向西部扩展。

所有这些由租界居民承担的工程（其中外滩和码头是公用的，而教堂和跑马场则限于捐资者使用）都有利于公共活动的开展。尤其是租地人会议和“道路码头公会”的自治和自行征税措施与在上海的中国居民当中调查过的正在形成的公益服务和公共范围活动观念相结合，为将来其它形式的社会福利和管理机构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影响深远的范例。^③不过，在18世纪40年代的上海，这两种居民是完全不相连的。

除了地契，1847年代英国人与上海居民不怎么发生关系。外国人刚到上海时发生的一件小事，加深了中国人对他们的怀疑。当时两个中国青年被一群猎鸟的美国水手误伤。中国当局向主管“夷蛮”的英国领事提出抗议，但巴尔富不愿调查此事，声称他无论如何也无权干涉美国人的事。被告的身份终未查明，但巴尔富还是让领事馆的外科医生为两个受伤的男孩治疗并给他们及其

① 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地图》。

② 《字林星期周刊》，1861年9月7日。

③ 见伊懋可、施坚雅主编的《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中伊懋可的《1905-1914年上海的行政管理》。

家属以赔偿。从此未经批准的狩猎被禁止。^①在当地居民心目中，外国人就是那些曾于1842年给无抵抗能力的上海带来恐怖和耻辱，现在又肆无忌惮地射伤年轻的孩子们的人。

英国人有自己的中国雇员，即从广州带来的买办，他们充当英国人与上海商人之间的翻译和中间人。但实际上这些买办主要是和其他广州人作生意。他们的熟人，如当初把房子租给巴尔富的姚氏之流，已住在上海。19世纪下半叶，越来越多的外地人到上海寄居、经商，会讲英语的广州帮与这些外地帮在思想上产生共鸣。当时市区内的土地主要供当地的行会使用，住宅坐落的地点因此也有所区别。上海人可随意住在城内或城外，而广州人及其他外地人却愿意住在城外自己的会馆附近。宁波、绍兴人喜欢住在北郊四明公所附近和东郊会宁、镇宁会馆附近，而广东人和广州人则喜欢住在离几个广东行会较近的东郊南端那片地方。^②

英国人到来之前，上海这种按籍贯分布的居住格局已很明显。英国人来上海后，许多广州人就在上海北区的英租界里工作和生活。来自“南海”的洋人与其他南方有联系也许是很自然的。英国土地法禁止把土地出售或租给任何中国人，但英国雇员（只限家仆、买办，不包括一般工人）除外。至1853年初，英租界里约有中国居民500人，大都是雇员及其家属。

租界里众多中国人的存在，引起了法律裁判权方面的问题。如果受雇于英国的中国人在租界内犯了法（如偷窃），他们到底应以中国公民的身份受到中国法律的制裁，还是领事对他们有裁判

① 蓝宁、库寿龄：《上海志》，卷1，第278页。

② 梁元生在前引《上海道台研究》一书的第46-48页中进一步探讨了官太道的审慎的隔离政策。正象梁元生所指出的那样，中国人对外国人的态度是不同的，上海当地居民对外国人一般是谨慎、愤恨的，而上海的福建和广州商人却很欢迎外国人。关于上海的这种籍贯区分，请看《清史问题》（1983年夏，第29-50页）中梁元生的《19世纪中叶上海的地区性竞争》。

权？^①这类法律问题直到1864年会审公廨成立才得以解决，而在此之前，中国当局似乎愿意让外国会馆的居民们按照自己的法律规定办事。

1843—1847年间，上海的对外贸易及与之相联系的英租界发展很快。英国人几乎没有意识到初期的英“租界”与上海的“外来者”会馆大同小异——尽管他们不希望与广州那些“行”有任何相同之处，但在中文文献中提及英占土地时，都明确地使用“会馆”和“馆”这样的词。根据中方有关开埠的记载，领事巴尔富和宫太道讨论的基本条款之一，就是创办一个能造屋、设行的会馆。

和其他“外来者”行会一样，英国会馆也被特意安置在城外。建立的步骤也相似：首先，许多来自特定地区的商人聚集在城里，然后组织起来集资购地建房。行会是通过由其成员按月或按年选出来的管理人来处理商务的；英国会馆则是由政府指派的领事代理人来管理。其次，在所有“外来者”组织被赶去的城外，可以合法地购买土地。按中国惯例，英国人可租用地皮作为驻地和埋葬外国人的义冢；如果墓地的地点不方便，还可以象行会那样，将它迁到自己的管区之内。再者，与所有真正的行会一样，英国人很快就建起了一座庙宇供奉神灵，当时他们信仰的是英国国教。经地方当局允许，外国人可在自己的管区内按照自己的法律、习俗办事，使用本国话——英语，并且可以烹制本国膳食和饮用消费量很大的进口酒。这与上海的绍兴人非常相似。

^① FO228/89, 1848年1月11日，阿礼国致戴维斯函。阿礼国阐明了如何处理中国公民对英国人的犯罪行为。他认为，处理这种纠纷只有一种方式，即由领事向中国当局提出起诉，但在后来发生的案件中，他改变了自己的看法：1850年，麦都思和维魏林(Lockhart)抱怨说他们的一位中国教师被知县逮捕，一起被捕的还有一些最近把市内土地卖给英国教会的人。这位教师是在英租界内受雇于英国人的，领事认为应受英国的保护，逮捕他应征得领事的同意。(见FO228/116, 1850年1月30日。)汉口的情况与之类似。(见罗威廉(William T. Rowe),《汉口的贸易与交往(1796—1889)》(斯坦福大学出版社, 1985年)及其《汉口的冲突和一致(1796—1895)》(斯坦福大学出版社, 1986年)。

当时，商人们在江边的大楼里安排住房和公署，甚至盖了一些房子专门租给来自本国的其他人，以增加收入，同时也为受雇于他们和受其保护的中国人（通常为广州人）提供住房。虽然英国人占据了比大多数行会相对广阔的地盘和空间，但其会员在数量上却少得多，与在郊区的数以千计的广东人和宁波人相比，外国人只是少数。他们有关中国土地的租约、年租金的支付及对英国移民的再分配等问题的协商，都与行会这类活动相似。

即使那些最具“殖民色彩”和最英国式的建筑物如跑马场，也与行会为会员提供的设施有些相似。行会经常为演戏搭设舞台，并且修建花园供人娱乐，而英国的跑马场和后来的“公园”也是以娱乐为目的的，尽管中国人对他们特别喜爱体育活动感到难以理解。

英国人处理贸易问题的方式也绝非独特。他们自行确定其全部进口商品（如棉织品和鸦片）的价格，并试图商定出口商品的价格。他们制定价格和控制竞争的作法与行会一模一样。英国领事用与兄弟国领事协商、为那些来上海但没有代理人的其他欧洲人充当代言人的办法来限制各国间的竞争，在这个小集团中制定劳工法、停泊法、注册法及确定或协议商品的价格，而这些法规仅适用于这几个成员国及其雇员（如广州买办）。这种集团内垄断贮货设施、保险业务、商品价格及经常与伦敦磋商的行为，与行会那种确定价格、建立规章和在本行内控制竞争的做法十分相似。各商团通常把盈余部分带回英国，就象寄居上海的其他中国人把钱和红利寄回家一样。

英国人根据《南京条约》要求确立在治外法权原则下的法律裁判权。这并未使中国当局感到意外，因为中国当局一直默许各“外来者”行会去供奉本地神、讲方言及处置自己的罪犯。根据“外来者”特权平等的原则，中国当局宽厚地允许英国人按自己的法律办事。

中国当局不仅给予行会合法权利，还希望行会会长能控制下

属。举例来说，当时上海当局就命令沙船会馆会长管理他们那些不守秩序的雇工。中国当局也希望领事能管束“他的”外国人，或者说对他们可能犯下的任何罪行负责，尽管对领事来说如何按英国法律制裁别国公民是个很伤脑筋的问题，正如发生在1843年11月20日的枪击事件所证明的那样。

当时，英国商人住在租界内，领事却住在城里。作为政府代表，巴尔富和所有中国优秀的具有儒家思想的官员一样，在城里居住和办公，与商人聚居地保持一定的距离。这与中国市区内占用空间问题上的传统做法一致，即政府机关安排在城内，商人被赶到城外。以前，中国人认为领事不过是又一个仅关心盈利的商人，而巴尔富在城里的出现却缓和了中国人的这种看法。

上海当局承认巴尔富是位官员——不过是个小官，地位明显低于与之交往的道台。他在与中国人打交道中取得成功的诸多难以捉摸的原因之一，可能在于他所穿的制服。他常在公函中抱怨的，就是昂贵的、须在伦敦剪裁制作的领事制服迟迟没有送来。直到他离任前不久，这套制服才运来。然而其价格却远远超出了他的制服津贴和积蓄，以致难以承受。在制服运来之前，他一直穿军装。这给人以深刻印象的英国军服显示了他的身份等级，表明他是官吏而非商人。在中国人的印象中，英国人是个重商民族，而具有儒家思想的官员对商人是有成见的。巴尔富似乎也有这种成见，他和商人的这种区别有利于他与中国官员的交往，又使他本人及他所扮演的角色与商人拉开了距离。

但巴尔富的角色并不是始终一致的。他既是官员，又是商人代表，并且主要是行会会长，这限定了他是来自商人阶层的。例如，在管理租契方面，领事有责任为其同胞处理具体事务，正象行会会长为成员所做的那样；领事甚至还主管一些慈善服务项目，诸如为死者提供灵柩及安排入葬，为病人提供医疗服务及为贫病的外国水手建立慈善医院等。在解决外国人之间的争端时，他也发挥了行会会长的作用。在对租地征税并向地方当局

交税时，巴尔富又具有英国政府代表的资格，或者用不太中听的话说，他就象行会的收税人那样，实际上是包收租税。

从英国会馆的角度看，租界很符合中国的商业习惯。尽管西方的语言和风俗是陌生的，但与宁波或广东方言及风俗也只在程度上有差别。与某些拥有几千名成员的会馆相比，为数不多的西方人也就不那么令人讨厌了。在上海郊区这种各地人杂居的环境中，西方人只是旅居此地的另一批“外地人”，比那些来自边远地区的中国人多一点“外国味儿”而已。宫太道的许多举动表明他确实尊重英国商人聚居地及其居民，并把领事看作（尽管不那么明确）一名官员和地方当局与新会馆之间的联络人。

这些西方人与中国习俗的初步一致，以及他们在与中国商界结合过程中的约定，使中国人产生了夜郎自大的心理，认为这些外国人确实是“来接受改造的”。依中国人看，他们的举止和其他“羈縻”之邦一样，从而放松了对帝国主义潜在威胁的警惕。

王 硕译

胶州湾的获取

(1894—1898)

A. J. 艾玛

四、厦门？胶州？

1896年5月25日，新任驻华公使v. 海靖(1894—1896年为德驻开罗总领事)走马上任。德皇在他临别时叮嘱道：“海靖，我为您选择了中国。绅珂使我们在那儿处境尴尬的局面必须改变。”^①

在谋取胶州湾问题上一直持“温和”态度的驻华公使被撤换后，东亚舰队司令部在人事上也作了变动。海军上将梯尔匹兹*接替了霍夫曼上将，前后两任都负有为德国在华选择一个合适的海军基地的使命。^②德皇为自己派出了最得力的特使和海军上将，临别时的召见已不是例行公事，而是寄予一种期望，望这两位新部下能解决两年来一直悬而未决的问题。

在当时，哪些选点值得考虑呢？胶州是外交部最早选择的地方，但海军上将霍夫曼一直持反对态度，理由是它不符合军事上的需要，因冬天会结冰封港。这一来，该地点就被排除在外，而以三沙湾作为替补。最高统帅部认为舟山是最理想的地点，但

^① 伊莉莎白·海靖(Elisabeth v. Heyking)：《四大洲日记》(Tagebücher aus vier Weltteilen)，莱比锡，1927年，第171页及其后几页。

• 梯尔匹兹，又称铁毕子，后任德海军大臣。——译者。

^② 梯尔匹兹回忆录(A. v. Tirpitz Erinnerungen)，莱比锡，1919年，第61页及其后几页。

帝国海军部却坚决主张选择厦门。看来它们在政治上与军事上都难于作出一致的决定，尤其是双方在此问题上互相有了成见。但梯尔匹兹自始至终并不认为除了厦门、三沙湾、舟山之外已无处可寻。他从自己的思路出发，通过向一些技术专家和商人了解，以及查阅有关资料后得出结论：胶州湾最合适。当然，他的结论在一定程度上与李希特霍芬所写的“胶州赞歌”的影响有关。尽管外交部极力否定胶州湾，但梯尔匹兹还是认为可以再考察一下其在军事上利用的可能性。海军上将梯尔匹兹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产生的这一观点，正好与公使根据当前形势选择厦门的意见相左。皇帝问梯尔匹兹为什么要选择胶州，他瞥了一眼外交部档案的中国分卷，果断地说：“因为厦门。”对于他的回答，皇帝十分惊讶。为此他补充说：“我以后会向陛下作出详细的回答的。”后来，梯尔匹兹和海靖分别在1896年6月和7月就此问题进行了讨论。一场关于选择厦门还是胶州湾的争论开始了。

在梯尔匹兹准备乘旗舰去胶州湾巡视之前，他和新任公使于8月6日在芝罘进行了一次有关合作目的和途径的会谈。产生的第一个“准备与行动”协议书表明，胶州湾已“崭露头角”，对舟山、三沙湾等地的期望逐渐暗淡下来：①

1. 在没有掌握更为充分的材料的情况下不能随便断定哪个地点对我们更合适，要仔细了解所有选点的基本情况。
2. 争取从东亚舰队和北京方面弄到尽可能详细的有关福建三沙湾和山东胶州的情况。
3. 煤炭问题很重要，要设法搞到煤，而人选问题是关键。
4. 假如英国对我们占领舟山提出抗议，就必须查明

① 梯尔匹兹未公布的机要案卷 (Unveröffentlichte Aufzeichnung in der Handakten des Admirals Tirpitz)。

这一点。

5.就目前掌握的情况看，福建三沙湾是没有可能获取的。

6.要在厦门和胶州两者中进行对比择优。

7.厦门的优点是见效快，不需要马上投资，又处在交通要道上，国会方面是会容易通过的。

8.金门价值不大。

9.胶州的优点是它不属于任何国家的势力范围，在山东占有优越地位。不结冰，气候特别适合欧洲人。纵深发展前景广阔，这种发展是呈阶梯状的：山东——北方平原——北方山区。从地理位置看不受俄国影响，也不会触及英、法的势力范围。

缺点是不在交通要道上，一开始就需要投资。还会遭到已决定放弃该地的柏林有关方面的诸多非难。要尽可能多地接触李鸿章和总理衙门，就象讨论厦门问题那样。

10.胶州的发展条件是能在扬子江和舟山之间保持中立。修筑一条至少能通到济南府的铁路。

11.厦门在今后20年内是不会被人看中的，而胶州不久将会受到世人的关注。

8月14日，德国公使回到北京后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向柏林汇报，特别是汇报芝罘会晤的内容，因为它把一个地点提到议事日程上来，这就是海军上将霍夫曼认为不可取的胶州湾。

公使的汇报很有见解，颇受德皇赞许。但此前尚有一段插曲，即公使夫人、聪慧的“未刊信函”的编辑参与了汇报的撰写，用她自己的话来说不仅仅是“口述”了这些报告（报告因而增色不少）。尽管报告是以激烈的嘲笑、戏弄口吻来描述当时的形势，但在某些方面仍使“德皇眼中的中国人”显得更加可笑。后来，海军上将

米勒评判说：“这对严肃的政治来说是危险的。”海靖夫人对李鸿章来访的描述即是一例。

下午埃德蒙(即海靖。——译者)接待了李鸿章。李在这里显得束手束脚、沉默寡言,他被清廷委以(总理)衙门要职。他认为他在中国执行公务时的处境与在欧洲所受到的礼遇完全两样;在皇帝面前他必须跪上一个半小时,他私下在宫廷内花园的草坪上散步却被处以没收一年薪俸的处罚。埃德蒙十分讨厌他,因为他不停地用手纸擦鼻涕,然后把纸扔进仆人端着的银盂里。李鸿章只谈论俾斯麦,他还抱怨与太后有很多矛盾。

关于芝罘会谈内容的报告于1896年8月22日送抵柏林。^①报告列举了梯尔匹兹指出的胶州湾的优势:安全的港泊条件,有利于防守并可节省开支。如果我们相信李希特霍芬在他的《中国》一书中所陈述的内容,就会发现由于附近有煤田,这里将有极大的经济优势。至于气候,梯尔匹兹认为,出于对驻军的健康的考虑,偏北的气候比中国南方港口的热带气候更为合适。梯尔匹兹还指出:那些认为胶州湾冬天会结冰的人是观察不充分造成的错觉。就连公使关于俄国凯觐该港的劝诫也未能改变他志在必夺胶州湾的立场。鉴此,公使在报告呈交之前于8月19日与俄国驻北京公使喀希尼伯爵进行了一次坦率的谈话。喀希尼说:他已经了解到芝罘是“在暴风雨天气中无法使用的港湾”,而南面的胶州湾要安全得多,所以被俄国舰船选为冬季用港。海靖对于这种来自非正式外交渠道的消息并不感到惊讶。喀希尼进一步阐述:“我想很坦率地告诉您,我们非常需要一个不冻港。海参崴冬天结冰,而我们在朝鲜迄今为止尚未找到一个合适的港口。我要特别强调,旅

^① 海靖报告(Bericht Heykings),外交文件,卷14,第34页。

顺港也不行。正如您亲眼所见芝罘是不便使用的。这样，胶州湾就是我们发现的唯一港口了。”这位俄国公使最后还强调：“中国人已正式把胶州湾让给俄国舰队作为冬季用港了。”海靖以此作为最充分的依据在他给海军上将梯尔匹兹的私人信件中指出：胶州湾已为俄国人所注目。他希望梯尔匹兹放弃它。但是，海靖没有电请柏林查证喀希尼谈话的权威性，也没有为获得这样一个重要港口而努力。

梯尔匹兹上将的做法截然不同。当他读到海靖在来信中提到的“在胶州湾您将一无所获，因为它已正式作为俄国海军冬季用港”时，他对还没有进一步弄清情况就打退堂鼓是很不甘心的；他也非常怀疑喀希尼所说的是否属实。他首先想到：从俄国的政治、军事角度考虑，它不可能毫无理由地就把这样一个偏僻的、数年之内不会有铁路同海参崴相连的港口作为其根据地的。他通过与海参崴方面的接触了解到，胶州湾一度在俄国权衡之列，但终因不合适而被放弃。^①此外，梯尔匹兹还通过与俄国海军上将阿列克谢耶夫*接触的机会进一步证实了这一点。在一次晚餐中，两位东亚舰队司令专门谈论了如何取得一个海军基地的问题。阿列克谢耶夫先向梯尔匹兹推荐了舟山岛。梯尔匹兹以“会遭到别的方面反对”为由予以拒绝。阿列克谢耶夫又提到了厦门，但梯尔匹兹认为从那里只能获得一般性利益。最后，这位俄国海军上将主动提出了胶州湾。梯尔匹兹列举了该港湾结冰、港泊场地差、投资大、商业不发展等不利因素。阿列克谢耶夫认为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他劝道：“您自己最好亲自去证实一下。”这样，梯尔匹兹终于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实际上，阿列克谢耶夫只不过向他谈了个人对最合适地点的看法，而梯尔匹兹也并不认为他是出于对德国的特殊感情而说好话的。但正如日后在彼得堡得到的证实那样，梯尔匹兹有理由断定：喀希尼在胶州湾问题上并非坚定不移的。

① 1896年9月28日梯尔匹兹和海靖的私人信件。

* 当时为俄国东亚舰队总司令。——校者

9月5日，梯尔匹兹在给海军总司令部的一份(尚未发表的)报告中提到似乎已经解决的胶州湾问题。在排除舟山和三沙湾入选的可能性后，他明确地表示了倾向于胶州湾的态度：

正如我于1896年8月2—23日荣幸地向阁下报告的那样，长期以来我对促成胶州在商业及税务方面开放的可能性一直怀有兴趣；我也认为有必要向阁下提供为了解该海湾所必需然而又缺乏的材料。

我想，我们同时可以获得一个为三沙湾、舟山和厦门所不具备的有价值的地点。获取该地区即能在政治上对其他大国起到决定性的反作用。

此外，还要考虑山东的发展。我特地拿出一天半时间，不是在芝罘泊岸顺道旅行，而是随帝国海军的“皇帝”号去了胶州湾。

我冒昧地向阁下报告，我想简要地陈述一下我在胶州湾的观感：它和中国北部的开放城市一样是一个重要的商业港口；它是中国从上海直至牛庄之间唯一的天然良港。

胶州位于山东地质断层的一端。该断层的沟底并不比中国北部平原和北京高。胶州和山东北部有一条水路交通线。芝罘与欧洲商界的贸易占贸易总量的 $3/4$ ，而运输量的 $3/4$ 则是靠驴子经山东东部山地来完成的，余下 $1/4$ 的商务往来由水路转口。据商界人士说：当胶州湾对外开放时，这 $3/4$ 的运输量将会立即转到这边来。这样一来，进出口货物最终将立即从山东本省向内地纵深扩展。不仅能通过平坦的豁口向北，而且可以从已通车的地势较低的山区往西直达山东西南部德国传教使团的工作地区。但在芝罘投资的商人却对胶州湾的开放十分担忧。

假如修筑一条69英里长的通往潍县的铁路或一条

207英里长的通往济南府的铁路，则胶州的价值会更大。在山东占据重要地位的煤矿可得到开发，胶州湾的影响将不亚于显然被过高估计的大运河。沟通黄河的水路不会有太大困难。山东的煤炭，特别是产自峰县和博山的，是否适合船用，目前尚难断定；照目前中国人的开采、洗煤方法或许难以达到船用要求。

如果中国对修筑铁路将不持消极态度的说法成立的话，下一步直通天津和北京(约345英里)的铁路将会立即给胶州带来新的活力。这将给山西省丰富的矿藏提供又一个首选的天然出口良港。

天津海口太浅，一年中有三个月封冻期。芝罘又是个不尽理想的港口，其穿越山东东部山岭通往内地的铁路只有在巨额投资及绕道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实现。而从胶州至中国北方的铁路却能在平原上修筑。从胶州到山东东南岬角，可通航的水路为120海里(不是帝国海军的艾伦[Irene]所说的160海里)。如果把胶州作为整个中国北方的出海口，那么这个距离就显得微不足道了。胶州到上海的距离约为390海里，到日本长崎则为54海里。

综上所述有理由认为，该海港开放后将立即具有商业价值，其前景是可观的，这也是阁下所希望的。

周围的环境如同南方的季风区，气候温和，对欧洲人来说大概是个有利条件。

我不是一个中国通，但我已尽可能全面地把我手头上有关胶州的商业价值的材料加以汇编。假如马上把谋取三沙湾列入议题，那很可能引起人们的误解。

现在，我从军事角度谈一下胶州湾的价值。我认为有三点尤为重要，特向阁下提出，供阁下作出正确判断时参考。这三点就是不封冻、可以建造码头和其他设施

以及在军事上可以防御。

首先讲讲不冻期问题。过去呈送阁下供判断用的材料是一些似是而非的材料。对不冻期的怀疑，据我所知是当时帝国海军部和外交部的国务大臣们所认定的胶州湾的不利因素的主要依据。事实上，我凭借相当仔细的调查和航海实践的体会认为胶州湾是不冻的。岸边浅滩有时只有薄冰，人们在浑水处可能会遇到冰凌，这些只在有限范围内影响船只停泊。在我的调查报告中，对地处北纬36.3度的港湾的高盐、流速强以及黑潮暖流进行了分析，这股暖流可能对港湾有利。

“有关码头和其他辅助设施以及基地自身须加改进的问题，在v.德累斯基(v. Dresky)船长1895年10月15日的2040I报告中仅涉及西卜山岛(Chiposan, 音)南部和北部海湾。该报告称：“该海湾只在长期驻扎时方可加以考虑。”据侦察，这些地区并不适用，从地图上也可作出这种判断。但我认为，对东部的重要性的调查或判断，在该报告中没有反映出来。

中国人那时已打算在亭阁山(Tinggesan, 音)附近的阴岛上修建船坞及军港。知悉这种打算的人士认为：如同英文版地图所示，原本较深的海沟在阴岛附近就更加深了。估计阴岛与陆地有联系，或者说这种联系较易建立。中国人当时已很重视该地区了，并尽可能地把拟议中的港口设备运来，以便使胶州到北京的硬质路尽量连在一起。据我调查，该报告的准确性尚待证实。仅据地图判断，女姑口偏北海湾或南部海湾的水深情况表明可以考虑港口及码头设施的位置。倘若欧洲某个大国公布这一情况，阴岛就会为世人所知。这样一来，要牢固占领的地盘就将扩大。如果对女姑口附近的地区予以考虑，那应占领的地盘将顺着冈山—双山(Ganshan—

Shunshan, 音)向前扩展,是否要把有五座山峰的双山考虑在内还是个问题。我不想对此作出判断,而只是描述各个不同的观测站(一般间隔三至五海里)对这条边线观测的结果。为了有足够的抵御来自陆地的进犯的能力,估计须建4座堡垒。当然,这种防御措施只有在该地区有效地发展起来以后才有必要。

关于码头及其他设施,将来有可能考虑OZN马蹄石小海湾。该海湾在军事上的价值不大,因为它难以掩蔽,免不了会遭到来自海上的攻击。但陆路的防御,稍加努力即可做到。它和最深的海沟之间的距离很短,大约是800至1400米。由泥沙冲积而成的陆地土质软,下面可能有岩石结构。根据中国官方和我们的测量(当然并不完全准确),水平面相差约为12英制单位。

据帝国海军的“皇帝”号所测,在锚地,落潮时最强水流为2.3海里,涨潮时为1.7海里,该舰驶入前一天刮的是南风。白天落潮时水流最急,加上刮的是有助于落潮的强度为5至7级的西北偏北风。

关于码头设施的技术问题,在没有技术专家协助的情况下,我个人难以提出报告。

但我确信,在女姑口建一座深水码头并与陆地相联,这只需少量投资即可完成,它可成为这个殖民地的输出口岸。

我认为,v.德累斯基船长在报告中把刮风时海湾本身可能产生的波涛估计得过于强烈,8月14日上午强至7级的西北偏北风使帝国海军的“皇帝”号的锚地处于极不稳定的状况,快艇在波涛翻滚的海面上难以行使,大风和海浪排山倒海般拍打着岸边重迭的礁石,由于我环境生疏,登岸计划因此中止。实际上,海浪对各种船只及交通运输工具的影响是不同的。环境表明:通常在海湾深

水部位形成的海浪呈圆形，直径4海里。人们总习惯于盯着海面直至开阔处的泊船区，并常以商业已经发展了的墨尔本和芝罘等为例。我难以理解，为何对胶州湾持有偏见，它仅仅是缺少必要的保护设施而已，它的发展潜力不能由此来断定，而应看到今后商业和业务往来的前景。外海的波浪在进入海湾后自然会失去其危险性。

关于东部半岛海口及青岛周围现存防御工事，据我迄今为止的调查，和帝国海军的v.德累斯基1895年10月15日的报告所说不一致，我认为，这实际上涉及中国人所说的能有效地抵御攻击的军事位置，但不是指抵御舰队的入侵。这一看法在那年春季经中国政府再次慎重考虑后接受了。受中国政府委托，那位退休少校——琅威理(Grusonwerke Lenné)的代理人考察了该地区。他建议设4堡垒保卫港口，这在附件A中已用草图标出。迄今为止海防方面尚无动静，我估计是目前暂时推迟这方面的计划实施。据悉退休少校现在德国。阁下如认为值得考虑，他可详细禀报。

草图B表明中国人沿用的防守方法。艾伦在报告中所绘制的配备4门重炮的堡垒C面朝南或西南，是构成全部围绕整个地区和山头延伸的中国防御圈的一个预备营地。目前这里有(中国)驻军1500名。顺便提一下，与旅顺和芝罘的驻军相比，这些士兵给人的印象不佳。青岛口(Tschingtaukou,音)一个道台管辖这里所有的人。在帝国海军的“皇帝”号抵达时，他立即乘坐小艇登舰询问此行目的及停留时间，还与我交换了名刺。

估计远东舰队陆战队可以毫不费力地对付这支防御部队。我已借此机会让人马上将全面的、综合的情报上报。我们可在最外部的岬角用登陆部队的一半兵员对付较大规模的中国陆地上的军事行动，直至我们的增援部

队到达。还要防范不太可能出现的突变，即中国人会与那些闻风而来的他国部队一起夺回被我占据的地区……

根据对西面入港口内观察，修筑永久性防御工事及对付欧洲敌对势力所需的支出和兵员消耗相对来说是较小的，也是可以想见的。遗憾的是，仅凭我在东面的观察对这一点还难以弄清，但我并不认为防务已超出所能负担的范围。东面的防务支出和兵员消耗要比西南大，这从东面基地位置的情况便可看出。在胶州不可能修筑如同在威海卫或旅顺港那样的工事。

如果对胶州湾重新加以考虑，那么基地建设将应如下所述：

(1) 在湾口半岛的顶端，以远东舰队攻击驻防部队，在空间情况允许下由外向里推进。

(2) 用15000名士兵和一个海岸炮兵连增援海军陆战队(或称水兵)，临时改善迄今尚属中国驻军的阵地，将营房改作仓库。

胶州拟作为完全开放的自由港口或仅具有十分有限的关税权的对外开放港口。在女姑口修建一个登陆场。如这些设想不能在我们首次行动前付诸实现，则应对船坞和码头设施进行详细的调查，以及促使通往潍县或济南府的铁路运营。这一点很重要。在四台半岛上构筑一个简易炮台或堡垒，这与其说是用于保卫，不如说(主要)用以明确权限范围。

建立一个小型海上补给站。

(3) 当该地区的开发在商业上的价值一旦被毫无疑问地确认后，应立即着手建造船坞，而首先要用旧火炮组成一个应急的海上和陆地防御工事。

(4) 根据商业发展程度与该地区在军事上的作用来

考虑扩建上述设施问题。

(5) 所需的军事人员预计6000人。

虽说胶州湾一定会因此而逐渐发展起来，而获取胶州湾的时间拖得越长，相应的支出也就越大，但我丝毫不怀疑在整个过程中一定的制度和某种程度上的宽容是不能缺少的。至于我们是否有能力处理我们内部的关系，这不属于我今天的话题。

有关目前有争议的选点，尤其是有关三沙湾的报告，我将根据个人的调查，对可能的支出与在胶州湾的支出估算进行正确的比较。

现在我想就下面的问题谈谈我的判断，它不是来自当地的经验，而是一般性认识的结果。对于判断一个将被选作基地的地方的防御能力，这不是无足轻重的。这个问题就是：将基地建在海岛上与建在大陆上相比，会有哪些长处和不足？

应当把这个问题直接理解为一个原则，即要想构筑一个合适的防御工事，海岛的地理位置必须加以考虑。

但上面所说的并不取决于海岛的地理位置。例如从修筑堡垒的意义上说，一个较大的岛屿已不仅是一个岛本身的问题了。防御工事费用的多少更多地与工事的长形地带范围及地理自然特征有关。面向陆地修建要考虑到地形，而面向海洋，只要不发生单纯性轰炸，则应根据海岸的登陆特点来构筑。

我相信，我们对海岛基地的认识过多地受英国人的观念的影响。在这个问题上，他们始终从海上的强大优势的角度出发，因而认为更大的危险主要来自当地人的袭击。这当然是由海岛的地理位置决定的。例如香港，英国人倒不太担心这块地盘会成为欧洲的敌对势力覬覦的目标，因为它们哪怕企图登陆或只维持几天以至几

周的包围，都必须具有非常强大的海上力量。所以我们同英国人在观点上截然不同不是没有道理的。

对于一个不具备相当的海上优势的国家来说，问题就完全不同了，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德国在海外将不会拥有强大的海上力量。

我认为，其他国家不大可能使用强制性手段通过海军力量来获取德国在海外占有的基地，因为在任何情况下，即使岛上只有少数几个临时炮队，但只要布置得当，都能使进犯者付出昂贵的代价。对这些欧洲国家来说，派往海外的舰队是很难及时得到补充的。

即使出现这种可能，那对德国海外基地采取军事行动还必须有登陆部队配合。在军事上这是唯一可行的，只有在海陆军联合进攻的情况下，中国本土上的防御工事的薄弱环节才会为进犯者所利用。我们在远东潜在的对手是：俄国、英国、法国和日本。它们要想聚集上千人的登陆部队参战是不会有困难的，所以我认为，这些国家作为敌手强占我们在亚洲的基地的可能性比中国更大。中国需要一百年时间才能对我们构成进攻这些基地的威胁。我们在不久的将来能占有这个国家的海上优势。这不仅使中国单方面从陆地发动进攻变得更加困难，甚至不可能，而且我们还能进行对华战争。如果我们愿意的话，我们可以进攻中国所有其他地方。

由上述可以看出，我们不仅从海岛作为基地的选点其地理位置在军事上的特殊作用这一点出发，而且考虑到它能成为欧洲国家的军事力量登陆进攻时的障碍，就象一个瞄准它们的堡垒。

假如这种估计是正确的，那么如果我们不考虑这种地理因素，例如仅把厦门、三沙湾和舟山作为岛屿看待，甚至忽视除守卫三沙湾和厦门外还必须将它和大陆联系

起来构成一体化防线，那我们的一系列军事优势将会消失，海岛防守的长处也不复存在。

如果我在上述报告中用大量篇幅论述的地点不可能列入基地的选择范围，那么敬请阁下认真地考虑一下能否安排由我参与决定的旅行，以满足我唯一的希望，即让我亲自去收集有关该地区的实际情况的资料。如我届时能将有关情况向尊敬的阁下陈述，我将感到十分荣幸。我会尽可能把完整的资料送给您的。

在选点问题上，存在着两种截然不同的考虑：厦门？胶州？

德国公使再次主张选择厦门。虽然他也承认俄国人进驻胶州湾只是权宜之计，5月以后他们再也没有回去，但却坚持认为阿列克谢耶夫表明的只是个人的意见。现在通往厦门的道路已经畅通无阻。当然，海靖也估计到下述可能性，即出自军事考虑，（梯尔匹兹）上将或许会不同意选择厦门，所以他说：“尊敬的上将先生，如果您占领吴淞，那就对了。虽然我不知道在技术上该如何把握，但在政治上是不会受到来自任何方面的反对的。”^①这个多余的建议后来为梯尔匹兹所接受。当时在柏林正是对此问题作出决定的时候。

10月11日，海靖关于芝罘会晤的报告送达柏林，它对德皇影响颇大。关于胶州湾问题，皇帝批示：“我们本来在去年夏天就可获得此港，但海军部却否决了，我本人是坚决主张获取胶州湾的。”

德皇的抱怨在很多方面都有所表露。在送别东亚巡洋舰队司令布鲁萨蒂斯(Brussatis)时，德皇说：“霍夫曼所拒绝的正是梯尔匹兹所期望的。请你转告梯尔匹兹上将，我不久要问他，我们在中国海岸究竟想干什么？”皇帝还当着海军委员会主席森登·比布朗(Senden Bibran)上将的面直言不讳地说出他的不满：“两年前

^① 海靖写给梯尔匹兹的未公开的信件 (Unveröffentlichter Brief Heyking—Tirpitz vom), 1896年10月30日。

我就向海军方面提出，应当把胶州湾作为向中国人索取报偿的目标，但当时海军司令部，尤其是埃杜瓦德(Eduard，即1895年5月被任命为海军司令的海军上将克诺尔)却说舟山岛是唯一值得考虑的，帝国海军部却坚持选择厦门，双方都认为胶州湾不可取。现在，梯尔匹兹却认定胶州湾是最值得获取的。这就是你们的失误。你们都不明白到底想要什么，从你们那里不会得到积极的回答。”

梯尔匹兹上将的报告这时也送到了柏林。他在报告中说明：“到目前为止，前景仍不明朗和乐观，具体情况可向正在柏林休假的中国海关税务司德唯琳(Detring)先生打听，他出生于德国。”海军司令克诺尔先生奉命同这位“中国通”晤谈。11月19日，克诺尔向皇帝汇报了会谈结果：^①

胶州湾是德国应当获取的最适宜的目标，因为：

(1)港口位置利于控制中国北部的进出口货物，而不只限于山东。

(2)港区的地理环境利于建造船坞、造船厂，因为胶州湾离扬子江不远，那儿的船很难找到船坞或其它修理场所，北方又缺少造船厂；

(3)它的腹地宽阔，消纳能力大，有煤、铁及其它物产；

(4)一部分交通线已交付使用，另一部分也容易修建，胶州湾可望成为通往北京的铁路起始点；

(5)此地的居民在体能和智能方面在中国均属上乘；

(6)这里的气候非常适宜于欧洲人居住；

(7)港口不受台风侵扰，而且建港时可以达到足够的挖掘深度而不会带来麻烦，因为下面均是泥沙。

^① 克诺尔记录 (Aufzeichnung v. Knorrs), 外交文件, 卷14, 第6页。

至于俄国人的要求，德璀琳保证，与以往中国公使和李鸿章所申明的一样，中国根本没有把胶州湾割让给俄国。德璀琳甚至力劝德国要争取达到割让的目的。他还建议：如遭到中方抵制，就以“租借”形式获得土地，以便建造船坞与工场。这些陈述使海军上将再也不用担忧胶州湾缺乏发展余地了。上将另一个关于“冬季结冰的不利因素”的疑虑也被现任东亚舰队司令的汇报给否定了。这一来，他决定放弃谋求舟山的念头，而这位上将司令原先还打算以其它殖民地来换取舟山的。通往胶州湾的道路终于完全打通了。

目前需要弄清楚的是中国人的反应。德皇认为向中国皇帝颁发帝国黑鹰勋章是一种理想的手段。就在接受此项使命的特使利伯特(Liebert)即将启程时，拉度林刚刚收到的一份报告打乱了德皇原先的计划。拉度林反映，他从与较为投机的中国公使私下交谈中得知，在中国尚未对德国的行动作出公开反应之前，“授勋会被误解为出奇的妥协和软弱”。^①在征得帝国总理的同意后，德皇终于放弃了此项计划。

与此同时送达的拉度林的另一份电报，涉及2月份就曾提及的使用武力问题。他的中国同行通过其秘书向德国公使坦率地指出：“中国人对于精神上占领的概念是完全陌生的。武力是他们唯一懂得的语言，这一点是绝对可信的。”因此，拉度林提议：要么直接占领一个为德国所有的合适港口，它的后方能与内地的商业贸易联系起来，这比由一个所占岛屿来和内地联系容易得多；要么占领一个港口作为强制租借的煤炭和海军基地。”^②

这些论点对皇帝的影响是不难理解的。它证实了皇帝本人两年来对外交部的一贯指示、它手下的海军将领们取自中国的报告以及德璀琳对他陈述的看法都是正确的。德皇认为采取行动的关键时刻已经到来，他指示帝国总理在下个星期日，即11月29日前

^① 外交文件，卷14，第42页附注。

^② 拉度林报告(Bericht Radolins)，外交文件，卷14，第39页及其后数页。

为他起草一份计划。据此，他电令梯尔匹兹：“德国现在必须果断地采取行动”。^①

自11月9日克诺尔和德璀琳进行磋商并接受了现任东亚舰队司令的建议之后出现了什么新情况？

此时，海靖先生的电报使人颇为费解。11月22日，国内去电询问他在选址一事上是否已与海军上将达成共识？他的回答非常简单：“是的，是厦门。”但是，他们两人要达成协议是根本不可能的。梯尔匹兹只是坚持要前往厦门进行实地勘察，对此使馆表示赞同。“军队的准备工作将在1月份进行”，^②这份谅解性协议又从何谈起？最后，德皇不得不以肯定的口气要求尽快促成此事。

根据德皇的电报，柏林处于高度的紧张状态。

为了一旦实施军事行动时任何地区都能全天候地与东亚舰队司令取得联系，总指挥中心首先命令梯尔匹兹在厦门守候。对海靖的所谓谅解性协议内情一无所知的梯尔匹兹十分纳闷，新到的电报更使他大吃一惊，因电报要求取消预定使用香港的船坞的打算，而这是经过一个多月的谈判后同意使用并由柏林正式宣布了的。尽管柏林方面也清楚东亚舰队的处境不利于采取军事行动：有两艘战舰已难以用于战事，第三艘出于政治需要在马尼拉肩负守卫任务，第四艘虽说数日后可望驶抵香港，但也只是可能而已；旗舰也需进船坞检修。然而，梯尔匹兹还是向公使保证，他将严阵以待。

外交部对所有文件进行整理、分析后，在一份详尽的意见书中归纳出最后的结论。^③作为中国交通枢纽的厦门显然不适宜占领，

① 德皇致何伦洛熙(Der Kaiser an Hohenlohe), 1896年11月27日, 外交文件卷14, 第43页。

② 梯尔匹兹写给海靖的未公开的信件(Unveröffentlicher Brief Tirpitz—Heyking vom), 1896年12月20日。

③ 外交部纪录(Aufzeichnung des Auswärtigen Amtes), 外交文件, 卷14, 第43页。

中国当局也不会放弃每年至少7001万马克的海关收入，因为这笔关税是作为向英、俄、法贷款利息的抵押，而这些债权国对其安全受到损害是会作出反应的。要想改变厦门应向各国自由开放的条文规定，麻烦很大，尤其是当前没有充足的理由涉足该地，仅凭赤裸裸的武力侵犯是不行的。因此，只能放弃厦门，除非能利用错综复杂的局势来打消有关国家采取行动的决心和敌对情绪。现在只有一个地方同受到条约保护的国家没有利害关系，而且对中国来说也不是举足轻重的。但是，意见书提到的这个地方并不是胶州湾，而是三沙湾。若要和平地获取该地区，那只有在中国损害我们的利益或至少有一个可靠理由的前提下才能实现，目前尚无此理由。结论很明确：赤裸裸的武力占领对我们的政治声誉造成的损害是无法通过一个煤炭基地带来的好处得到弥补的。现在别无它法，只有耐心等待。意见书还指出，最近两年教会方面曾为我们采取行动提供了不少机会，但都未能有效地利用。这显然是在向海军方面发难，因为他们总是左右权衡，始终不能拿出决策来。

11月29日，帝国总理何伦洛熙、外交部国务秘书马沙尔男爵、帝国海军部霍夫曼海军上将三人一齐向德皇呈上报告，标志着选点的最后拍板。报告虽未提供更多的材料，但所提的措施却使事情的结果明朗化。德皇一面告诫随时准备按照计划采取突然袭击，一面又下令派遣一名高级水利工程师前往东亚调查胶州湾是否适宜选作帝国舰队的基地。次日，德皇又命海军司令拟定一份占领方案并于12月15日呈报。

这样，选点问题在经历讨论阶段以后基本上确定下来。当时在北京的海靖则进一步明确地指出，中国新任命驻德公使是于我们有利的良机。*当时中国人打算将派驻伦敦的大使改派柏林——

* 中国原先并无专任驻德公使，而由驻俄公使兼管俄、德两国事务，这时便专门派使负责对德事务了。最早的人选黄遵宪为德所拒，1897年1月不得已改派许景澄。——译者

该大使被认为有贪污行为而遭到英国的抵制——海靖表示明显的不满。他对李鸿章说：“您有一杯酒，英国人觉得它平淡无味，而您却以为适合德国人的口味。请记住，除了友好的乐章外，您或许还会听到一首战争进行曲。”后来，海靖的目的达到了。原驻彼得堡的拉度林的挚友*被派往柏林。海靖由此相信，他已使中国人变得顺从多了。他正式提出了德国的愿望，即要求“租借一个为期50年的煤炭基地，作为德国同意提高中国关税的交换条件。”然而，他并没有看到中国人顺从了多少，李鸿章坚决表示拒绝。总理衙门的另一位大臣同意再商谈一下，但先决条件是德国必须保证其它国家如法国不会因此提出类似要求。12月21日，中方正式提出了这一先决条件，这等于拒绝了德国的要求。德皇闻讯十分恼火，外交部建议再试试向中国政府提出转让一个煤炭基地的要求，如仍遭拒绝就使用武力解决。对此，德皇大声说道：“不，这种拒绝本身就是对我们的污辱。不要再说了！选点一旦确定就马上占领！”

如今，人们都在等待1897年1月前往东亚的水利工程师弗朗求斯**的消息。我们还是回过头来看看东亚舰队司令梯尔匹兹的情况吧。

厦门问题引起的紧张气氛被一份简短的电令消除了。梯尔匹兹立即前往香港，完成他关于选点的报告。此刻上将眼里的局势如何呢？海靖坚持认为胶州湾毫无发展前途，梯尔匹兹无可奈何地接受了占领厦门的决定。不过，他还是认为，既然胶州湾已无可指望，就要再寻找一个能够替代它的理想地点。就在柏林决定选择胶州湾的时候，梯尔匹兹仍在忍痛割舍军事上极为有利而政治

* 指许景澄，他原是驻俄、德两国大使，在他任驻德大使后，驻俄大使由杨儒接任。——译者

** 1897年春来胶州湾调查，历时数月。对“小到一块礁石、一片沙土日后如何利用”都作了详述，当年8月写就的调查报告促使德政府下决心占领胶州湾。——译者

上麻烦较多的胶州湾，把注意力放在吴淞上。因此，他向总部报告：“我们要在扬子江一带为最高目的而努力，舍此无它了。阁下应立足于现实，该地点是最合适的。”^①

海靖坚持选择厦门的观点也给水利专家弗朗求斯将要完成的任务带来了困难。在他结束对三沙湾和长岛（均为舟山北面的小岛）的考察欲往胶州湾时，受到了公使的阻挠，公使的理由是中国政府正在该地勘察，准备修建军港。这位水利专家觉得公使的态度有悖柏林的旨意，他准备同海靖谈谈。1897年4月22日，弗朗求斯来到北京。5月2日，在有李鸿章出席的隆重的欢迎宴会上，他达到了去胶州湾的目的。

弗朗求斯胶州湾之行并不那么顺利，因为海靖一直把厦门作为首选目标。不久前海靖还当面向梯尔匹兹强调厦门的优越性，诸如用于港口防卫的开支很少，等等。但弗朗求斯对此不敢苟同，他认为，要想使港口的防卫满足军事的需要，特别是能保护进口，就会耗资巨大。海靖关于厦门的经济发展前景广阔的论点也遭到弗朗求斯的反驳。后者认为，商业上作用的下降和缺乏同后方的广泛联系是厦门进一步发展的致命弱点。更令海靖吃惊的是，柏林方面已经改变主张，采纳梯尔匹兹的意见。弗朗求斯坚持自己的观点，果断地表示：如果不能亲眼看看胶州湾，他就不回德国。如果海靖以胶州湾尚在俄国人手中为由拒绝对此事负责的话，他再考虑让步。现在看来，这种可能性是不存在的，有关的假设也是误断。^②

下面是胶州湾的考察结果。弗朗求斯在胶州湾停留了5天，他的正式报告虽未收入外交部案卷，但海军部档案室保存的1897

^① 梯尔匹兹致总司令部的密信(Unveröffentlichter Bericht Tirpitz—Oberkommando vom 7.12.96.)，1896年12月7日。

^② 弗朗求斯写给梯尔匹兹的未公开的信件(Unveröffentlichter Brief Franzius—Tirpitz vom 8.6.97.)，1897年6月8日。

年7月31日弗朗求斯的结论是很清楚的。^①他充分论证了胶州湾发展的可能性。胶州湾“由于潮水变化小、风浪少、地质状况好等优点，尤其适合建立海军设施”。此外，他还论证了经济方面的发展前景。

不久，当梯尔匹兹上将的继任者迪德里奇斯上将向海靖彻底证明占领胶州湾的可行性后，海靖给他原先在东亚的同行、后来的帝国海军部国务秘书写道：^②

看来，厦门是不能指望了。只有胶州湾才是我们追求的目标。当然，我并不隐讳以前我是极力推荐厦门的。假如我老早知道海军部并不看中厦门，我也不会坚持的。因为那时外交部也对厦门毫无兴趣，并且总是诸多挑剔。由于目前各方面意见趋于一致，我可以想象得到，胶州湾已成为柏林唯一追求的目标。

与此同时，新上任的东亚舰队司令迪德里奇斯正在调兵遣将充实巡洋舰队，为实施军事占领作准备。

五、俄国在胶州的权利

1896年11月29日，出于政治动机，德皇取消了他对厦门立即采取行动的命令，而把胶州作为寻找合适机会采取行动的对象。眼下，除了等待水利工程专家的考察结果外，还有一个亟待明确的问题，这就是喀希尼所说的俄国在胶州的权利是否有真凭实据。虽然俄国军舰曾于1895到1896年冬季两次出现在胶州湾，但

^① 克诺尔的未公开的备忘录（海军部档案（Unveröffentlichter Denkschrift Knorrs[Marinearchiv]）

^② 海靖写给梯尔匹兹的未公开的信件，1897年8月12日。

1896年3月中旬以后就一直未再露面。海靖也证实了这一点，还提供了有关情况，即俄国人在那里并没有准备长期驻扎用的设施。1896年2月1日，中国公使曾向马沙尔透露，据他所知，俄国人在胶州湾只有一年的临时租借权。6月，李鸿章在访德时也对马沙尔说过：“该海湾只向俄国提供几个月的方便。”我们还可回顾一下德璀琳的简短声明：“关于该海港已转让给俄国人之说，纯属子虚乌有。”这一切使柏林完全有理由断定，喀希尼的言论是根本没有条约依据的。

1896年10月28日，英国人主办的《字林报》首次披露了鲜为人知的于1896年9月8日签订的《中俄铁路密约》。最后的条款中载有：“由于俄国在亚洲没有不冻港，所以中国政府准备把山东省的胶州湾租借给俄国，租借期为15年。”^①德国眼下必须查明，喀希尼协约*的公布是否意味着俄国拥有真正的权利。即便如此，这也只是一个勉强的条约关系。因为海靖先生曾询问总理衙门，并在很多场合得到中国人肯定的答复：中国决不给任何国家以任何形式占领胶州湾的权利。^②尽管这是松散的协议关系，该港只作为俄国人的冬季用港，但也会给德国人的行动造成困难，所以必须小心翼翼地摸清俄国官方的意图。

以水利工程师弗朗求斯的考察结论为依据的海靖公使的报告，于6月19日送抵柏林。然后，论证工作开始了。6月22日，拉度林接到柏林指示，要他在彼得堡以不暴露德国意图为前提，用不为人注意的方式证实阿列克谢耶夫上将的谈话是否表明俄国方面不需要胶州湾，他的观点是否和最高权力机构的意见相一致。^③俄国外交部的拉姆斯多夫(Lamsdoff男爵)**认为，中国人把

① 引自弗兰克著作第112页(O. Franke, a. a. O. S. 112)。

• 即《中俄密约》。——校者

② 海靖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53页。

③ 拉度林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56页。

• • 外交大臣助手。——译者

胶州湾看作是最好的，也是最重要的港湾，因此他们要保护它。①对于拉度林提出的“既然胶州湾的位置这么优越，俄国为什么不要”的问题，拉姆斯多夫答道：“它离海参崴太远，俄国对它不感兴趣。”这次谈话并没有给拉度林多少帮助，他打算再同穆拉维约夫（Murawiew）伯爵*交谈，以获取确切情况。同时拉度林也获准同喀希尼会晤。

7月7日，拉度林同这两位俄国官方代表就胶州湾问题交换了看法。俄国人明确表示他们没有提出占领权利问题，但认为俄国把胶州湾作为冬季用港是理所当然的，穆拉维约夫对拉度林表明的德国欲占据胶州湾的意向没有表示反对，只是强调：据他所知，俄国舰队将一如既往有权在那里过冬。至于具体情况，他要拉度林找喀希尼面谈。②喀希尼的解释十分明确和坦率。关于德皇要在中国寻求一个军港的愿望，他在柏林就已听说了。他对此表示完全理解，但他感到遗憾的是，德国行动太晚了，中国方面也更难对付了。他甚至建议德国大胆地到南方寻求一个合适的港口，其用意是显而易见的，即希望德国避开俄国而进入英国的势力范围。他一方面表示俄国可以在海参崴使用破冰船，因此并不急于在中国谋取一个港口；另一方面又暗示中国已在胶州湾进行了设防。尽管他没有提到俄国对胶州湾的权利，但却再三表明：由于俄、华之间关系密切，中国的设防不会妨碍俄国军舰在那儿过冬。

帝国总理最后决定下月访问彼得堡时把问题弄清楚，这就是拉度林7月12日接到有关不再继续此项摸底工作的命令的缘故。此外也为了避免可能给高级会谈带来困难的表态。

德皇在帝国总理何伦洛熙和国务秘书布洛夫**的陪同下于1897年8月7日至11日对彼得堡进行了访问。摸清俄国的意图即

① 拉度林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54页。

• 俄国外交大臣。——校者

② 拉度林1897年7月3日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55页。

•• 1898年任总理。——校者

是目的之一。临别场面给人们留下难忘的印象：两位皇帝多次亲热地拥抱，长时间地并肩站在旗舰指挥塔上，30多条船上的欢送的人们看到了两位皇帝手挽手地在甲板上散步、交谈。^①

两位皇帝在单独会谈时除了讨论其它政治问题外，德皇还提出了自己的问题：“俄国是否对胶州湾感兴趣？”^②沙皇表示：对它没有直接目的，但有一定的兴趣；即便进驻胶州湾也是受时间限制的；在能支配北方的平江港（离旅顺港不远）之前，俄国希望得到这方面的保证。这番话听起来完全不象喀希尼所说的“中国人已正式把胶州湾让给我们作为冬季用港”。如果俄国对胶州湾并非全力以赴，况且它还在考虑其它港口，那么“德国战舰必要时只要征得俄国海军部门同意即可驶入胶州湾”。沙皇对德皇的这一要求表示“保证配合”。看来，达到预期目的的可能性已经很大了。

两位国君的会谈内容由帝国总理作了完整的书面记录，经俄国外交大臣穆拉维约夫审阅后作为正式备忘录交给了他。

尊重俄国进驻胶州湾的权益这一点，充分说明德国有责任事先征得俄国海军部的同意。该文件的起草人对有德皇参与的“友好交往”私下表示含混的不同意见。穆拉维约夫的观点明显与沙皇的看法相左。虽然他也承认俄国没有占据胶州湾的明确意图，但在谈及“港口的清理”时，从许可过冬的角度明确地提出了使用要求。这位好滑的政治家希望我们在进行有效的“清理”后能提供港口，而英国却没有插手。无疑，他在提出所谓要求的同时含有补偿要求的内容，至于如何进行有效清理却只字不提，因为根本就没有俄国舰只在港口停泊。以公正和权威著称的俄国财政大臣维特相信，彼得霍夫谈判的意义完全在于对占有达成共识。

彼得堡备忘录为德国舰只得以在胶州湾航行与停泊铺平了道路，但是它仍然受到两个先决条件的牵制：一是这仅限于必要的情

^① 拉度林报告，外交文件，卷11，第77页。

^② 布洛夫致外交部，外交文件，卷14，第58页。

况，二是事先必须征得俄国海军的同意。9月9日，拉度林接到指示，要他转告穆拉维约夫：明年冬天，帝国舰队打算在必要时停靠胶州湾。根据双方的协议，拉度林特地重申：这当然取决于在那儿的俄国指挥官的态度。9月21日，拉度林报告说：穆拉维约夫欣然接受这一秘密通报，没有表示异议，并立即报告了沙皇。^①

鉴于俄国方面已无阻力，德皇就授权德国驻北京公使利用同俄国达成的谅解着手为德国谋取利益。^②德国公使衔命直接向总理衙门通报了俄德协议，中国人显得很平静，这一来就很难把话题转到有关俄国的权利上去，虽然公使曾暗示俄国军舰曾在胶州湾过冬，但中国人仍缄口不语。公使只好挑明，说：“贵国应就此事同俄国政府进行会谈。”不料这竟招到李鸿章的强烈反驳：“此事与俄国人无关，胶州湾是中国的领土。”公使由此看出中国当局真正态度，于是诸如舰只停泊时间等棘手问题只好避而不谈了。

在向中国人打过招呼以后，德国又开始了偏离彼得堡声明的尝试。9月21日，拉度林仍声称应“按照在那儿的俄国指挥官的命令行事”，但眼下却用“同俄国海军司令部取得一致意见”来表述彼得堡协议。10月14日，德国驻彼得堡临时代办奇尔斯基(Tschirschky)则更露骨地表达了德国的意图，他说，只要同俄国当局取得联系，就说明德国已承担自己在彼得堡接受的义务。拉姆斯多夫在获悉彼得堡协议后也马上强调协议和拉度林反复重申的内容；即德国舰队指挥官应和俄方在当地(东亚的胶州)取得谅解。此外，如果德国政府认为俄国对该岛拥有永久占据权是个误会，那俄国在中日战争时期使用该港也只是暂时之举。俄国在胶州没有舰队和其它常设机构这一事实表明俄国尚无支配该岛的法定权利。奇尔斯基没有理会拉姆斯多夫的话，他重申：只要德国不是

^① 拉度林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60页。

^② 海靖通报，外交文件，卷14，第61页。

在事先没有向俄国当局打招呼的情况下进驻胶州，德国就被看作是在履行自己的义务。

德国政府之所以改变态度，主要基于两方面的考虑：一是在需要迅速采取报复措施的情况下，上述谅解会贻误时机，特别是俄国在胶州湾并没有任何机构与设施；二是根据德国驻北京公使提供的最新情况表明，胶州湾和俄国并没有任何关系。

六、采取行动

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在中国出现了报复的极好时机。事情不是发生在中华帝国的其他地方，恰恰就在山东省。11月1日，两名德国天主教传教士被害。11月6日，德皇在给外交部的电报中要求东亚舰队开赴胶州湾，以进攻来索赔。如果中国方面不按金银对应比价赔偿损失和缉拿、惩办案犯，德国就要采取最严厉的报复行动。德皇决心放弃他在东亚一贯采取的过分谨慎的软弱政策，他要强硬起来，甚至不惜流血。他想以此向中国人表明，这不是儿戏，与他为敌是不会有好结果的。^①

接着，德皇又命令向东亚舰队发电报。^②

吴淞迪德里奇斯上将：

命你舰队立即开赴胶州湾，占领合适的地点，以你认为合适的任何方式索取全部赔款；备足能源；航行目标保密。

德皇威廉

帝国总理请求在得到俄国赞同的答复后再行动。他认为，为

① 德皇致外交部(Der Kaiser ans Auswärtige Amt)，外交文件，卷14，第67页。

② 德皇侍从致外交部密电(Chiffreur im Kaiserlichen Gefolge ans Auswärtige Amt)，外交文件，卷14，第67页。

了摸清俄国的态度，耽误一点时间是值得的。但德皇不同意，认为在眼下东方人和那儿的欧洲人都盯着我们的时候寻求俄国的答复只会浪费时间，还会带来麻烦。但是经过权衡，德皇最终还是同意先征求俄国人的意见。他亲自用英文向沙皇拍去一份电报：^①

中国人攻击了我们在山东的教会，使生命和财产遭到损失。根据我们在彼得霍夫会谈的精神，我想您肯定会赞成我所采取的派遣德国舰队前去胶州的，因为那儿是扼制暴徒的唯一基地。我要以行动向德国的天主教派显示：他们的教会只有在我的保护下才会得到真正的安全。

沙皇当天就回电表示谅解：

我既不赞成，也不反对您下令派遣舰队到胶州湾，因为我最近才获悉这个港口仅在1895—1896年暂时属于我们。

再也没有什么可以犹豫的了。威廉二世在同一天先后给沙皇和帝国首相发去电报之后处于极度兴奋之中。“尽管李鸿章耍手腕，喀希尼撒谎，但胶州湾最终还是属于我们的”——达到占领目的就是惊人的成果。

“数以千计的德国基督徒们可以松一口气了，帝国舰队就在他们身旁。数百名德国商人意识到这点后会欣喜若狂的，这是德意志帝国终于在东亚站住脚跟的喜庆节日。成千上万的中国人会因此而战栗。德意志帝国的铁拳正猛不防地打击他们的颈背。全体德国

① 德皇致布洛夫(Der Kaiser an Bulow)，外交文件，卷14，第69页。

人民和我们的朋友都会庆贺帝国政府这一勇敢的行动的。”

给海军上将发去电令后，占领计划就付诸实施了。但帝国总理仍在思忖俄国对德占领胶州湾的真正态度。虽然已收到沙皇的电报，但迄今为止他仅同意在紧急情况下临时进驻该港。也许是沙皇顾虑德国在中国东部实施严厉的报复行动会导致骚乱与不安？为此，11月8日，德国驻彼得堡临时代办奉命向俄国当局解释：德国在东方会尽力避免冲突的，我们的主要目的是保障德国人的生命安全和使传教士的作用得以发挥。^①

俄国政府的举动似乎证实了帝国总理的担忧。9日，俄国驻彼得堡临时代办向外交部递交了俄外交大臣穆拉维约夫的电报。穆拉维约夫一方面同意在北京惩处杀害德国传教士的中国人，另一方面又认为德国的行动会使其它国家起而仿效。这里涉及一个重要问题，即从1895年起业已存在的停泊优先权问题。如果德国舰队驶入港湾，就应听从俄国海军的调动。穆拉维约夫把这个优先权作为把该港转让它国的条件。^②

俄国的这一新要求可能使德国的整个行动计划前功尽弃，从而使德国陷入窘境。由于帝国外交大臣布洛夫当时正在罗马，副国务秘书罗登汉(Rotenhahn)便连夜给尚在大斯特列斯(Groß-Strelitz)的德皇发电请示：“因为俄国方面出乎意料的态度而使形势发生了变化，是否仍坚持您给海军上将的命令？”德皇的回电措辞强烈：“穆拉维约夫的照会完全符合这位撒谎成性的先生的秉性。”^③德皇知道俄国人一直强调只是临时借用该港，从未提出类似停泊优先权的条件。他认为，要么是穆拉维约夫当时欺骗了德国，没有提出停泊优先权问题；要么这个所谓停泊优先权是他现在炮制的，因为沙皇从未提过此事。德皇认为，海军上将满可以

① 奇尔斯基通告(Erlaß an Tschirschky)，外交文件，卷14，第72页。

② 奇尔斯基电报(Telegramm Tschirschkys)，外交文件，卷14，第74页。

③ 德皇致外交部(Der Kaiser ans Auswärtige Amt)，外交文件，卷14，第77页。

放心大胆地把军队调到胶州湾。假如中国人的答复不能令人满意，那就暂时留驻胶州湾。此外，德皇还主张，应该尝试同俄国交涉，以获得对胶州湾的控制权，即使购买也未尝不可。他认为，在非常情况下俄国人是会让步的，它决不会因为胶州湾而愿意接受战争，何况它在东方也仍然需要德国。这一切均可通过外交途径解决。最不能令人容忍的是穆拉维约夫对德国的不诚实的言行，德皇认为只有同沙皇直接交换意见才能解决此事，他相信沙皇的话。

皇帝的意见是，一旦中国人的答复不能令人满意，帝国总理就可以因此赢得时间，迫使中国人接受占领事实。虽说对皇帝的意见没有异议，但实际上为时已晚。占领行动于14日就开始了，连声明也发表了。

德国外交部当前的首要任务就是解决沙皇和穆拉维约夫的分歧。既要表明德国的行动方式是无可指责的，又不要使沟通德俄两国的桥梁中断。为此，帝国总理于11月11日以口头和书面形式坦诚地向俄国大使介绍了到目前为止的谈判进程，他特别强调德俄两国君主已直接交换了意见，在证明俄国对胶州湾不感兴趣之后，德国才向东亚舰队下达进攻命令的。^①关于两国间存在的某些分歧，总理解释说，穆拉维约夫伯爵在发表意见时对沙皇陛下给德皇电报的全部内容并不了解。

然而，穆拉维约夫仍固执己见，他没有理会沙皇的电报。他在13日(次日递交柏林方面)回电答复时仍坚持胶州湾是一个封闭港口，眼下唯独俄国有权使用；即使落到外国舰队手中，俄国军舰也照样可以进出该港。^②

胶州湾是一个封闭港，只有俄舰在那里停泊过，这是毋庸置疑的。现在德国的传教士在那儿被杀，德国对该地区行使报复的权

^① 何伦洛熙致德皇(Hohenlohe an der Kaiser)，外交文件，卷14，第79页。

^② 穆拉维约夫致(驻德俄使)奥斯登·萨根(Murawiew an Osten-Sacken)外交文件，卷14，第83页。

利，也是无可非议的。穆拉维约夫最后不得不再次提出所谓俄舰停泊的优先权的理由，那就更站不住脚了。假如俄国人对德国在彼得堡发表的关于德国尊重俄国的优先权的声明表示不予接受，那两国的关系早该破裂了。既然沙皇已经表示既不赞同也不反对的态度，那么现在再提什么优先权问题就很难让人接受了。因此，帝国总理当天又发了一份简短的回电，声称“与皇帝目前的声明相违背的任何变化都是无效的”。

沙皇模棱两可的电报使俄国官方的主张搁浅后，德国必须研究事态发展的各种可能性。其出发点一方面是避免一开始就与俄国发生冲突；另一方面是德国不能就此接受穆拉维约夫的要挟，从而使德国在政治上丢面子。11月15日，最高决策层为此开会讨论，出席会议的有帝国总理何伦洛熙、海军司令克诺尔、海军大臣梯尔匹兹、海军军令部长森登·培布朗 (Senden - Bibran)、侍从武官长柏莱森 (Plessen)、副国务秘书罗登汉 (代替当时在罗马的外交大臣布洛夫出席会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①

1. 长期占据胶州湾是有可能的。皇帝陛下坚信沙皇尼古拉在回电中的肯定答复。两年前沙皇就表示：为了感谢德国在东亚对俄国政治上的支持，同意德国在中国获取一个港口。陛下认为，由于胶州湾不与佩西里湾 (Petschligolfs) 连接，俄国对它不会有什么特殊兴趣。所以陛下断定不会因此与俄国交战。陛下还坚信，占领该地区定会使德国民众受到极大鼓舞，帝国议会也将支持皇帝保护天主教的行动。

2. 尽可能在五、六天内摸清欧洲各国，尤其是俄国对我们长期占据胶州湾是否反感。

3. 如果上述情况不存在，则应立即派出一支1200人

^① 外交部纪录 (未具名) (Aufzeichnung des Auswärtigen Amtes [unsig-niert]), 外交文件, 卷14, 第85页。

的地面部队前往胶州湾，因为军舰上的部队不能长期驻守陆地。同时还要继续派遣军舰前往，首先派出帝国海军“奥古斯特皇后”号巡洋舰，然后是“格菲翁”号和“德意志”号装甲舰。尚在国外执勤的“符腾堡”号和“奥尔登堡”号装甲舰也将前往增援。“吉尔”号巡洋舰替换在希腊水域的“奥古斯特皇后”号。它们将在14天后抵达那里。

4. 在欧洲政治局势明朗化之前，我们的计划要保密。此前，对有关部门只宣布那些不引人注目的准备工作。

5. 为了避免中国与我开仗，在占领时尽可能维持中国的领土主权。也许可以通过长期租借的方式从中国获取土地。

6. 对中国提出的要求要高，使他们难以办到，从而为日后继续占据制造理由。

由于夺取胶州的决定可能使我们与俄国的关系暂时恶化，但我们所做的一切必须立足于“在威信和利益没有明显受到损害的情况下”^① 避免出现上述情况。值得注意的是，认为承认俄国的利益就等于放弃胶州的想法将使首相陷入尴尬的境地，因为这种认识“不适合当今的政治格局”。因此，哈兹费尔德首先试图避免给对方造成任何困难，也许还想赢得对方的某些支持。

11月16日，哈兹费尔德在报告中说：英国的立场首先具有重要的意义，因为“英国现正从它的实际利益出发处理事务，在某些场合还迎合德国的愿望”。甚至在解释“德俄不惜一切代价的协议”^② 会对英国构成威胁的公告中，哈兹费尔德也没有忘记这一点。在提出这一观点之前，他曾问到对英国的决定是否不可能作出某种妥协，并提到我们作出的许诺，即“不干预英国与德兰士瓦共

^① 哈兹费尔德报告(Erlass an Hatzfeld)，外交文件，卷14，第81页。

^② 哈兹费尔德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86页。

和国的关系；或者我们准备在葡萄牙殖民地莫桑比克问题上有可能达成秘密协定。这一协定将使英国获得该殖民地的南半部，包括迪拉果阿湾在内。”^①首相说，虽然他还没有征求皇帝的意见，但他不怀疑皇帝作出的关于“相应的报答”的决定。这清楚地表明，德国对英国的态度是有所担忧的，因此才考虑作这种让步。哈兹费尔德的目的是想通过“英国明确表示的谅解的信号”给穆拉维约夫施加压力，使他无计可施。

11月17日，哈兹费尔德在伦敦进行了第一次尝试，并带回了对事情进展有重要影响的结果，即英国无论如何也不会提出责难，索尔兹伯里勋爵甚至一再表示他对“几乎不了解的事情”还没有进行调查。他暂时还没有看见可以想象得到的理由。为什么英国对我们在中国海岸建立基地的决定存有疑虑？^②哈兹费尔德的报告对这一有效的决定起了重要的作用。他认为，如果对方有疑虑，我们都将为与俄国达成一致而可能被迫“付出高昂的代价。”如果英国方面出现某种困难又将如何？针对这一情况，哈兹费尔德要求授权打出由俄国奥布鲁切夫(Obrutschew)上校于1897年9月向德首相布洛夫提出的欧洲大陆防御同盟这张牌。如果这个授权是指11月19日哈兹费尔德伯爵利用与索尔兹伯里勋爵的亲密和坦率的关系，完全排除了彼得堡利用还在议论中的秘密迫使英国人反对我们的任何企图时向索尔兹伯里承诺的话，那么应根据这一步骤的冒险程度来判断我们当时与英国搞好关系的价值^③。我们不清楚哈兹费尔德是否按自己的上述要求去做。总之，他在20日的报告中说，索尔兹伯里在努力研究了这些计划后发现，我们在那儿出现根本不会损害英国人的利益。^④

当德国外交官在伦敦频繁活动时，在柏林由于穆拉维约夫的

① 哈兹费尔德电报(Telegramm Hatzfelds)，外交文件，卷14，第87页。

② 哈兹费尔德电报，外交文件，卷14，第92页。

③ 布洛夫致外交部，外交文件，卷13，第89—90页。

④ 哈兹费尔德电报，外交文件，卷14，第96页。

两件事使德、俄之间的关系更趋紧张了。当德国使节在北京提出赔偿要求前(穆拉维约夫当时正在途中),俄国使节受政府委托在积极地为德国的事情而忙碌。当然他们的意图很明确,就是要迫使中国人作出更多的让步,使德国人以后将要采取的行动徒劳无功。当奥斯登·萨肯于16日通知外交部,说中国人会以最强硬的方法进行斗争时,首相发表了简短谈话,拒绝了这个不讲情面的对我们事务的干涉。根据他对势态的判断,认为德国使节在北京根本没有提出什么赔偿要求。皇帝则明确声明:“对于要求什么和给予什么,不能由穆拉维约夫决定,应由我亲自决定。”^①穆拉维约夫的第二个行动则更露骨地表明他企图把胶州湾从德国人手中夺回去的心迹。当德国首相根据沙皇的电报召见他时,他就索性把沙皇的意图点明。他在17日的照会中声明“沙皇对胶州并不是漠不关心的,”^②更不会放弃进入胶州湾,因为“俄国目前在这一海域内还没有其它港口可供利用”。

这份照会一是未再提起沙皇的电报,二是清楚地指明了解决问题的方法。就这点而言,这份照会给谈判带来了希望。据我们所知,只有当没有更靠近北方的港口可供选择时,俄国才会感到对自己的威胁。现在补救也为时不晚,因为德国根本无意实行敌视俄国的政策。我们只要向沙皇指明,俄国的舰队理所当然也可以在胶州湾停泊,这一来我们之间毫无疑问就能对所有其它问题达成谅解。^③当哈兹费尔德20日的报告表明英国的态度没有危险后,首相于22日就以皇帝的名义作了以上内容的答复。他以最简要的方式描述了事情发生的经过,并有意强调以下几点:第一,皇帝11月7日的电报主要是想弄清楚沙皇在彼得堡所表明的对胶州不过问的态度目前是否仍然有效,德国目前的行动是否在某种

① 奥斯登致布洛夫(Holstein an Bülow),外交文件,卷14,第89页。

② 穆拉维约夫致奥斯登·萨肯(Murawiew an Osten-Sacken),外交文件,卷14,第90页。

③ 何伦洛照致德皇,外交文件,卷14,第90页。

形式上对俄国的政策有妨碍；第二，俄国在中日战争后获得的利益应归功于1895年3月我们对调停所作的努力；第三，德国在胶州的存在并不妨碍俄国舰队，“只要俄国在北面的黄海水域没有固定的基地，它就可以一直在胶州停泊”。^①这份照会结束了声明的起草过程。可以说，就连恶魔也会被这份照会迷惑的。

现在最主要的是密切注视穆拉维约夫在北京的行动及所产生的影响。

此时，在吴淞曾发生挂有德国国旗的汽艇被暴民用石块袭击导致翻船的事件。由于传教士被杀事件具有更充分的进行报复的理由，海靖对上述事件也就不再追究了，因此，他对于中国第二皇帝亲笔写信致歉感到比较满意。11月10日，东亚舰队自上海开赴胶州的当天，海靖就将其草拟的向中国提出的强烈抗议书电告柏林，抗议书内容是：^②

1. 罢免山东巡抚；
2. 由中国出资在安治泰主教辖区建造一个天主教堂；
3. 严惩凶犯，如数赔偿生命和财产方面的损失；
4. 保证日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
5. 德意志帝国要求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外交部同意海靖的上述要求，但对他于17日补充提出的第六项条件，即修建胶州至北京的铁路，沿线的煤矿及铁路工程由德国企业家承担，却没有同意。考虑到目前同俄国关系紧张，德国不想将中国人推到俄国的怀抱里。20日，德国公使正式向总理衙门提出了上述要求。中国方面的答复是：“德国的要求并没有把中国政府

① 外交部致奥斯登·萨肯，外交文件，卷14，第97页。

② 海靖电报，外交文件，卷14，第99页附注。

愿意和平协商的内容包括进去。谈判必须在德国撤出所占中国领土之后进行。甚至可以就海军基地问题进行磋商。”^①海靖认为这个答复显然受了俄国的影响。经过一番争论，中国方面答应几天后作出书面答复。帝国总理非常庆幸中国人采取拖延战术，因为这样就排除了提前摊牌的可能性。^②他以尽可能温和的方式拒绝了中国的关于提前撤离胶州湾这一无法办到的要求。帝国总理指出：“我们欣赏中国中央政府的友善愿望，但是经验告诉我们，中央政府的命令在各省并非都行得通，所以不如我们亲自监督有关命令的执行。这一来，我们就只能继续留在胶州了。”

现在海靖也对中国人采取拖延战术：他对中方的照会置之不理，也不去总理衙门。^③他从为获悉消息经常到他的住所去的同僚那里秘密地探听情况，例如，从意大利公使拉吉·萨尔瓦戈(Raggi Salvago)嘴里得知，“完全被俄国人收买的”李鸿章正想从沙皇那儿搞一块完全保护区，但这个建议在总理衙门未被通过，因为反对派担心中国会因此丧失独立。他还得知英国公使克劳德·麦克唐纳(Claude Macdonald)对“中国得到了教训”表示高兴，并肯定麦克唐纳对“将胶州割让给俄国的秘密会议一无所知，因为只有被俄国人收买的李鸿章才有权做出决定”。

荷兰公使克诺贝尔(Knobel)在北京曾大骂德国，但当海靖问他“是否接到海牙指示要给我们增加一点麻烦”时，这位俄罗斯—法兰克后裔不禁语塞，不得不再三表示歉意。

在这期间，德皇极力寻机向俄国表示他的亲善意愿。11月22日，海军新兵在基尔港举行宣誓仪式，德皇特地邀请在该港附近的俄国巡洋舰队的官兵代表列席，队列还三呼沙皇万岁。德皇在致祝酒辞时更是坦率地表明了的这种情感，他提议为他们海军的

① 海靖电报，外交文件，卷14，第98页。

② 何伦洛熙致德皇，外交文件，卷14，第99页。

③ 伊莉莎白·海靖前引著作，第240页。

名誉上将——沙皇陛下，为德俄舰队在海上的战斗友谊干杯！^①这使得俄国舰队统帅乌赫托姆斯基(Uchtomski)伯爵不得不举杯“为两国舰队牢不可破的友谊，为俄国海军的名誉上将——德皇陛下干杯！”当亨利亲王*向乌赫托姆斯基伯爵询问对胶州湾一事看法时，伯爵答道：“我们没有占领该地的意图和兴趣。”得知这一反应后，德皇为了进一步表达其感激之情决定亲访俄国巡洋舰队。

德国这些友好姿态很快就收到了效果。11月30日，俄国公使奥斯登·萨肯在同德国外长布洛夫就胶州湾问题进行磋商时已不再使用激烈、威胁的言词，而换成抱怨和阴郁的语调了。“主要态度亮明后，剩下的问题就好办了。”^②

布洛夫是这样描述穆拉维约夫伯爵极不舒坦的心境的：“本来他为自己的国家准备了胶州湾这块肥肉，现在却让另外一个人从他手里夺走了。”布洛夫还指出：今后明智的对策就是尽量避免那些容易使俄国政坛要人发怒的事情，主要是帮助他们摆脱尴尬的处境。

在彼得堡，形势也有所缓和。12月1日，穆拉维约夫向其他官员透露，俄国不会反对德国军舰进入胶州湾。他相信此事会得到圆满解决。^③布洛夫也“投桃报李”，声称德国愿以对俄国的报答来促使业已扩大的德国利益得以平衡。^④这一姿态立即收到了效果：12月6日，穆拉维约夫缄口不谈所谓“停泊优先权”；他还说与中国签订的协议只是一种假设。^⑤

布洛夫向俄国公使所做的几点解释消除了两国最后的隔阂。

① 德皇致何伦洛熙，外交文件，卷11，第100页。

· 胶州湾事件后，他亲率特遣舰队来华进行武力威逼。——校者

② 布洛夫记录，外交文件，卷14，第102页。

③ 奇尔斯基电报，外交文件，卷11，第106页。

④ 给拉度林的通告，外交文件，卷14，第107页。

⑤ 拉度林电报，外交文件，卷11，第111—112页。

8日，穆拉维约夫以极为体谅的语气接受了德国的观点，还表示拟适当地解释沙皇的决定：俄国认为获取取代胶州湾的港口的时机已经到来。12月14日，俄国在一份正式照会中宣布，俄舰奉命在旅顺港停泊。

从紧张的对峙中解脱出来的喜悦心情，使德皇在亨利亲王启程前往东亚前给沙皇发了一份不同寻常的电报：^①“亨利将怀着眷恋和离别之情奔赴中国，他庆幸将在东方同您的部下和舰队会面。在那里一旦出现威胁他们或贵国利益的危险，他将执行我的命令。”

沙皇当天就回电表示感谢，两国间令人不快的阴影完全消失了。12月17日，俄国宣布占领旅顺港，德国对此表示衷心的祝贺。18日，俄海军上将雷诺夫(Rennow)率队抵达旅顺，德皇次日即致电沙皇：^②

由衷感谢您对亨利的关心，请接受我对您的舰队到达旅顺港的祝贺。驻守在黄海入口的俄、德两国，可以看作是在远东保护神圣的十字架和守卫亚洲(大陆)大门的圣乔治和圣迈克尔。您完全可以实现您经常向我展示的计划。一旦需要，我肯定会支持和帮助您的。

威廉

12月21日，布洛夫接连数次向奥斯登·萨肯表示：德国占领胶州湾后，笼罩在德、俄两国头上的阴云消失了，两国君主之间再也没有隔阂了。^③这样，当布洛夫希望彼得堡当局利用其在北京的巨大影响促使北京尽早接受德国的要求时，奥斯登·萨肯也就不感到奇怪了。布洛夫还高兴地得知，俄国公使已将此事报告彼

① 德皇致沙皇外交文件，卷14，第126页附注。

② 德皇致沙皇，外交文件，卷14，第129页。

③ 布洛夫记录，外交文件，卷14，第130页。

得堡，俄国政府将向驻北京公使下达有关指令。12月29日，拉度林报告说：“沙皇十分理解我们打算长期租用胶州湾所面临的困难，他完全支持我们的要求，并在北京将全力协助，以实际行动证明我们之间携手共建的关系。”^①穆拉维约夫此时也以强硬的措辞向中国公使杨儒施加压力，要他认真考虑同俄国意见完全一致的德国的要求。这样，德国的政策就沿着正确的轨道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俄国和中国签订有关旅顺港的条约之前，穆拉维约夫特意向德国表示谢意，因为德国占领胶州湾加速了俄国获取旅顺港和大连湾的步伐，否则就很难找到这样一个机会了。^②

七、与中国人谈判

海靖公使拒绝了中国人要德国人先撤出胶州湾的请求，不再同总理衙门接触。他呆在官邸，等待柏林的指示。11月23日，他收到了来自柏林的想法一致的电报：“在我们提出的关于抵押品的要求没有获得解决之前，胶州湾应控制在我们手里。根据中国方面的态度，我们必须作好长期谈判的准备，您也要作一些必要的工作。”海靖因此重新振作起来，以对付喀希尼的朋友李鸿章。11月25日，日本驻华公使受李鸿章委托前来劝说海靖接受谈判，海靖对德国的意图在北京流传开来极为不满，他深知这位总理衙门要员为什么要这么做。这证明中国官方软弱无能，似乎没有外人庇护就不能自行处理内部事务。李鸿章透露内情这件事不久将会使他丢面子。

为了与海靖重新取得联系，27日，两名中国官员奉皇上旨意来到公使馆。海靖表示：只要中国人声明同德国的谈判是在德国占领胶州湾的情况下进行的，他才前往总理衙门谈判。两位官员

^① 拉度林电报，外交文件，卷14，第133页。

^② 拉度林报告，外交文件，卷14，第158页。

马上回答，现在已不再涉及军队撤离一事了。临别时，两位官员一再表示，他们将十分友好地安排一切。

当海靖再次去总理衙门时，实际上占领已成事实，只是在山东巡抚的罢免问题上还没有取得一致意见。12月3日，两位官员再次来到德国使馆，表示接受罢免李秉衡的要求。现在最重要的一条是赔款问题了。中国方面请求德国考虑中国目前的财政困难，德国公使认为该是他提出真正要求的时候了。当公使暗示他有办法减轻中国赔款方面的困难时，中国官员立即明白了他的意图，但表示不能让出胶州湾，而愿意协商以南方某一港口来代替。海靖立即指出这是俄国教唆的拖延战术。他强调：“如果德国在中国北部占有一席之地，只会对中国有利。”

7日，两位官员第三次拜会德国公使，这一次海靖向他们明确提出：“我们将宣布传教士之事已经了结，并将放弃对中国的赔款要求。因此，出于在索回辽东半岛问题上的感激之情，中国皇帝应把胶州湾交给亨利亲王。”两位官员表示无能为力，因为胶州湾是中国口岸，不属于其他国家，德国只能在那里设立包括修建铁路在内的办事机构。此外，德国可在南方另觅一港口。为了维护中国的声誉，在中国给予任何一个港口之前，在亨利亲王到达中国之前，德国必须从胶州湾撤出。海靖在有关这次谈判的报告中也表示接受南方某一港口的提议。这样既可保全中国人的“面子”，也可作为对胶州湾提出其他附加要求的保证。

根据事态的发展，相林不愿意接受南方某一港口的提议，另外海靖所提出的“回报——索还辽东半岛”的理由容易产生非议。霍尔施泰因(Holstein)认为：即使1895年德国参与调停是为了获取中国某一地方，事隔三年后的今天已不宜再提此事了。12月12日，海靖接到柏林指示：“不要再提涉及归还辽东半岛的要求”，“南方沿海地区不予考虑”。

15日，海靖否定了中国人提出的所有理由，如英国也会乘机要求港口等，他坚持要中国割让胶州。中国官员也承认，如果不

就占领期限、租让协约进行谈判的话，德国就会不声不响地一直在胶州湾呆下去，以此作为索取赔款的保证。海靖最后建议在一秘密的附加条款中注明：“只要能留在胶州湾，德国就不索取赔款。”

此时已与俄国达成谅解的柏林对上述暧昧态度意见不一，海靖最后收到柏林的明确指示是：

1. 请告诉英国公使，鉴于我们两国间的关系，我们没有接受中国给我们南方一港口的提议。如果英国在胶州湾问题上给我们设置障碍，那我们对英国的宽容就是一种失策。

2. 请注意俄国代办的反应，因为他不久将会得到德、俄两国皇帝直接交换看法的结果。

3. 请告知总理衙门，对英、日的徒劳要求我们不予理睬。据悉，日本目前正把注意力放在台湾。

4. 赔款要求可以租让胶州湾作为抵充。

布洛夫

由于中方谈判人员的借口没完没了，12月28日海靖利用德国教会在青州府因分发教会讲义而发生较大骚乱一事，向总理衙门发出了严厉的照会。他强调：“如今德国已失去以往的耐心了。只有在德国臣民遭受的伤害是轻微时，德国才不会强求得到最充分的满足。”两天后，一位中国将军对此发表了令人生气的声明，海靖因此暴跳如雷。他大喊大叫：传教士被害将会接踵而至，因为中国人不想接受欧洲的宗教。他威胁说，如不立即明令撤换这位将军*，德国将马上与中国断交。实际上，当晚九时半总理衙门的答复就送到了，这位中国将军已被罢免职务，并被解送首都候审。

* 指山东巡抚李秉衡。——译者

然而这一重大变故并未使中国人止步。1898年1月3日，他们又试图寻找新的借口。公使决心让已惊慌失措的中国人立即打消这一念头。当译员弗兰克来请公使回去与中国人重新谈判时，公使明确表示：只有在中国人作出完全有价值的承诺的前提下才有可能重开议局。由于中国官员一直在制造借口、纠缠不清，海靖便照会总理衙门，称明天他将前往总理衙门，光绪皇帝必须在场。

1898年1月4日，总理衙门里出现不同寻常的一幕。德国公使在全体使馆人员陪同下步入总理衙门。除李鸿章外，光绪皇帝和总理衙门所有大臣均在场，海靖让译员宣读了照会：

尊敬的陛下和各位部长先生阁下：

在一张摆满新奇玩意儿的桌子上找出最好的一个来，这是每个孩子都能做到的易事。但当人们陷入困境需要选择一条危险系数最小的捷径以便摆脱困境的问题，则是考察各位先生智慧的一道试题。在政治生活中，如果国家遇到危难，政治家真正的责任就是为国家选择一条能使国家摆脱困境的出路。

尊敬的陛下和各位部长先生阁下！中国今天就处在这样一个危险时刻，它需要各位的智慧来挽救。我怀着对中国的友好感情到这里来，是为了提示各位应该选择哪条道路。

尊敬的陛下和各位部长先生阁下！我以我国政府的名义向各位声明：胶州湾属于德国。本来德国完全不需要进一步同中国谈判，因为世界上没有一个国家会帮助中国夺回胶州湾。而中国本身又没有这能力，既没有军队，也没有军舰。考虑到我们同中国的传统友谊，我们选择了谈判、签订协约这一方式。这样做可以维护中国的声誉。我们的要求是以最谦让的方式来表达的，我们不谋

求领土割让，而且承认这一地区继续归中国皇帝所有。我们的要求仅仅是租借这一小块地方。欧洲人士普遍认为我们会对山东全省提出要求。我坦率地告诉各位，我们的军队希望得到比我所要求的大得多的地盘。如果我们在中国内地加紧努力的话，恐怕还会得到更多的地方，而您们却犹豫不决、设置障碍。您们是否考虑过，如果我们不同您们签约而占据胶州湾，岂不是丢尽脸面吗？这样就会出现您们所担心的结局：外人将看到，不需要谈判就可以占据中国的领土，其他国家就会利用这一先例谋求好处，国家这条航船遭受灾难的时刻就会来到。相反，如果您们接受我们的协约，在欧洲人们就会说：象德国这样强大的国家也必须顾及中国的意愿，他们只不过租借了一小块地方，况且极为友善地从大部分占据地区撤离。作为中国的朋友，我奉劝各位在这关键时刻选择上述道路。我已接到上司和皇上的措辞强硬的命令，这的确是您们自由选择的机会了。在您们给我否定的回答之前，请务必认真考虑这一切。

尽管照会的措辞似乎是不容讨价还价的，但中国人最后还想作番努力，把租期由99年减为50年。当他们认为已无路可走时便接受了这一切。

数周后协约定稿。最后一个问题是租借金额数。海靖公使提出在5万至30万马克之间。不久即达成双方都较为满意的结果。1月25日，海靖报告说：“中国人接受了我们的租借要求，并对不用支付赔款感到满意。”

3月6日是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海靖先生率领全体使馆人员出席了胶州湾租借条约的签字仪式。中国方面由翁同龢、李鸿章签字，德国方面由海靖先生签字。

田君译 江德钧校

1928—1937年国民党派系 政治阐释

田宏懋

本文旨在分析中日战争爆发前10年（这一时期通称南京十年）国民党政府中的派别活动，并试图表明存在着哪些派系，它们是如何组织起来的，它们对当时的政治进程有多大影响，以及它们通过哪种方式影响了近代中国政治的发展。

在许多情况下，派系是作为政治冲突中有组织的单位出现的。^① 社会人类学的研究表明，它们存在于村庄、部落以及其他更小的社会单位。^② 政治学家也论证它们存在于军队、官僚机构、政

^① 派和系的存在都严重依赖个人和个人的关系，这两个词可以换用。中文的“派系”一词含有“派”与“系”两层意思，尽管单独一个“派”字是更为准确的“faction”的含义，而“系”则含有群体结构与活动规模较小的意思，最好称“Clique”。例如，对于蒋介石派和隶属于它的CC系，中文相应的表达分别是蒋派和陈系。在本文中，除了这样的区分外，这两个词的使用并无实质性的概念上的区别。在政治冲突结构中充满类似派系的组织的限度内，我们可以说1928—1937年这10年中的国民党政治是“派系政治”。

^② 例见迈克尔·班通编（Michael Banton ed.）《复杂社会的社会人类学》（*The Social Anthropology of Complex Societies*）（纽约：巴恩斯-诺布尔图书出版公司，1966年）和《政治系统与权力分配》（*Political Systems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Power*）（纽约：巴恩斯-诺布尔图书出版公司，1968年）；马克·J. 史华慈编（Marc J. Swartz ed.）《地方政治：社会与文化透视》（*Local-Level Politics, Social and Cultural Perspectives*）（芝加哥：阿尔定出版公司，1968年）；马克·J. 史华慈、维克多·W. 特纳和阿瑟·塔登合编（Marc J. Swartz, Victor W. Turner, and Arthur Tuden eds.）《政治人类学》（*Political Anthropology*，芝加哥：阿尔定出版公司，1966年）。

党、政府和国家政府这些较大的政治组织之中。^①传统社会是派系冲突的沃壤，而一些现代的政治制度亦复如此。例如，在日本，传统的社会关系对政治过程保持着强大的影响。现有文献表明，派别活动并不是特殊文化或特殊社会的产物。在非洲和印度的部落里，在泰国的官僚机构中，在中国民初的政府与共产党内部，在苏联的官僚机构中，在美国早期的政纲以及日本现代的政党里，普遍存在着作为一种冲突的结构的派别活动。

派系极少能维持长久。它们缺乏政党、亲属、民族和其他法人团体的得以维持下去的因素。它们的基本组织特征是建立在受利益、友谊或保护人一被保护人关系支配的双重关系上。尽管某些派系在政坛上可以维持相当长的时间，但其派系结构经常发生变化，其成员的政治忠诚也经常发生转移。

1912年清朝崩溃后，派系就以中国政治进程中主要的有组织的政治冲突形式出现。黎安友的研究表明，在民国初年的政府中，政治冲突的重要结构是派别活动。^②陈志让亦注意到在其后

① 威廉·W.惠策恩(William W. Whitson):《中国共产党军事策略中的野战军》(The Field Army in Chinese Communist Military Politics)(载《中国季刊》，第37号(1969年1—3月)，第1—30页)列举了一些很好的例子；弗雷德·W.里格斯(Fred W. Riggs):《利益与被保护人集团》(Interest and Clientele Groups)，载约瑟夫·L.萨顿编(Joseph L. Sutton ed.):《泰国的政治与行政问题》(Problems of Politics and Administration in Thailand)(布卢明顿:印第安纳大学出版社，1962年)，第153—192页；弗雷德·W.里格斯:《泰国:官僚改体的现代化》(Thailand: The Modernization of a Bureaucratic Polity)(火奴鲁鲁: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66年)；施乐伯和升之准之辅(Pobert A. Sclapino & Junnosuke Masumi):《当代日本的政党与政治》(Parties and Politics in Contemporary Japan)(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2年)；保罗·R.布拉斯(Raul R. Brass):《印度一个邦的派别活动:北方邦的国大党》(Factional Politics in an Indian State: The Congress Party in Uttar Pradesh)(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5年)；黎安友(Andrew J. Nathan):《1918—1923年的北京政争:派别活动与宪政的失败》(Peking Politics, 1918—1923: Factionalism and the Failure of Constitutionalism)(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6年)。

② 黎安友前引著作。

的军阀时期存在的扑朔迷离的派别联盟。^①甚至在非个人的组织原则和传统做法理应取代归属和只忠于某一个党派的社会准则的共产党制度中，派系斗争仍继续存在。^②看来，许多近代中国的研究者都同意，20世纪中国政治的特点是派别活动普遍化。

国民党的活动背景促使该党权力结构中派系政治的持续存在。孙中山这位无可争辩的领袖之死，引起了尖锐的继承问题。结果，党的权力分散到一些互相竞争的集团中去，这些集团以几个很有势力的人物为中心，他们拒不服从自己的同志。国民党在设置决策与执行的官僚组织机构方面的缺陷，则是其领导危机的征兆。这个缺陷削弱了党治的制度基础。继承危机连同制度上的弱点导致国民党政权连年不稳定和令人厌烦的正统性问题的出现。而全国范围内宏观的政治权力封建化则进一步加剧了派别联盟。

继承危机的遗产

在1928年南京政府成立之前，国民党的政治活动中就长期存在着类似派系的集团斗争。20年代前5年，孙中山在党内的支配地位缓和了集团间的斗争。可是1925年他去世后，斗争便围绕着

① 陈志让(Jerome Ch'en):《中国军阀及其派系的定义》(Defining Chinese Warlords and Their Factions),载伦敦大学《东方与非洲研究院公报》,第31卷,第三部分(1968年),第563—600页;齐锡生(Hsi-sheng Ch'i):《中国的军阀政治(1916—1928)》(Warlord Politics in China, 1916—1928)(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6年)第10—17页。

② 威廉·惠策恩认为,中国军队内部的政治冲突是以国内战争时组建的五支野战军为中心的派别联盟的必然结果。见惠策恩前引文,第1—30页。黎安友也表明,中国的中央政府一级存在着派系。见黎安友:《中共政治中的派别活动模式》(A Factionalism Model for CCP Politics),载《中国季刊》,第53号(1973年1—3月),第52—65页。

意识形态路线日趋尖锐。^①

孙同中国共产党人的合作与1924年国民党按列宁主义模式的改组引起了严重的集团对抗。党的领导人及其基层支持者当中的左派—右派联盟表明，对国共合作持赞同或反对的立场，使党务自上而下完全分裂了。^②汪精卫和廖仲恺领导的左派集团，实行倾向与共产党合作的改革路线。^③但党的右翼政治家，如西山会议派却不信任共产党人，把1923—1924年的变化视为对国民党生存的主要威胁。

1925—1927年，这两个被各自的思想观念吞没的集团夸大了彼此的差异，走火入魔般信奉主义至上。^④由于国民党在它的广东避难所卷入了军事活动，那些没有强大军事背景的国民党领导人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便借助于同当地的将军们结成派系联

① 基于强烈的意识形态倾向的集团的分裂与竞争，与派系冲突也许不是一回事。就范围而言，派系是一种零散的临时性的混合联盟，它们靠一系列双重关系，在某些情况下靠支撑结构结合在一起。派系主要关心如何去取得和保住自己的权力，而不是考虑如何确立和维持一种意识形态的地位。1923—1927年间，以强烈的意识形态倾向为基础的国民党名流竞争者的聚集，与通常界定的派别活动不是一回事。可是，1927年国共合作的结束却标志着政治冲突结构的形成，尽管这时人们继续运用意识形态的辩论，但冲突主要不是由意识形态的利益所在支配的。因而，对1927年前后国民党内的集团竞争从概念上加以区别是重要的。我要感谢詹姆斯·C.斯科特(James C. Scott)教授指出概念上这个重要区别。

② 详见詹姆斯·雪莉(James Shirley)的《孙中山去世后国民党的控制》(Control of the Kuomintang after Sun Yat-sen's Death)，载《亚洲研究杂志》，第14卷，第1期(1965年)，第69—82页。

③ 关于国民党左派的两篇好文章是：陈志让的《国民党左派定义》(The Left Wing Kuomintang—A Definition)，载《东方与非洲研究院公报》，第15卷，第三部分(1962年)，第557—574页；詹姆斯·雪莉的《派别活动和国民党左派》(Factionalism and the Left Kuomintang)，内布拉斯加大学《亚洲研究》，第5卷(1965年)，第97—104页。

④ 黎安友把主义至上(doctrinalism)界定为：“用有关意识形态、荣誉和事实的抽象争论的词句来进行派系权力之争。”依他之见，派系经常“采取僵硬的、一丝不苟的意识形态立场，夸大抽象问题的细微差别，强调自己的动机的纯洁性”。见黎安友前引著作，第49页。

盟。国民党内没有一个领导人能置身于这股浊流之外扮演调停人的角色。互相不信任导致1925年8月廖仲恺的被谋杀。

从1928到1937年，原先持中间立场的蒋介石稳步登上了国民党政权领袖的宝座。党的高级领导人汪精卫和胡汉民以及许多地方军人，如冯玉祥、李宗仁、阎锡山、陈济棠和其他一些人向他提出了挑战。他们不时以各种力量的联合来对蒋构成严重威胁。反蒋派系是1928年以前遗留下来的党内敌对势力的代表，而这种党内斗争因孙中山的逝世而变得更加激烈。汪和胡从未真正承认过蒋的领导。确实，国民党的派系斗争因继承问题没有得到解决而加剧。

制度上的弱点

一般认为，制度上的弱点如果不构成政坛上派别活动的原因的话，也起着加剧这种活动的作用。在中华民国的发展历程中，这是一个重要的缺陷。制度上的弱点的成因很复杂，不属本文研究的范围。作出判断尚须慎密的研究。然而，为了解释与中国制度建设上的缺陷有关的几种似乎有点道理的因素，仍可作一些探讨。

1911年革命破坏了一个业已腐朽的合法政府的秩序。在其后的岁月里，扭转这一进程的努力充其量是缓慢的。随着文官的权力逐渐受到侵害，正统性危机迫使摇摇晃晃的政府框架濒临倒塌。1928年以前，军阀活动的背景是政治上的非中央化。他们主要依靠军队去扶植一个经常变动的联盟体系，不可能保持政局稳定。到国民党政权建立时，中国几乎已经历了20年的极度混乱了。

国民党政府在制度建设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它的军队编制比其前辈或当时的对手更加制度化。中央和一些省份还试图增强党的力量，使之成为一种统治机构，并且试图重建行政机构。然而，这些制度的基础并未显示出充分的组织上的生命力。就国民

党政权的制度上的需要来说，那时建立的政治、行政结构在功能上并不完备。

尽管国民党早先采用了列宁主义的组织框架，但它并没有为民族革命政党打下广泛的组织基础。即使在它夺取权力以后，党的成员及组织仍分散在狭窄有限的地域内，主要集中在长江下游省份与广东，而广东直到1936年才属中央管辖范围。党员从1930年的30万增长到1935年的49.6万，但这个增长并不引人注目。^①党也缺乏严密的纪律与训练纲领，一个有权威的政党所需要的组织纪律显然并不存在。归根结底，组织上的弱点使国民党不能成为把国内由不同成分组成的政治力量结为一体的有效的制度方面的工具。这进一步限制了它动员群众的能力。

此外，在党的执政集团中，所指定的决策机关也不是制度化的。^②按照苏联模式设置的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会议和党代表不会是法定的决策机关。可是，这些组织成员数目的急剧增长严重地削弱了它们的效率。有势力的党的领导人把官职恩赐给他们在军事上和政治上的受保护者。后者便把获得国民党党员资格作为提高自己的声望和地位的唯一途径。重大决策通常是权力大的领导人通过制度外的非正式交易作出的。

尽管这些机关为合法的决策服务，但以它们名义制定的政策却可以被有影响的领导人轻而易举地废弃。政治权力属于这样一些领导人，即能吸引在适当位置上的人们追随他们以获取和分配资源，并利用该政权所赖以生存的军事、准军事力量的人。由于缺乏掌握政治权力的制度化途径，有能力有威望的党的领导人便采取培植派系追随者的手段。

国民党的这种发展与其依赖军事力量生存有关。党的建设成

① 田宏懋(Hung-mao Tien)：《1927—1937年国民党中国的政府与政治》(Government and Politics in Kuomintang China, 1927—1937)(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2年)第28页。这个数字不包括海外支部和军队中的党员。

② 同上书，第33—39页。

为政府日益军事化的牺牲品。蒋介石对军队的控制使他拥有巨大的权势。作为政治机构的国民党的弱点促进了军事机构的发展。由于同样原因，蒋的军事权力不断扩大，从而削弱了党有效行使政治组织职能的能力。

军方对制度发展的明显冷漠，使文职官僚成了牺牲品。由蒋实行军事控制的南京政府，在建设以合理的与惯例化的准则为基础的国家行政秩序方面几乎没有做过什么努力。要想获得或保住官职，就需要派系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由于在行政上吸收新成员方面不能秉公办事，国民党当局便依靠非正式程序的派系交易。行政机关不再行使执行机构的职能，变成了又一块派系角逐的地盘。

总之，国民党政权的制度上的弱点促使派别活动持续存在。由于政治冲突不可能在正式的与合法的制度之内培育，派系就在政治生活中保留其非正式的功能了。

地方主义与权力的封建化

南京十年时期，军阀主义继续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尽管蒋通过军事上的努力与采取政治措施程度不同地控制了国一些地区，但半数以上省份仍掌握在军阀手中。在北方，阎锡山据有山西，冯玉祥和他的亲信统治着察哈尔、绥远、山东及河北。同样，李宗仁与白崇禧控制着广西，陈济棠和龙云分别掌握着广东与云南。刘湘同其他军事首领分割了四川。这些主要的军阀把持着各自的地盘，抵制南京日益增强的渗透。许多人担心蒋的权力扩张会损害他们的利益。

这种权力的封建化对国民党领导人之间有组织的政治冲突有何影响呢？首先，军阀的地盘及他们对南京的相对独立性，为蒋的派系对手留下安全的政治退路。由友好的省军阀提供的地方至少是临时的避难所，使得国民党政治生活中某些派系领袖的生命

安全有了保证。例如，汪精卫和胡汉民两人都曾得到广东军阀的庇护。

其次，某些省军阀成为汪、胡反抗蒋介石的权势的天然盟友。这些军阀需要利用这两位国民党领导人的威望与影响；反之，他们两人也从其盟友的军事实力与地盘中获益。这样一来，国民党领导人与省军阀之间的结盟就保证了派系政治活动中某种程度的军事—政治均势。

即使汪和胡没有同省军阀结成实际联盟，单是结盟的可能性似乎就能增加同蒋讨价还价的力量。只要汪和胡同蒋作对，国民党内的派别活动就不可能消失。这就使军阀敢于拒绝服从蒋。此外，各省的军阀主义使党内的派别活动得以永久存在这样一个事实，也进一步推动蒋摆脱这种中国式的政治。

蒋介石的主导派

尽管汪和胡能够维持他们的反对派，国民党政权却归蒋介石支配。他忠实的追随者牢固地控制了南京的财政资源、党的机关及最为重要的军队。蒋的对手几乎没有机会去影响党与政府的基本政策。在党的政治进程中，以汪和胡为首的派系作为合法的政治集团，只能参与次要的决策。

尽管蒋的对手在军事政策、财政收入与分配、党的组织等重要问题上的地位无足轻重，但党内的政治冲突却要适应他们的利益，认可他们的政策选择。例如，汪和胡的彻底合作曾破坏了政府本来就很脆弱的一致性。

蒋以南京政权的政治领袖面目出现，是他的黄埔军校校长及后来的国民革命军总司令的地位造成的。由于国民党的生存在很大程度上依靠军队的支持，因而蒋可以用他的军权换取政治影响。各省敌对军阀和中国共产党人的存在，给他的军事高于一切提供了令人信服的理由。当1931年以后日本对华的领土野心明显

化时，日益增长的抗日情绪显然使他成为不可或缺的人物。

可是，单有军权尚不足以确保蒋派的主导地位。军队的力量取决于财政支持的程度。只要能通过重税、外国贷款获得收入，或得到大城市的实业家、商人、银行家等财界名流的捐助，这一派就能保持其权力。

蒋力图获得上海金融界的支持，而它是由蒋的原籍浙江及邻省江苏的人士所控制。城市金融界名流的有力支持使蒋得以维持自己的军队，对别派的妥协不予理睬并能收买省的军阀。南京政府自建立以来，一直由宋子文、孔祥熙这两位蒋的可靠亲戚和其他可以信任的江浙籍实业家、银行家掌管财政。

广东籍的汪精卫和胡汉民实际上得不到江浙名流的支持。他们缺乏获取政府中与财政有关的职务的门路。他们手下没有军队，也不能指望周期性转移政治权力的普选。因而，他们在南京几乎没有可用以交易的实力。由于他们无法用公职和有利可图的资源酬谢其追随者，他们的派系机器几乎没有发展的余地。他们不可能按照惯例利用政权的现有正规组织——党、军队和行政官僚机构来发展他们本派的强大的和复杂的追随者网。

1932—1935年汪精卫出任行政院长时，只能给他的追随者赏赐很少几个重要的内阁职位。^①即使在那时，也很少有证据表明派系已获得深入的发展。胡汉民同蒋介石关系冷淡，尤其缺乏利用正规机构支持其追随者的能力。汪、胡同零星的反蒋分子的偶尔结盟，亦无助于巩固他们的派系力量。在国民党政府中，冲突的结构是由与蒋合作的一派支配的。

蒋介石主导派的结构与职能

蒋派之所以能维持其统治地位，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它有着复

^① 重要的任命是指陈公博任实业部长、顾孟余任铁道部长、甘乃光任内政部副部长。

杂的层理系统。这个系统由与蒋有个人联系的个人或作为次生派系在整个结构中起支撑作用的群体组成。象宋子文、孔祥熙一样试图使中国财政现代化的人，行使同实业—金融界联系的职能，并充当党的政府中财政机构的管理者。许多为了获得政治上与财政上的奖励而改变效忠对象的省军阀，也与蒋建立了保护—被保护人的关系，湖南的何键与山东的韩复榘便是两个明显的例子。但这些领导人当中无一人能够发展一个属于他们自己的次生派系。

然而，三个在蒋领导下活动的政治集团，却成功地发展成为“支撑结构”，其职能就是充当蒋的复杂的派系的基石。^①这三个集团是CC系、黄埔系（有时被称为蓝衣社）和政学系。作为“利益结合”的工具，它们的职能互不相同。^②这三个支撑派系形成于不同时期，但一开始就在职能方面确定了方向。它们通过操纵国家和党部的特权来创立、维持与发展。

CC系由陈果夫、陈立夫兄弟领导。他俩自1926年起轮流控制党的组织部。他们的主要责任是加强党的组织，这有助于维持蒋在国民党内的统治地位。1930年代，CC系的活动扩展到了其他领域。它发展了一个秘密特务网，并且在教育界、文化界和传播媒介方面有着重大的影响。在正规的行政机构中，被该系控制的有江苏的省、县政府，并在较小的程度上控制了浙江、安徽及上海市政府。此外，它还掌握了江苏省农民银行，并在中国农民银行中很有影响。

完成这些业绩的成员据称有一万多人，^③这个数字有误。由陈氏兄弟吸收进其派系的知识分子、官僚、政客，把同该系的结合

① “支撑结构”(Support Structures)一词系借用黎安友的说法，它指派系的权力基础是俱乐部、政党、暴徒、报界、银行、(政府的)部、军队，等等。见黎安友前引著作，第40页。

② 拉尔夫·W·尼古拉斯(Ralph W. Nicholas):《部分派系政治系统》(Segmentary Factional Political Systems), 载史华慈、特纳、塔登前引合编著作，第53页。

③ 田宏懋前引著作，第50页。

视为个人升官发财的捷径。该系在党组织、银行机构以及一些省、市、县行政机构中获得组织上的支持这一事实，对于那些一心想在政治上碰碰运气的人来说颇具吸引力。陈氏兄弟只同较少的追随者有密切的交往。该系章鱼般的组织，既为其领导人和成员的利益服务，也向蒋介石提供了一个“支撑结构”，而这对蒋爬上南京政权的领导宝座是很有用的。

蓝衣社，人们通常把它看作黄埔系的支柱。它于1931年建立，是维护蒋的个人权力的秘密政治组织。它仅在黄埔学生和少数教官中吸收成员。蒋是黄埔军校首任和唯一的校长。那些没有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学生对他保持着忠诚。在北伐期间及其后，他们在军队等级阶梯中得以稳步升迁应归功于蒋。对他们来说，蒋不仅是领袖，也是父亲般的保护人。

1930—1931年的政治发展促成了蓝衣社的创建。毛泽东和朱德领导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江西建立了苏区。1931年，由于敌对派系的联合压力，蒋被迫临时放弃他的主席府。同年，日本开始入侵满洲。蒋的黄埔军校的支持者感到他们的利益——他们相信这也是中国民族的利益——受到了这些发展的严重威胁。他们决定按法西斯模式创建一个政治团体，以替蒋动员和控制群众。^①他们宣称决心拥护蒋实行个人独裁。

在随后的时期里，他们在南京的军队和一些省的警察机构里建立了情报、特务和政训机构。到1937年中日战争爆发时，他们已在蒋的军队中建立了政委*与政治警察制，并通过戴笠的努力，形成了一个遍及长江中下游诸省份的警察网。

政学系没有另外两个集团那么好的组织。然而，它聚集了一批有经验的政客、军人、银行家和实业家，这些人对与蒋介石合作

^① 易劳逸(Lloyd Eastman)论证说，蓝衣社试图在中国实行法西斯主义。见他的《国民党中的法西斯主义：蓝衣社》(Fascism in Kuomintang China, The Blue Shirts)，载《中国季刊》，第49号(1972年1—3月)，第1—31页。

* 国民党军队中并无政委(Political Commissar)或类似编制。——译者

怀有极大的兴趣。它一般不发展垂直的组织机构。其领导人在党或政府的正式决策机关中亦无众多的代表。尽管如此，他们在各自的领域内却是有个人影响力的角色。许多人在金融界占有关键职位，有些人是湖北、江西、浙江等重要省份的主席。例如，主要人物杨永泰就是通过担任蒋的反共行营秘书长的战略性地位，掌握着蒋的强大的军事机构的。

这三个派系通过接受蒋的领导而结合在一起。其成员的政治命运取决于蒋的命运。在国民党政治活动中，政治斗争局限在一个狭小的、彼此有点相似的名流群体中，很少有意识形态的差异。因而，谋求权力和飞黄腾达的人们便经常依靠个人的结盟。

在个人的相互影响的过程中，蒋以派系领袖的面目出现，对派系冲突进行仲裁、调解及控制。所有成员的共同目的就是谋取实质性利益和某些有价值象征的好处。如果蒋在这个政权的权力结构中的敌对派系得势，他们的利益就会受到威胁。这个亲蒋的派别系统是蒋获得成功的关键。汪精卫和胡汉民的派系就没有一个比较有效的“支撑结构”。因此，最好将国民党政府内的政争归入主导派系统的框架。

蒋依靠什么培植他那复杂的支撑结构呢？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有必要考虑几种个人关系，它们也许部分重合，也许有时互相加强。这几种关系是：

1. 地域关系：蒋对其浙江籍追随者有特别的感情，也信任邻省江苏籍的追随者。他早年同陈其美在一起的经历也许加强了这种乡情。在辛亥革命以后的10年中，他大部分时间在上海度过。他在这一时期的大多数朋友后来成为他所信任的谋士。他们当中有张人杰、陈果夫、陈立夫、戴季陶、黄郛和张群。他在其支撑派系的追随者中，同浙江人比较亲近。陈氏兄弟、戴笠、胡宗南就是引人注目的例子。

2. 家族纽带：蒋在财政与银行系统现代化过程中的两个主要支柱——宋子文和孔祥熙——是其姻亲。尽管宋在政治上与蒋意

见不同，却从未把忠诚转向别的派系。

3. 学校纽带：作为同学的共同经历，有时是蒋与其派系追随者之间关系的有力的粘合剂。这里也存在着师生和部属关系。例如，蒋同张群的持久友谊便起源于日本的振武学校，他俩在那里是同学。在这方面最突出的例子也许是蒋同黄埔军校学生与教官的关系，他是该校的校长。许多毕业生作出对蒋效忠的保证；他在该校的一些坚定支持者组织了为他扩大权力的蓝衣社。何应钦、陈诚、张治中是黄埔教官，都在蒋的派系结构中占有重要位置。

4. 结拜兄弟关系：基于结拜兄弟关系的个人经常要承担需作出巨大牺牲的道义责任。由于中国的民间传说中有关结拜兄弟“仗义”行为的故事广泛流传，这种关系在1920年代理想主义的青年中非常普遍。他们对当代的社会与政治弊病有着相同的看法，并且寻求相同的解决办法。

蒋介石同张群、黄郛的结拜兄弟关系始于他们在上海在陈其美手下服务之时。这种关系后来使张、黄分别承担了从财政上确保蒋的军事需要的责任。他们还向蒋推荐了许多有经验的军事和文职领导人。北伐期间，黄郛在武汉帮助筹措了一笔军饷。由于他和张群（的引荐），蒋获得了杨永泰的支持，后来在蒋的反共战争中成为起关键作用的人物。

蒋在政治上走运时，便用极其重要的职位赏赐这两位结拜兄弟。两人曾在不同时期担任过上海市长。张群担任湖北省主席，黄郛则作为南京的特使，在北平呆了多年，充当蒋与华北军事、政治领导人之间的联系人。在日本对满洲与华北的领土野心日益明显的时候，黄也许是蒋在这一地区实质上的看门狗，对国民党政权来说，那儿政治上的麻烦越来越多。

蒋和上海秘密社会一些有影响的领导人之间存在着同样的关系。在蒋采取决定性行动清除这个城市的共产党人时，这种关系成为一笔重要的政治财产。它也有助于发展蒋的派系力量。在蒋对中国这个银行、商业和工业活动的神经中枢实行成功的全面

控制时，杜月笙、杨虎、陈群和其他一些人是为他解决麻烦问题，的能手。

5. 保护—被保护人关系：在政治生活中允许义务与奖赏的交易。保护人的地位通常比被保护人高，他们之间的结合要求对个人的忠诚，而不是对团体的忠诚。如詹姆斯·斯科特所说：“保护人通过对被保护人所需资源的单方面控制而发展一批追随他的被保护人。”^① 保护人经常以提供实际的、有利的东西，换取被保护人的忠诚、政治上的支持和情报的提供。^②

蒋同其派系中被保护人的关系由一系列纽带联结起来，并不局限于当时的需要。基于同省籍、同家族、同教育背景及结拜兄弟关系的个人关系，构成了他的派系联盟的基础。它们是保护—被保护人关系的主要来源。然而，除了这些人身依附及效忠准则外，互惠的功利主义动机也是蒋与那些和他没有社会关系的被保护人之间联系的纽带。

蒋能够得到上海名流的财富与南京政府的公共资源，这使得他具有无往不利的交易实力。许多处在战略性地位的省的军阀，为得到政治上的奖赏放弃同地方军阀的结盟而转向同蒋结盟。有些人是握有实权的省主席，其中有湖南的何健，浙江与湖北的黄绍竑，山东的韩复榘和安徽的刘镇华。一些工业家和银行家也以他们的效劳获得了实质性的政治上的好处。张嘉璈得到了铁道部部长的职位，吴鼎昌则被任命为贵州省主席。除了这些有形的奖赏外，他们也为自己的实业获得了谋利的保障。

这些粘合剂为蒋提供了一个广泛的网络，他那复杂的派系结构就建立在它的上面。它们使他得以控制财政、军队、党的机关、

① 詹姆斯·C. 斯科特：《政治腐败比较》(Comparative Political Corruption) (新泽西 恩格尔伍德 克利夫斯：普伦蒂斯—霍尔出版公司，1972年)，第42页。

② 埃里克·R. 沃尔夫(Eric R. Wolf)：《复杂社会中的血缘关系、友谊与保护人—被保护人关系》(Kinship, Friendship, and Patron-Client Relations in Complex Societies)，载班通编《社会人类学》，第16—17页。

国民党管辖范围内的省行政机关，以及一个联系着许多地方豪强的关系网。它们为中央的权力向各省渗透提供了方便，并帮助中央同一些多余的政府机构鞭长莫及的社会集团建立联系。由于这些粘合剂包含着某些非功利主义的承担义务的因素，从中获得的政治支持就经常超出当时的需要。亟于争权夺利的人们向蒋表示的个人效忠，则进一步增强了蒋的权威。

以这种效忠与人身依附为基础来获得权力，对于正在发展成为一个在政治上使中国一体化的根本力量的国民党来说起了破坏作用。首先，它延误了(如果不是阻止的话)南京政权在建立一个行政法统所依赖的制度化的决策机构方面所做的努力。只要蒋派力量得势，蒋就能操纵公职人员与公共资源，还能改变政府的规章，以迎合保护人的需要。党的纲领经常被人事纠纷所破坏。尽管主导派系统的存在保证蒋和国民党对中国的混乱局面暂时得以控制，但它严重地妨碍党作为一个有效的和独立的政治机构来统治全国。

其次，1930年代的派别活动政治妨碍了动员群众的工作，而这一个革命政党的基础。派系在职能上也许是利益集团的实用的替代物，但仅仅依靠非正式的和狭窄的联系渠道的做法，却妨碍了能为政治目的广泛争取群众支持的正式网络的发展。

最后，主导派对政府的最关键职位的长期控制，疏远了其他政治成员。敌对集团因缺乏军事—财政资源及合法的普选，几乎没有进行交易的实力，仅能凭藉各方力量的联合对主导派采取某些制约。蒋和他的追随者实际上不给对手以发展的余地，但他们也不具备在政坛上消灭对手的力量与意志。

总而言之，战前10年国民党的政治活动表现为一个领导的悲剧。由于革命热情的衰退、一致性的丧失以及从未得到基础广泛的实质性支持，党的主导派系统疏远了许多有才干的国民党领导人，不可能用足够的高素质的人员充实自己。党未能发展成为一个有效率的能实现政治上一体化与进行政治动员的工具，这就使

其对手中国共产党获得了崛起的可能，而它提供了促使中国政治向绝然不同的行动方向发展的另一种选择。

译自陈福霖编(F. Gilbert, Chan ed.):《处在十字路口的中国: 1927—1949年的国民党与共产党》(China at the Crossroads, Nationalists and Communists, 1927—1949), 西方观点出版社, 1980年。

朱 华译

通往权力之路： 盛世才在新疆的最初几年 (1930—1934)

陈福霖*

—

在20世纪中国历史上，盛世才无疑是最有争议的人物之一。在1954年3月8日台北举行的国民大会二次会议上，以艾拜都拉、林继庸为首的114人代表团指控盛世才把新疆变成苏联的卫星国，从而背叛了中国的利益。^①然而，对于同样一个人，1939年访问过新疆的记者陈纪滢却称他为“果敢而审慎的军事家，伟大的政治家，具有科学头脑并充满了新思想”，^②盛的改革纲领同样具有争议性。在某些人看来，这些纲领与共产党人的哲学如出一辙，仅仅是其亲苏倾向的伪装而已。^③而在另一些人看来，

* 作者感谢盛世才将军、林继庸先生、广禄先生和林伯雅夫妇在会见中畅谈他们自己在新疆的经历。此外还感谢新尼嘉学院郭廷以教授、香港大学罗香林教授、耶鲁大学李田意教授、哥伦比亚大学埃德蒙德·克虏伯教授和香港中文大学、联合大学李定一先生的有益的建议和批评。

① 见广禄编《盛世才怎样统治新疆》(台北：中国边政学会，1954年)，第113—116页，盛世才为其行动的辩护，见《关于国民大会第一届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艾拜都拉先生第四三二号提案之申辩》，1954年3月23日。

② 陈纪滢《新疆鸟瞰》(重庆：商务印书馆，1941年)，第1页。

③ 广禄等著《盛世才怎样统治新疆》，第14页；参见张大军：《四十年动乱新疆》(香港：亚洲出版社，1956年)，第65页。

它们是指导建设“新新疆”的光明的灯塔。^①这两种说法都没能提供准确的描述，尽管彼此角度不同，但都失之偏颇。主要论述盛世才迅速崛起的本文，旨在纠正这些偏见，恢复其本来面貌：盛是一位功过兼而有之的普通人。

当出生在东北的盛世才于1930年来到新疆时，作为一个外地人使省主席金树仁及其兄弟们产生怀疑和畏惧，他们给盛安排了在政治上无足轻重的职位。但是，5年后的1934年，盛在内战中屡建奇功并成为北疆无可争议的主人。值得注意的是，他的两位前任——杨增新和金树仁在掌权以前就已在省内享有相当的威望和影响。尽管杨增新是云南人，在礼部会试连捷后曾出任与新疆相邻的甘肃省的知县。突出的政绩使杨得以迅速晋升，而尤为重要是，光绪末年经新疆布政使王树枬的推荐，他进入了亚洲的腹地新疆。到1911年，杨已权倾一时。理查德·扬在《杨增新总督统治下的新疆（1911—1928）》一文中称，杨已被认为是新疆巡抚袁大化的“必然且合法的”继承人。^②金树仁则是甘肃人。事实上在他1933年垮台以前，他从未去过内地。他是杨的学生。在杨执政期间，他长时期地和忠诚地为杨效劳。1928年7月7日杨遇刺时，作为布政使的金树仁是杨的心腹。他出任省政府主席是没有竞争对手的。^③在他们执政期间，无论是杨还是金都通

① 《新疆鸟瞰》，第10页；见马丁·R·诺林斯(Martin R. Norins)：《新疆：亚洲的门户》(Sinkiang: Gateway to Asia)(纽约：约翰·戴出版公司，1944年)，第47页。

② 《中亚学报》，第6期，第270页(1961年)。

③ 据大量报道，杨增新在1928年7月7日的政变中被樊耀南刺杀，金树仁将樊逮捕并将他杀死。金因迅速替杨报了仇而赢得同事们的尊敬，他们毫不犹豫地推举金为杨的继承人。见欧文·拉铁摩尔(Owen Lattimore)：《亚洲的枢纽：新疆与中俄的亚洲内边境》(Pivot of Asia, Sinkiang and the Inner Asian Frontiers of China and Russia)(波士顿：小布朗出版公司，1950年)，第64—65页。在《新疆十年回忆录》(《自立晚报》1952年10月5日)中，盛世才说这次政变实际上是苏联政府策划的。而斯文·赫丁则指控张培元支持的金树仁是“真正的凶手”，见斯文·赫定(Sven Hedin)：《大马的逃亡：中亚战争追踪记》(The Flight of the Big Horse: The Trail of War in Central Asia)(纽约：达顿出版公司，1936年)，第14页。另见徐弋吾：《新疆印象记》(西安：浩气印书馆，1934年)，第143页。

过把亲属和亲信安插在政府的重要岗位上而建立起欧文·拉铁摩尔所谓的“家族统治体系”。^①作为外地人的盛世才是在5年之内打破这种“旧的封建官僚体系”^②的传统而树立起自己的权威的呢？本文旨在部分而不是全部地回答这个问题。

既然我认为盛世才在去新疆前所具有的素质和经历，是他后来的地位显著提高的主要因素，那么本文将用部分篇幅探讨他的早年生活。笔者认为，探讨的重点应放在那些对他后来的行为产生影响的特征上。但是，1930—1934年间新疆的局势是如此复杂，以致无法作出简单的解释。哈密小规模暴动引起的内战使新疆局势日趋混乱，而这给俄、日、英帝国主义提供了一次浑水摸鱼的机会。北伐成功后名义上统一了中国的南京政府的影响是空前的。卷入新疆的4种政治力量使新疆成为国际阴谋和角逐的地区。这种复杂的形势正是盛取得成功的关键所在。所以，本文不仅是登上执政者宝座的盛的个人传记体叙述，更准确地说，是对盛为了自身利益而巧妙地应付新疆地方的和国际的政治势力的分析。

二

1895年12月3日，盛世才出生在东北南部的辽宁省。^③童年时代，他的家乡是俄、日“冲突的发源地”——欧文·拉铁摩尔在著作中是这样比喻的。^④俄日两国的角逐肯定给他以巨大的影响。不过，当时发生在中国其他地区，包括后来在30年代盛当督办

① 《亚洲的枢纽》，第3页。

② 同上书，第51页。

③ 有人说，盛的祖先是满族人。魏中天在《盛世才如何统治新疆》（重庆：海外通讯社，1947年）一书中说，盛本人否认这种说法（第4页）。

④ 拉铁摩尔：《满洲：冲突的发源地》（Manchuria: Cradle of Conflict）（纽约：麦克米伦出版公司，1932年）。

的地区冲突——尽管规模小一些——并未对他产生多大影响。

盛世才的父亲盛振甲是个仅读过三年私塾的农民，他认为自己没有接受正规教育的主要原因是家境贫寒，所以，他坚持让儿子接受更多的教育——只要他供应得起，以便（正如1964年7月30日盛与笔者会谈时所说的）他们能成为于自己的祖国有用的人。因此，当盛很小的时候，其父就将他送进了学校。14岁时，他就读于沈阳农林中学。后考入上海和南京的中学。在上海，他第一次学习了政治经济学，从此，他对这些科目终身都怀有兴趣。据艾伦·惠廷说，正是在这个城市，他与具有“激进倾向”的师生建立了友谊，并根据他们的建议，于1915年去了日本，就读于明治大学。^①

本世纪初叶，年轻的中国知识分子留学日本是一种时髦。自1905年始，飘洋过海到日本去的人日渐增多。诚如汪一驹所言，由于地理上接近，这些学生经常中断学业返回祖国，以抗议当时中日外交上的危机。^②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日本对中国的侵略谋划使得许多飘洋过海的中国留学生对日本产生了敌意，盛正是在这个时候来到日本的。在日本逗留期间，盛世才的民族主义情绪和革命精神给他周围的同学，特别是杜重远留下了为极深刻的印象。杜后来在日本东京写的一本书中称，每当在中日关系问题上发生争执时，盛总是在场。^③盛的东北同乡甚至很快就派他回家乡，作为参加抗日学生运动的代表之一。毫无疑问，这种经历对他的影响是深远的，而且这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说明他在新疆的12年中为何对日本不友好。

① 艾伦·惠廷和盛世才(Allen S. Whiting and Sheng Shih-tsa'i):《新疆:走卒? 枢纽?》(Sinkiang: Pawn or Pivot?)(东蓝辛: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58年),第一部分,第13页。

② 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1872—1949)》(查佩尔希尔:北卡罗来纳大学出版社,1966年),第117页。

③ 杜重远:《盛世才与新新疆》(汉口:生活书店,1938年),第32页。

然而，最直接的影响是，盛由此认识到读书无用，从此走上从事军事的道路。于是，危机过去以后，盛进入广东韶州讲武学堂。几十年来，广东省一直享有思想解放中心的美誉，所以盛的激进主义思想在这里进一步得到了滋养。

在韶州完成学业以后，盛回到家乡辽宁省。经韶州军校校长、著名军事领导人李根源推荐，盛在非常欣赏其才能的郭松龄手下工作。事实上，郭松龄负责安排了他与邱宗澐的女儿邱毓芳的婚事。邱宗澐曾是郭的部将。邱毓芳是位颇有才华的女性。她及其家庭的其他成员对盛后来执掌政权给予了很大的帮助。郭不仅是盛的媒人，而且是盛1924年到日本陆军大学学习的举荐人。

由于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和战后经济衰退的鼓舞和激励，20年代的日本面临着日益壮大的共产主义运动。这个运动得到知识分子的大力支持。大学里成立了传播马列主义的学会。在这种思想骚动时期，盛正在那儿求学，其政敌对他的所谓“步入歧途且中了共产主义的毒”^①的指控看来不是毫无道理的。1954年，当惠廷会见盛时，盛确实承认他在1919年已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他还解释说，1927—1929年在蒋介石的参谋部工作时没有加入中国国民党是基于马克思主义信仰。^②此外，1942年7月7日他在致蒋的信函中对此事作了忏悔。^③尽管有人可能反驳，说他那些忏悔是为自己在新疆的亲苏活动辩护，但是，作为一名研究政治学和具有进步思想的人，盛不可能不受当时流行于中国 and 日本的苏联哲学的影响。人们毕竟不应忽略这样一个事实：在盛赴日前不久，孙中山领导的国民党采取了联俄联共的政策。

盛的第二次日本之行也不是没有中断的。1925年家乡的政治动荡曾迫使他回国。他的上司郭松龄痛恨张作霖的亲日政策，发动了一次反张军事行动。盛闻风即放弃学业，站在郭的旗帜下。

① 广禄等著《盛世才怎样统治新疆》，第3页。

② 惠廷和盛世才：《新疆：走卒？枢纽？》，第一部分，第15页。

③ 外交部编《苏联对新疆之经济侵略》，（台北，1950年）第54页。

这次行动由于实力不足而导致失败。事后，盛回到了日本。由于张作霖向日本政府提出抗议，盛被禁止继续在陆军大学读书。在此关键时刻，蒋介石表示支持盛，并向他提供财政援助（蒋的动机并非象盛的传记人所推测的那样）。这样盛才得以完成学业。这两个人的关系是错综复杂的，尽管这层关系是盛1944年离开新疆时受到宽大处理的主要原因。

北伐战争开始后的1927年，盛返回中国，并在国民革命军司令部何应钦手下供职。显然，他胜任自己的工作，并希望中国统一后在新成立的南京政府中谋个与其才能相称的职位。但他非常失望。就此而论，很难解释曾经资助过盛的蒋为什么不给他安排个适当的职位。拉铁摩尔推测，盛是东北人，到头来国民党接受东北时，他将会大显身手。但是他又说，既然张学良归顺南京政府后仍独揽天下，那么盛也就变得毫无用处了。^① 惠廷则认为，在南京，盛是无足轻重的，因为他不是黄埔军校毕业的。^② 两种解释都不能令人满意：第一种太公式化；第二种显然过于简单。

这期间，尽管他很失望，但却交了许多朋友；而且据彭昭贤说，盛成了提倡边疆防御生机论研究会的一名成员。^③ 在反驳彭的说法的一篇文章中，盛矢口否认与研究会有任何关系。事实上，他宣称尽管他没有那种经历，但并不否认自己对边事问题感兴趣。^④ 实际上，从那时起他就开始关注边事问题，意识到自己可能有适当的机会去大展身手。他不必长期等待，机会很快就来自亚洲腹地新疆。

① 《亚洲的枢纽》，第70页。

② 惠廷和盛世才：《新疆：走卒？枢纽？》，第一部分，第14页。

③ 《政海浮沉话当年——彭昭贤回忆录》，载彭昭贤、盛世才和张大军编《五十年政海风云——天山南北》（台北：春秋出版社，1967年），第一部分，第32页。

④ 盛：《牧边琐忆——检讨彭昭贤先生十大错误》，同上书，第二部分，第61—62页。

三

不过，在汉人的行政管理体系中，新疆具有几个与中国其他省份不同的特点。充当统治者的汉人占人口总数的6%。由于交通困难，中央政府极少干预，所以当地的省政府享有较多的自由。遗憾的是，他们缺乏能力，并对少数民族怀有偏见。而且他们未能认识到伊斯兰教对少数民族的巨大影响，因此，他们那不得人心的宗教政策疏远了占该省人口多数的穆斯林，难怪少数民族视他们为外族统治者而不是和谐社会的公民。经过深入观察之后，拉铁摩尔把汉人统治下的新疆比作英国统治下的印度。^①种族仇恨自然发生。

1911年崭露头角的杨增新打算消除新疆所有的外来影响。作为省领导人，他一心想着的是确保自己不被颠覆，不管为此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因此，他没有任何发展方案，只是推行“分而治之”的政策。即使对汉族人，他也非常谨慎。事实上，他的多疑已发展到不信任所有下属的程度。^②任何扰乱新疆和平环境的人都立即被除掉，所以暗杀成为普遍的政治现象。在他统治下，时间是静止的，生活的各个方面是停滞的。^③其继任者金树仁决定步其后尘，但又缺乏成功地推行这一复杂政策的能力。为了建立自己的家族统治，他把军事要职交给两个弟弟——金树信和金树智；在政府事务中，他依靠甘肃同乡，特别是来自家乡河州的人。结果，金留给新疆的是腐败、弊政和暴力。斯文·赫丁公正

① 《亚洲的枢纽》，第3页。

② 欧文·拉铁摩尔：《久远的鞑靼》(High Tartary) (波士顿：小布朗出版公司，1930年)，第26页。

③ 见彼得·弗莱明(Peter Fleming)：《来自鞑靼的新闻报道：从北平到克什米尔的旅行》(News from Tartary: A Journey from Peking to Kashmir) (伦敦：乔纳森·凯普公司，1936年)，第249页。谈起杨，弗莱明发现“他在任的16年导致新疆历史上令人难以置信的停滞”。

地评论道：“作为一名官员，金是不存在的。”^①

谈到他们与俄国的关系，省政府的处境更令人沮丧。从经济上看，俄国的控制是显而易见的。自然的障碍限制了新疆与中国内地的商业往来。通往内地的唯一通道是甘肃，即使走此最短的通道也要花上一个月的时间。^②因此，新疆人民不得不越来越多地依赖俄国。伴随1917年十月革命而来的政治混乱妨碍了俄新贸易。这给新疆的经济造成无法弥补的打击，人民蒙受了巨大的损失。直到1924年苏新贸易协定签署后，条件才有所改善。^③

1917年十月革命对新疆政府的政治影响并不大，尽管从长远观点来看，它导致了意义重要的后果。起初，杨利用苏联的国内困难成功地修订了1881年在圣彼得堡签订的条约。1920年5月27日签署的伊犁贸易协定首次规定苏联进入新疆伊犁的货物要交税。

但是，苏联这种绥靖政策是比较缓和的。当苏俄拥有足够的实力后，她准备采取更为主动的政策，在新疆谋求更多的利益。1928年杨增新被刺后，新疆的混乱给它提供一次这样做的机会。对新疆来说，这是不幸的，因为新政府的领导人金树仁腐败无能。假如不是苏联给予援助，金的软弱将会使新疆丧失独立运行的能力。

1930年苏俄突西铁路的竣工是金树仁统治期间苏新关系史上的最重大的事件。这条与新疆东北边界平行的铁路为苏俄提供了进一步控制新疆经济，如果可能的话，以及政治的最为方便的条件。^④它的作用是难以估量的，实际上，它可以与穿越满洲北

^① 赫丁前引著作，第171页。《自立晚报》（1952年10月5日）称，盛世才赞扬金在新疆发动改革的尝试，他强调金不是等闲之辈。

^② 见弗莱明前引著作第一一四部分。作者在1935年访问新疆时详细地记录了他穿越西北走廊的旅行经历。

^③ 王文萱：《新疆之对外贸易》，载《开发西北》，4，6：1（1935年12月）。

^④ 据戴维·J.达林引用的苏俄资料《苏俄与远东》（纽黑文：耶鲁大学出版社，1948年）第91页称，苏俄修筑突西铁路是为了“阻止西欧资本主义向新疆渗透”。但是，它也意识到这一事实：随着铁路的建成，新疆“将日益为苏联的经济所吸引”。

半部的中东路相提并论。^①事实上，其影响是如此具有威胁性，以致引起在印度的英国人的惊恐。^②

总之，到1930年，因广泛的不满和日益增长的苏联的影响而苦恼的新疆省政府已变得动荡不定了。盛世才正是在这个动荡时期登场的。

四

1929年，当盛世才仍在南京工作时，新疆政府秘书长鲁效祖作为省政府代表来到了首都。广禄是他的副手。他们的使命之一就是请求南京当局提供财政援助。^③在离开新疆时，金树仁曾漫不经心地对鲁说，要他找一位具有军事才干的人。在首都，鲁很快结识了彭昭贤（曾是广禄的老师）。当时彭住在鲁的办公室附近。当彭从交谈中得知金树仁需要一名负责新疆军队训练的有才干的年轻人时，便推荐了盛世才。鲁很高兴，并许诺在得到上级批准后给盛安排一个职位。^④与此同时，云南、四川政府也在网罗军事人才。既然盛曾在韶州军校读过书，而这所学校又与云南、四川军界有联系，那盛想去其中任何一个地方都是很容易的。但盛选择了新疆。^⑤

然而，持不同意见者认为，盛离开南京并非出于自愿。例如，拉铁摩尔说，南京政府指示盛“作为指导省军队训练的一名

① 张若渠：《新疆与突西铁路》，载《开发西北》，4，1—2：32（1935年8月）。

② 唐季聪：《列强在新疆的阴谋》，载《边事研究》，3，2：40（1936年1月）。

③ 见广禄：《广禄回忆录》（台北：世界图书出版公司，1964年），第127页。值得注意的是，在清朝，中央政府定期给新疆以财政补助。中华民国政府未循先例，因此，这对双方的关系决不是没有任何影响的。

④ 《五十年政海风云——天山南北》，第一部分，第32—33页。

⑤ 同上书，第二部分，第54—56页。

专家”去新疆。①埃里克·泰克曼提供了类似依据。②埃德加·斯诺则进一步推测，盛的新职务是国民党与苏联双方协商的结果。③但到目前为止，我尚未发现能证明这些说法的证据，尽管我倾向于接受盛可能是在蒋的支持下去西北的，因为蒋介石与彭昭贤过从甚密。

不管怎么说，盛在新疆的经历并非一开始就充满了阳光。事实上，正是这种令人沮丧的开端，才使盛的突然发迹更富有传奇色彩。当鲁效祖最终电告金树仁已觅得一个留学生时，金非常吃惊，他连做梦也没有想到会让盛这样的人在自己手下工作。由于怀疑盛的诚意，金指示鲁取消给盛的任何职务。鲁是一个热心肠的人，认为这样做太丢面子，所以坚持带盛一起回新疆。当时，西北军阀混战，只有穿过西伯利亚进新疆才是最安全的。在盛准备此行时，东北地方政府又与苏联在中东路问题上发生冲突，经海参崴去苏联的道路被切断了。盛只好在北京滞留了8个月。在此期间，他翻阅了大量书籍，尤其是社会科学方面的。冲突过后，盛随鲁从突西铁路前往乌鲁木齐——当时中国人称新疆省会为迪化。

在乌鲁木齐，金树仁不冷不热地接待了他们。在接见盛之前，金与鲁发生了争论，鲁坚持己见，并以辞职相威胁。鉴于鲁是金的同学和亲密的朋友，金树仁最终作了让步。但是，盛的麻烦并未到此为止。当时负责军务的金树仁之弟金树信一点也不喜欢军事素质比他高的人作他的部下。此外，由于担心有一天盛会取代他，金树信便极力排斥这位新来的助手。盛只得忍耐。当金

① 拉铁摩尔：《中国的亚洲内边境》（纽约：美国地理学会，1940年），第201页注82。

② 埃里克·泰克曼(Eric Teichman)《突厥斯坦之行》(Journey to Turkistan) (伦敦：霍德-斯托顿股份有限公司，1937年)，第104—105页。

③ 斯诺(Snow)：《为亚洲而战》(The Battel for Asia) (纽约：兰道姆出版公司，1941年)，第306页。

树仁最终只任命他为督办公署参谋处的中校参谋时，一种无用武之地的失望感涌上心头。但他不能流露出丝毫不满，他毕竟不打算回南京。后来盛逐步地给金留下深刻的印象，以至当盛要求担任军校总教官时，金立即同意了。这是意义重大的成果。尤为重要的是，这是盛在新疆的生涯的转折点。从此，命运向他露出了微笑。金同意盛的要求，就等于在自己的床下安放了一颗定时炸弹，结果自食其果。

当一名军事教官，盛的能力是绰绰有余的，起码在新疆是如此。他在日本的军事训练经历对许多青年军官具有吸引力。另外，他关于社会、政治学方面的知识和讨论分析当时中国时事的能力，不仅赢得了尊敬，而且影响了学生。后来在他争夺省政府的控制权时，这些年轻人自然成了他的支持者的主要来源。

在盛的威望上升的同时，无能、贪污和落后的新疆政府迅速失去了人民的支持。最终播下了不满的种子。火药桶已装满了爆炸性的东西；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金对哈密维吾尔百姓的不明智政策最终导致敌对行动的爆发。

哈密在新疆东部，具有重要战略地位。清朝于1884年将新疆纳入中国版图时，光绪皇帝保留了该城由来已久的可汗制度。当地居民不向省府交税而只为可汗服务。满人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不触犯维族人——起码从数字上看他们是非常有影响的。基于同样的考虑，民国政府也原封不动地保留了这一制度。

1930年3月老可汗沙马克萨德(Shah Maksud)死了。驻哈密部队的刘希曾师长建议在哈密建立直接行政区以取代过时的制度。建议本身听起来合情合理，而且可以增加省政府急需的税收。金树仁采纳了这一建议，将已故可汗之子纳西尔(Nasir)和总管尧尔巴斯调到省里。第二年，金树仁进一步将哈密划分成哈密、宜禾、伊吾三县，并委任纳西尔为高级顾问，永驻省城乌鲁木齐。

毫无疑问，这项措施是明智的，从许多方面来说也是必要

的。然而，这又是件非常复杂的事情，必须处理得体才行。蛛丝马迹的不公平也很容易惹出乱子。这也是前任金树仁不愿改变这一制度的部分原因。

新成立的地方政府草率地决定向维族人征收前几年拖欠的税款，而且宣布免除汉族拓荒者二年的税收。只要比较一下这两项措施，人们就会发现，维族人显然遭到了不公正的待遇，所以他们有理由被煽动起来。

当宜禾县长龙协麟迫使维族人让出其耕地给来自金树仁家乡甘肃的难民时，不满增加了。表面上仍风平浪静的维族人要求省政府予以纠正，但县府扣留了他们的信函。由于不知道信函未传至省主席那里，上书人认为金树仁同样缺乏同情心。

随后不久，一个名声很坏的汉人税收官员强迫一个极不情愿的维族人同意他与其年轻女儿的婚事。这是最后的一次民意测验，因为维族人是被禁止与非穆斯林人通婚的。任何不尊重其信仰的企图都将带来灾难性的后果。无力拒绝汉人税收官的农民表面上同意这桩婚事。在婚宴上，新娘和新郎以及驻守当地的汉人士兵被杀。这次流血事件标志着和加尼牙孜和尧尔巴斯领导的日趋强大的暴乱的开始。

由于对自己军队有限的战斗力缺乏认识，金树仁拒绝了教育厅长刘文龙、建设厅长阎毓善建议的安抚政策，主张采取高压手段，并派朱瑞墀和熊发有去哈密镇压暴乱。双方对残无人性的屠杀都有负罪感。求胜心切的乱民向甘肃强大、好战的东干人首领马仲英求援。^①马乐于提供援助。1931年5月，马率约400名骑兵从安西向200里以外的哈密进军。他是个野心勃勃的人，梦想在中亚建立一个穆斯林帝国。^②他非常自信，认为此行必定能征

^① 马当时20出头。赫丁记述了其早年生活，见赫丁前引著作，第4—5页。关于马的死，见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二部分，第193—197页。

^② 赫丁前引著作，第223—224页。作者在书中称，马的计划“庞大”，并把马与成吉思汗和铁木耳相比。

服新疆。

但是，维族人和东干人的联盟只不过是互相利用的联姻。两族人从未建立真正的友好关系。双方信仰相同的事实并未使他们紧密地团结在一起。他们在这次事变中的联盟是外部环境造成的。为对金树仁的痛恨所驱使的维族人愿不惜一切代价推翻金的政府。尧尔巴斯承认，最初他们并不想求助于东干人。他们试图去南京，却为马仲英所阻。^①而马仲英由于在与青海军阀马步芳的角逐中受挫，正在寻找去处。在新疆扩大自己影响的前景是诱人的，他不愿放弃这个机会。

不管怎么说，得到增援的乱民赢得了一系列胜利。哈密被围，乌鲁木齐受到威胁。金树仁匆忙任命鲁效祖为总司令，鲁在盛世才和杜治国的协助下，前去救援，阻止东干人的进攻。从许多方面看，任命鲁是不明智的决定。鲁基本上是个文官，缺乏完成其任务所必备的军事素质和经验。再说，他和控制兵权的金树信是政治上的宿敌。金故意迟迟不派兵增援，以便乘机给政敌以致命的打击。总之，缺乏训练、纪律松弛的部队根本没有获胜的可能。马仲英很快便击退了他们，杜治国自杀身亡。

为了扭转局势，金要求伊犁的张培元合围哈密，并任命盛世才为参谋长。张近来动员了训练有素的白俄雇佣军，并将其置于自己的统帅之下。由于他们是十月革命后亡命新疆的沙俄部队，所以被称为归化军。他们宁愿为新疆政府作战，也不愿返回祖国。毫无疑问，他们是新疆战斗力最强的士兵。由于他们攻打哈密，受伤的马仲英被迫于3月返回甘肃。9月，他们包围了哈密，于是，和加尼牙孜乞求结束敌对行动。

恢复了暂时的和平之后，新疆政府又开始为内部争斗所困扰。例如，金树仁不信任张培元。为了监视张培元，金把张调到乌鲁木齐。张极为愤怒，置金之命令于不顾，干脆回伊犁去。

^① 王文萱：《一月来之西北》，载《开发西北》，1，4：84（1934年4月）。

同时，来自外蒙古的5位代表鼓动维族人在马仲英退回甘肃后进山区坚持反对金政府的斗争，并许诺提供物质援助。意识到形势严峻的金树仁，向苏俄求援，在未经中央政府许可的情况下，于10月1日与苏俄缔结了一项贸易协定。

为了报答苏俄的军事援助，在协定中，金树仁同意开办苏新贸易公司。同中国和英属印度相比较，苏俄在新疆不仅取得了类似特权，而且贸易公司的建立进一步扩大了它的利益。事实上，苏俄很快便垄断了新疆的贸易。松声在一篇文章中说，新疆与苏俄的贸易已占总贸易量的80%，而同期与汉人的贸易仅占15%，剩下的5%是与英属印度的贸易。^①这种差距非常之大。

在这种形势下，亲苏政策似乎是合情合理的，而且也是切实可行的。事实上，对省政府的官员们来说，这些政策是极为必要的。正如凌鸿勋所承认的，与苏俄相比，路途遥远的中国内地难以向新疆提供援助。既然省政府不得不考虑自身的利益，倒向苏俄便是新疆生存下去的唯一途径。^②总之，金树仁对苏俄的所做所为，合理也罢，荒谬也罢，无疑给盛世才开创了先例。

贸易协定签署不久，与维族人的敌对行动又开始了。由于张培元离开了战场，盛世才成了担负军队总司令之职的唯一人选。混乱最终为盛创造了有利条件，使盛得以显露他的长期被埋没的军事才干。他当然是一个经验丰富、才华出众的军人，尤为重要的是在省内最有威望。哈密事变发生以来，他一直戎马倥偬，忠实地追随一个接一个司令官。由于在战斗中经常获胜，给人们留下了良好的印象——事实上这是轻而易举的，因为其同事经常犯大错误。大肆残杀维族人的熊发有最终被杀，身体被乱民肢解。这仅仅是众多例子中的一个，它说明某些官员的愚蠢激起了民

^① 松声：《西北边防的危机》，载《西北研究》，2：5（1931年12月）。

^② 凌鸿勋：《新疆的交通》，载广禄编《新疆研究》（台北：中国边疆历史语文学会，1964年），第277页。1942和1943年，凌鸿勋受政府委托去新疆考察修筑兰州—新疆铁路的可能性。

愤，他们最终也难逃厄运。然而，盛世才与众不同，他是满怀壮志来到新疆的。他谨慎从事，尽量不触犯少数民族。在盛最终以军事领袖的面目出现在新疆之后，这一点尤为明显。在这方面，他明显地与众不同。

叛乱延续下去；反叛者的政策是尽可能广泛地散播叛乱的种子。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们是成功的。叛乱波及到南疆，鄯善、吐鲁番、喀什、库车、阿克苏与和阗也发生了混乱。1932年曾受马仲英之命赴新疆的马世明，协助维族人进攻乌鲁木齐。这引起了极大的恐慌：食品缺乏；人们被禁止随便走动；城门由重兵把守。^① 幸运的是，1933年3月27日东北义勇军假道苏俄来到新疆。^② 他们是正规军，训练有素，战斗力强。我所看到的材料都是给这支部队的战斗力以很高的评价的。例如，泰克曼称他们是“一个强有力的群体”。^③ 拉铁摩尔认为，苏联政府派他们到新疆是为了加强省政府的力量。^④ 但是，我对这些作家对他们的贡献所作的过高估计表示怀疑。他们在苏俄毕竟不是那么顺心愉快的。他们缺衣短食，尤其是被缴械了。撇开这些不说，我不得不承认，他们在关键时刻到来在人民心中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其他不说，他们激起了人们的希望这一点是值得一提的。实际上，省会的乐观气氛使和加尼牙孜认识到有利的形势不会持久，所以他正是在这时要求马仲英回新疆的。

现在，这位东干人领袖处于更加有力的地位。1932年初，他已接受了南京方面对他的第36师师长的任命。这提高了他本人的

① 吴嵩宸：《新疆纪游》（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53页。见吴嵩宸：《突厥斯坦的骚乱》（伦敦：梅休因公司，1939年），第73页。

② 1931年日本入侵东北时，苏炳文指挥的约2000或3000士兵被逼出国境。在苏俄滞留了一段时日后，他们最终来到了新疆。

③ 泰克曼前引著作，第20、187页。

④ 《亚洲的枢纽》，第69页。见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一部分，第16页。惠廷认为，释放东北士兵“仅仅是苏联支持盛所采取的一系列步骤的第一步”。就是说，苏俄政府在金树仁垮台前就已拿定主意援助盛了。但我认为这是不可能的。

声望和对新兵的吸引力。他与南京政府及蒋介石的关系是非常有趣的。在他第一次新疆之行以前的1930年春，他访问了南京并在蒋的许可下进了一所军事院校。正因此，他自诩曾在蒋手下“学到了战争的艺术”。^① 作为一名国民党党员，他被人称为“年轻的革命者”和“孙中山的三民主义的信徒”。^② 由于这个背景，他有充分的正当理由声称，他去新疆是为了“把人民从金树仁的腐败政府的统治下解放出来”。^③ 现在，起码在名义上他成了正规军的指挥官，他的自封的使命似乎有中央政府的背景。^④ 这肯定使官方任命的省主席金树仁和并非毫无理由地视蒋介石为其保护人的盛世才感到为难。

但是，南京那充其量是三心二意的支持不足以说明马仲英部队强大的原因。他显然至少接受了插手新疆事务的某列强的援助。唐季聪在一篇文章中称，马的士兵使用的武器是从印度进口的英国步枪。英国攻击的目标是亲苏的金树仁政权。^⑤ 1935年2月2日，《密勒氏评论报》也持类似的说法。^⑥ 但是，盛世才不接受是英国干涉的观点。相反，他坚持认为支持马仲英进兵新疆的是日本。其证据是省军俘虏了一个中国名字叫于华亨的日本人，他在马的司令部工作。^⑦ 其他方面的材料也证实了盛的说法。尽管日本是后来者，但的确对新疆很感兴趣。例如，日本成立了专门研究新疆的机构，日本政府在款待流亡的土耳其苏丹阿卜杜勒·克里木(Abdul Kerim)的同时，准备利用宗教信仰作为入侵的工具。许多观察家认为，一个对新疆如此感兴趣的国家居然会

① 《突厥斯坦的骚乱》，第156页。

②③ 同上。

④ 据达林记述(第97页)，南京对新疆政府的亲苏倾向不满，所以准备认可马对新疆的控制。

⑤ 唐季聪前引著作，第28页。

⑥ 同上书，第327页。

⑦ 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一部分，第23页。另见《自立晚报》(1952年10月7日)。

忽略通过援助马仲英以便进一步实现侵略计划的机会，这是难以想象的。但是，马仲英个性鲜明，正如马克斯·贝洛夫所指出的，马“不大可能成为日本人的傀儡”。^①我得承认，迄今为止我尚未发现任何足以证实马故意或主动寻求外国援助的材料。马的指挥部里的日本代理人很可能是“冒险家的先驱”。^②事实上，当南京抗议于华亨在新疆进行活动时，日本外务省立即否认对这个人有所了解。^③但是，日本政府是否积极支持马仲英，是一个相对次要的问题。在这里，最重要的问题是，当时人们普遍怀疑马仲英得到日本的支持。甚至还有英国的支持。正是由于这个原因，苏俄和盛世才后来才采取共同的对策。

在马仲英第二次入新疆前的4月12日，乌鲁木齐发生了一次政变。它起因于白俄军队不堪忍受金树仁的虐待。赫丁在其书中以同情的口吻说，俄国流亡者击败了马世明的进攻，成功地保卫了乌鲁木齐。但省主席不但不表示感谢，反而怀疑并虐待他们。^④归化军首领帕平古特(Papingut)显然与东北义勇军领导人协商过，并得到了他们的同情。他还获得了陶明樾、陈中、张馨等金的部下支持。在恢复权力的企图落空后，金树仁假道苏俄逃回中国内地。在南京，他被捕并被处以三年半的监禁，因为他未经中央政府同意擅自与苏俄缔约。

对关心新疆的人来说，这次事变有两个不解之谜：一是其背后有苏俄的支持吗？二是盛世才是否参与密谋？

盛在回忆录中坚持认为，事变是由对金失望的苏俄政府策划的，苏俄决定推翻金。他进一步指出，陈中是共产党人，陶明

^① 马克斯·贝洛夫(Max Beloff)，《苏俄的外交政策(1929—1941)》(The Foreign Policy of Soviet Russia, 1929—1941)(伦敦：剑桥大学出版社，1947年)，第1卷，第237页。

^② 《亚洲的枢纽》，第72页。

^③ 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一部分，第23页。

^④ 赫丁前引著作，第8页。

榭、李笑天和帕平古特肯定也是亲苏的。^①但是，我非常怀疑盛的说法。如果苏俄应对事变负责，那它的动机是什么呢？它从中又可能捞到些什么呢？此外，必须记住，发动政变的人很快就被清洗，如果不是被盛世才杀掉，那他又怎能成为唯一的受益者！

就盛而论，他是一位野心勃勃的人，他对杨增新和金树仁的政策并不满意。但尽管他具有激进的思想，在1930—1933年还是忠实地为金服务。如果他真的参与了政变的策划，那他的政治转向的原因是什么呢？能用野心和不满来解释这一切吗？

孙福坤指控握有兵权的盛世才曾许诺给白俄军以巨大的好处，如果他们推翻金树仁及其政府的话。^②但是，盛声称他首次得到事变消息是4月13日，是李笑天告诉他的，事变中，李笑天从乌鲁木齐乘飞机到盛的驻地乌拉拜（Uraba，音）劝他返回乌市。^③实际上，盛返回乌鲁木齐后，立即与政变领导人谈判，这足以说明他与事变无关。他不过是利用混乱谋取私利而已。

4月12日晚，金的反对派请乌鲁木齐的许多省政府官员开会。帕平古特宣布，事变是金树仁败政的自然反应，目的是使人民摆脱迫近的饥荒的危险。与会者在表达了对归化军的同情后，立即建议讨论新政府的安排问题。会上成立了临时维持委员会，委员会委员有原金树仁政府的知名人士刘文龙、朱瑞墀和李溶。在这个时候，陈中说，边防委员会制度授予督办的权力太大——边防委员会督办或司令当时兼任省主席。所以他提议由新疆军事委员会取代。主席领导下的委员会将分享以前督办的权力。这个建议很有道理，很快获得通过。会议进而决定，今后该省的军政事务要由不同的人负责。因此，刘文龙被选为临时主席，负责政府事务；东北义勇军旅长郑润成被选为新疆军事委员会临时主

^① 《自立晚报》（1952年10月6日）。

^② 孙福坤：《苏联掠夺新疆纪实》（香港：自由出版社，1952年），第1卷，第8页。

^③ 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二部分，第159—160页。

席，负责军事事务。

盛回来后参加了于4月14日举行的第二次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各民族的代表。会议期间，刘文龙建议取消新疆军事委员会，重建边防委员会。随后，盛被选为委员会临时司令。张大军断言，盛从乌拉拜带来的士兵包围了会议礼堂，使选举符合他所期望的结果。^① 这种说法在多大程度上真实可靠无关大局。无论从哪个方面来说，第二次会议都是一次妥协。盛可能是为各方面所能接受的唯一军人。首先，他曾死心塌地地为金树仁卖命这一事实使他比张培元、郑润成更能博得人们一致的赞同。在这一点上，盛的一大资本是他是来省时间不长的外地人。因此相对来说，他能置身于新疆政界中的激烈竞争者之外。此外，他在士兵中享有威望，政变的发动者归化军曾在他指挥下作过战。他们很可能钦佩其才能。东北义勇军也是一样。^② 除此之外，如果他们必须效忠某一个人，那他们中的许多人显然会选择东北老乡盛世才。实际上，1943年4月前往新疆出任美国首任驻乌鲁木齐领事的埃德蒙德·克虏伯对笔者说，在盛离开乌拉拜期间，他的夫人邱毓芳曾与东北军人谈判，希望他们在日后盛夺权时能给予支持。邱很可能这样做，因为她颇有政治头脑，而且是个有能力的妇女。后来她在盛的政府中扮演了重要角色这一事实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再者，她的父亲邱宗濬曾是郭松龄的亲信，与东北军有联系。东北人中的这种私人关系有助于邱劝说士兵支持盛。盛对各民族始终非常谨慎，他至少曾对他们的代表说，他将尽量减少军人对他们的侵犯。尤为重要的是，手中强大的军队当时给了他以决定性的讨价还价的权力。省主席刘文龙建议取消新疆军事委员会发生在盛拜访刘之后，这一事实是意味深长的。唯一合理的解释是，革命党人需要盛的军事支持，而返回省城的盛只愿接受边防

^① 张大军前引著作，第40页。

^② 《新疆纪游》，第78页。吴蔼宸记载，盛世才的当选受到白俄和东北人的热烈欢迎，他们急于表示他们支持盛的意愿。

委员会。实际上，吴蔼宸关于这段时间的记述，可信地反映了金的反对派急需盛站在他们一边。^①这样，盛当选为军事领导人也就不足为怪了。富有传奇色彩的是，他居然在困难重重的情况下连续12年保住了这一职务。

五

那时，盛世才的地位并不稳固。金树仁的垮台没有造成权力真空，盛也不是任何意义上的合法继承人。1933年4月12日的政变仅仅是赶走了一个在哈密叛乱爆发以来被证明是无能的领导人。刘文龙当选为省政府主席这一事实表明，旧官僚在政府中仍居要津。实际上，除金树仁被判刑外，组织上并无多大改变。官僚们不想把实权交给盛。盛当选后发现，强调自己不干预政务是必要的。但是，即使作为一名军事领袖，盛也面临着张培元和马仲英的挑战，因为马仍是最大的威胁；仍在伊犁的张持不合作态度。最重要的是，南京政府对政变的态度不明朗。一方面，中央政府主张取消边防委员会，而盛坚决反对，因为他不愿象陈中建议的那样军权被人分享；另一方面，大多数省领导人担心南京支持张培元。作为一名军事领导人，盛需要中央政府承认他的权力是合法的，否则他就难以让士兵们保持对他的忠诚，而且他多年来奋斗得来的成果也将变得毫无价值。

1933年5月，当新政府忙于恢复乌鲁木齐的正常秩序时，马仲英及其东干部队对库城(Ku—ch'eng，音)构成了威胁。尽管盛世才急调军队援救黎海如，城还是被攻下了。黎被东干人俘虏。与此同时省，政府抗议南京正式任命马仲英为师长。然而，后来成为维持会成员的吴蔼宸认为，“从南京得到帮助是没有希望的”，那种抗议不过是“履行正当手续而已”。^②

^① 《新疆纪游》，第76—77页。《突厥斯坦的骚乱》，第106—107、110页。

^② 《新疆纪游》，第138页。

6月初，盛世才接到马仲英的电报，称东干人愿与乌鲁木齐当局和平谈判。此举使省政府内部迅速分化。马仲英恨之入骨的归化军反对谈判。吴蔼宸赞成真正的和平努力，但又担心这是马仲英的缓兵之计。然而，盛坚持与马谈判，驳回了所有反对意见。他推测，既然他已向南京求援，中央政府可能已向马施加了压力，所以才建议他们举行和平谈判。此外，盛认为，新疆是片广阔的土地，对两位竞争对手来说，有可能达成某种妥协。^①从盛这方面看，他想把穆斯林居民占大多数的南疆让给马，以换取北疆的和平。他最终说服了吴蔼宸，让吴率和平使团赴库城与马谈判。^②

尽管有某种成功的希望，但使团并未达到预期的目的。在主战派的鼓噪下，盛、马又开始了敌对行动。尽管马的一位代表仍在乌鲁木齐进行和平谈判，省政府最终放弃了希望。正是在这种令人沮丧的气氛中，南京介入了，1933年6月派宣慰使黄慕松到新疆来。

在许多方面，宣慰使团措置不当。^③首先，黄到新疆的时机选择不当。新疆没有找到和平，并且认为马缺乏诚意。中央政府新的努力也不可能给省级官员带来真正乐观的情绪。实际上，盛接待黄不久就离开乌鲁木齐去反击马仲英的进攻了。另外，黄对边疆问题也缺乏了解，其所做所为不值得称道。^④更糟糕的是，大多数人认为，黄并不是在努力寻求和平，相反，其基本任务是调查4月12日事变的前因后果，而且他的调查报告将会影响到南京政府对盛世才和刘文龙这两位军政领导人的地位的尊重。还传说南京当局打算将新疆划分成几个更小的省份。因此，乌鲁木齐上

① 同上书，第139--140页。

② 关于使团的详情，见《突厥斯坦的骚乱》，第148—169页。另见《新疆纪游》，第100—106页。

③ 《突厥斯坦的骚乱》，第260页。

④ 同上书，第171页。

空笼罩着互相猜疑的乌云。而当黄的举动给人们的印象是阴谋与陶明黈、陈中、李笑天联手反对省政府时，盛采取了极端措施。黄、陶、李和陈是否真正想推翻盛这相对来说并不重要。伴随黄而来的猜忌气氛使盛认为自己肯定是某个阴谋的牺牲品。黄的到来给盛提供了清除省政府内一些令人不快的因素的一次机会。

根据日本的资料，黄是汪精卫的代理人。他把盛的垮台看成是其政敌蒋介石的挫折。^①在盛的一份叙述中，他也暗示汪精卫卷入了此事。^②不管怎么说，盛认为，这次阴谋是黄与刘文龙、张培元和马仲英就结盟进行谈判。同时，陶、陈和李要对盛的暗杀事件负责。^③盛显然从两名部下那儿得到了消息。这两人是为获取情报打入反盛派内部的。盛迅速放弃追击马而返回了省城。盛一到乌鲁木齐，就下令逮捕并就地处决了陶、陈和李。随后，在会上，他对中央政府取消边防委员会体制大表不满，并向省政府提出辞呈。无所适从的刘文龙也提出辞职。考虑到这将导致大乱，维持会恳请黄请求南京放弃改变体制的打算，起码目前要保留边防委员会。惊魂未定的黄电请南京承认刘、盛的任职。几天后，他匆忙离新。7月20日，刘、盛联电南京，宣誓效忠南京中央政府。9月，正式任命下达新疆，在罗文干的主持下，两位领导人宣誓就职。尽管就职仪式象煞有介事，但就连来新疆旅行的弗莱明也认为，这显然是用黄宣慰使的性命作代价的。^④

9月2日，罗文干抵达乌鲁木齐。罗的到来标志着政治紧张的新时期的开始。^⑤黄慕松惨败而归后，南京方面又派一帮子代理

① 转引自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一部分，第24—25页。

② 彭昭贤、盛世才和张大军编《五十年政海风云——天山南北》，第二部分，第78页。盛称，如果他探根求源，那汪精卫和黄慕松肯定都卷进去了。

③ 同上书，第77页。见日本外务省：《新疆调书》（东京：外务省，1935年），第31—32页。这是1934年日本外相关于新疆的一份报告。

④ 弗莱明前引著作，第250页。见外务省：《新疆调书》，第32页。

⑤ 随罗而去的秘书冯有真在书中记述了此行，题目为《新疆视察记》（上海：世界书局，1931年）（尤见第119—202页）。

人到新疆，其中就有彭昭贤。但是，他们的出现并未使乌鲁木齐认识到效忠中央政府的重要性。随后派外交部长兼司法部长罗文干那样显赫的人物赴新疆的做法，更加表明南京企图控制西北边疆的强烈愿望。罗的使命证明了另一种失败。象黄一样，势单力薄的他成了盛世才巧妙的政治权术的牺牲品，盛再次利用对手巩固了个人的权力。

在一份记述中，盛指控罗策划了由刘文龙、张培元、马仲英组成的反盛联盟。^①据盛称，刘文龙负责安排暗杀他。他显然听到了一点风声。盛引用刘的供词迫使刘辞职。刘离开省政府的后果非同一般。首先，杨、金苦心经营的官僚体系从此瓦解了。这是最重要的政治后果。盛逐步把他的几个弟弟、岳父，以及他看中的人安排在政府的重要部门，从而出现了新的家族统治集团。其次，盛坚持认为，南京派来的代理人煽动反对他的阴谋，刘的垮台必然被看成是南京的失败。实际上，刘文龙的辞职正是南京与其中亚省份开始分道扬镳的标志。

建立起了巩固的政权后，盛就能集中精力对付与张培元联盟的马仲英了。对盛来说，威胁与其说是来自这两个反对派军事将领，不如说是来自日本对他们的军队可能给予的援助。他可以容忍国内的竞争对手，但决不能坐视日本对新疆的渗透。在中国其他地区，他曾目睹日本帝国主义的行径，所以知道它的危害。因此，他决心彻底结束与张、马的角逐。但省政府缺乏足够的军事装备使他难以获胜，而为日本入侵和国共冲突困扰的南京当局又无力提供援助，所以他只好步前任的后尘，向苏俄求助。这可能是不明智的，但却是当时的必然选择。对此持异议的人可能会说，在巨大的困难面前，盛在作决定时采取了现实主义的态度。

1933年10月，陈德立和姚雄赴苏。盛称此行的目的是敦促苏

① 彭、盛和张：《五十年政海风云——天山南北》，第二部分，第78—79页。

俄向新疆提供1931年许诺给金树仁的武器。^①不过，这是不可信的。显然另有安排，因为12月随陈、姚回新疆的有苏驻乌鲁木齐新领事阿普列索夫(Garegin Apresoff)。不久，苏联顾问就在省政府担任要职，并建立了在苏联人波戈金(Pogodin)领导下的秘密警察组织。

在回忆录中，盛把自己的对苏政策与金树仁的作了比较。他辩解说，金仅仅是用新疆贸易权换取苏俄的军事援助，而他寻求的是苏俄的友谊。^②人们普遍认为，军援的需要是盛与苏俄结盟的主要原因，但物质援助的需要还不足以说明他对苏俄的友好态度。金也曾请求苏俄支持，但他从未想过与它建立亲密关系；不管接受什么援助，他都愿付出代价。那么盛世才倒向苏俄的原因是什么呢？

在本文的前一部分我已揭示，既然他年轻时曾对苏联哲学抱有很大的幻想，那他的行动就是信仰所驱使，而这并非不可能。在这里不妨考虑一下，新疆的亲苏政策是否符合国家的对苏政策？盛说，他“并不是第一个向苏俄求援的”。^③此外，在军阀时代，地方领导人奉行自行其是的外交政策是普遍的现象。在去新疆之前，他曾参与郭松龄的倒戈事件，所以他深谙此道，我行我素也就很自然了。

在这里，人们可能会问，苏俄为什么愿意帮助盛？其实，苏俄几乎立即对盛的要求作出积极的反应时，人们就已产生很多怀疑。有人坚持认为，苏俄的意图主要是扩张地盘；有人则认为，其目标是使新疆赤化。实际上，盛后来在致蒋介石的信中承认，1934年在与阿普列索夫谈判时，他主动提出在新疆推行共产主义以换取苏援。^④尽管如此，笔者认为，苏俄并未打算推行这两项

① 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二部分，第163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

④ 《苏联对新疆之经济侵略》，第58页。

难以完成的政策，起码在1934年是这样。事实上，早在1933年1月，苏俄外交人民委员莫洛托夫照会日本外相，称苏俄始终奉行“和平政策”。^① 1935年初，他进一步强调苏俄政府的如下政策：

我认为有必要强调苏联真正的对华政策：苏联认为夺取外国领土是同它的政策不相容的，它绝对维护包括新疆在内的中国全部领土的独立、完整与主权。^②

关于共产主义在新疆的传播，这很可能是盛本人提倡的。他显然认识到苏俄政府接受其建议是困难的，正如日本与英属印度无疑会反对一样，尽管中国当局可能默许。

在这个问题上，人们经常会忽视这样一个因素，即日本和英帝国主义（在较小程度上）威胁着苏俄在新疆的利益。所以苏俄担心马仲英获胜会导致日本在新疆影响的扩大。但苏俄又担心马会失败。^③ 大概在这时，苏俄一位外交官据说曾说过如下的话：

我们并不反对中国人发展突厥斯坦……但如果您允许它变成第二个满洲，那我们就必须采取行动捍卫我们的利益。^④

1934年1月马的部队包围乌鲁木齐时，苏俄至少派了军队和飞机帮助盛击败马。^⑤ 马亡命南疆，张培元畏罪自杀。^⑥ 政敌被

① 《苏俄的外交政策》，第1卷。第163—164页。

② 《苏俄的外交政策》，第1卷，第238页。

③ 惠廷和盛世才前引著作，第二部分，第164页。盛当然知道，“中国的后门也就是苏俄的后门”。

④ 西奥多·怀特 (Theodore White)：《来自突厥斯坦的报道》(Report from Turkestan)，《泰晤士报》(1943年10月25日)，第27页。

⑤ 见亚历山大·巴明 (Alexander Barmine)：《一位幸存者：布尔什维克统治下一个俄国人的生活经历》(纽约：普特南公司，1945年)，第231页。

⑥ 赫丁前引著作，第14页。

清除后，盛在北疆的权力就是最大的了。^①

早在1932年初，北疆的骚乱就波及到了南疆。叛乱伊始，反叛者就大量发泄对汉人的仇视。维族人、东干人和哈萨克人——所有穆斯林都曾试图避免彼此的种族仇杀。腐败不公的少数统治者在过去几年中的所做所为给穆斯林提供了充分的造反理由。但是，促使叛民对汉人残恶凶狠的决不仅仅是宗教信条。事实上，他们经常受自己的贪婪所驱使，强取豪夺更是他们日常生活的共同特征。乌斯曼(Usman)是这些亡命徒中的一个，他抓住妇女供己享乐，他大约有30个妻子。在把他们的百姓从汉人的暴政下拯救出来的尝试中，穆斯林领导人内部并不团结。例如，东干人的领袖马占仓派人杀害了自己的战友铁木尔(Timur)。事实上，内部不团结是他们最终失败的决定性因素。

1933年11月，穆斯林叛乱达到了高潮，成立了一个新政府——东突厥斯坦共和国。和加尼牙孜出任首任总统，沙比提大毛拉当选总理。分裂运动可能得到英国的支持，因为在印度的贸易有利可图，他们急于把南疆置于自己的影响之下，如果成功，它将抵消苏俄在北疆的影响。但是，英国并不走运。共和国极为脆弱，内部争斗更减少了任何成功的机会。随着马仲英的进攻，它很快就瓦解了。

1934年2月，马逃亡南疆。他希望通过把穆斯林团结在自己的旗帜下来恢复自己的力量。如果他能因此巩固自己的权力，他很快会再次对北疆构成威胁。但是，马仲英犯了个致命的错误，这就是过分相信穆斯林会和个别领袖一致行动，他过高地估计了自己的宗教伙伴。当年夏天，和加尼牙孜受盛诱惑出任省政府副主席。与此同时，马与苏俄当局进行了几次谈判。苏俄急于恢复南疆的和平，因为长期混乱将会使英国人得到好处。因此，马被收买离开南疆。令人吃惊的是，7月10日，他只带着少数随从撤到

^① 在这一点上，泰克曼说，在苏俄帮助盛战胜对手的过程中，中央政府没有作出任何贡献。见泰克曼前引著作，第105页。

苏俄境内。尽管南疆持续对抗了几年，但是，随着马仲英戏剧性的退出，全省再度恢复了和平。

六

事实上，充当金树仁的继承人对盛来说是不幸的，因为金树仁的败政给新疆带来了大量严重的问题。贪污腐化、任人唯亲和裙带关系严重腐蚀了省政府。经济增长停滞，种族对抗扩大。哈密事变仅仅是金治新不当的一个现象。金垮台后，反马战争又妨碍了省政府恢复正常运作的努力。1934年夏屠杀的结束并没有解决这一基本问题。使几代人烦恼的不幸仍在继续。曾是个具有激进思想的学生的盛世才认为，如象其前任那样治理新疆，那他的统治是不会长久的，他决心把旧的、落后的腐败社会改造成新的、现代化的、效率高的社会。归根结底，新疆急需一种新的治理方法。和平和繁荣本身并不能令这位具有运见卓识的统治者满意。杨增新错就错在这里。^①盛断言，资源丰富的新疆没有任何理由处于落后状态，^②历史上对新疆感兴趣的少数人仅强调其国防地位的重要性，其中杰出的人物有汉代的张骞和清朝的左宗棠。尽管他们独具慧眼，但没有认识到建设新疆的重要性。盛很可能是第一个建设自称为“新新疆”的人。因此，盛是值得赞扬的。

盛的建设“新新疆”的工作的最大障碍是少数民族对汉人统治者的偏见。对先前的汉人统治者，他们采取不服从和反叛的对策。结果，汉人统治者花费了大量精力和金钱以确保臣民表面上的恭顺和平静。能否稳坐本省第一把交椅，关键在于他是否有能力做到这一点。金树仁垮台仅仅因为他无力控制少数民族。目击

^① 杨认为，只要给人们以和平与繁荣，他们就不会走向叛乱，所以他竭尽全力在停滞和落后情况下给人民一点福利。见《久远的鞑鞑》，第70页。

^② 《新疆：走卒？枢纽？》，第二部分，第156页。

金的垮台，聪明的盛是不会重蹈金的覆辙的。但是，在对待少数民族问题上，动用薄弱的军队是远远不够的。1934年对起义的镇压并没有消除他们的敌对情绪。实际上，南疆的穆斯林并没有被压服，他们仍严重威胁着省政府。盛认为，实现持久和平的唯一办法是解除他们的痛苦以赢得少数民族的好感。因此，他只好放弃长期以来导致种族仇视的“大汉族主义政策”，代之以更加开明的原则。这是赢得少数民族好感和解决省内根本问题的最有效且可靠的办法。

盛这样想，也可能出于对自身利益的考虑。尽管他执掌了政权，但并没有取得省政府内所有派别的坚决支持。在巩固权力的过程中，他发现应该策略地将反对派各个击破。清洗刘文龙就是一例。在苏联代表波戈金的协助下，1933年12月，盛同意铲除白俄，包括帕平古特——他在新疆的活动激怒了苏俄政府。^①作为一个将领，盛没有一支强大的部队。马仲英和张培元的失败仅仅因为苏联的介入。由于自己的地位是如此的不稳固，盛只有寻求少数民族的支持。得到人民广泛支持的开明政府是政治稳定的最大保证。

此外，开明的民族政策肯定会使苏俄满意。为了成功地推行其野心勃勃的改革纲领，盛需要苏联的技术援助，尤其是财政方面的援助，因为南京不可能提供。实际上，在马逃亡之前，盛就与苏联政府就400万金卢布的贷款问题进行谈判，“以便发展工业和摆脱贫困”。^②毫无疑问，苏俄对新疆感兴趣是出于对自身利益的考虑，但败走苏联的马仲英受到斯大林的款待这一事实使人怀疑苏俄援盛的诚意。事实上，令热心的观察家大惑不解的是，苏俄击败了马却又为之提供政治避难！在分析苏俄的动机

^① 《苏俄与远东》，第97—98页。见贝洛夫：《苏俄的外交政策》，第1卷，第231—235页。

^② 转引自盛世才和当时的省政府主席李溶1934年7月16日发往南京的电报。见《苏联对新疆之经济侵略》，第32页。这些贷款最后增至500万金卢布。

时，盛曾说：“斯大林用马仲英牵制我的权力，而且有朝一日俄国人会推翻我的政权，代之以更有效的、更受欢迎的傀儡马(仲英)。”^①

显然，苏俄试图扮演双重角色：乐于助人的朋友和背信弃义的敌人。盛深深地懂得，要争取苏俄的友谊及利用其援助，他只有表明自己是忠于苏俄利益的；任何不忠诚的迹象都会使苏俄迅速成为危险的敌人，而他本人将被排挤——这种现象在新疆并不罕见。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军事领导权夺过来的盛世才，不愿其光明的前程被苏俄的干涉所阻，所以他对苏俄极其温顺。

实际上自1934年始，盛主要关心的是与新疆少数民族和苏俄邻邦保持友好的关系。其改革纲领主要迎合这个目标。但是，不管出于什么目的，盛打算在今后的岁月里做几件有益的事情。^②从某种意义上说，目的是手段的最好的验证。

总之，在马仲英亡命苏俄一个月后的1934年8月，盛着手实施其改造新疆的大胆的方案。首先公布“八项宣言”，它实际是省政府通过改革给本省带来8项成就的誓言。这8项内容是：民族平等，信仰自由，农业救济，财政改革，行政改革，推广教育，自治政府和司法改革。盛世才在《政府目前主要任务》中对这些改革纲领作了详细说明，为以下的评论提供了依据。

关于第一项即民族平等，盛强调，彼此的仇视、残杀和互不信任是帝国主义列强(他认为主要是英国和日本)政策的产物。所以他证明，要实现民族平等，必须消除帝国主义在新疆的影响。^③值得注意的是，通过对日本和英国人激起民族关系紧张的指控，

^① 《新疆：走卒？枢纽？》，第二部分，第164页。

^② 张大军的书中收录了一位不友好的作家对盛世才的贡献的评价，载《四十年动乱新疆》，第79—86页。另见吴蔼宸前引著作，第25—86页。关于盛本人的评述，见晋庸(盛的化名)：《四月革命的回顾与前瞻》，《新新疆月刊》，1，1：17—24(1954年4月)。

^③ 盛世才：《政府目前主要任务》(乌鲁木齐：新疆民众反帝联合会，1941年)，第1卷，第1—2页。

机智地回避了统治集团的责任，从而为汉族和少数民族建立更加亲密的关系铺平了道路。

关于第二项，盛解释说，新疆宗教色彩浓厚是与其落后的经济文化相适应的。他认为，政府不应该主观地阻止宗教狂热。相反，他赞成保护宗教领袖的特权和地位，保证人民的宗教信仰绝对自由。^①

关于第三项，盛承认农业救济的迫切需要。他认为，社会的进步主要靠经济的发展。既然新疆是农业地区，又惨遭帝国主义国家的压迫，若没有农业救济，就谈不上经济发展。为了在新疆打下巩固的经济基础，盛建议政府向农民分发牲畜、羊和种子，银行提供急需贷款。^②

至于财政改革，盛建议，政府除要求各部门对开支作出预算外，还应尽力增加收入、压缩开支，注意币制改革。^③

对于前任的行政系统盛并不满意，认为这方面的改革尤为迫切。他尤其攻击前政权腐败无能，以及指责杨增新和金树仁纵容政府内部的人搞裙带关系和贪污受贿。他说，已经退休的地方行政官员如果在政府举办的宴会上承认他在任职期间非法收受了许多钱财，那是可耻的；亲朋好友为他自豪就更加可耻。^④

谈到扩大该省的教育系统时，盛声称要鼓励各民族建立自己的学校，用本民族语言进行教学。还要出版民族语言的书籍。^⑤

盛还强调自治政府的重要性。用他的话来说，“地方自治政府的实施是民主的开端”。^⑥他声明，由省政府任命的各地方领导人只是暂时的安排，在不久的将来，他们将由当地人民选举产生。^⑦

① 盛世才：《政府目前主要任务》，第1卷，第2—3页。

② 同上书，第3页。

③ 同上书，第3—4页。

④ 同上书，第4—5页。

⑤ 同上书，第5—6页。

⑥⑦ 同上书，第6页。

最后，盛谈到了司法改革。在这方面，他认识到司法独立的必要。还有，为了捍卫人权，每个嫌疑犯都应受到公正的判决。^①

总之，上述3项体现了盛对消除该省弊端的首次重大努力。只要分析一下改革纲领的内容，人们就会发现，盛不仅是一个军事领导人，而且还是一个具有政治眼光的政治家。戴维·达林把盛的8项宣言看成是“一个汉人统治者的传统声明”，^②这显然是错误的。如果细想一下30年代新疆的落后状况，并把他的政策与杨增新、金树仁的政策加以比较，那么人们就不得不承认，这个纲领不仅在某一方面革命的，而达林的评价是极不公正的。此外，正如笔者所指出的，盛颁布8项宣言是受其秘而不宣的动机驱使的。结果，这个宣言几乎成了某种形式的政治宣传。所以，对盛的改革纲领的任何评价都必须以他执行纲领的诚意为基础。

公平而论，在向省政府提交这份周详的改革纲领时，盛的所做所为可能已越超督办的职权范围。他是一个野心勃勃的人，这一事实是无庸置疑的。其野心并未因督办的任命而得到满足，这也是显而易见的。1933年他信誓旦旦地将行政权全部交给省主席时，其诚意是令人怀疑的。是年下半年，刘文龙被迫辞职，继任主席朱瑞墀又于1934年2月病故，盛遂推荐李溶出任主席。这位长期在新疆工作的老人被告诫要牢记自己的职责，但即使最乐观的人也对盛会遵守诺言这一点不抱希望。这样，到1934年，盛世才完全控制了省政府。但是为了确保统治权永存，他需要取得各民族的默许和苏俄的援助。

如果盛世才真象笔者所说的那样是想通过政治改革来赢得少数民族的支持，那么他是成功的。通过抨击其前任的工作和提出改革建议的办法，盛赢得了人们的信任和支持。实际上，强调各民族平等和许诺尊重宗教领袖的特权和地位的做法，使盛赢得了

^① 盛世才：《政府目前主要任务》第1卷，第6—7页。

^② 《苏俄与远东》，第97页。

比其他任何一个新疆统治者更大的声誉。

《八项宣言》中忽视了一个重要问题，即盛没有表明他对新苏关系的看法。但是，如果认为他们未下决心，那就错了。正如笔者一再指出的，他没有选择的余地。在中国抗击日本入侵之时，亲苏是新疆的政治需要。考虑到在新疆有广泛影响的马仲英还在苏联人手中；更是如此。但是，盛迟迟不让舆论注意其亲苏倾向是有理由的：一方面，他摸不透少数民族的态度；另一方面，他感到烦恼的是中央政府可能作出反应。自罗文干离开新疆后，南京与乌鲁木齐的关系如果不是敌对的话，起码也是极不友好的。在这种情况下，盛只好慎重从事。不管多么需要，亲苏政策只能渐次推行，任何操之过急的做法都将导致事与愿违的结果。

《八项宣言》颁布不久，盛世才又宣布了新政府要履行的9项义务。它们是：

- (1) 铲除贪污；
- (2) 发展经济与文化；
- (3) 维护和平，避免战争；
- (4) 动员全部人力开垦土地；
- (5) 改善交通；
- (6) 确保新疆为中国的永久省份；
- (7) 开展反帝国主义、反法西斯主义工作，保持中苏的亲密关系；
- (8) 建设“新新疆”；
- (9) 保护宗教领袖的地位和特权。

其中许多内容在《八项宣言》中已经提到，再次重申并非多此一举，意在避免因推行亲苏政策而疏远了人民。亲苏需要用人民义务的措词确定下来。值得注意的是，把中苏友好放在适当位置上来加以考虑，以及把中苏的亲密关系同反帝、反法西斯政策列在

同一条款之中。这样做是有意给人留下如下印象：要挫败日益扩大的帝国主义、法西斯主义势力，唯一途径是成为苏俄的朋友。这是迎合大众心理的一种巧妙方式。《政府目前主要任务》中的一段话足以说明这一点。盛世才在谈到帝国主义和法西斯主义时，把攻击矛头指向日本——当时日本无疑是中国人民的共同敌人：

日本帝国主义向新疆派代理人这一事实是非常重要的。他们的目标是侵略并最终消灭俄国。同时，他们企图封锁中国东北和西北地区，以便切断愿帮助世界上弱小民族的俄国与中国的联系。一旦这一阴谋得逞，不仅孤立了新疆；而且整个中国将成为日本帝国主义的牺牲品。^①

这种威胁是显而易见的，所以盛用合乎逻辑的方式让人民记住：

首先，俄国决不是一个侵略国家。第二，俄国决心推行列宁的政策，准备援助世界上的弱小民族，特别是那些文化落后的东方国家。第三，俄国对新疆、中国以及其他弱小民族居住的国家没有侵略之心。第四，只有与俄国保持永久的友好关系，中国才能获救和得解放。第五，若没有俄国的援助，新疆无力进行自身建设。第六，只有坚持中苏友好关系时，新疆才能走上反帝的道路。^②

毫无疑问，盛最终掷出了骰子。其亲苏政策露出了原形。在这样

① 盛世才：《政府目前主要任务》，第1卷，第20页。

② 同上书，第30—31页。

做的过程中，他不知不觉地使新疆偏离了中国。新疆由中国独立的地区完全变成“苏联的一个心甘情愿的、伪装的卫星国”，只是时间上的迟早问题而已。^①

七

1930—1934年间，新疆经历了一系列政治斗争。最初，盛世才扮演了非常不起眼的角色。作为一个军人，他死心塌地地为金树仁工作，尽管有许多弱点。显然，盛几乎没有引起任何注意。但是，盛的出场并非难以理解。总的来说，他才能出众，而且声望日渐增长。当1931年哈密叛乱爆发时，金渴望利用他的才能。尽管最初盛被允许充当第二提琴手的角色，但是，他那持久的军事生涯终于使他控制了军队。重新获得的实力使他在1933年4月12日政变后成为新的统治者。错综复杂的政治角逐使他获得了边防督办的职务。

1933年盛的成功有几个原因。他在广东和日本所受的军事训练，在民族冲突中的经历在新疆发挥了作用，使他赢得了声誉。此外，还有侥幸的因素：哈密事变正好发生在金开始信任他并称赞他在政府中的工作的时候。但是，盛获得成功主要由于个人的努力。自到新疆以来，他的所做所为是值得称赞的。他过着简朴的生活，既不吸烟也不酗酒。与吸鸦片的金相比，他是引人注目的。而且，他对上级谨慎、谦虚。尽管他有引人注目的资历，但在最初阶段他仍任劳任怨地工作。作为一名军事领导人，在士兵中的声望是一笔宝贵的财富。不过，最重要的无疑是刘文龙领导下的新政权没有武力后盾。负责推翻金的归化军可能缺乏政治抱负。他们没有为获得政权而奋斗的目标。结果，以刘文龙为首的旧官僚轻而易举地重新掌握了控制权，在没遇到多少反对的情况

^① 《新疆：走卒？枢纽？》，第一部分，第22页。

下建立并控制了新政府。但是，为了赶走东干人，他们需要与盛世才联手。然而，恰恰是他们此举给盛提供了执掌政权的机会。

如果说盛的崛起是个奇迹，那么他巩固政权的能力更是如此，他当选为督办后所面临的困难似乎是难以克服的。旧官僚很可能从来就没有把盛这个外来人看成他们当中的一员，更没有想过让他掌握实权。由于前几年盛一直很恭顺，他们很可能错误地估计了他，不把他看作危险的人物。但是，当盛坚持任边防督办而不是军事委员会主席时，刘及其同僚可能意识到自己完全错了。加之持久的骚乱打乱了他们的计划，使盛的权力达到难以容忍的地步。而初次尝到成功甜头的野心勃勃的盛，是不会满足于当时名义上的权力的。怀疑和互不信任的气氛弥漫着省城乌鲁木齐，揭开了新的斗争的序幕。中央政府的介入使新疆政府内部的斗争更加复杂化。

民国成立以来，中央政府对新疆的影响一直很小。杨增新、金树仁的领导地位名义上是中央政府授予的，但对他们的任命也只是承认既成事实而已。尽管中国统一在蒋介石的名下，但30年代初期南京政府疲于应付日本入侵和国共冲突，对边疆事务无力过问。因此，尽管南京在新疆扩大影响合理合法，但缺乏左右新疆省领导人的实力。黄慕松和罗文干的先后到来最终也只能加深被马仲英的36师师长的任命激怒的盛世才的误解。鉴于南京的介入为盛提供了清除政敌和疏远中央的借口，这必然被看成是中国历史上政治讽刺的典型事例。尤为重要的是，当盛看到南京无力支配新疆的政治时，就更加肆无忌惮地在他统治新疆的岁月里自行其事了。对于自己的我行我素，他坦率地作了如下解释：

南京容忍我自行其事，原因很简单，南京无力赶走我。①

① 《新疆：走卒？枢纽？》，第二部分，第207页。

所以，中央政府完全丧失对新疆的控制权，在很大程度上应由南京自己负责。

对盛的政权提出现实挑战的是军人。与张培元联盟的马仲英是盛的政治前途的最大威胁。盛世才变得不顾一切了，在冲突期间，他求助于苏联，最终赢得了战争。笔者并不认为，苏俄一开始就对新疆有周详的计划。有证据表明，在30年代最初几年中，苏俄的政策是机会主义的。笔者实际上不敢肯定，苏俄那时是否已认准盛世才就是他们所要支持的人。据惠廷说，1933年秋阿普列索夫到乌鲁木齐时曾对盛的一位同事说，谁能推翻现在的省政府，苏俄就支持谁。^①苏俄这种犹豫不决的政策促使盛极力去迎合它的需要。1934年的改革纲领是盛的这种倾向的明证。

盛世才建设新疆的改革纲领中所强调的思想是简单幼稚的。首先，苏俄的援助是反对帝国主义侵略新疆所必需的。盛认为，帝国主义是万恶之源。其次，新疆要保持和平，省政府应尽力改善少数民族的生活条件，尤其是为他们所欢迎的民族平等。在研究隋朝的思想结构时，芮沃寿推测：

总的来说，一个政权所采纳的思想体系暗示着掌权者自认为他们正面对的统治集团问题和他们巩固政权所必须认可或支持的社会集团。^②

尽管这种说法针对隋朝，但它同样适用于盛世才及其改革纲领。正如笔者所言，为了长治久安，盛需要苏联和少数民族的支持，而且希望通过发动改革来达到这一目的。不过，除了实用主义的考虑，笔者还强调个人因素。盛的思想的形成也和他的经历、训练及气质有直接的关系。

^① 《新疆：走卒？枢纽？》，第一部分，第25—26页。

^② 芮沃寿(Arthur F. Wright)：《隋朝思想的形成(581—640)》，载费正清编《中国的思想和制度》(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57年)，第71页。

1934年底，盛世才成功地在北疆巩固了自己的政权。他粉碎了旧官僚和反对派军人的势力。通过颁布改革纲领，他赢得了苏联和少数民族的支持。他的成功同样有几个原因。第一，少数民族存在严重的弱点，例如，马仲英以残忍著称。但关键在于他们内部不团结，所以难以形成反对汉人的统一战线。尽管汉族统治阶级也有缺点，但他们在许多方面比少数民族强。第二，日本和英属印度的野心图谋在某种程度上迫使苏俄作出援助盛的决定。苏联政府试图通过支持盛反对北疆的马仲英和南疆的穆斯林，阻止日本人和英国人向新疆渗透。最后，盛世才被认为有能力应付经常不利于他的形势。这在对付黄慕松和罗文干的问题上表现得尤为突出。当然，他解决省内问题的方法也的确值得称道。

在盛的经历中，1934年当然是个重要的转折点。就此范围来说，他是非常成功的。在北疆，他成为无可争辩的领导人。在过去几年里，他在很大程度上靠的是自己娴熟的政治权术和苏军的力量。在随后的岁月里，这些仍然有用，但要确保政权就远远不够。作为一省的统治者，他面临许多困难，其中之一就是他在改革纲领中许诺要予以解决的问题。即使人们想当然地相信他的诚意，但他能否成功地实现这些纲领仍是个问题。事实上，新疆需要一个有杰出的行政管理才能和政治眼光的人去处理其政治经济问题。盛是否胜任他不得不担负起的责任，这是令人怀疑的。

除此之外，前几年被迫作出的一些决定严重地束缚了他的手脚。在发迹的过程中，他常常扮演魔术师的角色。他能够同时向空中抛出几个球。然而，他的成功过多地依靠不足恃的因素。有几个例子可以证明笔者的观点。首先，在疏远南京而与苏联亲近时，他预测，中国弱小而苏俄强大。但是严重的国际危机不费力地就打破了这种平衡。其次，他完全信赖邻邦的美好愿望，其实它那经常对盛的政府有用的政策更多地是从其自身利益考虑的。任何利益冲突都将导致灾难性的结果。这同样适用于少数民族。他们的幸福是以盛的改革誓言为保证的。一旦他们的期望不能实

现，他们就会毫不费力地收回他们的支持，而起来造反。所以，尽管盛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但他在1934年的地位并不令人羡慕。要想保住自己的权力，他就要依靠他的维持原状的能力。任何不正确的行动都可能是致命的。在回顾新疆的历史时，人们完全可以说，即使在全盛时期，盛的最终失败的厄运实际上已早有迹象了。

译自《东方研究学报》(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香港)，第7卷，第2号(1969年7月)。

王 静译

大毛根与江南造船所(1905—1927)

——中外合作一例

Ch. 科尔耐

江南造船所堪称上海工业发展的象征，同样，在中外合作领域也是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企业。

江南造船所的前身江南制造局始建于1865年。它的创建，一方面是为了尽快消除内乱的威胁，另一方面是为了迎接西方的挑战。但是，在船舶修造技术方面，它始终依靠外国。江南造船所的历史向我们揭示了西方顾问和技术人员在中国经济近代化方面所起的作用。当然，外国人的合作并非始终仅限于技术知识的简单转让，有时他们也试图参与整个生产部门的管理。

苏格兰工程师大毛根 (Robert Buchanan Mauchan, 1868—1936) 少言寡语、颇有心计，他和充任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的赫德 (Robert Hart) 一样，成为江南造船所一位非常出色的顾问和权威代理人。这个陌生的苏格兰人为把江南造船所建成中国最富竞争力的企业之一，同造船所历届所长合作达20年之久。中国人和苏格兰人联合管理这个战略企业的做法，在1920年代末曾因中国的几项反帝运动而中断。后来大毛根的弟弟小毛根 (Andrew Clark Mauchan) 继承了他的事业，直至1945年。然而，相比之下，小毛根没有大毛根具断。

大毛根与其他西方顾问不同之处在于他的使命不带任何官方性质，以及他同造船所的最高领导者建立了合作关系。中国史学家

指出：外国人只能在中国高级官吏无力管理官办企业的情况下挤进管理者的行列。清末中央政权的削弱固然对外国的直接干预有利，可是，大毛根仍然是一家为中国谋利益的企业的雇员。在企业管理方面，大毛根主张对英国的严格管理制度和中国官僚主义的放任态度采取合理的折衷办法。此外，造船所一些所长也和这个苏格兰人一样，既有责任心，也有工作能力。然而，这种双重领导关系一旦失去平衡，这个苏格兰人就会丧失他的合法地位并离开造船所。

在分析中国企业中的外国工程师问题时，常常会遇到这样两种说法：一是认为外国干预有碍经济起飞；二是认为中国保守主义应对不完善的近代化负责。不过，由于合作者的能力以及有利的经济环境，大毛根在20年时间里为中外有效联合经营做出了榜样。

为了进一步判断这种合作的效果，我们有必要首先回顾一下这个苏格兰人进入江南造船所之前造船所的基本情况；然后，我在介绍这个苏格兰人的家庭情况的同时叙述一下他的经历，以便对他有个大致的了解。总而言之，我们准备把大毛根作为江南造船所的技术顾问和“商业代理人”而对其活动进行评价。我们还将揭示他是如何依靠造船所长的支持和利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的经济形势，逐渐扩大其职权的。最后，我们还要分析一下这个苏格兰顾问在中国民族主义情绪高涨时期的落魄。

江南造船所的基本情况

中国自19世纪中叶起开始兴办海军兵工厂，目的主要是平定国内叛乱和应付西方的工艺挑战，因此，这些军工企业并未在近代化过程中发生作用。这些工厂虽有良好的开端，但很快就染上了中国官僚主义的地方病——放任自流、贪污腐化、任人唯亲。

1905年，江南制造局只能为地方军队生产部分武器和修理一

些较小的轮船。该局在两江总督和江海关税务司的经营下，深受清朝管理制度的影响，在仿造外国武器和轮船方面收效甚微。而且所聘西方技术人员只能参与生产，不能考虑标准化问题。此外，因为江南船坞的部分资金来自江海关的税收，所以它的收支又处在外国人的控制之下。

1885年*，马尾船厂被法国人炸毁之后，一些省的督抚发觉这些兵工厂和造船厂既无效益，又容易受到攻击，遂纷纷奏请清政府重新组建中国的所有海军兵工厂。中日甲午战争使清政府震惊，它进而彻底地认识到建立在军事和航海工业化基础上的近代化尝试的失败。由于加速了一系列改革，旧的兵工厂才变成真正的企业。

在江南，兵工厂在资金使用方面是享有优先权的，而船坞自1885年以来却无法让一艘轮船下水。中日甲午战争期间，中国人对放弃造船的后果深有体会。1905年，清政府在无可选择的情况下将江南制造局分为兵工和船坞两个部分。船坞在这之后重新获得了活力，并且从兵工厂接收了不少仍可使用的设备。1905至1927年间，江南造船所虽在名义上直属后来改为海军部的海军处，但在经营管理方面却是自由的。事实上，兵工和造船分立使船坞脱离中央政权的控制，从而享有最大限度的自主权。

由于有了与一个自主的商业企业不相上下的地位及与中外军民客商洽谈生意的自由，江南船坞才得以充分发挥自己的能力；船坞领导才能专心研究高效、合理的管理办法。与此同时，船坞的领导者还决定聘请一位外国专家，他就是大毛根。

一位外国技术人员的画像

这个以总工程师身份于1906年8月进入江南船坞的苏格兰人

* 误，应为1884年。——译者

名叫大毛根。^①他身材高大，宽额头，椭圆脸，鼻子下面常蓄浓密的胡子，身着三件一套的服装，头戴一顶英格兰帽。

大毛根的身世及其所受训练

从大毛根的家族来看，可以说找不出任何能决定他后来会到上海一家中国船厂工作的因素。大毛根于1868年5月25日出生在邓巴顿的亨楞斯堡，为家中长子，其父以贩卖家畜维持12口之家的生计。^②他的祖父母是裁缝出身，根本与造船业无缘。似乎只有他和他的弟弟小毛根(1876--1945)到过中国。小毛根在家中排行第五，是由大毛根招募到江南造船所工作的。

1887年大毛根来到上海，曾在李鸿章于1872年创办的轮船招商局(属官督商办企业)工作。这种官商合伙经营的办法并未使招商局的业务取得预期效益。然而，大毛根在这个企业取得的经验却使他适应了中国的环境。1894年，大毛根在1865年以后创办于上海的英国耶松船厂谋得机器工程师职位。此后，他也曾在英商所办其他船厂供职。^③几年之后，他又被委以(1896年设在上海的)和丰船厂经理之职。1900年和丰船厂与祥生、耶松船厂合并，和丰船厂对上海船舶业的垄断因而得到了加强。大毛根在进入江南船坞时已积累了20年经营造船业的经验。

大毛根娶轮船招商局洋总管M. 威尔(M. Weir)之女为妻，这为他跻身上海海运界接上了关系。

大毛根因为熟悉中国传统和近代企业，在上海最大的英商造

① “大毛根”是江南船坞员工送给这个苏格兰人的雅号。在接受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人员采访的23名员工中，陈少宽是最后一个。有关情况见《江南造船厂档案——访问资料》。

② 《苏格兰出生、结婚、死亡登记簿·邓巴顿》。因为我们在伦敦档案馆发现了大毛根及其夫人的遗嘱，所以才产生了在苏格兰继续研究的兴趣。

③ 《江南造船厂厂史(1865—1949)》，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25页。又见王志毅著《中国近代造船史》，北京：海洋出版社，1986年，第199页。

船厂接受过训练。并在其岳父的关照下进入商界，所以他有立足上海的最佳王牌——声望、技术和判断力。他的遗嘱不仅记述了他的成就，而且也反映了一个不仅在上海，而且在东南亚投资的富裕投资者的财产情况。

精明的管家

大毛根在尚未进入江南船坞之前的1904年4月30日曾当着他的弟弟小毛根(时任祥生船厂建筑师)的面，指定妻子为遗嘱执行人，并且把全部财产留给妻子。财产中包括他在苏格兰和英格兰的产业，以及设在亚洲的各外国公司的股票。在英国，他既是《联合日报》(Associated Newspapers)的股东，又是伦敦苏格兰国内铁路公司(London Midland Scottish Railway)的股东。其实，他把大部分资金都投放到英商在亚洲设立的公司。我们知道，他是著名的英美烟公司的股东，并且持有3000张怡和纱厂发行的利息为8.5的股票。令人不解的是，他还拥有法租界工部局价值8500两的债券。^①爪哇的咖啡和橡胶种植，是大毛根优先投资的项目。除此之外，他手中还持有设在上海的另外7家英国公司，如上海吉打种植公司(Shanghai Kedah Plantation)、上海贷押投资公司(Shanghai Loan and Investissment)及上海自来水用具有限公司(Shanghai Waterworks Fittings)的股票。^②我们在他的遗嘱中没有看到任何有关他参加慈善活动的记载，不过，我们倒是发现他有赛马，并且是留给他妻子的。

我们称大毛根是个精明的管家，说明他在资金的支配方面谨慎老练，同时也说明他具备经营中国最大造船厂的才干。从他担任过的职务、他积累的经验 and 财富来看，毫无疑问，他会得到中国船厂负责人的信任。我们从大毛根夫人及其妹妹的遗嘱中发现的，

^① 我们还没有掌握任何有关大毛根在法租界和公共租界的活动的资料。

^② 伦敦档案馆藏FO/917：使领馆报告。FO/917：3607“大毛根遗嘱”。

除了关于大毛根在苏伊士东部、香港、中国、马来西亚、上海及中国其他开放口岸享有较高的声誉外，别无其他。^①

大毛根颇受船厂员工欢迎，所以他始终努力同中国船厂历届负责人合作。无论是辛亥革命还是五四运动，都没有使他的威望降低。大毛根是受雇招揽生意的，他不仅完成了这方面的任务，而且还赢得了信任。然而，尽管造船所的经营颇有成效，但由于1925年民族主义运动高涨，中国人与苏格兰人的合作比从前更加困难了。

官办企业的“商业代理人”

1905至1907年间，江南船坞曾出现过经营方面的危机。这场危机主要表现为总督之间的权力之争。德国人和英国人之间的竞争使得这场危机进一步恶化，因为两者都希望参与船坞的改组。任命一个外国人无疑会满足有关选择一名有能力执行一种相应的管理方式和解决这次危机的新的技术人员的愿望。大毛根的任务也会因一系列十分有利的条件而变得更加容易完成。

尽管英国人自船坞开办以来始终是船坞的主要供货者，但清政府还是决定把船坞的技术管理权交给海军部的德国顾问巴斯(L. Basse)。然而，巴斯在造船方面的弱点很快就暴露出来了。于是，巴斯只好请他的知己、大毛根的岳父威尔先生帮忙物色一个精通造船技术的工程师。威尔先生当然会趁机吹嘘他的女婿的才干，并且竭力说服巴斯予以聘用。英国人的造船技术在上海很有影响，所以大毛根和巴斯之间出现矛盾在所难免。大毛根凭借岳父这个靠山及其在海运界的关系，要想树立自己的威望并把巴斯排挤掉，可以说没有什么困难。大毛根被江南船坞聘为总工程师之后，很快就成了船坞的商业代理人，负责同外国客户

^① 伦敦档案馆藏FO/917: 3698“大毛根夫人遗嘱”；FO/914: 3698“E. C. 威尔女士遗嘱”。

洽谈生意。

大毛根对船舶市场比较了解，并且同外国船舶公司及上海各船厂关系密切，因此给江南船坞招徕不少新客户。不过，江南船坞是经过多年改组后才打入国际市场的。

大买卖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部分外国人被迫离开中国，因此，外国在中国土地上的竞争也有所缓和。和其他不少船厂一样，江南造船所利用这种竞争的暂时缓和，开始为列强提供船舶修造方面的服务。本世纪初就想插手中国船政的美国，于1918年同江南造船所签订了一项建造4艘万吨级运输舰的合同。这是该船厂自创建以来接受的最大一项订货。这笔生意之所以能够谈成，大毛根在谈判中所起的中介作用及其与所长刘冠南的合作，应该说是具有决定性意义的。然而，更为重要的是，按照英国的有关规定，任何在华英国人未经官方允许通常都不能建造轮船。但这个苏格兰人摆脱了这项规定的束缚，认为它仅对在英国船厂工作的英国人有效。

大毛根是受北洋政府海军部总长刘冠雄的委托与美国人进行谈判的。订货合同在1918年7月10日签字。^①他在交涉这桩“大买卖”的过程中充当了主要角色。他的任务是以江南造船所有能力建造巨轮来说服美国人。这项合同的签订说明江南造船所具有现代化设备；对大毛根来说，也是一个进一步树立自己威望的机会。事实上，这次成功既保证了他的地位，又坚定了造船所所长对他的信赖。大毛根插手江南造船所的经济管理事务越来越多。他既参与财政技术的管理，也参与生产政策的制定。他要求用英文书写通报、计划和合同。只有那些具备良好的英语知识的职员

^① 伦敦档案馆藏FO/228：使领馆报告。

才有希望被提拔。20年代，他的权势曾使造船所员工很为恼火，工人抱怨这位苏格兰“老板”傲慢、目中无人，为完成外国订货而增加劳动强度。^①

虽然大毛根受到批评，但他却是在中国一家战略企业中任职时间最长的唯一一个外国人。他在20余年期间能受到6任正副所长和八千工人的尊重，就是因为他同中国船厂负责人的合作促进了企业的现代化。

后来，因主管部门海军部资金短缺，江南造船所在被迫自筹资金的情况下自然要转向有支付能力的客户。

享有优先权的造船所客户

大不列颠这个首屈一指的海上强国，是江南造船所的主要客户。据统计，1906至1925年，太古洋行向江南造船所订购63艘轮船，亚细亚火油公司订购55艘，怡和洋行订购9艘。^②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国人开始打入中国市场。向江南造船所订货的两家美国公司是美孚行和大来洋行。尽管在订货方面大毛根似乎给予其同胞优先权，但外国人并不是江南造船所的唯一客户。事实上，江南造船所也为中国官办企业、合营企业、海关及邮局建造轮船。1905至1926年间，轮船招商局向江南造船所订购轮船14艘，一些航运公司也纷纷向造船所订购吃水较浅的轮船及造船所名牌产品破冰船。由此可见，江南造船所为中国航海工业的发展做出了贡献。然而，海军部保护下的这个企业却很少参与战舰的建造。中国人自然要指责大毛根优待外国客户而不优待中国客户。可是，参与订货合同谈判的并非大毛根一人。

大毛根以一个管理者、经营者和谈判者身份与造船所历届所长的相处，大体上是和睦的，因为与其共事的所长比19世纪的领

^① 《江南造船厂档案——访问资料》，3—9—62。

^② 《江南造船厂厂史》，第326—376页。

导者素质更高。造船所历届所长都由海军部任命，他们都非常关心企业的管理。他们不是把造船所看成一个简单的行政机构，而是看作一个应该具备竞争能力的现代化企业。不过，领导班子是否稳定、企业能否得到严格管理，也取决于大毛根、小毛根及中国负责人之间能否通力合作。

大毛根的合作伙伴：工头和所长

大毛根在造船所所长、工头及工人面前，很注意自己这个有能力的洋总管的形象。

为了争取可靠的盟友，大毛根把自己的部分权力下放给一些中国人。这些人是他从自己在英商船厂工作时结识的中国技术人员当中挑选出来的。英商所办船厂确实培养了不少优秀的技术人员。大毛根被江南船坞聘用之后，这些技术人员也随之陆续转到江南船坞了。其中有的人后来成为船厂招募工人的包工头。例如，大工头李国元曾受权招收徒工……，因为大毛根在耶松船厂时就很赏识他的才干。一个受权招募冷作工人的广东人曾在和丰船厂做工。祥生船厂一名钳工的儿子童锡荣就是凭借他同大毛根的关系进入江南造船所工作的。^①负责招募锻工的包工头张连福是由和丰船厂的锻工、大毛根的老友张连生介绍到江南造船所的。聚集在这位苏格兰人身边的技术人员都是他的心腹，他很欣赏他们的技能。相反，大毛根显然没有挑选所长的特权，他只能服从海军部的任命。

从共事到合作

1907至1925年间，大毛根曾先后与4位所长合作。可是，由

^① 《上海民族机器工业》，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上册，第64—69页。

于这个苏格兰人同中国船厂负责人之间关系紧张，合作常处于危机状态。

1907年出任江南船坞总办的是邝国华。邝于1859年出生在一个农民家庭，青年时代曾靠其父帮助留学美国，结业回国后，一面从事翻译工作，一面继续学习。因此，当时他还不具备经营管理的能力。此外，他出任船坞总办时，大毛根正千方百计地企图同德国人巴斯进行较量。在这种情况下，三人合作是非常困难的。邝国华虽看不惯这个苏格兰人，但又没有办法将他排挤掉。事实上，他们之间的关系与其说是真诚的合作，不如说仅仅是共事。^①

直至1912年，大毛根才显示出他在技术方面的优势。然而，就在这年，由于一个名叫陈兆鏞的海军军官被任命为造船所所长，以及由于中方领导者技术水平的提高，外国人的存在已不再被认为是合乎情理的了，各方势力的平衡也被打破了，

能力之争

新任江南造船所所长陈兆鏞，是受过外国海军学校训练和被提升为海军部直属各船厂负责人的优秀军官之一。辛亥革命后，江南船坞被正式划归海军部领导，改称江南造船所。陈兆鏞是在船坞划归海军部时被任命为所长的。他不赞成把大毛根留在造船所。因为陈兆鏞于1915年被调任福州船政局局长，他和大毛根之间才没有发生正面冲突。^②可是，10年之后当陈重返江南并再次出任造船所所长时，他与大毛根之间的对抗就不可避免了。当时，大毛根正委托他的弟弟小毛根设计浅水轮船船体。小毛根对自己仅是哥哥的部下这个地位越来越不满意，兄弟之间的关系也因此变得越发紧张。于是，陈乘机挑拨他们兄弟之间的关系，并且向

^① 《江南造船厂档案——访问资料》，10—8—61。

^② 沈传经：《福州船政局》，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26页。

小毛根许诺，将来提升他为总工程师，其目的是把大毛根排挤出去。^①此外，陈还决定每年接收20名福州海军学校见习生。大毛根害怕有损自己在技术上的权威，所以拒绝接收海军学校学生。当三人之间出现争执时，大毛根很会利用自己各方面的关系。他把这件事告诉北洋政府海军总司令杜锡珪，陈一气之下提出辞职。^②新任所长的失败证实了这位苏格兰人在江南造船所和中国海军军官中的影响。“领导者像走马灯一样地轮换，而毛根兄弟却能长期留下来”，这大概就是1907—1926年间江南船厂领导部门的特征吧。

谅解与默契

纵观中国人同苏格兰人20年的合作，1916至1925年间大毛根同刘冠南所长之间的关系算是最和谐的了。同时，这也反映了权力的均衡和两人之间的默契。不过，这种和谐关系也是由各方面因素促成的，如吸引国外客户的共同愿望、双方承担责任、反对列强控制江南造船所，以及取得签订美国订购4艘运输舰合同的成功。总之，两人在实现造船所现代化和防止外部势力侵入方面，都能做到相互配合。^③

刘冠南是江南造船所历任所长中任职时间最长的一个。他的任职期限可以说在不同程度上使造船所的管理得到了保障。海军总长刘冠雄与其胞弟刘冠南被任命为江南造船所所长一事，显然并非毫无关系。当然，不能因为相互之间存在家庭关系就不考虑

^① “小毛根”是造船工人对大毛根弟弟的习惯称呼。

^② 《江南造船厂厂史》，第144—145页。

^③ 癸丑之役后，中央宣布支持改组海军及所有中外合作经营的船厂。英国人、日本人及美国人虽然面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但仍试图“帮助”江南造船所发展。直至1918年，各方提出的“援助”建议才逐渐暴露出地域战略控制的企图，而不是出于合作方面的考虑。中国当局接到不少有关租借或购买江南造船所的提议，可是，所长刘冠南却在在大毛根的支持下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控制。

授权问题。通过刘冠南对1905至1922年江南造船所这段历史的回忆，我们可以看出一个被船厂工人称做“木头人”的、有责任心的管理者的许多长处。^①刘冠南任职期间，工人曾指责他对大毛根唯命是听。^②不过，刘冠南指派大毛根与美国人就订货合同问题进行谈判，是出于他对大毛根的信任，而不是什么滥用职权。此外，大毛根也常因自己是江南造船所商业代理人而受到尊敬。不过，在江南造船所的生产管理方面，大毛根也常以老板自居。因此，在反帝斗争进入高潮以及一切形式的中外合作遭到反对时，江南造船所的技术人员和工人也曾组织起来反抗过大毛根的专横。大规模的反帝运动爆发后，大毛根的压力越来越大，以致被迫辞职。大毛根被迫离去之后，中断了数年之久的中国人和苏格兰人的合作关系又在1927至1945年间由小毛根恢复了。然而，小毛根的威望远不如他的哥哥，并且不像他哥哥在1920年代那样得意、那样相对自由。

未竟之业的动荡结局

大毛根离开江南造船所，结束了中国一家官办企业中外联合经营的尝试。他虽然滥用职权、与人争吵，但他毕竟为江南造船所的现代化做出了贡献。

他的职权和威望是从那里来的？

由于他掌握中国技术，江南造船所才摆脱了不发达的状况。此外，他交游广泛、谙练外交并参加过多次有关订货合同的谈判，所以很快成为精明强干的人物，并且常以造船所总监自居。他老于世故，每当身处困境，总要设法收买周围的人；每逢新春佳节，他的妻子都给每个职员和工人送点小礼品以赢得人心。这种形似入乡随俗的做法，实为施恩堵嘴之妙计。

^① 刘冠南：《江南造船所纪要》，江南造船所，1922年，第87页。

^② 《江南造船厂档案——访问资料》，22—3—60。

1926年，全国罢工运动此起彼伏。江南造船所工人亦不例外，他们冲进大毛根的办公室，要求他离开江南造船所。大毛根失去顾问的声望之后，于1926年10月间离开了造船所。1927年，他返回故乡，1936年3月11日病故。一年之后，他的妻子也离开了人世。^①

从为船厂寻找销售市场、招徕客户及与造船所部分所长的合作看，应该说大毛根完成了任务。1960至1962年间接受采访的23名员工在回答提问时措词虽然有些尖刻，但是，他们对这位顾问的优点和联合经营的积极尝试，还是给予了充分的肯定。^②江南造船厂现任领导对该厂历史及毛根兄弟的情况很了解，并且正在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③本世纪初，江南造船所在中国人和苏格兰人的合作方面出现了一些实际问题，答案至今尚不十分肯定。

摘译自 Christine CORNET, "Le Grand Mauchan et le chantier naval de Jiangnan (1905—1927) — Un exemple de coopération sino-étrangère", dans "Cahiers d'Etudes Chinoises" No. 9, Publication Langues'O, Paris, 1990, pp.55—70.

黄庆华译

① 伦敦档案馆藏FO/917: 3607、914、3698号档案材料。

② 《江南造船厂档案——访问资料》。

③ 通过与江南造船所现任领导交谈、搜集资料，我们发现他们对毛根兄弟的过去很清楚，并且他们都看过《江南造船厂厂史》这部书。当然，我们的目的是想找到该书中引用的档案资料的来源。

广东工人运动的各种思潮

——广东省总工会成立经过

广田宽治

广东工人运动的转变和 广东劳工界的改组

一、广东工人运动的转变和广州工会同盟的成立

1. 1921年10月—12月的工潮

至1921年9月底以前,在手工业工人、手艺人的工潮中,虽然劳资矛盾仍很尖锐,但是通过广东总工会的成立,可以认为“劳资协调”与“调停”路线基本上起着主要作用。从表5可以看出10月以后的工潮继承了这一路线,而且也有在很短时间内见效的。^①首先分析一下这些在短期内解决问题的工潮是怎样发生的?

(1) 裁缝手艺人工潮(10月)^②

遭受两次罢工失败挫折的裁缝们于10月6日又一次罢工,要求增加工资50%。但是由于计件工资和包工的差价太大,劳资双方于13日经过协商决定价格随时浮动,实际工资提高10%,双方

^① 据《华字日报》1921年10—12月制成。另见1922年4月出版的《支那时事》第2卷第4号的罢工统计。

^② 《缝工人要求加薪》，载《华字日报》，1921年6月10日；《裁缝亦有罢工消息》，同前，8月26日；《缝衣匠罢工续志》，同前，10月10日；《缝衣匠罢工风潮已解决》，同前，10月15日；《缝工大决斗》，同前，4月29日。

达成了妥协。在短期内达成妥协的背景有二：一是在裁缝业中“店主也从事劳动”，劳资界限不明显；二是罢工主体的裁缝业工会也不是个完全的工人组织。这也反映了劳资界限的模糊。

(2) 车衣女工工潮(10月)^①

车衣女工要求提高工资50%，并决定10月24日罢工。但是由于当时准备进行北伐，总司令邓铿认为罢工“对于制作军服有影响”，要求停止罢工，并强制“调停”迫使资方答允提高工资50%。车衣女工代表同时声明：“今天不是罢工，只是休息和召开集会。”

(3) 西服裁缝工潮(11月)^②

西服裁缝于11月10日提出提高工资10%—15%的要求。据说业主们“惧怕引发罢工风潮，遭受损失”，陆续答应这一要求。因此，西服裁缝是利用工潮的声势，没有举行罢工就取得提高工资的胜利。

(4) 白铁业工潮(11月)^③

11月30日的白铁业工潮，劳资双方通过协商，就提高工资20%和劳动时间由13小时减到11小时问题达成了协议。工人没有举行罢工便达到了目的，据说这是因为“该业的业主均为工人出身，原无劳资之别”。

(5) 理发业工潮(12月)^④

理发业劳资纠纷持续时间逾一年。但是在12月中旬，双方决定以提高理发费用为前提，减少夜间劳动时间，废止月薪制并将日收入按店主与工人六四分成。在没有罢工情况下解决了纠纷。这次工潮的要求和解决的方案，可以认为均具有浓厚的小资产阶

① 《车衣工人要求加工之情况》，载《华字日报》，1921年10月25日；又见《车衣罢工与北伐》，同前，10月26日。车衣指使用缝纫机做衣服。

② 《洋服工人罢工风潮已解决》，载《华字日报》，1921年11月23日。

③ 《白铁工人加工条件》，载《华字日报》，1921年11月23日。

④ 《理发行运动加价》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12日；《理发工人结大团体之希望》，同前，3月31日。

级色彩。

以上(1)一(5)是短期内得到解决的各种工潮。但是,“劳资协调”和“调停”的路线也未必都能够顺利地得到贯彻。没有举行罢工便取得胜利的白铁工人,到12月末并没有尝到胜利的果实。^①其他各业工潮以后也都没有踏上坦途。受“劳资不分”和强制“调停”因素的影响,当时大部分工人斗争的内容是通过提高工资以改善待遇,进而取得胜利的。这种内容可以看作是过去运动的延续。此外还应看到,按照“劳资协调”、“调停”路线进行的工潮越是开展,严峻的劳资矛盾越易于导致具有新性质的工潮。在全社会范围内的工潮日益持久化和难以解决的情况下,这种工潮将会逐渐形成新的潮流。以下是其中几个有代表性的工潮。

(1)制茶业工潮(9月)^②

9月中旬,由于新派领导的妥协,制茶业工潮得到了“解决”。但是,10月以后又出现了新的局面。原来的领导人在达成妥协之后仍以加倍提高原先工资和取得职业介绍权为目标继续与新派领导人及业主进行斗争。11月5日,市政厅为使工人“不再发起斗争”,让工人就原来的要求和妥协方案进行投票。虽然妥协派抵制投票,但工人们还是通过了原来的要求,使市政厅得以重新进行“调停”。结果,市政厅提出折衷方案,同意工人提高工资40%的要求,并给集成堂以“职业介绍权”。业主们对此不满,与千余名妥协派工人一起请愿,要求以过去的“妥协方案”为正式的解决条件。从以上事实和原来的领导人指责新派领导人是“资本家之一分子”来看,新派领导人是业主们为破坏罢工利用一部分妥协的工人组织起来的御用集团。在这种情况下,原来的领导人于12月末发动了第二次罢工。

① 《罢工风潮录志》,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30日。

② 《茶叶西家行互争近志》,载《华字日报》,1921年10月24日;《茶叶工人签名承认条件》,同前,11月8日;《调处土茶行工潮之布告》,同前,11月20日;《工团大骚动详志》,同前,12月29日;《广州市工潮消息录述》,同前,1922年1月8日。

(2) 茶居、① 酒楼、茶室业② 工潮

9月末，茶居工会以“职业介绍权”为要求发动了罢工。10月中旬，由于资方曾允诺给茶居工会以“职业介绍权”，罢工一度停止。其后因低薪雇用女工的店铺增加，茶居工会遂于11月末以要求限制雇用女店员为由举行了第二次罢工。当时与茶居工会有同样问题的酒楼茶室总工会也在12月末就反对雇用女性举行罢工。由于这种要求剥夺了女性的工作权，因而遭到中华女界联合会的反对，③ 对此，政府也颇伤脑筋。但是，罢工最后达到了禁止雇用女工的目的。

(3) 革履业工潮(11月)④

革履工会在11月皮鞋旺季即将来临之时召开了全体大会。大会决定以罢工为手段，提出加薪30%的要求。大会还讨论了罢工中的粮食、纠察队人选等问题。10月28日，制鞋工人发表了充满理想的宣言之后，开始罢工。其理想为：“资本、生产机构公有，劳动者直接管理工厂，直接享有生产物。此为今后社会之真义，人类之信条。吾人愿与世界劳动者共同达此而后已。”此外还以广州革履工人维持会名义提出宣言，并发动了具有无政府主义色彩的罢工。不料，为防止破坏罢工而在市内巡回的调查队，竟因盗窃嫌疑的罪名而遭逮捕，被送交公安局。为抗议这种镇压，千余名制鞋工人包围了公安局，要求立即释放被捕的调查队员。土建、缝纫、酿酒、洗衣、药材、机器等业众多工人闻讯后奔赴支援。据说，包围公安局者达三千余。工人通过与主任职员等交涉使被捕

① 《罢工潮录志》，载《华字日报》，1921年10月4日；《茶居罢市要闻》，同前，10月13日；《茶居三次罢工之酝酿》，同前，12月1日。

② 《工团大骚动详志》，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29日；《又禁止茶居雇用女工》，同前，1922年1月5日。

③ 《女界联合会致茶室女工书》，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12日。

④ 前引《中国劳工运动史》(一)，第163页。又据《工人罢工潮录志》，载《华字日报》，1921年11月1日；《革履工人围困公安局》，同前，11月15日；《工人战胜资本家之声势》，同前，11月6日。

工人获得释放。各工会乘势联合举行示威游行。类似事件过去也曾多次发生，但是支援工人的数量远不如这一次。这表明，在“调停”不那么有效时，工人之间的联合行动却在迅速发展。在工人这种斗争的过程中，11月中旬制鞋工人达到了提高工资30%的目的。

(4) 造纸业工潮(12)月^①

12月4日，两千多造纸工人要求提高工资50%，并开始罢工。罢工宣言指出资本主义制度的矛盾，并声称罢工为不得已。业主们对抗罢工，决定今后不再雇用罢工工人，并提出有雇用者将罚款500元。这表明他们已作好彻底对抗的准备。12月末，一部分工人以提高工资25%—30%的条件与业主达成妥协，但多数工人以取得职业介绍权为目标继续斗争。对这一工潮，造纸业工会向报界发表声明，指责工人背后有“无政府党人煽动”。在工潮中，造纸工人也曾接受过制鞋、白铁、缝纫、洗衣等业许多工人的支援，还曾试图救济因抵制破坏罢工而被逮捕的工人。虽然不知道以后的具体情况，但是1922年后工人内部矛盾激化，以至发展到“武斗”的地步。

从上述(1) — (4) 及表5可知这一时期的工潮具有四个特点：

第一，工人的要求不仅表现在以提高过去的工资为中心的改善待遇方面，而且还要求获得职业介绍权等工会权利。业主们为对抗工人提高工资的要求，单方面废除遗留下来的行会规定，利用自由雇用工人、无限制地招收徒弟的办法来维持工人的低工资，争夺职业介绍权。职业介绍权的斗争虽然包含着许多矛盾，但是对于剩余劳动力过多的广东工人来说，则是维持自己的生活所不可缺少的。同一时期，油漆工人也曾开展过同样的斗争。

^① 《纸业工人罢工》，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6日；《官纸局不入罢工潮漩涡》，同前，12月8日；《纸业工人罢工宣言》，同前，1921年12月10日；《纸业工人之横行》，同前，1922年1月4日；《纸业工人之武斗》，同前，4月17日。

第二，在“调停”逐渐露出败迹时，工人间的相互支援、联合斗争现象开始增多。如制茶业工潮，当局虽竭尽全力予以调解，但毫无效果，最终两种力量处于对峙状态。这表明，工人本身的觉悟有所提高，已开始具有坚持彻底斗争的阶级力量和牢固的团结力量。同时可以看到护法政府的影响在这一时期还没有充分渗透到中、小资产阶级当中去。在10月以后开始的革履业与造纸业工潮中，工人之间的互相支援、联合斗争代替了当局的“调停”，并夺取了胜利。

表 5 广州手工业工人、手艺人工潮(1921)

工潮时间	行业与参加人数	具体要求	斗争形式	结果及其他
1921.10.1—?	陶磁器制造业 310人	提高工资	罢工、组织陶 瓷工会	未解决(截至 1922.4.1止)
10.7—10.13	裁缝(三次) 2300人	提高工资50%	罢工、组织缝 纫业工会	实际提高工资 10%
10.7—?	织布业	提高工资	罢工	失败
10.20—?	杂木业	建立工会	暴动、罢工、 请愿	20日 100 多人暴 动；24日罢工， 结果不明。
10.20—10.25	缝衣业(二次) 1630人	提高工资50%	罢工	20日提出要求； 24日罢工，“调 停”结果提高工 资50%。
10.28—11月 中旬	革履业(二次) 1200人	提高工资30%	罢工、组织革 履工会	提高工资30%
10月底—?	金箔业	提高日工资 3 毫	罢工、组织西 家崇安堂	10.30日罢工，结 果不明。

续表

工潮时间	行业与参加人数	具体要求	斗争形式	结果及其他
11.10	西服缝纫业 620人	提高工资10—50%	谈判	当日取得胜利
11.30	白铁业	提高工资、减少劳动时间、禁止贩卖徒弟	谈判、组织白铁工会	提高工资20%，劳动时间由13小时减至11小时。但到12月末仍未实行。
11月底—?	茶馆业(三次)	雇用问题	谈判、组织茶居工会	禁止雇用女工
2.4—12月底?	造纸业 2000人	提高工资50%与职业介绍权	罢工、组织纸业工会	只部分工人提高工资，达成妥协。
12.10?	榨油业	?	准备罢工	?
12.16	伐木业 2400人	提高工资	?	当日提高工资46%
12月中旬—1922.1	酒楼茶室业	反对雇用女店员	罢工、组织酒楼茶室总工会	取得胜利
12月中旬	理发业	提高工资、减少劳动时间	谈判、组织理发工会	减少夜间劳动，营业额按店主6成，手艺人4成分配。
12月底—?	制茶业(二次) 100多人	职业介绍权	?	?

第三，工潮中出现了无政府主义。在10月以前的工潮中尚看不到无政府主义的影响，但是，从革履业工潮的罢工宣言、造纸业工潮中的“无政府党人的煽动”等等来看，可以确认在10月以后开始的工潮中存在着无政府主义的影响，并且正在增强。可以认为，在“调停”露出败迹后，工人体会到对政治力量的期待只不过

是个幻想，所以他们一方面加深了对相互之间的支援与联合斗争的威力的认识，另一方面迅速地转向与无政府主义相结合。

第四，工人内部开始出现明显的对立和分裂。在制茶业工潮中，由罢工结束时的对立发展到产生御用的工会组织。土木建筑工人在斗争胜利之后，围绕工会管理问题的矛盾逐渐表面化。12月，旧手艺人行会之一的“楠安堂”分裂为“广州、肇庆派”和“广宁、四会、清远派”。^①这种分裂从另一个侧面反映了土木建筑总工会前身存在的问题。此外还要注意到这种内部纠纷最后演变成御用工会建筑工人研究社和土木建筑总工会之间的斗争。^②这种工人内部的斗争在1922年时频频发生，说明“劳资协调”、“调停”路线露出败迹后广东工人运动的性质开始发生巨大的变化。这也证实在广东工人内部出现了重新改组苗头的观点。

2. 广州工会同盟的成立

1921年11月中旬，革履工会举行茶话会，招待在罢工中曾给予支援的各团体。参加者有缝纫、盐业、旅馆、白铁、水艺、陶磁、洗衣、面粉、茶馆、制茶、家具、车辆、土木建筑、钟表、药材、皮鞋等行业的工人代表。会上，土建工人代表的关于结成联合组织的提议获得多数代表的赞同。因此，当场推选茶话会的主持人、革履工会的代表为临时主席。^③三天以后，前述各个工会的代表和新加入的10余个工会的代表举行集会，制定了宗旨和规则，^④正式成立了广州工会同盟。^⑤

集结在广州工会同盟下面的大部分工会，是10月以后进行罢工或者准备罢工的工会。可以认为，这表明广州工会同盟与前述

① 《土木建筑工会内部分裂》，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25日。

② 《建筑工人内讧续志》，载《华字日报》，1922年5月19日。

③ 《发起工团总联盟》，载《华字日报》，1921年11月14日。

④ 《工会联盟之进行》，载《华字日报》，1921年11月17日。

⑤ 同上。

的工会组织化有所不同，它是在10月以后的工潮中迅速发展的工人相互支援、联合斗争的产物。还有，有关建议提出之后很短时间内广州工会同盟就建立起来本身表明，在当时的斗争中存在着一种促使觉悟提高的工人团结一致、形成有力的核心的力量。

据《广州工会同盟盟约》记载：“若一劳动者遭受不合理之压迫，则全体合力助其奋斗。若一劳动团体遭受不合理之压迫，则全体同盟团体联合起来，助其防卫。”这里有着一种“互助”的精神。而宣言中的“非劳动阶级者不得利用”，则表现出一种排斥政党的姿态。^① 信条规定：“否认资本主义，否认私产制度，尽力于生产的劳动。劳动者直接支配生产机关及直接享用生产物。互相尊重其自由。人类平等。”^② 从这种盟约、信条以及实际开展的工潮来看，广州工会同盟是一个以无政府工团主义为基本指导思想的联合组织。由此可以认为，1910年代后半期以后对广东劳工界具有很大影响的无政府主义者活动，至此取得了成果。当广东的手工业工人、手艺人开展工潮中认识到国民党当局的“劳资协调”、“调停”路线并不完全起作用时，他们便逐渐对它产生了不信任感，以至形成了与国民党系统的工人运动有明显区别的新潮流。这种新潮流并非是小杉修二所指出的在政治压迫下，“在组织运动未能顺利进展之前，通过劳资协商逐渐推进”的、上海工团联合会式的“改良的工团主义”的产物。^③ 这种新潮流体现了抛弃“劳资协商”的幻想，高举反对资本主义的旗帜，希望通过工人团结开展彻底斗争的“革命的工团主义”。由此可以视为是广东工人运动的一个特征。关于广州工会同盟的“非劳动阶级者不得利用”主张，笔者认为那是专门为拒绝国民党政客和国民党资产阶级所用而言。当时刚刚成立的中国共产党，特别是无政府主义者

①② 同上页注④。

③ 小杉前引论文，第17页。小杉氏认为上海工团联合会是无政府工团主义，笔者对此不敢苟同。从活动内容来看，该组织恐怕属“改良的工团主义”。一般来说，无政府工团主义只应指“革命的工团主义”。

居领导地位的中共广东区委，^①就被视为是“劳力者”和共同战斗的同志。

无论如何，广州工会同盟的成立，如大家所说使“很多广州工人脱离了总工会”，^②对以广东省总工会为核心开展的国民党系统的工人运动而言，实在是一大障碍。

二、广东护法政府的动摇和工人运动的混乱

1. 1921年上半年的政治与经济

护法政府成立之初，在阶级方面孕育着“民主的资产阶级与军阀”的矛盾，在政策方面孕育着“护法北伐与联省自治”的矛盾。^③1922年以后，对孙文提议的北伐，陈炯明认为“首先应考虑广东省内的社会改革，反对使用巨额军费，卷入旨在进行中央政治斗争的北伐，”^④从而加强了与孙文的较量，使得上述两方面的矛盾表面化。

1922年4月，孙文免去了陈炯明的省长职务，从此双方的矛盾再也不可能解决了。6月16日，陈炯明等人乘北伐军离开广州之际，发动军事政变，要求孙文下野。1922年上半年，广东政情为关于北伐的争执所左右，不断动荡，对经济影响很大。

在护法政府时期，自1922年1月香港海员罢工以后，通货膨胀成为最显著的社会问题。究其原因，可以认为是香港海员罢工导致

^① 米夫：《中国共产党十五年史》，昭和13年，大日本帝国驻上海大使馆事务司翻译兼印刷。

^② 陈达：《我国南部的劳工概况》，载《统计月报》，第1卷，第10号，1929年12月。

^③ 池田诚：《广东护法政府的成立和军阀的对抗》，载《立命馆法学》，第325号，1960年。

^④ 北村彦：《关于第一次国共合作的成立》，载《史林》，第63卷，第2号，1980年6月。关于陈炯明武装政变前后的政治情势，见栃木利夫：《国民革命时期的广东政府》，载《中国国民革命史的研究》，1974年。

物资暂时断绝流入这一特殊情况所致。^①而实质上则是因为护法政府为筹集北伐军费乱发纸币和命令民众交纳新税，^②致使金融和财政处于崩溃状态。关于乱发纸币，1921年末省币的流通量有3360万元，1922年6月末则高达4160万元。省币币值也随之降为过去的70%。政府虽禁止用省币折扣办法进行交易，强制使用省币，但没有取得多大效果。^③还有，这一时期的税收加征也很惊人。从提高房租开始，新征收了店铺税、交通税、营业所得税、特殊营业税、水陆交通税等。^④对于这些新税，包括中小资产阶级在内的广东人民开展了斗争。^⑤在这样持续的社会不安中，由于米价高涨，4月发生了百余起濒于饿死的贫民哄抢粮食的抢米事件。^⑥在这种不稳定的政治、经济大背景下，1922年上半年的广东工人运动，继1921年10月以后的变化，显示出多种多样的走向：第一，以孙文强制进行北伐为契机，在孙文与陈炯明矛盾表面化的过程中，国民党系统各劳工团体的政府斗争活跃起来。第二，以广州为中心，工人间的分裂和矛盾进一步激化；与此相对应，护法政府的劳工政策也开始发生变化。

2. 国民党系统各劳工团体的政治斗争

广东工人运动的特点之一就是与孙文派的政治运动密切结合进行。在孙文与陈炯明的矛盾加深的过程中，被国民党系统的工会组织起来的工人再次开展政治斗争。

(1) 要求举行普选活动

① 《海员罢工之影响》，载《华字日报》，1922年2月14日。

② 《北伐之出兵筹饷谈》，载《华字日报》，1922年2月7日。

③ 《捉谈友续闻》，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29日；《镍币之将来》，同前，4月11日；《禁用银毫之地点》，同前，5月5日；《纸币发出之调查》，同前，6月13日。

④ 《商界因铺底事谒省长》，载《华字日报》，1922年1月9日；《北伐筹饷与抽税种类》，同前，2月10日；《又抽特种营业照税》，同前，3月2日；《周辨通行税》，同前，4月11日。

⑤ 《总商会请改底商店加租办法之批驳》，载《华字日报》，1922年2月11日。

⑥ 《贫民抢米》，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25日。

1922年3月，广东省总工会以将要改选省议会议员为时机，提议修改省议会议员选举法，要求给工人以直接选举权，并在议会中增加数名“工人议员”。^①从1921年9月市参事员选举采用间接选举制来看，可以认为要求直接选举反映了工人的认识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但是，仅以此来说明工人政治觉悟的提高恐怕为时过早。从后来要求举行普选的活动开展情况来看，这种要求很大程度上是孙、陈矛盾中孙文派对陈炯明派政治牵制的一个策略。4月6日，工人代表黄某等谒见陈炯明，希望允许工人参加省议会议员选举，以实行全民政治；同时要求修改省议会议员选举法。对此，陈炯明答复说：“省议会议员选举法的修改权属于国会，行政机关不能违法进行修改。”除了反复讲述这种原则外，他还“希望专向国会请愿。”^②陈炯明这种答复表明，他对国民党系统的工人要求普选的活动持非常消极的态度。后来由于中华男女普选联合会成立，普选的活动才作为民众运动的一部分扩展开来。4月15日，工人向国会请愿，向省议会议长林森（孙文派）递交了请愿书。当时，林森的态度与陈炯明截然不同，他称赞说：“诸位今天所进行的普选运动是极好的事情”，同时约定把请愿书“提交议会，进行讨论”。民众听到答复后为之欢呼。^③这一活动本身虽然由于陈炯明的军事政变而中断，但是作为对陈炯明派的牵制策略来说，它充分发挥了自己的作用。

（2）银业风潮

对于孙文的北伐，国民党系统的工人采取各种形式予以支援。可以举出的直接支援的事例，就是很多工人作为“运输队”参加了北伐，等等。^④在这里，笔者想研究一下称为银业风潮的事件。

孙文强制北伐而乱发纸币，导致1922年以后省币下跌。3月

① 《省会增加工人议员之请愿》，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20日。

② 《工团请愿修改省会选举法》，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8日。

③ 《普选请愿修改省会选举法》，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15日。

④ 《工团投效输送队情形》，载《华字日报》，1922年5月19日。

21日暗杀邓铿的事件促使孙文和陈炯明的矛盾激化。由于流传各种传说，省币币值一直持续下跌。^① 国民党方面的资料均把省币贬值原因归于陈炯明及其一伙的反孙阴谋。^② 但是其远因很明显，这就是孙文强行北伐。孙文派出于他们的认识，组织国民党系统的工人与陈炯明对抗。互助社的谢英伯、国民党的邓泽如等人命令国民党系统各劳工团体组织“尊重省币会”，企图使省币按照面额流通。4月2日，广州西关13行派出“尊重省币会”纠察队，调查各银行是否对省币打折扣，并逮捕和拘留了违反者。对此，银行业者于4月3日一齐罢市。^③ 4月6日，根据工商两界的协议，“由某银行对政府贷款，另外用增加盐税等办法，筹借一千万元作为维持纸币的基本金”，使银业风潮得以平息。^④

从以上所述看，这一时期工人的政治斗争显然是以孙文与陈炯明的矛盾为背景，由孙文派政客组织的对陈炯明的斗争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不能把这种“政治斗争”视为工人阶级成长的体现。它与护法政府成立前的“政治斗争”也不可能有本质上的差别。还有，这时的“政治斗争”的参加者也只限于国民党系统的广东省总工会和互助社的工人，其他工人则进行了反抗国民党这种运动的活动。5月5日，在孙文就任大总统一周年纪念典礼上，面粉工人之间发生了武斗，有10多人负伤，1人死亡。^⑤ 5月7日，数百名武装工人包围了国民党肇庆府高要县县党部，要求释放被拘留的工人。这一事件的起因是该县党部的干事“要求水泥工会工人全体参加国民党。遭到反对后则将工会会长带到国民党支部，予以拘留”。事件发生后，该区出动警察进行干预，但是没能制止住。县长不得不亲自率领警察赶赴现场进行调停，释放被拘留的工人。

① 《纸币风潮之经过谈》，载《华字日报》，1923年4月13日。

② 邓泽如辑《总理广州蒙难记别录》，载前引《革命文献》，第52辑。

③ 《工团维持纸币与银业罢市》，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4日。

④ 同注①。又见《银业风潮已完全解决》，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11日。

⑤ 《庆祝声中之工人决斗》，载《华字日报》，1922年5月22日。

据说，当时工人们“象战胜资本家一样兴高采烈”，大声欢呼工人取得了胜利。^①

以上迫使工人集体加入国民党遭工人拒绝一事，既表明工人思想的提高，也表明这一时期国民党对工人的影响逐渐减弱。由此可见，国民党系统各工人团体之间的政治斗争使得厌烦政治的工人群众更加脱离政治，工人之间的鸿沟进一步加深。1922年上半年的工潮与通货膨胀相结合，加深了社会的混乱。

3. 1922年上半年的工潮和劳工政策的变化

1922年上半年广州的工潮，一如表6。^②从该表可以清楚看出这一时期广东工运的特征与1921年10月以后基本相同。根据工潮的性质大致可分为两个潮流：一是以“劳资协商”为基本特征的稳健潮流，洗衣、屠宰、木箱制造等行业的工潮属于此类。它只限于要求提高工资，力求在“劳资协商”的过程中短期内取得胜利。^③二是酿酒业与织袜女工工潮，等等。此类工潮不只限于要求改善待遇，而且为了扩大工人权利进行彻底的斗争。^④以下根据这两种基本特征来分析一下1922年上半年的工潮：

(1) 货船业工潮^⑤

货船工人向货主——米商提出提高工资的要求后，于2月15日举行罢工。虽然双方有过协议，但最终破裂，米商方面于3月7日决定停业，举行罢市。据说，当时在沙基一带有70家工厂停业，双方的对立达到顶点。当局“为了避免妨害民食”，要求商人

① 《肇庆工人包围国民党支部》，载《华字日报》，1922年5月8日。

② 据《华字日报》1922年1—6月制成。另见1922年4月出版的《支那时事》第2卷第4号的罢工统计。

③ 见注②提到的罢工统计。

④ 关于酿酒业工潮，见《酒工要求加价之协定办法》，载《华字日报》，1922年1月13日；《论酒业工人先行开工》，同前，1月21日。

⑤ 《米业罢市详情续志》，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10日；《米业风潮之最近情形》，同前，3月13日；《米船定期开行》，同前，4月3日。

停止罢市。其后的经过不得而知，但最后由于有互助社的谢英伯等人的共同努力，米商接受了货船工人的要求，4月3日工潮总算得到了解决。

(2) 织袜业女工工潮^①

织袜女工于1月组织织袜女子工会，3月2日提出提高工资的要求，并举行罢工。提高工资的要求，经当局“调停”得到了承认。但因有工会会员被解雇，所以工会重新提出不得增加劳动强度、不得虐待工人和不得无理解雇工人等三个条件，继续进行罢工。3月中旬，市政厅要求女工复工，遭拒绝。4月，针对资本家方面另行组织的工会，织袜女工工会认为“这是纺织业资本家发起组织的，违反了工会条例”，要求予以取消。

(3) 粪业工潮^②

粪夫从事向搬运船和肥料店搬运各家人粪尿的工作。在罢工的高潮中，他们于1921年10月左右提出提高工资的要求，并开始罢工。12月又为成立工会和取消粪捐一事而向当局请愿，但是，当局以“有害于全部卫生行政”为由，不允许成立工会。经过粪夫连日游行示威和请愿后，政府终于在1922年1月承认“粪夫也是工人，没有理由不承认设立工会”，并以“不进行罢工”为条件，允许成立工会。其后，由于工会干部的违法行为，该工会一度被解散。4月，粪夫提出提高工资、反对粪捐的要求，举行罢工。在罢工中，由于妨碍搬运船行驶，两名领导人被逮捕。为此，粪夫联合起来，一方面要求警察和公安局放人，另一方面又联合搬运工人共同开展有组织的斗争。不仅在广州，在江门、新会等地也出

^① 《织袜女工之加薪请愿》，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3日；《织袜女工之风潮平息》，同前，3月11日；《织袜工潮余波又起》，同前，3月14日；《织袜女工潮近闻》，同前，3月24日。

^② 《善团请制止粪业工会》，载《华字日报》，1921年11月16日；《粪业工人请愿》，同前，12月24日；《请勿准粪业工会立案之批令》，同前，1922年1月13日；《粪业工会将自行解散》，同前，3月14日；《粪工围困警局》，同前，4月17日；《新会屎尿捐风潮近志》，同前，4月19日。

现了同样性质的斗争。在新会，由于得到20000名农民的支援而达到了取消粪捐的目的。

(4) 盐业工潮^①

5月12日，盐运工人发表宣言，诉说由于物价高涨生活困难，要求提高工资，并开始罢工。但是，盐务长官以“影响税收”为由，下令停止罢工。1921年7月卷烟工人罢工时，政府曾以“影响税收”为由进行过强制性“调停”，迫使资本家提高工资。从这一点来看，政府此次的对策不一样，其背景是：盐税是当时广东政府的重要财源，孙文与陈炯明的对立使政局变化不定，因此盐税更显得重要。所以政府对这次罢工一开始就采取“镇压”政策。据说，盐运工人代表对盐务长官的理由进行了反驳：“大总统提倡民权民生主义，我们也以民权民生主义为宗旨。在得不到食物的今天，我们只知道提高工资，而国家的岁入不足以成为问题。”盐运工人不愿从属于国民党的政治，而想亲自改善自己的生活。在双方的争论中罢工并未停止。卫戍司令魏邦平、公安局长吴飞派遣资本家方面的盐务研究工会、盐商济安公堂及押运盐船的180名盐丁，充当盐商的警备。5月19日，卫戍司令部为了维持治安，发布布告，宣布取缔“行动超过法律范围的”工会。这一布告显然是针对盐运工人的罢工的。最后，省长伍廷芳下令解散盐业工会。对此命令，香港的工团代表也出面要求取消。在工人互相声援的联合斗争中，盐运工人继续坚持罢工。但是，与以军队为后盾的破坏力量相比较，罢工自是十分困难，最后以失败告终。

从上述工潮和表6可知，1922年上半年工潮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以1月12日开始的香港海员罢工胜利为契机，广州工潮渐兴。3月以后杂业工人、交通工人重新登上了工人运动的舞

^① 前引《中国职工运动简史》，第37页。又见《盐业工人宣言书》，载《华字日报》，1922年5月11日；《盐船罢工风潮尚汹涌未已》，同前，5月15日；《派军警保盐商》，同前，5月17日；《将有取缔工团之布告》，同前，5月20日；《解散盐业工会》，同前，5月22日；《香港工团维持罢工》，同前，6月3日。

表 6

广州工潮表 (1922 年 1—6 月)

工潮时间	行业与参加人数	具体要求	斗争形式	结果及其他
1. 3	洗衣业 620人	提高工资	罢工并组织洗衣工会	当日提高工资30%
1. 7—?	酿酒业 1200人	提高工资、职业介绍权	罢工并组织酒业工会	二人中甸提高工资25%，达成部分妥协：要求职业介绍权，继续斗争
1. 8	小学教员 400人	提高工资	?	?
1. 12	屠宰业 210人	提高工资	罢工	当日提高工资20%
1. 12香港海员罢工；1. 28运输业声援罢工；2. 27香港各业声援罢工；3. 5罢工结束。				
1. 13—1. 18	白铁业 1520人	提高工资	罢工	提高工资20%
1. 29	木箱制造业 1320人	提高工资	罢工	当日提高工资40%
3. 2—1. 3	织袜女工	提高工资、反对解雇	罢工并组织织袜女工工会	提高工资后开展反对解雇的斗争
3. 16	黄浦海军军舰水兵	支付拖欠四个月的欠薪	罢工	紧急支付一个月军饷
3. 29	电报生	提高工资	?	筹备成立全省组织
4 月初一?	轮渡业	提高工资	?	?
4 月初一?	碾谷业	提高工资	?	提高工资
4 月? —?	粪业	提高工资、反对粪捐	罢工并组织粪业工会	结果不明
4 月?	缝纫业	工会问题	武斗	组织缝纫工会

续表

工潮时间	行业与参加人数	具体要求	斗争形式	结果及其他
5.12—?	盐业	提高工资	罢工	失败；得到了香港工人的支援
5.17	售报工人	工资支付银元	罢工	胜利
5.23	肉行	提高工资	罢工	?
5.29澳门中国人大罢工——失败				

台。3月的货船工人工潮、电报生工潮^①、4月的渡船工人工潮^②粪业工潮、盐业工潮均属此类。可以说，1921年5月由机器工人掀起的工人运动浪潮不仅波及手工业工人、手艺人，而且几乎影响到广州整个工人阶级。

第二，工人之间跨行业、跨地区相互支援的联合斗争进一步扩大。特别是粪业工潮中的“工农同盟”、盐业工潮中香港工人的支援等等都值得大书特书。

第三，如货船工潮中出现的罢市那样的活动，表明劳资矛盾进一步激化。这说明工人认识到“劳资协商”作用有限，进而开展彻底的斗争。在斗争中又进一步暴露政府的“调停”力量有限。换言之，劳资矛盾激化与护法政府“原始劳工政策”的破产颇有关系。它说明护法政府缺乏对中小资产阶级的影响力。

第四，工人内部陆续发生争执。正象在织袜女工工潮中所看到的，这个问题主要是因工会引起的。例如，打包业工人在1921年12月举行罢工；^③1922年2月，劳资双方开始围绕工会问题发生争执。当时业主方面有打包工商联合会，而工人方面则针锋相对成立了打包工会。（后两组织合并组成打包业东西家工业联合会）。

① 《电报生要求加薪》，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29日。

② 《轮渡工潮要闻》，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8日。

③ 《请设打包工会之争执》，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14日。

对于这一争执，当局不予理睬，认为双方都是工会组织。还有，在1921年末以前已提高工资的手工业工人、手艺人中也陆续围绕工会问题发生了争执。例如，皮鞋制造工人已成立革履工会，并向有关机关注册，但是1922年2月，业主方面又发起成立革履劳资协助会，皮鞋工人遂分裂为两派。3月末，双方甚至发生武斗，结果，革履工会派有4人被逮捕。^①此外，制茶工人^②、鞋匠^③、缝衣工人^④、裁缝^⑤、土木建筑工人^⑥等也围绕工会问题发生争执，而且争执日渐发展，以至发生武斗。在工人内部围绕工会问题的这种争执，其共同点在于业主方面另行组织工会以对抗工人组织的工会。这种情况可以看作是广东劳工界的改组活动正在迅速开展之中。

第五，针对1921年10月以后出现的劳资矛盾激化、工人内部对立和分裂导致运动混乱等情况，护法政府的劳工政策开始从单一的保护工人向“规制”与“秩序化”方向变化。1922年1月，护法政府宣布：“为使劳资双方相互融合”，“对于尚未注册的各种工会一律重新加以限制”。^⑦这是政府对那些劳资不“融合”的工会的直接否定，也可以视为是对工人的警告，令他们不要背离“劳资协商”与“调停”路线。前述之要求米商停止罢市、棉丝纺织女工复工、粪夫停止罢工，等等，与其说是政府的“调停”，莫如说是政府的“干涉”。可以认为，1922年3月广东护法政府公布的《工会条例》“对于工人运动的发展来说，是一股很大的力量”。^⑧而上

① 《革履工人呈控东家案之查获》，载《华字日报》，1922年2月22日；《工界要闻录志》，同前，4月1日。

② 《茶叶工会暂立案之呈文》，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1日。

③ 《工界要闻录志》，载《华字日报》，1922年3月31日。

④ 《报告工人骚扰录志》，载《华字日报》，1922年2月22日。

⑤ 《缝工大决斗》，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29日。

⑥ 《土木建筑工会又有风潮》，载《华字日报》，1922年4月3日。

⑦ 《限制各工会之先声》，载《华字日报》，1922年1月10日。

⑧ 向山宽夫：《中华民国时代的工会立法及其背景》，载《爱知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纪要》，第34号，1963年。

述的“干涉”正是这种观点的另一侧面。如果根据公布时的情况来研究这一条例的话，恐怕不应忽视它所包含的限制工人运动发展这种意图。^①该条例没有明确规定罢工权，却首先要求工会要有益于“工业之改良发展”。另外还规定了对违反该条例的处罚规则。这些都说明该条例对工人运动的限制。从盐业工潮时公布的取缔工会的告示以及解散盐业工会一事就可清楚地了解到护法政府的态度。据说，中共广东党部当时曾对广东护法政府的《工会条例》的性质进行了批判。^②护法政府的劳工政策这时已从最初的具有放任与保护性质的“原始的劳工政策”向使工人运动“秩序化”的“限制”政策方向转化。

三、中共广东区委和广东劳工界的改组

1. 中共广东区委的活动(护法政府时期)

广东共产党小组是在1920年12月成立的。当时在广东，无政府主义的影响很大，已有20名俄国人开始对无政府主义者做工作。另外，原来来自北京大学的陈公博、谭平山、谭植棠等三人也通过《广东群报》介绍新文化，进行启蒙活动。他们通过无政府主义者区声白了解到组织共产党的活动。这些人在以广东教育委员会委员身份来到广东的陈独秀的领导下，组成了广东共产党小组。同时还建立了合法组织——广州社会主义青年团。林祖涵、刘尔崧等人由此加入了共产党。中共广东区委由谭平山任书记，谭植棠任宣传部长，陈公博任组织部长。至1921年7月已有20名正式党员。^③

据说，成立之初，中共广东区委完全为无政府主义者所操纵。^④在1921年7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成立大会上，广州代表包

① 李宗黄：《新广东观察记》，第199页，商务印书馆，1922年。

② 官勋贤之助：《现代支那社会劳工运动研究》，1932年。

③ 陈公博：《我与共产党》，载《寒风集》，1944年。

④ 米夫：《中国共产党十五年史》。

惠僧持“极左”立场，而陈公博则持“合法的马克思主义”立场。总之，其内部存在着极端对立的意见。①主要宣传机构之一的《广东群报》社接受了省长陈炯明的资金援助，社内有陈炯明派的国民党员陈秋霖和反陈炯明派的陈雁声。②虽然当时中国在思想领域还处于未分化时期，但是不可否认，这种党内不一致的情况削弱了广东区委的活动能力。无论如何，广东区委毕竟成立了，尽管内部存在矛盾，但在1921年也确曾积极地对工人开展工作。

中共广东区委最初的工作中心是对机器工人和海员做工作。谭平山、冯菊坡二人每天都访问机器工人工会，接触基层组织工人俱乐部的干部。后来因为开办了机器工人学校，经教育委员长陈独秀介绍，两人担任该校的教师，这对推进对工人的工作是有利的。③再者，每逢集会，中共广东区委都派人参加，发表演说，1921年2月3日广州理发工会成立大会及“五一”纪念大会等就是例证。④除此之外，谭平山在中共成立以前，还曾接受孙文的资助，并受委托尽力发展工人运动。⑤

积极的工作和罢工斗争的机会使得中共两广区委在阶级意识初悟的工人当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中国劳工运动史》曾经指出，1922年2月，共产党或者通过把没有加入组织的工人组织起来，或者通过另行组织工会最终组成了包括若干个工会联合在内的广东省工会联合会。⑥在护法政府领导下，工人运动出现了高潮和转变，工会或者分裂，或者组成另外的联合组织——这是不容

① 陈潭秋：《第一次代表大会的回忆》，载《共产国际》，第7卷，第4、5期合刊，1936年。转引自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中国部编《中国共产党史资料集》，第1卷，第59页。未能核对原文。

② 陈公博前引文，第204—216页。又据周佛海的《我逃出了赤都武汉》说：“《广东群报》每月接受陈炯明500元的援助。”载周佛海、陈公博：《回忆录合编》。

③ 前引《中国劳工运动史》（一），第198—199页。

④ 陈公博前引文，第204页。

⑤ 陈达前引文。

⑥ 前引《中国劳工运动史》（一），第200页。

争辩的事实。至1922年初，中共广东区委在广东工人运动中占有一定的地位，这也是很明显的事实。尽管缺少说明护法政府时期工人运动和中共广东区委的关系的决定性资料，但是通过观察《广东群报》卷入的印刷业工潮即可见一斑。

1921年12月13日，广州的汉文排字工社与广州印务工会一同对报社、印刷所提出要求：提高工资50%，实行8小时劳动制、支付补助工费，罢工结束后三个月内不许解雇工人、不要放任学徒不予教育，严格遵守假日规定。要求当局3日内予以答复。^①报社、印刷所当局于12月21日研究了对策，决定以“历来使用‘包工制’，报社和工人个人并不直接发生关系”为由，只同意用增加“包工价格”的形式解决提高工资问题，其他免谈，并将此通知了工人。工人后来虽作了一定的让步，但资本家却认为提高工资以外的要求根本无须答复。工人遂于23日一起停工，表示要举行罢工。资本家方面于24日组织临时委员会，并向陈炯明报告事件的经过以求得他的理解。对此，陈炯明的答复是：要进行“调停”，并要求工人复工。在这种压力之下，临时委员会和工头们商定了妥协方案，决定印务工人于27日复工。广东机器印务工会的妥协方案与工人方面的要求相差悬殊。它们只同意提高工资10%—20%，同意11小时劳动和夜间每6小时劳动为一个工作日，至于雇用工人的多少则要视营业情况决定。此外还同意每月休假4天，半日劳动者每月为两天，但对于徒弟问题则不作回答。工人于27日复工。但是，鉴于次日各报同时刊登报界公会抨击工人要求改善待遇的活动和《广东群报》的行动，并公布剥夺该报公会会员资格的消

^① 《中国工潮调查》(一)，大正14年，第21—22页。又见《报业停工意见两歧》，载《华字日报》，1921年10月29日；《报界工人要求停工》，同前，10月31日；《省报因工人要求议决停止》，同前，12月24日；《省报解决停工潮之经过详情》，同前，12月27日；《排字工人要求条件之昨讯》，同前，12月27日；《排字工社组织监视团》，同前，12月29日；《省报拟组织武装记者团》，同前，12月31日；《省报排字工人风潮平息之经过情形》，同前，1922年1月3日；《省城排印工潮录闻》，同前；《印务工潮解决》，同前，1月5日；《本厅调处印务工潮情形》，同前，1月16日。

息，工人方面为进行回击举行了第二次罢工。如前所述，《广东群报》为中共广东区委的主要宣传刊物，主张“劳工神圣”、“打倒资本主义”。它认为，“临时委员会是德国式的会议，对工人进行压迫”。明确地站在工人的立场上进行活动。报界工会则进行对抗，以“保卫言论自由”为由组织“武装记者团”，并要求当局给予保护。当局因此向各报社派遣武装警察。在这种压力之下，汉文排字工社主任郑安之通知各工头“不要干涉编辑权”。当局在提出下列条件基础上再次进行“调停”：工资一律提高40%；劳动条件照旧；每月休假6天。政府这次“调停”使得罢工在1922年1月3日结束。但是，仍有一部分工人反对妥协，继续斗争。这些工人认为，“这次罢工完全是《广东群报》搞起来的”，显然是接受了中共广东区委的领导。赞同这种观点的工人大有人在。1月13日，市政厅召集劳资双方，进行调停。当时的市政厅代表是市参事员马超俊。他提出每天10小时劳动制，要求双方妥协。但是，工人拒绝了他的要求，毫不让步，同时提出9小时劳动制、徒弟问题、解雇问题。调停终于失败。以后的情况虽知之不详，但是可以确认：在罢工斗争中中共广东区委曾进行指导，并且坚持彻底的斗争。可以想象，在1921年10月以后开展的类似的不妥协工潮中，中共广东区委也会或多或少地参与。^①

2. 广东工人运动中的派别

有人曾说，中共广东区委的组织软弱无力，且因陈公博等人主张“联合陈炯明，打倒孙文”而在1922年7月受到处分。^②但是从广东工人运动的开展来看，这是在所难免的。1912年前后开始的无政府主义者的活动，对广东工人有着很大的影响。正如前

^① 《广州工团组织之经过及其派别》，载《华字日报》，1925年2月10日。关于这一点，后文有关互助社的内容仍有涉及。本史料系古山隆志提供，谨致谢意。

^② 前引《中国职工运动简史》，第37页。又据张国焘的《我的回忆》称：谭平山和陈公博被严重警告，谭植棠被开除。

述，中共广东区委也是在与这种无政府主义者密切结合情况下创立的。克服无政府主义的影响问题，虽说是中国共产党全党初期面临的问题，但在广东来说，作为工人前卫的中共广东区委却因深受影响而难度更大。再就是广东工人是在国民党的指导下统一起来的。中共广东区委在工作上必须先排除这种指导，但又必须接受广东护法政府的“调停”，以改善待遇为前提。随着斗争的开展，当中共广东区委具有一定的指导力量时，工人当中就出现了争执。同时也可以从马超俊和印刷工人的决裂看到国民党和中共广东区委之间的冲突。陈公博在1928年回顾这一时期时说：“广州工人纠纷的80%是工人之间的争执。”^①这些争执虽说也有因同乡意识、同业意识引起的，但基本上与广东工人运动的发展有关。

夏奇峰曾经指出：“在1922年6月以前，有机器工人维持会派、广东省总工会派、互助社派、工人合助社派、无政府主义派等五个指导机构，各自分别开展斗争。”^②在这里，笔者拟通过上述各派的实际运动尽可能整理出它们各自的特征。

机器工人维持会派在完成广东工人运动的带头作用之后，与其他工人阶层没有深刻的关系，它独自开展工会运动，具有一定的阶级力量。^③如果考虑到与孙文派的革命运动的深远渊源，则可称之为“国民党系统的超然派”。

广东省总工会派在护法政府时期前半期（至1921年10月）是手工业工人、手工艺人的中心，以“劳资协议”、“调停”路线为指导开展工人运动。在最兴盛时期共组织了80多个工会^④和行会，并在推动会务的民主化过程中使这些组织向真正的工会转变。但是，在

① 陈公博：《国民革命的危机和我们的错误》，载《陈公博先生文集》下，1929年5月，第319页。

② 夏奇峰：《一年来之广东》，载《前锋》，第2期，1923年12月。

③ 拙文：《广东工人运动的黎明和机器工人》，载《中国近代史研究会通讯》，第6号，1977年9月。

④ 所属工会目数不清楚，这里系从前引《新广东观察记》的记述得出。

1921年10月以后，因工潮性质明显改变，该组织在工人内部的地位迅速下降。广东省总工会派也可称之为与孙文派政客、资产阶级紧密结合的“国民党系统的稳健派”。

互助社通过什么形式与工潮发生关系，这一点虽不明确，但是它在工人内部有着相当大的影响。据说，谢英伯最大限度地利用自己的国民党政客的地位，通过许可设立工会和解决工潮等方法给工人以方便，使其对工人的影响大大增加。互助社派作为“激进分子”使人们畏惧，特别是1922年“打倒资本家的风潮”扩展以来，劳资关系极度恶化。^①因此，它被当作1921年10月以后使工潮性质转变的一种势力，据此姑且称它为“国民党系统的激进派”。

对工人合作社派的活动几乎一无所知，只知道它曾针对1921年末工人运动的转变和混乱提出罢工若有“暴动性”，当局将不得不进行干涉。因此，它认为，非不得已情况下不应罢工；罢工斗争不是最好的武器，工人应向资本家和政府提出改善福利和教育条件的要求。广东工人运动今后应“全省工会联合起来，组织一总工会”，“标明工团主义，统一工团步骤，于实际上切实指导，切实进行”。^②据此，工人合作社应称为“改良的工团主义派”。

无政府主义派在工潮中举起反对资本主义、发扬互助、排斥政党的旗帜，展开了坚决的斗争。以规模较大的手工业工会为中心，在最兴盛时期有三十几个工会曾受无政府主义派指挥。^③它和互助社派一样，也是促使工人运动在1921年10月以后改变性质的一种势力。可称之为“革命的工团主义派”。

上述5个指导机构加上中共广东区委共6个派别，相互复杂地纠缠在一起，构成广东工人运动的整体。可以认为，中共广东

① 《广东工团组织之经过及其派别》，载《华字日报》，1925年2月10日。

② 前引《新广东观察记》，第198—199页。

③ 夏奇峰前引文。

区委当时高举“打倒资本主义”的旗帜，^①与互助社派、无政府主义派一起担负着1921年10月改变工人运动性质的任务。

3. 由陈炯明的军事政变引起的广东劳工界改组

1922年6月，陈炯明发动军事政变，广东工人运动在下述两个方面受到很大的影响。

一是保护工人的政策发生倒退。把香港汇丰银行买办陈席儒推到省长宝座的陈炯明，虽然对劳工运动没有采取公开的镇压政策，但是完全放弃了“保护工人”的招牌。从1922年7月到12月的6个月时间，广州共发生了七起工潮，即煤炭、药材、钟表、土布、草蓆、屠牛、汽车驾驶等行业的工潮。除药材业和土布业工潮以外，其他均以失败告终。^②1922年6月以后，广东工人运动进入“衰落时期”。

二是过去对广东工人运动有着巨大影响的国民党势力，从1922年6月孙文逃到上海到1923年1月夺回广州的7个月时间，其影响完全消失。以此为契机，中共试行改组广东劳工界，并取得一定成果。

下面是在前述的基础上就第二点进行研究，并作为本稿的结束语。

首先看一下国民党系统各派的活动。陈炯明在发动军事政变之后不久就广泛地散布“广州的电话、电灯、自来水、火车等业工人将以罢工来对抗某方面”的流言。^③实际上只是一部分机器工人在罢工。惧怕镇压的机器工人的工会发表宣言，声明“这次政变原本是政治问题，对于我们工人没有关系。因此，我们不参与

① 《省报解决停工潮之经过详情》，载《华字日报》，1921年12月27日。

② 《华字日报》，1922年7—12月。

③ 《机器工人罢工之经过情形》，载《华字日报》，1922年7月14日；《省报述电力罢工之经过》，同前，7月15日。

政治问题，而且决不为他人所用而成为傀儡”。^①接着，广东省总工会向各工会发出通告：“本总工会并未参与这些政变。”^②互助社也说：“断绝与国民党的关系。”^③

由于以上国民党系统各派态度的转变，广东劳工界迅速开始改组。改组主要是以中共系统的广东工会联合会的统一运动为主要目标进行的。内部存在矛盾而且软弱无力的中共广东区委，在1922年7月处分了主张“联陈倒孙”的陈公博等人，并在中共中央的领导下整顿组织，使自己具备了领导工会统一运动的力量。^④

据9月20日《华字日报》报道，广东省总工会由于名实不符，也准备改组。广东省总工会一致议决：改名为广东省工会联合会，改理事制为委员制，并选出黄侠生、张瑞成、曾西盛、黄中立为改组委员。^⑤据说，对于中共系统这种工会统一行动，“连机器工人维持会派和互助社所属的工会也有加入统一运动的倾向”，而且无政府主义派也不反对联合。^⑥随着工会统一运动的顺利发展，中共在广东劳工界中的影响也逐渐增强。至9月，在以广东省总工会设立的劳工立法运动委员会为中心开展的劳工立法运动^⑦和反对陈炯明秘密借款等运动中，广东省总工会内部的中共党员已成为运动的核心。^⑧1932年10月23日于仙邻巷召开的广东省总工会成立一周年纪念大会上，中共党员冯菊坡、罗绮园等人具有强大的影响已是不容争辩的事实。^⑨这样，在中共增强对广东劳工界的影响过程中，各工会派出两名代表于12月在仙邻

① 《工会不受人利用之宣言》，载《华字日报》，1922年7月8日。

② 《罢工声中之见闻》，载《华字日报》，1922年7月14日。

③ 夏奇峰前引文。

④ 张国焘前引文。

⑤ 《总工会改组联合会》，载《华字日报》，1922年9月20日。

⑥ 夏奇峰前引文。

⑦ 《工界之两大会议》，载《华字日报》，1922年9月25日；《广东工界之劳工立法请愿》，同前，9月27—29日。

⑧ 夏奇峰前引文。

⑨ 《广东总工会之一周年纪念》，载《华字日报》，1922年10月25日。

巷召开会议，正式成立了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①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的正式成立日期虽然不能确定，但是可以认为是在1923年1月1日以前。^②当时集结在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旗帜下的组织有机器工人维持会、缝业工会、油业工会、土木建筑工会等广州的57个工会，以及佛山的18个工会、陈镇的18个工会、香山的15个工会、新会的14个工会、澳门的75个工会，总计197个工会。^③但是，这时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的成员不一定都有一致的理想和斗争方针，许多成员只是由于失去国民党为后盾难以独立存在才参加工会统一运动的。^④1923年1月，由于反陈炯明势力的滇军、桂军、许崇智的粤军讨陈行动的胜利，加上孙文发表《和平统一宣言》和收复广州，广东军政府于2月第三次建立，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也开始发生动摇。首先，广东省总工会系统的组织开始退出，1923年5月互助社再次组成，机器工人维持会事实上也是独立行动。^⑤这一来，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逐步变成共产党系统的工会联合组织。1923年4月，广东省总工会和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之间出现争夺领导权的问题，国民党广东支部长邓泽如出面调停。^⑥据说，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在国民党收复广东之后，开始把重点放在对互助社的工作上，但是对依靠政治势力的互助社派一直持批判态度的无政府主义派也开始对工会统一运动发起攻击。

这样，中共在广东的工会统一运动虽然遭到一次挫折，但是，广东全省工会联合会仍然为成立工会统一组织而继续努力。中共广东区委从1923年4月开始发行的《劳动周报》杂志，对理发工会

① 《全省工会联合会开代表大会》载《华字日报》，1922年12月8日。

② 《广东工会联合会一周纪念特刊》，1924年1月1日发行，系《劳工周报》临时增刊。

③ 《广东工会联合会一周纪念特刊》，经调查为1923年。

④⑤ 夏奇峰前引文。

⑥ 《国民党调处工联合会及总工会》，载《劳工》，第1期，1923年4月14日。该杂志从第4期起改名为《劳工周报》。

的“五一俱乐部”等无政府主义派进行了批判。《劳动周报》的主笔为陈独秀、冯菊坡、黄侠生、周其铿等人。整顿后的中共广东区委便以这些人为中心，继续从事工会统一运动的工作。1924年5月广州工人代表会的成立，不能仅认为是根据国共合作而成立的，应该从前述活动的延长线上找到它的位置。

结束语

以上论述虽然很不充分，但是对于广东工人运动中第一次高潮时期各个派别的形式及其变化作了考察。如果能对考察国共合作时期工人战线的统一有所帮助，则感幸甚。

吴 仁译 王玉平校

《1900年以来的中美关系》前言·

P. 罗伯茨

本书所有论文都是专门为1990年1月在香港大学召开的学术讨论会撰写的。举办这次讨论会的念头是在1988年春萌生的，可是到这次会议召开时，中美关系已处于比1970年代初恢复外交关系以来任何时候都更为紧张的状态。至少书中一些论文在宣读时已反映出这个时期引起普遍关注的种种迫切问题，并试就中美关系今后的潜在发展趋势提出看法。就此而言，本论文集不仅对当前的学术研究有所贡献，甚至还会引起未来历史学家的若干兴趣。

这次讨论会是由香港一所高等院校和香港美国学会在香港联合举办的第二次学术讨论会。^①与会者除来自香港、台湾、奥地利、孟加拉国、英国和美国的学者之外，还有许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学者，这是第一次有他们参加的与美国研究有关的学术讨论会。许多与会者来自中国大陆这一点表明，美国研究自70年代末在中国开展以来已取得引人注目的发展。正如一位报告人所讲的，这门学科在这段时期里所展现的勃勃生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 译自罗伯茨 (Priscilla Roberts) 主编的《1900年以来的中美关系》(Sino-American Relations Since 1900) (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 1991年) 一书第1—14页。——译者

① 第一次会议于1986年6月在香港浸会学院召开，会议论文集已出版。斯塔尔 (J. Barton Starr) 编《美国宪法的诞生、发展及在亚洲的影响》(The United States Constitution: Its Birth, Growth, and Influence in Asia) (香港: 香港大学出版社, 1988年)。

的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①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研究所所长资中筠女士曾对1911年以后兴起的中国这门学科的蓬勃发展作过如下描述：中美关系解冻以后的这个阶段，研究美国的科、室和中心不断涌现，大学的历史、文学和经济系纷纷设立了专门从事美国问题研究的教研组或研究室；至少有几百种研究美国的著作、论文和译著问世；许多中青年学者加入了这一研究领域，以“实事求是”的治学态度从事新的探索；中国学者访问了美国和其他国家，一方面得益于它们极为发达的图书、档案资料设备，另一方面有机会与外国同行接触；研究美国的中国学者和国外同行之间的交流也在蓬勃展开。^②虽然这次讨论会是由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和香港美国学会独力策划和筹办的，但事实上却是近年来中国多次举行的有关中美关系的类似会议的继续，在那些会议上研究美国的中国学者们已与来自海外的美国学研究者交换过看法。^③

① 贾庆国：《在感情与理智之间：中国的中美关系研究》，见本论文集第17页。

② 资中筠：《中国的美国研究》，载《中国社会科学》(Social Sciences in China)(1986年秋)，第200—212页，译自《美国研究》(1987年)，第1期。

③ 这些会议举行的时间、地点分别是：1985年11月于上海，1986年10月于北京，1988年7月于南京，1989年12月于北京。其中两次会议的论文集已用中英两种文字出版。见袁明和哈里·哈丁(Yuan Ming and Harry Harding)主编的《中美关系史上沉重的一页》(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45—1955: A Collaborative Reassessment of a Troubled Time)(华盛顿：布鲁金斯研究所；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研究所和中华美国学会：《中美关系十年》(南京：译林出版社，1990年)。另外两次会议的多篇论文已在中国各种文集和杂志上发表，其中某些论文也在本书中几篇论文的注释里提到。(1985和1988年两次会议的论文集也已出版，它们分别是中美关系史丛书编委会、复旦大学历史系合编《中美关系史论文集》，第2辑，重庆出版社，1987年；中美关系史丛书编委会、南京大学—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中美文化中心合编《中美关系史论文集》，第3辑，南京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译者)中国学者也开始参加有关中美关系和亚美关系的国际会议。值得一提的例子是1987年9月在意大利贝拉焦塞伯罗尼镇召开的会议，会议产生的论文已于最近出版，如科恩(Warren I. Cohen)和人江昭(Akira Iriye)主编的《大国在东亚(1952—1960)》(The Great Powers in East Asia, 1952—1960)(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90年)。

留心的读者也许会注意到，风格迥异是本书论文的特点。编者唯一期望把背景差别很大的学者们所研究的多方面学科容于一集。因此，编者选择的不是艰难地强求一致，而是保留论文的不同格局，同时尽可能使文体保持一致。这种办法别具好处：或许多少表达了这次会议的实际特色。

从本书目录即可看出，中美关系这一领域既广阔又纷繁。就狭义而言，中美关系这个词语往往用于概指传统的外交史，但也包括常常具有内在联系的文化、文学、教育和技术等方面的相互影响。的确，如果不把视野拓宽到文化、教育、技术的多维空间，就几乎不能彻底地了解中美外交的发展。以最近为例，从1989年“六·四事件”之后取消富布赖特项目和其他文化教育交流活动即可看出政治、教育和文化的联系多么紧密。似乎可以颇有理由地说，在20世纪，中美两国之间最有意义的官方和非官方接触是文化、教育和技术方面的接触。本书的论文选题广泛本身就表明两国关系是多方面的。

当然，外交方面发生的事情不仅影响从事文化、教育交流的气候和环境，而且也影响学者理解国际问题和进行专业研究的态度和方法。在中国也许没有一门学科比美国研究更容易受到这种影响。本书第一篇论文是现在在康奈尔大学研读的中国青年学者、原北京大学的贾庆国撰写的《在感情与理智之间》，论文对这种倾向给中国的美国研究带来的影响(他认为其中许多是不利的)，以及可以理解的民族主义感情导致学术研究趋于偏颇的做法，作了理智的、客观的分析。在本书稍后部分的顾学稼的论文论及中国大陆对二次世界大战时期陈纳德及飞虎队的历史评价，为上述分析提供了一个颇有教益的实例研究。由于本书有许多中国大陆学者的论文，读者也有机会亲自判断这些学者是否同意贾庆国对中国的美国研究所下的结论。

既然文化与教育方面的交流(开始往往是由传教士促成的)在中美关系中起着如此重要的作用(1949—1971年除外)，本书第一

部分就集中研讨这一问题。

两位中国学者——何兆武和洪永珊提交的论文对中西文化关系所作的概论是相似的。中西文化的相互作用常常导致指责西方一方为文化帝国主义。这两位作者则指出中国人和西方人各自的许多弱点和偏执的事例。不过，他们在结尾时都雄辩地主张继续中国与西方的文化交流，主张中国进一步开放，以及相互对立的意识形态彼此宽容。何还呼吁，为了世界的和平与稳定扩大一切国家之间的国际合作。

这两篇论文以实例说明了美国1949年以前的传教和教育活动在中美关系中所起的中心作用。看来，美国对中国的最大影响确有可能来自这两方面的努力。因此，本书适当收录了几篇研究深受美国传教、慈善机构青睐的中国教育机构或教育领域的论文。李树有、马明和何迪这三位大陆学者提供的论文分别涉及南京大学、华中大学和燕京大学。美国的叶嘉炽则全面叙述了民国时期美国涉足中国医学教育的情况。上述关于三所高等院校研究的论文表明，美国在华教育活动在1949年以后成为中美外交关系总体恶化的牺牲品。但论文也表明，即使如此，美国的影响几十年来仍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残留于中国教育制度之中。李树有关于南京大学的论文还涉及1978年以后该校恢复与美国的密切联系，以及南京大学—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中美文化中心的创立等内容。

在所有与中国有关系的美国教育家中，即便到今天，最为著名的仍然是杜威(John Dewey)，他在1920和1921年访问过中国——在本书的专题论文涉及的绝大多数（即便不是全部）大学里授过课——而且他的忠实门生们最终常能升任中华民国的最高教职。杜威对中国教育制度的影响远大于其他任何一位外国人。菲斯特(Lauren Pfister)的文章清晰地记述了自杜威在大约70年前到中国旅行以来，其声名在中国经历的荣辱、沉浮，并叙述了他对中国教育事业的持续久远(甚至直到今日)的影响。

若说美国教育家个人对中国教育的发展有某种影响，那么中国以往和今日选择效仿的那些外国模式也同样对中国教育的发展有所影响。白杰瑞(Gerard A. Postiglione)的论文从历史学和社会学角度对这方面的交流做了极为透彻的阐述。他在文中强调，教育的结构和内容不仅彼此密切相关，而且其本身还传达政治信息。白杰瑞还强调需要了解产生某些技术(特别是中国目前希望利用的那些技术)的社会环境，以及随之而来的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方面的重要意义。他提倡“一种既能吸收中国传统文化”，又能利用西方知识的精华的“创造性的、相得益彰的合力”。

1989年的“六·四事件”至少在初期似乎使中国与西方之间的文化、教育交流的前景成为疑问。香港国际教育协会(该机构负责管理许多这类交流活动)的夏夫(Glenn Shive)在文章中推测，虽则这类计划很可能继续下去，但是，随着国际形势的变化，尤其是苏美关系的改善和美国对东欧的兴趣的日渐增强，它对美国的意义很可能会不断下降，而中国也很可能希望减弱这种努力。不过，他预测中美关系不会全面破裂，这种展望与许多中国学者和其他国家的学者在力主这种努力应继续下去时所怀有的那份热切渴望形成和谐的共鸣。

当然，教育交流仅仅是中美文化关系的一个方面。有两篇文章涉及两国文学的相互影响，格拉赫(Gudrun Grabher)综述了东方的思想方式和哲学方式在先验主义时代、现代主义时代以及当代对美国诗人的不同影响。文章集中对爱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庞德(Ezra Pound)和安蒙斯(A. R. Ammons)这三位代表性人物进行了典型研究。这种影响显然是双向的。保利尼(Shirley J. Paulini)对西方现代主义思潮给相隔一代的两位中国女作家——张爱玲和李昂的作品的的影响进行了比较。她认为，这两位作家的强烈的男女平等观，以及对中国大陆和台湾的传统中国社会的高度批判态度，是受西方现代主义影响的结果。

我们不应忘记，不同的国家之间的关系在某种程度上总是这

些不同国家的个人之间关系的总和。来自夏威夷的三位学者——斯科拉德(Fredrikke Skinsnes Scollard)、特里福诺维奇(Gregory J. Trifonovitch)和庄瑾(Shirley Cui Zhuang, 音)以他们的亲身经历为例对不同文化之间的接触可能产生的诸多困难做了研究,并提出了有可能克服这些困难的办法。

本书其他文章大都集中在比较传统的民国时期以来的外交问题上。背景迥异的学者们提供了范围广泛的大量论文和看法,有些论文是概括性的综述,其他则是对于特定事件或特定个人的更为详细的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的陶文钊提供的论文是关于1911—1949年中美外交关系的概论,他在文章中试图阐明他认为美国一贯支持保守势力的理由。他把这归因于美国官方对其他国家缺乏了解,其突出表现是:美国相信中国将沿着循序渐进的发展道路前进,不会走激进的变革之路;美国决心保护它在中国的战略和经济利益;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奉行反共政策。一些美国学者,特别是外交史家中的修正派认为,美国20世纪外交政策的最高原则之一就是决心反对全世界的革命与变革,陶的论文与这种分析相一致。^①

^① 例见加德纳(Lloyd C. Gardner):《为了民主政体的安全:英美对革命的反应(1913—1923)》(Safe for Democracy: The Anglo-American Response to Revolution, 1913—1923)(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1984年);同著者:《以实力缔约:从威尔逊到里根时代的美国与世界秩序》(A Covenant with Power: America and World Order from Wilson to Reagan)(伦敦:麦克米兰出版社,1984年);小菜文(N. Gordon Levin, Jr.):《伍德罗·威尔逊与世界政治:美国对战争与革命的反应》(Woodrow Wilson and World Politics: America's Response to War and Revolution)(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1968年);迈耶(Arno J. Mayer):《1917—1918年新外交的政治起因》(Political Origins of the New Diplomacy, 1917—1918)(纽黑文:耶鲁大学出版社,1959年);同著者:《缔造和平的政治与外交:1918—1919年凡尔赛的遏制政策与反革命》(Politics and Diplomacy of Peacemaking: Containment and Counterrevolution at Versailles, 1918—1919)(纽约:阿尔弗雷德·诺帕夫出版公司,1967年)。

一些历史学家曾经指出经济上的考虑在美国对华政策制定过程中的影响，并提出，至少自19世纪以来推动美国太平洋政策的最重要的因素之一就是寻求中国市场。^①卜夏西(Noel H. Pugaeh)关于中华懋业银行(早期中美合资经营的机构)的论文是以一家企业为焦点的个案研究。文章追溯了美国人对一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刚刚结束那令人陶醉的日子里(在那种日子里，美国商人对外国冒险的期望常大大超出实际结果)开办的企业逐步失去幻想，终于撤出的经过。那些卷入中华懋业银行的美国人的经历是一个可资借鉴的故事，不妨说这个故事并没过时，它至少同如今某些美国商行在中国的经历有相似之处。

项立岭的论文涉及20世纪30年代美国对华经济援助。文章把焦点更直接地定在经济与外交之间往往错综复杂的相互关系上。他追溯了1935—1939年间美国对华经济援助的发展过程，认为导致这一发展的原因部分是20世纪30年代末美国经济的复杂，部分是美国在战略和经济上对日本在远东的意向的担忧，这种担忧与日俱增，其重要性最终超过了美国从继续日美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关系中获取的利润。当然，这是美国对蒋介石的国民政府承担军事义务的开始，这种义务以这种或那种形式持续了整整10年，其中包括中美关系中最动荡、最有争议的岁月，时至今日这个时期依然是个争论不休的话题。

这10年也是充满多姿多彩的、超越生命的非凡人物的时期，比如麦克阿瑟将军、陈纳德和卢斯(Henry Luce)，他们的经历至今仍引起史学界的热烈争议。接下去的三篇论文分别专论这三位人物，且无一例外地对公认的看法提出怀疑。沙勒(Michael

^① 例见杨(Marilyn Blatt Young)：《帝国的空谈：1895—1901年的美国对华政策》(The Rhetoric of Empire: America and China Policy, 1895—1901) (马萨诸塞州坎布里奇：哈佛大学出版社，1968年)；伊斯雷尔(Jelly Israel)：《进步党人的主张与门户开放：1905—1921年的美国与中国》(Progressivism and the Open Door: America and China, 1905—1921) (匹兹堡：匹兹堡大学出版社，1971年)。

Schaller)提供了一篇关于麦克阿瑟的富有刺激性和挑战性的论文。他认为，麦克阿瑟对亚洲和中国的问题孤陋寡闻，他所采取的态度和行动主要出于虚荣心和政治野心。

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资深学者顾学稼提醒我们：历史学家同任何人一样，受他生活和工作于其中的强劲的政治气候的影响。他回顾了大陆学者对陈纳德和飞虎队在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帮助中国问题的评价的变化过程，并阐明了研究现状：由于中美关系解冻，历史学家感到可以自由地以更为同情的态度评价陈纳德的贡献。

下一篇论文在某种程度上是又一个可以吸取教训的例子，它表明政治气候的变幻和新消息的出现可以影响对历史的判断。这一个案涉及对大陆中国某些方面的重新认识，而这种认识已取代了30年代的毛主义热。尼尔斯(Patricia Neils)对卢斯持修正态度，指出：“与以往的批评家们要我们相信的情况相比，卢斯对中国局势的新闻评述要公平得多，他的消息灵通，思想也开明，但影响和力量却相当小。”尽管人们可能怀疑她的论据是否足以彻底改变人们普遍接受的卢斯的形象，但毫无疑问，她使人们注意到以往历史学家们有时忽略了卢斯对华态度中的某些微妙之处，她的论文有助于纠正已被普遍接受的往往过于简单化的对于卢斯思想的想法。

有四篇论文集中论述1940年代末期，即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战败之后美国对国民党和中国共产党的态度。尽管那时美国官方对蒋介石政府的幻想日益破灭，但却继续向中国提供大量经济援助，以支持国民党。拉赫曼(A. F. M. Shamsur Rahman)对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的几项援华计划所作的详尽而透彻的研究，说明了美国援助计划的局限性，以及东道国政府可以操纵且确实操纵了这些援助计划的方式。拉赫曼还详述了1945和1946年国会对于继续对华经济援助日益不满的情形，再次证实了美国对蒋介石政府缺乏热情。在这以前，塔克(Nancy Bernkopf Tucker)、孔

华润(Warren I. Cohen)和加迪斯(John Lewis Gaddis)等历史学家均把它作为美国40年代末期政策的特点而加以论证。^①

40年代末期,中国政治的主要特征是国共之间内战的发展,美国企图在这场内战中充当调停人的角色。举凡调停人当然意在使双方和解,但他们能做到的往往只是招来双方的怨恨,这一次也不例外。台湾淡江大学的王成勉和内蒙包头师范大学的张含英这两位年轻学者的论文恰好证明了这一点,这两篇论文都涉及美国前陆军参谋长、后任国务卿的马歇尔将军1945—1947年的调停使命。王成勉集中研究了马歇尔指令的制定过程,谴责美国国务院对国民政府不承担义务,批评美国官员对中国的局势,特别是(据他认为)对中国共产党人在意识形态上坚定地信奉社会主义、不愿与国民党人真诚合作缺乏认识。他还批评美国的对华政策在整个1945年里模棱两可、方向不明,对于美军是否应在国共两党的斗争中援助国民党人尤其举棋不定。

与此形成对比的是,张含英毫不怀疑地认为马歇尔使华期间美国的政策是以几乎不惜任何代价来保护蒋介石政府为基础的,因此是不公平地偏袒国民党人的。他认为,美国持这种态度是出于战略上的担心,怕一旦中国共产党人获得政权,苏联的国际地位就会加强。张谴责马歇尔在使华期间轻易地容许蒋重开内战,并谴责美国在此期间仍继续对国民党人进行经济和军事援助。他追溯了中国共产党人对马歇尔日益失望,最终由于内战再起而导致关系几近全面破裂的过程。

^① 南希·塔克:《尘埃中的格局:1949—1950年的中美关系和承认问题之争》(Patterns in the Lust,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 and the Recognition Controversy 1945—1950)(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84年);孔华润:《艾奇逊及其顾问与中国(1949—1950)》,载多罗西·博格(Dorothy Borg)与沃尔多·海因里希(Waldo Heinrich)合编《未定之秋:1947—1950年的中美关系》(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80年),第13—52页;约翰·加迪斯(John L. Gaddis):《战略眼光:“防御圈”思想的兴衰》(The Strategic Perspective,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Defensive Perimeter” Concept, 1947—1951),载前引书,第61—118页。

在这次使命中，马歇尔的同事是司徒雷登，他是一名传教士，中国一流学府燕京大学的前任校长，在前面提到的何迪的论文中司徒雷登就是极其重要的角色，1946年他被马歇尔指派为美国驻华大使。他是担任这一职务的最后一位美国人——在此后的几十年间美国再无别的人担任这一职务。在中国，司徒雷登是遐迩闻名、最富阅历的美国人之一，他在华生活了近50年。雷亚 (Kenneth W. Rea) 和布鲁尔 (John C. Brewer) 详述了司徒雷登对国民党人的同情，他为说服蒋实行改革而做的徒劳的努力，以及为说服颇不情愿的马歇尔促使美国作出支持国民党人的承诺而做的努力。雷亚和布鲁尔还提请人们注意，司徒雷登在共产党取胜之后提出了对中国实行经济援助，“以减少中国对苏联的依赖，促使其节制行为，并使美国继续留在中国”的主张（这些呼吁也被国务院忽视了）。在此之前，司徒雷登曾呼吁美国在外交上承认新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对对它实行经济制裁。他的行为表明，对美国的对华政策作出概括性的判断是困难的，而暧昧常常是美国官员的态度的特点。

其余几篇论文总的来说探讨了1949年以来的中美关系。马里兰大学的薛君度和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的张家璘两位学者提供的论文都是概论中美关系，都以抒发对未来的某些想法为结语。薛提出，尽管在1990年1月中美关系处于普遍冷淡状态，而且在美国人看来，中美关系的全面降温是由于可以觉察到的来自苏联的威胁业已消失，但是与中国保持和睦关系以抗衡日本在太平洋地区日益增长的威胁，对美国来说仍具有重要意义。他指出，许多美国人对别国的态度过分注重道德主义，过分轻易地相信美国式的民主是解决其他一切国家的问题的答案。张家璘回顾了继20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的冷淡、敌对状态之后中美两国友好关系的发展。与薛不同的是，他认为，在天安门事件的余波中，两国关系很可能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处于冷淡状态。

薛君度和张家璘指出（后面丁幸豪的论文也如是说），长期存

在的台湾问题是改善中美关系的最大障碍，并警告说，许多中国人都对美国继续对该岛承担义务深为不满。鲍绍霖在其专门论述美国自19世纪中叶以来与台湾的关系的论文中阐释了台湾如此具有刺激性，中国人如此经常地极度怀疑美国在台湾问题上花言巧语的原因。鲍绍霖详述了从19世纪中叶到20世纪中叶美国官方和非官方多次企图接管该岛的历史，这是一段大多数美国人不太熟悉，而很多中国人却已熟知的历史。他强调了中国政府对领土完整的重视，以及许多中国官员和普通百姓对美国的深深的怀疑，他们认为1950年台湾从中国事实上分离出去是美国所为。鲍绍霖尤其谴责费正清和赖肖尔(Edwin Reischauer)这样有影响的美国中国学家为使美国人相信台湾应该继续独立于中国之外所做的努力。他告诫美国的政策制订者，任何强行保持台湾独立的企图都可能导致大规模的战争，其后果将严重损害美国在太平洋的利益。

年轻的大陆学者梅金华也对美国持高度的批评态度，他谴责美国一手造成20世纪50和60年代的中美敌对，认为当时的美国“表现出一个大国的冷漠的沙文主义”。虽然如此，梅也许更为敌视苏联在1953—1969年间采取的政策。梅持有传统的看法，认为苏联极力与“中国一贯视为头号敌人”的美国合作、和平共处，从而背叛了社会主义原则。他谴责俄国在古巴导弹危机期间对美国一再让步，以及苏联在中苏边境冲突中的所作所为。但他认为，20世纪70年代初期的中美复交“意味着〔中国〕此时已成为世界事务中必须予以重视的一支力量”。梅还进一步表示，希望今后在国际关系中意识形态所起的作用不象以往那么重要，各国的外交政策能建立在对本国利益进行现实考虑的基础之上。梅与何兆武一样，相信这将有助于世界的更加和平与安定，这样，各国就能集中力量发展经济。梅也与薛君度一样，认为美国应避免干涉中国的内部事务，热诚的中美关系符合两国的地缘政治利益。

美国学者马加(Timothy P. Maga)提交了一篇高度批判肯尼迪对华政策的论文。近年来，越来越多的著述对一度大受称誉的

肯尼迪的外交政策的成就持毫不恭维的态度，本文便是其中之一。^①马加认为，肯尼迪的对华政策是一部“注定失败的脚本”。肯尼迪想借建立新的太平洋共同体来孤立中国，以迫使中国领导人做出新的让步。但实际上这项政策主要停留在空唱高调上，因此，肯尼迪政府不过是在继续艾森豪威尔政府所奉行的不承认中国的政策罢了。

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的丁幸豪对1969年以来不断升温的中美关系做了透彻的学术性阐述，文章强调过去20年里友谊和合作的成分，并呼吁继续保持这种友谊合作的格局。丁也告诫美国，不要以人权为名干涉中国的内部事务。他指出，社会秩序、计划生育和西藏问题都应是由中国自己，而不是其他国家解决的事务。他警告说：“中国决不会允许台湾独立。”美国应该尊重这一立场，美国人也应认清，利用经济压力来促使中国在政治上发生变化的企图将证明只会适得其反，而且它将迫使中国重新关上业已打开的大门。与薛君度一样，丁也认为，即使苏联的威胁已经减弱，日本不断增强的经济和军事实力也完全能促使中美两国进行有利于双方的合作。

一如多篇论文所指出的，战略因素，即中美双方争取盟友以抗衡可以觉察到的苏联的威胁这一共同愿望，在重新打开中美关系大门之初便起着主要的作用。加森(Robert A. Garson)对中美关系的这一发展作了详尽而透彻的说明。他把这一发展视为一种觉悟，即“觉悟到继续僵持下去不再会有什么好处”；此外也视为一种复归，即复归“国际外交的传统做法——追求国家利益”。

自中美关系恢复以来，经济因素对于双方越来越具有重要意义。美国商人再次奔向中国市场，并向几百个合资项目投资；同时美国也已成为中国有利可图的市场和中国现代化计划所需要的

^① 例见佩特森(Thomas G. Paterson)所编《肯尼迪追求胜利：1961—1963年的美国外交政策》(Kennedy's Quest for Victory: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1961—1963)(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1989年)。

先进技术的主要来源。这的确很象历史的重演。本书最后两篇论文集中探讨了上述经济问题。童书兴对1972年以来中美技术转让做了透彻的阐释。文章呼吁排除在美国对华出口这类问题上仍然存在的障碍，同时呼吁美国扩大对中国的贸易优惠待遇。

20世纪80年代美国贸易逆差与预算赤字的增长使美国自1914年以来第一次成为纯债务国。这促使美国重新把注意力集中在商业和经济问题上，美国的政治家和其他知名人士几乎象办理例行公事那样要求实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无论这是否也与天安门事件这类政治事情有关，美国限制进口的举动对于中国这个以美国为主要市场之一的国家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由梅德门特(Richard A. Maidment)撰写的本书最后一篇论文认为，由于美国政治制度的多元化和各种院外集团激增，贸易保护主义者的压力未必会象许多人所料想的那样奏效。

收入本书的论文是响应一个广泛的国际性征文号召而提交的，它们象征着中美关系这个大领域包含着多么广阔的范围，也表明现实历史的连续性，这是这个题目的特点。19世纪末以来，中国对现代化的追求一直表现在尝试利用西方的知识和技术，同时保留自己的政治和社会制度。在20世纪70和80年代十分兴盛的中美之间的教育交流，虽然规模扩大了，但也仅仅是19世纪末以来一直在进行的教育交流活动的继续。传教士们虽已离去，但他们留下的遗产却仍然存在。美国的商人们仍旧（尽管在有些情况下相当牵强）认为中国是一个潜在的市场和投资中心。20世纪前半叶，美国被敦促利用中国作为平衡日本的经济和军事实力的潜在的砝码；本书中又有不少类似的呼吁。和国民党当局的关系也是一样，美国仍旧必须做出决定，从国家安全角度考虑美国能默许独裁主义实行到什么程度，而这种独裁主义与美国人所能同意的相去甚远。中国仍然处于羡慕与痛恨西方的重重矛盾之中。对以往西方瓜分和剥削中国的回忆仍令人痛恨不已，而美国或其他国家就是在这种旧痛一触即发的情况下企图对于中国认为是内

部事务的问题施加压力。所以说过去和现在是紧紧缠绕在一起的，两者都影响到我们对对方的看法。此外，书里收录的一些论文也证明，关于决策者们几十年前作出的决定是否明智的争论仍在继续。

出席这次讨论会的中国大陆学者有这么多，这使得上述争论的范围有了新的扩展。他们以一种全然不同的新眼光看待这些争论，但也有某种局限。因为即使在今天，中国在这一领域里的大量学术成果仍主要以这一种或那一种西方文件为依据。目前西方收藏的各种手稿在许多情况下已可供各国学者查阅，而在别处情况并不尽然。因此，正如本书第一篇论文所指出的，这就势必意味着中国学者在研究中美关系的许多课题时免不了会偏重单方面的资料，而这种局面很难认为是令人满意的。香港大学副校长王赓武教授在致本次会议的开幕词中就呼吁其他国家仿效美国和其他西方国家，向无限制的学术研究开放档案资料。人们必定会希望，在今后的岁月里，当这类会议再度举行的时候，那些出席会议的人们将能够提出从研究非西方档案中得到的新的观点和新的研究范围，从而使这种聚会真正具有国际性。

当你从头至尾读完这部书时，你会为许多与会者都强烈主张中美关系有种种理由保持友好，并特别希望继续学术上和其他方面的交往而感动。此外，许多论文作者对于别国的决策者及一些个人的动机与偏见也颇有洞察力。这次会议使来自许多不同国家、背景各异的学者们荟萃一堂，在友好融洽的气氛中讨论彼此关心的问题本身，就是一个富有成效的国际会议的楷模。希望今后能大量召开这种多国会议，并希望它们也能取得同样丰硕的成就。

曾学白译

帝国主义与中国农民：义和团起事的背景

——评周锡瑞著《义和团起事之源流》

(The Origins of the Boxer Uprising.

By Joseph W. Esherick,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7)

刘广京

1900年6月21日，由慈禧太后执政的清政府对在北京驻有外交代表的所有大国，其中包括主要的欧洲大国和美国宣战。清廷显然想依靠义和团。义和团的成员大多是青年农民，他们笃信神灵附体和“刀枪不入”。他们于6月21日前10天涌入京城。北京市民非常恐慌，特别是义和团民无故纵火、封闭城南的大货栈和钱庄之后。然而，身居高层的满族亲王们公开庇护义和团；政界要人如直隶总督裕禄、军机大臣刚毅等则对义和团的巫术效力深信不疑。在一次朝会上，慈禧太后曾对义和团大加赞赏。在这项宣战决定的背后不仅隐藏了朝廷的阴谋和策略，而且反映了列强各国对义和团的排外主义作出严厉的威胁性回答所造成的危机。在北京的数百名外国警卫早已对他们的使馆区实行警戒。6月17日，列强袭击大沽要塞。与此同时，以英国为首的远征军踏上进军帝国京都的征途。

整个外交交涉过程及这些悲惨事件的后果早已广为人知。①

① 有关政治及军事背景，见谭氏(1955年)及弗莱明(1959年)的文章。有关保障义和团的情况，见王(1974年)的文章。

迄今为止，电影制片商也许还不能鼓起勇气对1900年夏北京使馆区被围55天的戏剧性事件作出最公正的评价。然而，一部专著却对义和团起事这个严峻而富有悲剧色彩的波澜壮阔的历史事件作了精深完善的综合评述，它将被列为美国研究中国近代史最优秀的成果之一。周锡瑞这部著作将会受到那些力求认识中华帝国后期农民运动的所有社会历史学家的重视。

这部汲取了众多研究成果、极富说服力的专著的诸多贡献之一，是分清了19世纪末山东义和团与白莲教的派系背景，而以往人们往往把这两个运动混为一谈。周锡瑞进行了大量的编史工作，其中争议另当别论，我相信他的结论是正确的。1899年，当鲁西北的运动最终采取神拳形式时，其特征与其说是表现在明显的区域性方面，不如说是表现在神灵附体和对拳术的崇拜方面。周锡瑞似乎凭直觉将1900年出现在世界政治舞台上的义和团与当今在华北乡间集市上表演武艺的人混同起来，而这些卖艺者与其说是谋反者，不如说是运动员。不过，周锡瑞也认识到他所写的义和团带有掠夺性、野蛮性，他们内部纷争迭起。总之，周锡瑞提供了许多材料，并进行了强有力的论证，他的解释令人信服，至少对19世纪90年代末山东宗教迷信的发展阶段的阐释是如此。

周锡瑞对山东农村受西方影响的情景深感激愤。他对自己所写的题为《帝国主义：为了基督》一书的第三章甚为欣赏。在这里，他充分利用了所有材料，不仅令人信服，而且“清晰明了”（该书几乎每一段落都是如此）。其中有山东传教士记录的各个方面，但是全然没有涉及基督教会学校和医院。

毋庸置疑，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教活动很大程度上依赖外交手段，有时依赖列强的军事力量。清廷不断妥协，例如，19世纪90年代山东的天主教主教公开接受巡抚的官衔和等级，而且大主教和神父的地位与知府和地方长官平行。毫无疑问，传教士，特别是法国和德国神父依仗他们的特殊地位为其宗教皈依者扩张治外法权，如此便对中国人入教提供了物质刺激。这种“国中之国”的

状况经历了很长时间。早在1871年，北京的美国公使倭斐迪(Frederick Low)就曾经写道：

罗马天主教传教士在他们居住在远离开放港口的地方时，要求获得半官方地位的待遇——与省长地位相等；他们可以拒绝中国官员对当地新教徒行使行政权力，实际上是使这个阶层摆脱当地统治者的管辖。就此而言，他们的行为保护了当地的天主教徒免受法律的惩处，这就诱使一些目无法纪者加入天主教会，从而使教会很快便取得了优势。(第83页)

然而，加入天主教的中国人有限。布道团集中在山东济南，义和团起事后公布的数字是：天主教会有传教士85名（包括中国人和外国人），信徒和新教徒47221名；而基督教会传教士180名，信徒14776名(第79页)。大多数中国人都仇视传教士和信徒，这就给义和团起因的广泛性提供了一个根本性的解释。1899年，德国占据胶州湾和德国势力从基地向山东城镇渗透之后，基督教徒和普通中国人之间的分歧引起民众对基督徒的强烈仇恨，这样，压迫民众的卑劣行为后来终于得到了报应。按照中国人的习惯，在解决争端时输方应设宴款待赢方以示和解。1899年据山东官员报告，基督教徒在传教士支持下赢得争端时，作为和解条件，必须在教堂为他们摆宴：

牧师迫使受罚的“冒犯者”给每个基督教徒端盘子和下跪，还要敲锣、放鞭炮，宣告基督教的完全胜利。大众集会的仪式变成了公开炫耀基督教权威的机会，因此，山东南部的基督教极大地激发了民众的仇恨。(第186页)

在叙述中，周锡瑞提到了中国文化背景下基督教传播的基本情况。信徒不仅“不在家里供灶王爷，终止朝拜本地寺庙，废弃祭祖习俗和不再参加本地的宗教仪式，而且通常还抛弃传统的婚姻和葬礼活动”。这是一些基本情况，不足为奇。而且一般中国人对基督教的态度应该得到保护：

基督教不仅是外来的，而且因仇视外国人而对它产生疑虑。很明显，它是“异端邪说”——包括信仰奇迹和救世主，以及集会礼拜仪式，在这种仪式上男人和女人混杂在同一教堂，致使皇帝在早些时候把它同被取缔的教派，如白莲教连在一起。此外，19世纪时大多数传教士——虽然基督教化比天主教更为严格——把基督教当作中国的一种大众文化或者文化选择。（第85—86页）

此书写作的基础是周锡瑞对中国大众文化（忠诚老实、本性保守、墨守成规，这是“普通山东民间文化的基本要素”）的尊重。周锡瑞在两种民间文化间划了一条界线：（1）白莲教信仰救世主和幻想中的太平盛世（西方净土、极乐世界），这使人联想起基督教中与之相似的圣经启示录里的千福年；（2）义和团迷信念咒唱符、降神附体和战斗中“刀枪不入”、回避对世界末日的忧虑，以及对激进的伦理道德持怀疑态度。周锡瑞洞悉这个二分法，而正是这种实力使他能从中发现一个清晰的主题，摆脱历史材料和矛盾解释的困惑。

周锡瑞同中国许多历史学家一样，也把义和团看作一次反帝的农民运动。与北京或者济南的许多学者不同（周锡瑞以访问学者身份在山东大学呆了一年），周锡瑞并没有事先认定白莲教教派传统必然具有革命潜力。他把白莲教的信仰看作中国北方民间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至少是没有偏见的，然而，他又似乎认为它具有某些倨傲的特点。由于丹尼尔·贝斯(Daniel Bays)(1982年)和戴

维·巴克(David Buck)(1987年,第3—24页)加强了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周锡瑞发现了证明白莲教的成员至少在中国北部某些地区皈依基督教的证据。直隶东南部的耶稣会士在19世纪70年代的著作中指出:“在过去的十几年里已有五、六千名白莲教徒皈依基督教。”(第88页)这也是山东部分地区特有的情况。1882年在鲁西北崛起的白莲教遭到了官方的搜捕,教徒中“有学问的人”想到了中外条约中有保护基督教徒的条款,于是,正如,“耶稣会士所写的:“这种认识向他们提示:要想逃避被取缔教派遭受迫害的厄运,不如当一个基督教徒。当他们把这个主意传授给处于同样危险境地的其他人时,这一好消息就象野火一样蔓延开来,数以千计的白莲教教徒很快便开始要求接受他及其家人加入天主教。”(第87页)

传教士不会错过这种机会。据传教士报道,鲁西南、单县、嘉祥、巨野以及汶上县都有类似的改变宗教信仰的情况。然而,有些改信天主教的人并不是原来的教徒,而是土匪。周锡瑞发现白莲教和基督教有着类似“担心来世和寻求救世主”的共同点,但是,他认为19世纪70年代以来白莲教已处在严重腐败的状态:

清政府的迫害显然破坏了虔诚献身的领导层,教派留下来的是一些诡计多端的骗子。许多皈依基督教的人似乎已气焰嚣张地进行赤裸裸的欺诈。事实上,“迷信教义的人”越来越把基督教理想化了。旧的教派正不断地受到政治迫害,而基督教却能给予同样的精神补偿,这一来,政治迫害的后果就显得微不足道了。(第89页)

人们希望作者能够更多地提供他所研究的白莲教的有关情况,如对基督教的皈依和鲁西北地区的义和团、衰弱的地主所有制和势不可挡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在他论述1897—1900年冠县、平原、茌平县反基督教的义和团兴起的优秀章节的基础上,

人们发现很难下结论说这就是基督教的社会背景。^①周锡瑞注意到，也许在山东这些小地区，中国的基督教徒的最后一代会是下面这种情况：

毋庸置疑，许多手头拮据的群众转过来请求教堂资助。不言而喻，绝大多数基督教徒都是穷人。用中国官方的话来说，就是：“天主教的外衣并不能遮盖他们的身体。他们吃住不分，铺盖和锅灶放在同一个角落——他们多么贫穷啊……”无疑，天主教和基督教教徒当中大都是遵纪守法和有道德的正直农民。但改信基督教，特别是改信天主教，对于那些需要保护的人来说是最有吸引力的，这是真实的情况。这样，他们就能从警察国家的强权中，从地主经济的压榨中，或是从不利的贫困环境和可能饿死的威胁中解脱。（第90—91页）

周锡瑞通过19世纪末中国信徒和基督教徒的想法进一步分析了促使义和团（义和拳，原指练习拳棒的人在正当情况下的联合组织；或称义和团，原指在正当情况下联合组织起来的民团组织）兴起并达到高潮的各种因素，特别是社会经济和文化因素。在导言中，他详细分析了受洪涝干旱影响的山东几个边远山区的生态和社会环境，并用一些数字表明杰出人物通过其影响而赢得民众及军队的情况。但周锡瑞没有展示当地的社会历史。他驳斥了对当代编史工作的许多严厉的批评，提出了一种研究19世纪中国人造反，其中包括太平天国的新方法。他的研究还涉及传统在各省事务中，特别是山东省的事务中的作用。人们赞赏这部著作，采纳周锡瑞的观点，因为他的假说不是绝对的反帝和反基督教。下面的评论主要是对他的某些论点的探讨。

^① 谈到这一地区的基督教时，周锡瑞引用了一个“涉及一位地主迫使其雇工为祂摆筵席的典型事例”。（第215页）

周锡瑞这部著作作为他的学术生涯开辟了新的时代。希瑟托(Hitherto)曾经注重对精英和他们的行为的分析,并进一步拓宽了研究对象:不仅包括同一地区的所有农民,而且包括大众文化。周锡瑞曾用可以与法国学者媲美的方法来揭示社会基本结构对起源于它的群众运动的形成所产生的影响。他塑造了以1899年鲁西北的十足的神拳仪式出现的义和团的典型的宗教仪式,实际上这种仪式在1890年中期的最高潮时期通过拳师传到了毗邻的直隶省。义和团的宗教仪式涉及武术,他们自称拥有“刀枪不入”的本领——借助神灵附体“躲避枪炮”。也许在中国历史发展的特殊阶段,不是少数首领而是所有以首创者身份加入义和团的人都成为“降神附体”的媒介。

周锡瑞倾向于否定义和拳是白莲教支派的观点,其出发点是:首先,如上所述,他发现白莲教徒很容易改信基督教;其次,他具体深入到1895—1899年义和团的历史的研究表明义和团成员始终保持了对清廷的忠诚。他们的口号一直是“扶清灭洋”——珀塞尔1963年在其著作中就提出了这个论点。^①周锡瑞对背景的调查是60年代以来美国学者对白莲教传统具有相当深度的认识和见解。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学者很难维护这样的观点,即白莲教由传统上只信奉“无生老母”改为信奉“玉皇大帝”,由信奉“弥勒佛”改为信奉“释迦牟尼”。^②1899年山东兴起的神拳已经预示了比前一年洪涝灾害更大的灾难:

二、四、十五月儿好,^③坏事也许不算孬,
待到天下红灯照,那时才是真正糟。(第394页)

^① 珀塞尔(Victor Purcell)的著作发现了广泛的文献资料,尽管此书有很多缺陷,然而非常有用。

^② 见李石宇、路遥、刘京奇和其它两篇中国史学会的文章(齐鲁书社,1982年;义和团运动史研究会,1984年)。

^③ 指阴历八月十五。

这一民谣极有意思，但它没有指出白莲教传统的末世学所清楚地言明的种种灾难，如洪水、火灾和风暴(间有战争)，以及随之而来的宇宙危机。^① 陈志让于1970年在文章中提到了义和团领袖朱红灯和佛教徒本明和尚(可追溯到明代)，他认为三结义的影响起源于洛教传统。^② 然而，这种神拳领袖的名字的含义看来依然模糊不清。

总之，周锡瑞介绍了有关鲁西南、鲁南和鲁西北的习武团体向以“念咒唱符”、降神附体、“刀枪不入”为基础的宗教组织方向演变的一贯说法。在1895—1896年鲁西南当地的剿匪中，“大刀会”与当地官府合作，转而反对基督教会，并且声称“刀枪不入”的本领是通过念咒唱符锻炼身体得来的。“长期的实践和艰苦的身体锻炼使人们学会运气，习武者能抵挡刀砍，甚至肚子和胸膛能顶住压下来的枪尖。”(第327页)然而，1899年春，随着义和团的兴起，习武活动发生了质变。反基督教的鲁西北的义和拳，把自己称为“义和团”，它所传授的条规任何人在几天之内都能学会。通过简单的仪式，拳师能使年轻的初学者着迷——或者诱使他们自己入魔——每个人都能降神附体：

附体仪式的标准做法包括向东叩头、烧香、完成一种喝清水的简单净化仪式(同时还要烧纸符)。拳师通常坐在桌子上的椅子上，拳民高呼“请老师下山”。拳师双目紧闭，渐渐地阴魂附身，开始慢慢晃动，然后急促地呼吸，最后进入神灵附体后的狂乱状态。(第218页)

特别打动周锡瑞的是这种假定的事实：“每个拳师都是一个特

^① 历史学家程晓研究了“宇宙毁灭”危机属义和团的信仰的例证。见1983年他发表的重要文章。

^② 陈指的是清人传统的影响。有关这一传统，见凯利(Kelley)1982年的文章。

定的神，事实上，神变成了独特的个人的一部分”（第218页）；和太平天国相比，只有象杨秀清那样的最高首领才能传达神的旨意。关于义和团，每个年青的初学者在几天之内便能够学会宗教仪式，获得降神附体的本领，这种神来自中国乡村戏台上常常出现的传奇式英雄。尽管义和团心目中的神是道家的神或民众传统崇拜的神，但他们大多来自诸如《三国演义》、《西游记》，特别是《封神演义》等小说。^① 义和团信仰玉皇大帝和吕洞宾这样的民间的神，周锡瑞写道：

我认为，特别是根据《封神演义》这类故事编排的歌剧提供了支配义和团行动的“宣讲内容”。恍恍惚惚对个人和大众都是一个非常危险的状态。人们的身体被神灵附着，且受神灵控制：在许多文化中，都有神灵‘俘虏’个人的情节，这些重要的标志来自公认的文化结构——神秘性，作为确定界限的方法，神灵不仅显示特色，而且这些神秘性还提供了附体行为的“宣讲内容”。（第329页）

周锡瑞发现，虽然义和团的神灵附体符合公认的文化结构，但这种行为本质上是忠君主义的。至少在山东，义和团在思想意识上没有造反的因素。周锡瑞发现在现实生活中义和团扮演了农村戏台的角色，实际上已习以为常，当然抢劫和纵火除外。借用裴宜理(Elizabeth Perry)的说法，义和团为了发泄对教堂和基督教的仇恨，仍有掠夺或防卫的方面。^② 对每个拳师来说，能够降神附体并不意味着个人素质的提高。义和团可能达到平等主义的水平，但充其量他们的革命潜力是靠不住的。

周锡瑞的著作不仅涉及农民运动、社会经济和文化背景。义和团运动所作的任何处置都不能不包含清政府，确切地说是清

^① 有关义和团的诸神起源的分析，见陈志让(1960年)和程晓(1980年)的文章。

^② 周锡瑞认为义和团的“和平与保护”活动的作用仅仅是“与天主教的自主权力相抗衡”，见第202、216页。

廷所起的作用。义和团的经历在揭示国家在乡村这一级可以起多大作用方面是有教益的。20世纪前夕，本省的最高官员山东巡抚对中央政权没有丝毫离心离德。各种事件取决于巡抚本身的主动或怠惰。尽管在县一级暴力遭到禁止，但义和团仍受到鼓励，据说巡抚——其实是清廷本身——不同情基督教。山东巡抚经常受到来自传教士和他们在北京的外交代表的压力——他们经常在省府官员没有来得及处理以前就把地方上的事件向总理衙门报告。政府军队在镇压反基督教活动时的失败和每次诉讼中对义和团的惩罚不力，都使义和团无形中得到了鼓励。

虽然周锡瑞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义和团运动本身，但他在全书中权衡了豪绅和农民、“村民的天然领袖”以及“流动的边民阶层”——水运工人和小贩所扮演的角色。周锡瑞相信历史学家的“自由悔罪”，要求给予与官方角色同等的对待。（见第111、198页）同时他发现一些地方官吏和知府无能，其中有的人是不明智政策的设计者，而两位巡抚——李秉衡（1894.8—1897.9）和余贤（1899.3—1899.12）却得到了肯定的评价。李秉衡反对改革和西化，他批评修筑铁路、由私人投资用机器开采矿山和采用新的邮政系统等提案。他不惜代价抵制改革。1871年11月当德国人的战舰进入胶州湾时，他满腔义愤。李也是一个不寻常的好巡抚。“他不仅竭尽全力检查基督教的虐待行为，而且苦心建立一个消除腐败的行政机关，节约官方开支，治理黄河。”（第133页）周锡瑞用优美的语言详述了李巡抚的政绩。李被解除山东巡抚官职时，拒绝了提升为四川总督的任命。此事的确属实，山东官方的排外主义没有受到鼓励。德国和其他列强的免除或调换很多不予合作的级别较低的省府官吏的要求也得到了满足。

李的继任者张如美似乎是一个办事漫不经心的官员。1898年8月黄河大堤决口正好发生在他任职期间，造成了灾难性的水患，受灾34县。周锡瑞认为，1899年3月余贤取代张的任命不是由于他具有对付拳坛的经历，而是根据“他的名声是讲求实际，治理

有方，以及以前治理水患的政绩——这正是张如美失误的关键所在”（第192页）。余贤在担任山东巡抚的10个月中，用了几周时间（8月末到9月初）视察了黄河堤坝，水患没再发生。虽然自然灾害减少了，余贤却不得不常常花费精力对付德国人从胶州租界入侵山东城镇造成的危险。对于1899年夏秋兴起的义和团，余贤遵循应将仅仅是反基督教的义和团与不法之徒加以区别的原则，对义和团采取了十分宽大的政策。从G. H. 施泰格尔 (Steiger) 到戴宜志等学者都认为官方主办民团是义和团兴起的主要原因。^① 1899年10月，神拳在朱红灯的领导下首先采用了“义和团”的名称，这是他们的首创。然而这一地区的一些拳民已被地方自卫组织吸收，在余贤的领导下，反基督教运动受到了全面鼓励。

在结尾时，我想提一提1899年末至1900年初直隶吴桥县的著名县令劳乃宣的观点。周锡瑞和其他学者记得劳乃宣，主要是因为他于1899年9月撰写的《义和拳教门源流考》。劳乃宣的小册子引用了1815年那彦成的奏摺的典据，表明存在于19世纪初的“义和拳”已被判为“邪教”，因此说义和拳已越过山东省界并显示同一名称必定是同一教派源流。事实上，劳乃宣的认识更为深刻。他极力宣扬1815年那彦成的奏摺并不是学术性的，而是想提出一项紧急的政策议案。从小册子的附录可以看出，该书显然是1901年3月间出版的。劳乃宣承认在出版小册子时并不知道冠县、平原、茌平的义和拳民是否教徒。他不是作为学术著作而写的。他认为朝廷能够阻止义和拳发展的唯一办法是宣布他们为“邪教”；声明反对一个反基督教运动并不可行，因为这等于偏向基督教会及其支持者。劳乃宣感到，义和拳问题不必用军事手段解决，如果清廷能引导他们纠正自己的名称。“一纸布告胜过十万强兵。”

① 不管施泰格尔的看法如何，戴(1963年)似乎得出了自己的结论。

劳乃宣1899年的原版小册子末尾的评论，实际超出了那彦成1815年奏摺中关于确证降神附体和刀枪不入的迷信是邪教的核心范围。周锡瑞在对 中国进行专门研究方面事实上予以有力的支持，他澄清了劳的历史性声言中的根本性错误，促使问题更加深入，这或许值得称赞。劳乃宣在出版这一小册子时正面临清政府政策选择迅速减少的危机。在1901年小册子的跋中，他的建设性政治主张是以宽容之心对待基督教，如同对待佛教一样。当然，那时的基督教是在欧洲列强支持下的。然而，真正的问题是 中国能否增强自身的力量，从而在对外关系中获得控制权。正像劳乃宣在给一位朋友的信中所言：“西方人改变了全球的宗教信仰，不 只是在中国。他们是否比其他国家优越，这取决于各该国家的强弱。因为我们国家弱，我们就备受欺凌。胸怀大志者必须‘卧薪尝胆’，加倍努力，巩固我们的基础，使我们的国家强盛。当国家强盛之时，传教士才会受我们管制。现在不是一时发泄仇恨，也不是寻求暂时满意的事情的时刻。”（《中国史学会》，1951年，第458—459页）

劳乃宣设想的前景是防御性的，但毫无疑问，他并不比今天的历史学家更加了解作为农民运动的义和团的演变过程。周锡瑞的功绩在于展示了这一运动的社会经济和文化沿革，值得我们大家表示感谢。

译自《近代中国》(Modern China)，1989年第1期。

宋锦洲译 陈德元校

托马斯·罗斯基著《抗日战争 前中国经济的发展》

Economic Growth in Prewar China. By Thomas G. Rawski.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448pp.

塚瀨 进*

—

本书著者运用经济发展论的观点，对19世纪末至抗日战争爆发前这一历史阶段的中国经济变化进行了考察。对1949年以后的中国经济，从经济学角度进行分析的论著很多，但对抗日战争以前的经济，因受资料限制很难进行分析研究。著者罗斯基现为美国匹兹堡大学教授。他从大视野的角度出发，就19世纪末至今的经济问题写了多部有关中国近现代经济史的著作。^①本书是著者在以前研究的基础上尽力克服资料欠缺的困难，最大限度地使用能够加以分析的资料，从宏观经济角度对抗战爆发前的中国经济发展过程进行考察的结果。

* 塚瀨进系日本学术振兴会特别研究员。——译者

① 代表作有：《中国的经济增长与利用》，牛津大学出版社，1979年；《向工业社会过渡：20世纪中国的生产资料与经济发展》，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80年。

二

在序论中,著者简要地叙述了本书分析问题的角度。他认为,抗日战争爆发以前的中国经济受“现代派”与“传统派”两方面的影响,它们的相互作用推动了经济的发展。本书的目的在于弄清楚经济发展的界限产生的原因。他认为,历来所谓中国经济停滞与衰落的观点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他的看法是:自19世纪末起,中国经济以对外贸易的发展为契机,在上海等沿海城市及东北地区开始出现了新形态的经济活动;尽管政权不稳定和经济政策有点放任自流,但这种经济活动仍然向各地扩散,并且使经济得到了发展。

在第1章“抗日战争爆发前中国的经济概观”中,著者叙述了抗日战争爆发前中国经济的特征:第一,关于外国资本的活动阻碍了中国经济发展的通常看法,著者更为支持侯纪明^①、登伯柏^②等人的观点。著者指出,与阻碍相比,外国资本的活动对中国经济的促进作用更大。它们给中国带来了新的生产技术和经营方式。在引进新的生产技术与经营方式之后,中国资本又与外国资本展开了竞争。因此,对外国资本不能仅仅给予否定的评价。第二,对于统治当局的横征暴敛阻碍了中国经济发展的观点,著者也提出了疑问。他认为,既然政府的财政规模小,那么政府的政策对民间经济的影响自然也相应比较小。第三,对于军阀割据阻碍了中国经济发展的观点,著者同样提出了疑问。著者提出可以把军阀内乱的影响作为一个“量”的界限,认为与水旱灾害相比,军阀间的战争对中国经济的影响毕竟是小的。军阀为了增强自身

^① 侯纪明:《外国投资与中国经济的发展(1840—1937)》,哈佛大学出版社,1965年。

^② 登伯柏:《外国人在中国经济发展中的作用(1845—1949)》,载德怀特·H·珀金斯编《中国近代经济的历史透视》,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5年。

的军事力量而修筑铁路、改善道路的运输能力和对工矿业进行投资——这一切往往为人们所忽略。总之，著者认为国家行政对经济活动的影响不大，中国经济的发展主要得力于民间经济，所以有必要对其进行分析。

在第2章“制造业”中，著者以纺织业与火柴业为例对制造业的发展过程作了分析。对于用中国资本经营的制造业因受外国资本压迫而不得发展的观点，著者认为不完全符合事实。他指出，用外资经营的制造业企业并不是完全都办得很成功的，用华资经营的制造业企业也决非一律经营得不好。用华资经营的纺织业与火柴业企业在与进口商品及外资竞争的同时，在20世纪30年代大幅度增加产量就是很好的证明。他认为，用华资兴办的工厂是模仿用外资兴办的工厂的活动而发展起来的。如果没有初期外资工厂的活动，就谈不上中国资本的发展。著者还认为，纺织业、火柴业的发展同时促进了其他产业的发展，在吸引农民当工人方面，可以说对中国经济的资本主义化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在第3章“银行与金融体系”中，著者认为，金融业稳定地提供资金是近代产业发展不可或缺的。在中国，有关体系的兴旺、发展，为中国经济的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著者把在中国的银行分为外国银行、华资近代中国银行和钱庄三大类。他说，三者之间并非总是对抗的关系。在近代银行业发展的同时，钱庄的势力也未必就在衰退。金融业的发展不仅简便了交易手续，而且也促进了物资的交流。而这必然会影响到农产品的销售，使得银行的纸币进入农村，从而促进国内统一市场的形成。著者认为，在19世纪末，银行与银行发行的纸币基本与中国社会没有关系，银行纸币后来才加速进入流通领域的。尤其是金融机构的发达更加促进了农民、资本家的活动，使资本家易于进行新的投资，农民也逐渐转向商业性的农业。

在第4章“交通与通讯”中，著者谈到交通与通讯事业的发展，尤其是铁路与轮船构成了运输网络，电报与邮政改善了通讯手段，

从而缩短了运输时间与降低了运输的保险费用。这些手段不仅使人们更易于准确地掌握市场的情况，而且繁荣了国内的交易，促进了国内市场的统一。引人注目的是轮船与旧式帆船的关系。轮船的出现并没有导致中国旧式帆船贸易的消亡。有统计证明，帆船的运输量并未因此而减少。这说明轮船与帆船之间并不全是竞争的关系。轮船增加了运输总量，帆船也是如此。在一些地区，轮船与帆船形成了新的分业关系。作者由此得出结论：“现代派”的发展未必能使“传统派”衰退与灭亡，“传统派”可能被赋予新的作用，而且正在继续向前发展。

在第5章“投资”中，著者谈到了投资对中国经济的作用。对于投资不成熟性是阻碍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原因的流行观点，著者试图通过推算新形成的资本进行反证。据他推算，1914至1918年与1931至1936年相比较，在固定资产的投资总额方面后者明显增加，他认为这些资金完全是通过国内储蓄得来的。

第6章“抗日战争爆发前中国经济的发展”对前述各章进行了总括。通过对1914至1918年与1931至1936年的考察，计算出国内经济总值。以前珀金斯^①、叶孔嘉^②等人曾计算过这方面的数值，并且都认为中国经济的发展是高速度的。著者通过计算得出结论说：国内经济总值的60%以上来自农业；从农业生产的动向看，每个农民的生活水平是有所提高的。由此可以证明中国经济是向上发展的。

作为结论，著者指出，19世纪末以后中国经济的增长是以对外贸易为起因的。对外贸易的扩大刺激了中国国内商业性农业的发展，也使新产品、新的经济活动方式进入了中国。到此阶段，中国国内市场正在走向统一。著者还说，以前许多观点都认为，中

① 德怀特·H. 珀金斯：《20世纪中国经济的发展与结构的变化》，载珀金斯编《中国近代经济的历史透视》，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5年。

② 叶孔嘉：《1931—1936年中国的国民收入》，载侯纪明编《中国近代经济史》，台北：中国经济学会研究所，1979年。

国经济的增长只有通过社会改革方能实现。其实并非如此，中国无论任何一种社会条件都需要维持经济的增长。作为对这种观点的解释，民间私营经济的特点应该引起注意。著者还提出，近年来以家庭经济为基础的市场经济的复活，是抗日战争前中国社会经济结构的延伸。目前农村生活水平提高的情况与20世纪20—30年代时颇为相似。

三

本书以中国经济的发展为内容，试图对中国经济发展停滞说进行反证。本书把中国经济的增长过程描述为自19世纪末起伴随着对外贸易的发展和外国资本的渗透，“现代派”在中国经济中占有一定的位置。但历来存在的商业资本和以农村为基础的“传统派”依然存在。尽管政府拿不出有效的经济政策，但“现代派”与“传统派”是互为影响的，有时甚至相互交叉。本书推翻了关于中国经济中“现代派”的发展是不成熟的并且受到一定限制的流行观点，而且反驳了关于“传统派”的顽固存在使中国经济停滞的观点。

本书的特征就是尽可能使用各种统计数字，并通过对这些数字的解释推断中国经济的特点。据统计，包括附录中使用的数字资料在内，前后多达90余项。可以说，著者推算出来的数值不仅反映了美国历年来的研究成果总貌，而且其中还有许多是著者亲自收集的。可以想见著者付出了多么巨大的劳动。著者对日本的研究成果也非常注意，许多成果被收入本书，这就更加显示它的价值与水平。例如，本书的表2—9中有关外资在华纱厂与华资纱厂之间利率的比较，就来源于久保亨的计算，它增加了本书的说服力。^①最近，日本也有人使用类似方法，即通过对统计资料的分析

^① 久保亨：《从发展看中国棉花种植业的地理结构与经营类型》，载《土地制度史学》，第113号，1986年10月。

来研究中国经济的变化。久保亨便是其中之一。^①把本书与久保亨著作中的统计数字相比较,著者发现双方各有千秋。本书附录C中关于货币供给量的推算,尤其是表C16与表C17是久保亨著作中所没有的。笔者认为在今后的研究中可以利用与借鉴。

本书著者从研究制造业、金融业、运输业入手,叙述了中国经济的增长过程。笔者认为,其他诸如能源、商业、商业性农业等也与经济的增长有着重大的关系。因此有必要对这些产业进行研究。关于商业性农业本身,虽说是进行简单的考察,但把着力点放在分析农民的生活水平上,并通过这种分析来探讨农业经济的增长,这恐怕也是不充分的。关于制造业,本书只涉及火柴业与纺织业,若对其他诸如缫丝、机械、钢铁等业也进行分析,那就不可能得出该书第2章中所推断出来的结论了。尤其是钢铁业最为显著。以日资主导下的东北地区炼铁厂为例,华资炼铁厂要想提高产量是很不容易的。从历来钢铁产量来看,凡产量提高之年,其提高产量的厂家必定是鞍山制铁所与本溪湖制铁所,而这两家生产的钢铁,多半是运往日本的。^②因此,钢铁业的发展可以说与中国经济本身关系不大。本书著者通过第354页附录A表1推算出1912至1936年间中国各种制造业产量的增长率。总而言之,当时中国的制造业产量的年增长率为8.1%。附录A表1既包含生铁也包括钢在内。就这点而言,至少还不能说钢铁业产量的增加促进了中国经济的发展。

本书主要从经济增长率角度来论述中国经济的发展,而对于经济发展的实质与具体情况,则给人以弃之不顾的印象。特别是仅通过推算说明宏观经济的发展,而没有探索对经济发展负有责任的企业与农民这个经济主体的行为模式,这更是一个缺憾。越过统

① 久保亨:《中国经济的百年之路——从统计资料看中国近现代经济史》。创研出版株式会社,1991年。

② 同①。

计数字去分析限制中国经济发展的主要原因，不能不是今后研究的主要课题。对于中国政府尽管未能发挥作用但中国经济依然发展的观点，因本书并未考察经济政策的内容及其结果，所以这一问题有待今后深入研究。著者虽然注意到经济发展的动力——民间经济的活动，但尚须作进一步的验证。在迄今为止的中国近现代经济史研究中，本书把研究范围推移至1949年“解放”，并注意到以后的历史的研究。此外还使用了推算方法来说明中国经济的发展过程。仅就以上两点就应给本书予很高的评价。

五

笔者认为，现实中国形势的发展对中国近现代史研究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历来被普遍接受并被视为前提的东西，实际上不过是一种纯粹的虚构。具有悠久历史与传统的中国社会，并不是以1946年为界马上变成一个完全不同的社会的。现在有许多东西都是从过去演变而来的。19世纪末以来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确实给中国社会带来了变化。至于外国势力的渗透使得中国社会的经济结构中某些部分发生变化，某些部分未发生变化的具体情况，有待今后探讨。笔者认为，分析19世纪末至抗日战争爆发这一段时间内中国经济结构的形成，以及弄清解放后所继承的中国经济的特征，对于理解当今中国的经济问题是大有裨益的。因此可以认为，本书在这一研究方向上其内容是有益的。

译自《亚洲经济》，1992年，第2期。

王玉平译

蒋介石的第二个妻子陈洁如的神秘手稿*

易劳逸

这是一个奇特的故事，它从1919年蒋介石遇见13岁的陈洁如（即陈珍妮，下同）^①发展成为1990年的珍妮关于她与蒋介石七年婚姻的回忆录（425页）。该书隐匿多年之后终于重新露面。

在珍妮的回忆录中，我们看到了一个有血有肉的蒋介石，一个在历史档案中完全为超凡的“国民党领袖”所神化的人。从30年代起，国民党的宣传家和党史编撰者更加重了蒋介石这个“道德圣人”和“天才领袖”的神秘性。但是，象世界上许多伟大的领袖和政治家一样，蒋介石具有人类所共有的行为和意念。陈珍妮的回忆录反映了20年代蒋介石在革命运动中向上爬的人性的一面。他贪欲好色、脾气暴躁、固执己见而又野心勃勃。他同孙中山争吵，同政敌争斗；他背叛了一个从表面上看他十分喜爱的妻子，以便达到他出于私利而同当时名声赫赫的宋美龄在政治上结

• 最近几年，易劳逸教授抱病撰写论述蒋介石的专著，为此对遭禁而淹没多年的蒋介石第二个妻子陈洁如的回忆录作了探寻和研究。现在他已将《陈洁如回忆录》英文本交给美国西方观察出版社出版。本文是他为该书写的前言。作者在文中详细地介绍了陈洁如撰写回忆录的经过、书稿未能及时出版的原因、出现摘录本的背景等，并对该书的价值及所述史实的真伪进行了分析和评断。——译者

① 珍妮1919年自称陈凤，但她的朋友和家人都叫她的奶名“阿凤”。1921年蒋介石与她订婚时，把她的名字改为洁如。本文中许多有关史料都以“科纳文件集”（Ginney Conner Papers）为依据。科纳女士将陈洁如的回忆录的复印本保存在哥伦比亚大学巴特勒图书馆、普林斯顿大学东亚图书馆和火石图书馆。她给了我一份，对我的研究工作帮助极大。她保存这些文件数年，一直担心她会成为国民党企图收回这些文件的目标。多亏她保留了这些文件，我这篇介绍才得以问世。

合的目的。后来，到了60年代，台湾的国民党领导人不愿把蒋介石的这一面暴露给世人，便禁止发行珍妮的回忆录。

蒋介石于1919年第一次见到陈珍妮时，陈只有13岁，而蒋是32岁。他已经娶了一位身体强健但文化水平不高的农村姑娘。她比蒋大5岁。他们结婚时，她19岁，而蒋只有14岁。他们的结合并不美满。尽管他们有了一个儿子——经国，但蒋很少和她生活在一起。蒋还有个情人叫姚冶诚，^①至少在一段时间里，他对她似乎还有真情（她后来为抚养蒋纬国尽了很多责任）。

但是，当蒋遇见婷婷玉立、看上去要比她实际年龄大的珍妮时，顿时神魂颠倒，不能自持。在努力给她留下好印象之后，他以一种异乎寻常的耐心追求她。珍妮对蒋的热情反应冷淡。两年中，她总是躲着他。

然而，1921年她的父亲病故后，她的母亲答应把女儿嫁给蒋。15岁的珍妮勉强同意。1921年12月5日，她和这位中国的未来领袖结婚。婚礼在上海东方大饭店举行，有50多位亲友出席。张静江这位蒋介石在上海的阔友出席了婚礼。他们的婚姻以领取结婚证书而宣告合法。^②

在以后的日子里，蒋积极投身革命活动。珍妮以蒋介石夫人的身份几乎随他周游各地。有人对蒋说，带她上战场会遇到危险，可是蒋答：“我上哪儿，她就上哪儿。”^③不少人认为，学过英文的陈洁如在这些年里经常充当蒋介石的译员。在蒋与当时在华的俄国军事顾问（包括鲍罗廷）交往时，她曾担任他们的翻译。^④如

① 一些作家把姚氏当作蒋介石四个妻子中的第二个。按照中国的习惯，他们认为姚氏同陈氏的地位没有区别，但是姚氏却没有象陈氏那样与蒋介石正式拜天地。这是否是她们两人的不同之处？见T'ang Szu-Chu：《作为蒋夫人的故事》（《新新闻》）

② 结婚证书的译文见《科纳文件集》，第38页。

③ 陈洁如：《我作为蒋介石夫人的七年》（手稿本），第178页。

④ 王月曦：《毛福梅与蒋氏父子》，见台湾《传记文学》，第322期（1989年3月）第124页。这篇文章说珍妮毕业于上海俄文专修学校。然而，在她的手稿中，她从未提起做过翻译，因此，她能否流畅地翻译英语或俄语，令人怀疑。

果这种说法准确无误，那么，她的回忆录中所描述的革命运动中的人物和事件，也许就是源于她亲身参与和亲眼所见。手稿中的历史真实性问题是值得探讨的，这在本文的后面将作研究。

1926至1927年的北伐由于国民革命军的节节胜利而推向长江中下游，蒋的领导权受到国民党左派和共产党人的挑战。蒋迫切需要同盟者。这时，孔祥熙的夫人宋霭龄向蒋伸出援助之手，她把他看作掌握中国命运的人。根据珍妮的回忆录，宋霭龄曾向蒋提出：（1）任命她的哥哥宋子文为他的未来政府的财政部长；（2）任命她的丈夫孔祥熙为总理；（3）娶她的妹妹宋美龄为妻。作为回报，她和她的哥哥撤消他们对武汉政权的财政援助，并说服上海的大银行家向蒋提供在北伐中所需的费用。^①

面对这个帮助，蒋介石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与宋氏家族联姻会给他带来从未有过的荣耀。通过宋氏第二个女儿——孙中山遗孀，他便可以把自己和孙中山联系在一起，进而确立他对国民党的统治地位。^②同时，联姻有助于巩固上海这个财政基地，他可以从此继续北伐。

在珍妮看来，蒋宋联姻是一桩不折不扣的政治交易，其中毫无浪漫和感情可言。这听起来好象是一位妇女的蔑视之言。珍妮所叙述的蒋介石娶宋美龄的动机不仅仅是“酸葡萄”。这已被一位激进的美国出版家在他的个人回忆录中所证实。^③

① 陈洁如：《我作为蒋介石夫人的七年》（手稿本），第385—386页。

② 同上书，第306—307页。

③ 在1942年访问重庆时，《观察》杂志的创建人和出版人麦克·卡尔与蒋夫人宋美龄相识。他回忆了他们之间的一次谈话：“她说，她与蒋介石总司令的婚姻完全是她母亲一手包办的。象中国许多类似婚姻一样，结婚时新郎、新娘一无所知。在洞房花烛夜总司令对她说，他不相信性爱只是为了生孩子。既然他在以前的婚姻中已经有了孩子，以后就不再想要孩子了。他们两人之间没有任何性爱关系。”见《麦克的回顾——（观察）杂志创办者卡尔的回忆》。由于这本回忆录是个人出版物，其初衷是将自己的生平告诉子孙们，因此，如果此书写出耸人听闻的效果是不合适的。卡尔在书中也提到，他是罗斯福总统的私人代表威尔基与蒋夫人的秘密联络人。

鉴于他和宋美龄的婚事临近，蒋介石为自己与珍妮的婚姻现状感到不安。他于是劝说珍妮，“为了中国的统一”，先去美国学习5年，之后他会恢复与珍妮的夫妻关系的。珍妮和她的母亲对蒋介石的这番话十分怀疑。然而，蒋介石却信誓旦旦：“我保证在5年后的今天恢复与洁如的夫妻关系。如果食言，老天爷将惩罚我和南京政府；如果在今后10或20年里我对她没有尽到责任，那就让老天爷摧毁南京政府并把我永远赶出中国。”^①

不久，珍妮乘“杰克逊总统”号轮船赴美。途经夏威夷时，当地的国民党官员还高举“欢迎蒋介石夫人”的大字横幅欢迎她。^②然而，蒋介石在中国向新闻界宣布他不认识这个自称蒋夫人的人，当然也没有娶过她。

听到这一消息，珍妮顿觉五雷轰顶，悲恸欲绝。在纽约，她曾想了结此生。她在美国一直住到1933年，然后回到上海，继续使用她自己的陈姓。

当年在蒋介石的鼓励下，珍妮保存了一部记载他们两人婚姻生活的日记。^③在50年代，“由于收入仅够糊口而对生活十分厌倦”，^④她决定以这部日记为基础写一部自传，她希望该书的出版能解决她的经济困难。这样一部书当然会使当时在台湾的“中华民国”总统蒋介石难堪。当时住在新泽西州的国民党元老陈立夫于1959年得知珍妮的计划后，恳求她不要公开她的回忆录：“我听

① 陈洁如手稿，第407页。蒋介石和南京政府的命运完全印证了蒋介石的这番誓言，这不能不令人对珍妮说的这段故事产生怀疑。

② 有关这个事件的一张照片现收藏于南京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蒋介石的档案中。

③ “作者的注释”，见珍妮回忆录前言。

④ 李时敏致李寅生信 (Letter, Jamer Lee to Yinson Lee)，载《科纳文件集》，第76页。她“离婚”以后曾从间接渠道收到过蒋介石的钱。第一次是她离华赴美。1937年，她收到“一大笔安置费”，条件是她不再提出更多的要求（《科纳文件集》，第88页）。1961年从上海到达香港不久，她开始收到每季度500美元的款额，这是通过戴季陶的儿子戴安国寄来的。这种支付一直持续到1964年初台湾方面大概得知珍妮仍在努力想发表她的手稿时为止（《科纳文件集》，第66、88页）。

说你又一次听从人们的要求准备出版某种书籍，我再次希望你保持你宽宏大量的本性，以(与蒋的)友谊为重，轻视物质利益，不要让坏人利用你。”^①

珍妮对此置之不理。1964年1月，她与李时敏合作完成用英文书写的手稿。李时敏是珍妮和蒋介石20年代时的英文老师。^②手稿完成后，李时敏请他在纽约的兄弟李寅生博士帮忙雇一个出版代理商，此人可以找到合适的美国出版商。1965年4月，这个代理商，即埃泼斯(Lawrence Epps Hill)，得到了美国著名的“双日”出版社所开的价，准备出版该书。^③

但是，1965年1月初，珍妮和李氏兄弟在美国出版这部手稿的计划不知什么原因并未实现。这也许是由于珍妮没有果断地授权埃泼斯签署一份协议书。也有证据显示，与台湾当局有联系的某些人干预这部书的出版。

当时均住在纽约附近的陈立夫和孔祥熙的夫人宋霭龄以法律起诉威胁埃泼斯。据说“双日”出版社害怕手稿中可能有诽谤成分而撤消出版计划。陈立夫付给另一出版商65000美元，条件是不出版此书。^④

① 陈立夫1959年4月4日致陈洁如的信，载《科纳文件集》，第47、49页。也见陈洁如：《蒋介石花钱埋历史》(《新新闻》，第256、257页，1992年2月。)

② 陈珍妮的外孙陈孝人于1992年9月29日写信给我，说李时敏参与这部手稿的撰写。他还说是李时敏“执笔”的。

③ 1964年1月10日，李时敏写信给其弟李寅生说：“你想象不出我把这425页的手稿编成书有多麻烦。至少它现在所表述的事实是千真万确的，但由于强权政治的原因而决不可能问世。”(《科纳文件集》，第55页)

④ 我开始认为，李时敏是珍妮手稿的翻译者，这是因为科纳女士说，让她对手稿作摘要的朋友V.鲁巴(Vincent Rouba)访问M.德克斯特(Munel Dexter)时，看见中文手稿卷在一块地毯里。但陈孝人说，他的外祖母没有写中文本。

⑤ 《科纳文件集》，第45、62、64页。1990年，我曾就珍妮手稿事打电话给“双日”出版社，但毫无结果。然而，科纳女士1992年曾与“双日”的编辑K.麦考密克(Kenneth McCormick)谈过话。他说他1964年曾处理过珍妮的手稿。他对此事记忆犹新。(1992年与科纳女士通话)

⑥ 《科纳文件集》，第79页。

也许是出于同样的原因，埃泼斯遇到了另一种麻烦。据当时的报纸报道：“埃泼斯受到袭击，被殴打过两次；他所住旅馆的房间和办公室被洗劫过三四次；而且在凌晨多次接到过奇怪的电话。纽约两家主要法律机构以起诉相要挟。联邦调查局也对他立案调查。”^①“不知为什么，埃泼斯感觉到有人试图告诉他什么，而他也知道那是什么。”^②不管出于什么原因，到1965年初，李寅生发现没有一家美国出版社愿出版这部手稿。

然而在更早些时候，李氏兄弟（一个在香港，一个在纽约）曾在通信中商量将手稿卖给台湾一位经纪人，而不是出版它。1964年12月31日，在香港的李时敏曾提到“我们给江三套回忆录和20幅照片”。^③这里所说的江是指江一平，他代表蒋介石和蒋经国就手稿事与陈珍妮和李时敏谈判。^④

但由于三套手稿在纽约，而且江坚持要拿到所有的手稿，因此与江一平的谈判进展缓慢。最后，1965年3月，珍妮交给江两套（也许是三套）手稿。^⑤江给了珍妮17万美元。^⑥

这也许应该是这个故事的结尾。但是20多年后，手稿却突然出现了。

① 美国政府在禁止手稿发行中所扮演的角色是另一个谜。纽约一个出版商告诉记者：“华盛顿的官员竭力阻挠”出版手稿。见《华盛顿晚报》(Washington Evening Standard)，1967年9月27日。该报的剪报载《科纳文件集》，第66、67页。

② 《旧金山编年史》(San Francisco Chronicle)，1965年4月12日，转引自《科纳文件集》，第102页。

③ 《科纳文件集》，第69页。

④ 江的中文名字是江一平。他曾于1921年安排蒋介石与珍妮的婚事见 Yu Ich'i:《陈洁如外孙陈孝人之谜》，《传记文学》，第342期(1990年11月)第24页。

⑤ 1965年2月26日，李寅生给香港的李时敏发电传，内容如下：“两部手稿和照片已邮寄给你。第三部手稿在埃泼斯手中。这样，珍妮希望归还的三部手稿和照片都有着落了。”(《科纳文件集》，第85页)李寅生是否从埃泼斯手中得到第三部手稿，并不清楚。

⑥ 李寅生希望得到10%的佣金，即1.7万美元，见《科纳文件集》，第90、114、116页。

有关珍妮的回忆录和李氏兄弟与台湾代理人协商的记载，很大程度上以科纳收集的文件为依据。本文称它为《科纳文件集》。当时在纽约当秘书的科纳女士介绍了她是怎样获得这些文件的：

1971年，一个朋友请我帮他打印一些文件。他带来一部两卷本的手稿和一些照片。他说，一个在纽约的老妇人与他商定出版这部手稿。他告诉我，这部手稿太宝贵了，但由他保存也太危险了。他要我为他摘录其中一些有关事实并打印出来，这样他便可以归还手稿而发表我的摘录。

我的朋友拿走了我打印的第一卷的摘录和两卷稿本。我告诉他我要到周末才能打完第二卷的摘录。但他没有来取。当我打电话到他家时，才知道他已经在两天前去世了。^①

几天后，当我翻找一些盒子时发现我有第一卷手稿的手抄摘录和第二卷手稿的打字摘录。我还发现了25到30封李氏兄弟的信件。^②

《科纳文件集》中还有一份1967年9月27日《华盛顿晚报》的剪报。它与两年前被禁止发行的具有轰动效应的珍妮的手稿有关。一位专栏作家很高兴地宣布：“今天，我可以这样说，这部手稿并没有被埋没。它就在一位编辑手里，出版有望。它的面世将成为一个不同凡响的政治事件。”^③

① 科纳女士并未暗示她的朋友鲁巴先生死于非命。

② 《科纳文件集》，前言。

在1991年7月26日我与科纳女士的一次通话中，她透露了有关她获得这些文件的深一层的细节。李寅生的挚友德克斯特曾掌握这些手稿，她曾为手稿的交易提供场所。李寅生死于1965年3月或4月，德克斯特女士理所当然地继承了这些手稿。当然她就是那位试图出版手稿的“老妇人”。她委托的朋友鲁巴是一位飞行员，他在里根任加州州长时与里根认识。

③ 《科纳文件集》，第66、67页。文章见《华盛顿晚报》，1967年9月27日，第7页；也见“Washington D. C. Examiner”，1967年11月22—26日，转引自《陈洁如回忆录》。

后来，这部手稿象尼斯湖怪兽一样再次消失了。究竟是谁在1967年把手稿交给书籍出版者？为什么它没有出版？这些都是一个谜。

当我1989年初次读到这篇记述前，这部被禁止出版的手稿曾两度露面：第一次是1967年，第二次是1971年科纳女士作摘录的时候。显然，至少有一个回忆录复制件仍然留存于超出台湾控制范围的某个地方。它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江一平想当然地相信，当他付给珍妮钱时，他已拿到在美国的三部手稿。从李氏兄弟的通信来看，很清楚，李寅生的确将两部手稿送到香港。但出版代理商埃泼斯手中的第三部手稿的下落究竟怎样却不清楚。很显然，他不愿放弃，因为作为珍妮的出版代理商，他已经花费不少钱财和精力。只有掌握手稿，才是补偿的唯一办法。^①他手中的复制件也许就是1971年科纳女士据以摘录的那份两卷本手稿。

另一种可能是，李氏兄弟一方面满足了江的要求，使他得到了现有的三部手稿；另一方面自己又另外复制了一份。从李寅生对其兄长李时敏的劝告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李氏兄弟并没有搞什么阴谋。在与台湾代表谈判时，李寅生提醒李时敏要“留一手。我们习惯于与诚实人打交道，台湾人不诚实”。“放机灵点儿，先下手为强！”李寅生对李时敏撤回一些照片很着急。“他们（台湾）不知你手中有什么照片，你可以偷梁换柱，撤走重要的，换上不重要的。他们狡猾，我们也要这样。对他们不要诚实，诚实没用。”^②此外，李氏兄弟对手稿的价值抱有奢望，梦想从中获利100万美元，做法是在全世界出版这部手稿，并将它改编成电影、电视和其它有著作权的回忆录。^③既然李氏兄弟持这种态度和有发财的

① 《科纳文件集》，第64、81页。

② 《科纳文件集》，第72—73页。

③ 《科纳文件集》，第64、72--73页。

企图：那他们不保留一部手稿倒会令人惊讶。^①

但是，这部手稿在1989年是否仍然存在？它究竟在哪里？我一无所知。我寻觅了一年却一无所获。在一次晚餐时，一位客人偶然提到这部手稿就在斯坦福大学胡佛图书馆里。一位研究中美关系的学者发现珍妮的回忆录夹在前国民党外交官张歆海的档案里。而张是如何得到这部手稿的，谁也弄不清楚。据我所知，张与这部手稿的写作毫无关系。^②

得知这部手稿的另一副本仍下落不明，我寻找手稿的激动心情便略有减弱。1983年，珍妮的外孙陈忠人发表文章，宣称他不仅掌握外祖母的回忆录，而且还掌握她的日记和信件，并且不日将予以发表。^③但是，他在这之后却什么也没发表。

我认为，他没有发表的原因是台湾方面再次插手，阻挠出版这部手稿。台湾的代理人三次赴港劝说陈忠人放弃他的出版计划。他们举行过几次讨价还价式的谈判，但毫无结果。于是，台湾拒绝发给商人陈先生入境签证。就在这时，台湾在加利福尼亚的代理人杀害了作家江南。他因撰写了批评“中华民国”总统蒋介石儿子蒋经国的传记而激怒了台湾当局。这使陈忠人深信最好的办法就是放弃出版这部手稿的计划。^④

① 李时敏在与台湾方面商妥后不久写给李寅生的信中透露了他打算从台湾代理人那里撤走一些手稿：“我会给你一部手稿复印件和一组照片，但是目前一定要归还你手中的那些。”（《科纳文件集》，第83页）

· 然而在美国，手稿也许不止一部。《科纳文件集》中提到的“老妇人”德克斯特也许保存了李时敏掌握的手稿。卷入手稿神秘事件多年的科纳女士认为德克斯特女士不但保存了照片，而且保存了中文本手稿。如果她还活着，也许会处在国民党报复的恐惧之中。科纳女士知道德克斯特在纽约有一个电话，但未列入电话簿。

② 陈洁如的《我作为蒋介石夫人的七年》曾经并将继续保存在胡佛档案馆张歆海档案第16箱内。唐德刚教授提供了一些情况，但有关张歆海是如何得到手稿的，则没有更多的说明。见唐在《陈洁如回忆录》中文版的前言。（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92年）第1—22页。

③ 陈忠人：《我的外婆陈洁如》，《传记文学》，第342期（1992年11月）第22页。

④ 陈孝人1992年9月29日致易劳逸的信。

近来，台湾的两本杂志连载了珍妮回忆录的中译本。《传记文学》发表的手稿据说是生活在东南亚的一个人寄给编者的。因为害怕遭到国民党的迫害，提供手稿的他或她未曾公开自己的身份。^①第二部手稿发表在《新新闻》上。^②从译文的介绍来看，其英文本来自胡佛图书馆。但来源也没有透露。两本杂志都以书的形式发表译文。

既然珍妮的手稿随手可得，人们就会问：还有必要小题大做吗？蒋介石的辩护人对手稿的出版会玷污蒋的形象的担心是否有必要？手稿是否具有巨大的历史价值？

对第一个问题的回答是：是的。珍妮回忆录中的蒋介石并不那么神圣。尽管珍妮非常爱蒋，描述他的狂热的一面，但也披露了他不讨人喜欢的另一面。她引用了蒋的一位挚友对蒋的评论：“说实话，我得说他非常冲动、固执己见、太容易头脑发热。”^③一个曾看着蒋长大的老村民对新娘说：“他是一个十分固执、爱嫉妒、不随和、脾气暴躁、十分自负的人。”^④

珍妮所描述的另一个情节进一步损害了蒋的道貌岸然的形象。她描述32岁的蒋是怎样把她引诱到一家旅馆里，并对她这个13岁的小姑娘施暴（未遂）的。他们婚后不久，她从他那儿染上了淋病，导致不育。蒋的一位朋友告诉珍妮，蒋是一个臭名昭著的色鬼。珍妮对于蒋经国对蒋介石的恐惧的描写，更说明蒋不是什么当代圣人。

要回答“手稿是否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这个问题，比较困难，但答案是肯定的。当然，手稿有缺陷，并不十分可靠。她所描写的景物、房屋、寺庙、宗教仪式占了很大篇幅。而且令人失望的是，对于共产党人和非共产党人的关系，蒋介石和他的主要

① 《传记文学》，1992年1月。

② 第一部分发表在《新新闻》第256至257卷（1992年2月2日至15日）上。

③ 这位朋友是张静江，见珍妮手稿，第60页。

④ 珍妮手稿，第100页。

对手汪精卫、胡汉民以及鲍罗廷的关系（她叙述了蒋介石与许崇智及陈炯明的关系，如属实，这是很重要的），她只是寥寥数语。手稿中也有一些大大小小的错误，例如，关于20年代陈果夫的蓝衣社的提法，实际上，蓝衣社直到1932年才出现，而且头头也不是陈果夫。有关1927年国民党政治的描述也欠准确。她还说，蒋介石在1923—1924年间是上海的股票经纪人，实际上这是1917—1922年间的事。类似例子还有许多。

珍妮回忆录大都采用对话形式，而她当时记录下这些对话是不可能的。对于40年后她对这些对话的回忆的准确性，人们只能猜度。引用对话是中国小说的常见形式，在中国被称作“野史”。

研究20年代国民革命的专家王克文教授仔细研究了珍妮的手稿，指出了大量错误。^①随后，他提出了一个有影响的并且对手稿的可信程度也许具有破坏性的问题：如果有充分证据证明珍妮的描述是不可信的，那么她所描写的使我们感到震惊的她与蒋的夫妻生活又怎能令我们相信呢？我们不可能从旁处得到证据。

尽管如此，我相信陈珍妮的故事是可信的，特别是有关她个人经历的部分。当然，有些细节是不可靠的。从下面的思考中可以得出这个结论：

1. 陈珍妮的回忆录是权威性的。珍妮的确曾经是蒋介石的妻子，于是写了这部回忆录。^②

2. 关于此书的可信性，有一点我们必须记住，这就是珍

^① 王克文：《剖析陈洁如回忆录的秘章与史实》，载《陈洁如回忆录》（台北：《新新闻》，文化事业出版社，1992年）第259—279页。

^② 蒋在他的日记里谈到珍妮。同上书，第273页。蒋介石的小儿子蒋纬国在1992年对立法院的讲话中证实他认识陈洁如，也不否认她与他父亲结过婚。但他怀疑珍妮写回忆录有两个原因：第一，回忆录的口气不象他所认识的和蔼可亲、充满智慧的陈洁如的；第二，他第一次见到她，并非他6岁在上海的时候，而是他9岁在广东的时候。见蒋纬国：《陈洁如回忆录内容故意诬蔑》，转引自洛杉矶《国际日报》，1992年4月16日。

妮缺乏为今天的专业历史学家写一部详尽的、丝毫不差的历史文献的能力。她嫁给蒋时年纪尚轻。她也没有受过很高的教育，显然，她并不熟悉历史文献的书写规则。此外，她还要考虑通过给美国读者写一部回忆录来解决她的经济问题。然而，她却描写了中国政治舞台上她一无所知的事件，被王教授轻易地抓住了把柄。

3. 珍妮也描写了她亲身经历的恋爱、婚姻、与蒋的分手等事件。她对这些事件的熟悉程度超过国家大事，当然就写得得心应手，相当准确。

毫无疑问珍妮对被迫成为蒋的妻子而对蒋充满怨情。但她对蒋的刻画却不那么刻薄。珍妮坚信有关她与蒋的关系的叙述的准确性是一个强有力的证据。从表面判断，珍妮坚决认为的蒋离开她而娶宋美龄完全是政治投机这一点令人怀疑。但正如本文前面所述，宋美龄完全证实了陈珍妮的说法。

也许珍妮的描述受个人情绪支配，而失去的时光又模糊了她的记忆。但这些都是所有自传体文学中的固有问题。

珍妮的回忆录讲述了一个在中国历史上显赫一时的领袖和一个为他付出了巨大代价，而他因此实现了自己的野心的女人的引人入胜而基本可信的故事。它具有历史文献所具有的一切缺憾。回忆录中还包括蒋介石1924年赴苏期间给她的信件，这显示出权威性和重大意义。今后为蒋介石写传记的人是不会忽视珍妮的回忆录的。

上文已提到珍妮在20年代与蒋介石结过婚，至少是同居过。她写了回忆录，至少是与李时敏合作，并企图发表，这已被李时敏和李寅生的通信所证实（见《科纳文件集》）。李氏兄弟的通信是独立于手稿之外的可证实的历史资料。我不认为蒋纬国提出的疑问有说服力。

一些对这段历史有研究的学者对陈清如的回忆录的可靠性持肯定态度，他们是：南京大学的张宪文教授和中国科学院的严如平先生。

后 记

珍妮在美国住了5年，1933年返回上海。直到1961年，她在经济上一直受到蒋介石的一个经纪人的资助。后在周恩来的帮助下获准赴香港。蒋介石和蒋经国在那里为她买了一套住宅，她一直住在那里直到1971年去世。

1924年，她收养了一个女婴，取名蒋瑶光。珍妮赴美时将这个孩子留给母亲照看。珍妮回上海后，将孩子去掉“蒋”姓，恢复珍妮的“陈”姓。

1946年，陈瑶光嫁给陆久之。陆到1992年一直住在上海。陈瑶光现居香港。她和陆生有二子一女。两个儿子陈忠人和陈孝人均在香港经商。女儿陈秋丽住在美国。

严向东译

柯博文著：《面对日本：1931—1937年 中国的政治与日本帝国主义》

(Facing Japan: Chinese Politics and Japanese
Imperialism, 1931—1937. By Parks M. Coble.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91, 492pp.)

自从1931年日本攻占满洲至1937年中日战争爆发，日本人的恐吓、攻击与经济强求残酷地压制了民族主义中国的发展，引起民众的愤慨。在此期间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的行径一直受到西方人的关注与研究，研究焦点集中在其对国际事务产生的影响和中国共产党的发展上。《面对日本：1931—1937年中国的政治与日本帝国主义》一书，由美国内布拉斯加大学历史教授柯博文著述，哈佛大学东亚研究会出版，系研究这一历史时期中国政府、中国政治及中日关系的专著。该书共分9章、41小节，集中而详细地论述了这一历史时期发生的诸事件，如1931年9月满洲（沈阳）事件；1932年一·二八事变导致在上海开火；1933年侵占热河与塘沽停战；1934年“天羽声明”与藏本事件；1935、1936年策划华北自治阴谋，等等。该书着重论述以上诸事件对中国政府、地方军阀与各政治领袖以及公众舆论的影响。

纵观该时期几乎大部分时间，蒋介石始终企图取得对中国内部事务的控制权。他自知军事实力与日方相比居劣势，于是提出

了“攘外必先安内”的策略。蒋本人忙于同共产党作战，而让国民政府的其他官员负责对日本发起的挑战采取让步措施。针对该时期的多次危机，作者考察了蒋介石对国民党内部实施的紧急政策、这些政策对国民党内外所起的协调作用以及军事现状。作者根据地方势力以及他们与南京政府之间不断变化的关系，进一步探讨该时期政治上错综复杂的状况，从而发现中国各派政治势力所起的作用。作者关于各种报刊与编年史的评论，对学生组织与爱国社团都很有影响。

万 燕译

介绍两部有关二战后美国对外 政策制定方面的著作

万 燕

众所周知，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国外交曾处于极为艰难的境地。尽管论述这一时期美国外交政策制定的著述不少，但有独到之处者却较为罕见。下面将向读者介绍的这两部有关著作，从不同侧面介绍了两位对美国外交政策的制定起过举足轻重作用的人物——凯南和艾奇逊及其外交生涯和对美国外交的贡献。

—

《乔治·F. 凯南与美国外交政策的制定(1947—1950)》(George F. Kennan and the Making of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1947—1950)由威尔逊·米斯卡布尔(Wilson D. Miscamble)^①撰写，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92年出版，全书共419页，分为11章，是一部研究凯南与美国外交政策的制定的学术著作。该书象一个多棱镜，透过它我们可以从广阔的视野中了解到，美国政策计划处创始人凯南在战后美国外交所处的严酷年代里从事制定外交政策工作的主要经历和所起的作用。

乔治·F. 凯南(1904—)的外交生涯达25年之久。在1947年1月马歇尔出任美国国务卿时，美国的外交不仅处于令人难以

^① 米斯卡布尔，美国圣母玛利亚大学历史系助教。

置信的局面，而且由于存在玩忽职守、管理混乱及信心不足的现象，国务院竟提不出任何行之有效的措施。马歇尔就任不久便请凯南出任政策计划处——国务院机构中一个新设部门的负责人。凯南就是在这种艰难复杂的局面下担负起组织、研究和制定美国外交政策的责任的。

作者在书中对杜鲁门执政期间的美国外交政策提出了新的见解，明确地阐述了制定政策的真实情况。该书内容涉及：对政策计划处负责人凯南的介绍；凯南对马歇尔计划的影响；地中海危机；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德国的分裂问题；铁托主义、东欧与政治斗争。其中第七章还提到美国对华政策的局限性。此外还论述了日本与东南亚问题；氢弹与苏联威胁问题；朝鲜的困难；美国全球计划的设计者。书后附有1947—1949年美国政策计划处的文件目录及顾问名单。通观全书，作者既不是单纯评论凯南的外交思想，也不是仅对其所从事的外交活动加以简单的论述，而是重点揭示美国国务院内外在讨论和制定外交政策时所涉及的问题和做出的决定。作者还论述了杜鲁门及其顾问们早在1946年就已意识到苏联对美国安全构成的威胁，并且最终遇到了这种威胁。但是，1947至1950年美国的外交政策并不是牵制主义理论的简单的体现，我们也不可能用简单的图表来说明其根源，但仅从杜鲁门政府对待每一个实际问题的动摇不定的态度，就可看出苏联的反应对美国是起决定性作用的。凯南掌管决策中心的工作，该书就是研究他如何从错综复杂的诸因素中做出决策，即政策的形成过程及其内容。

普林斯顿大学的理查德·H.厄尔曼(Richard H. Ulman)教授在评价该书时称它“是一部对凯南极具洞察力的论著，是至今我们所见到的论述这一时期美国外交政策制定情况的著作中前所未有的杰出之作，是一部惊人的学术成果。关于政策的制定以及制定政策的人对制定政策的复杂的影响，作者都提出了有新意的见解”。

二

《迪安·艾奇逊与美国外交政策的制定》(Dean Acheson and the Making of U.S. Foreign Policy)是由道格拉斯·布林克利(Douglas Brinkley)^①编辑,美国纽约圣马丁出版社1993年出版的一部论文集。该论文集是专为1989年4月在华盛顿特区举行的纪念艾奇逊宣誓就任杜鲁门总统的国务卿40周年大会而编纂的,并得到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保罗·H.尼采高等国际研究院和外交政策研究所的赞助。全书收入论文10篇,共271页。

在着手编辑该论文集之前,编者将外交、经济、历史等领域10位著名专家召集到一起,委托他们依据对原始档案、资料的研究,撰写有关杜鲁门时代局势的论文。编者再在此基础上经过修改、加工后汇编成集出版。论文集集中反映了艾奇逊的外交生涯。

迪安·艾奇逊(1893—1971)在美国总统杜鲁门执政期间(1949—1953)曾出任国务卿,是一位在二战后的世界格局中具有决定性作用的人物。在一系列国际问题上——从创建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到发动朝鲜战争,艾奇逊以其惊人的创见和在任期间的尽职尽责,被视为对美国外交政策的制定具有不容忽视作用的人物。

论文集较全面地论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处于特殊环境中的美国外交领域的诸问题:美国经济外交的兴衰;艾奇逊、马歇尔计划;艾奇逊与大西洋团体;艾奇逊、炮弹政策与冷战;亨德森、艾奇逊与杜鲁门政策的渊源。其中第五篇论文与中国问题有关,论述中国在冷战局势中所处的地位和艾奇逊的中国计划。此

^① 布林克利,美国霍夫斯特拉大学新学院历史与教学助教,该校美国—荷兰研究中心的合作指导,曾获乔治敦大学博士学位。学术成果除了《艾奇逊与美国外交政策:冷战年代(1953—1971)》和《被驱逐的爱国者:詹姆斯·福雷斯特尔》(与汤森·胡普斯合作),还有多篇有关美国外交史的文章。

外还论述艾奇逊与日本和平的关系；克里姆林宫的计划的失败；艾奇逊与第68届国家安全委员会；艾奇逊、苏联与美国实力派的谈判；1945—1949年马歇尔与艾奇逊在国务院的年代；艾奇逊时代与当代的对外经济政策。书后还附有艾奇逊小传及书目。总之，论文集全面地论述了在这一特定历史年代美国外交政策形成的复杂过程，对后人记住艾奇逊在将近40年的动荡不安的年代中为美国外交所做出的贡献是有帮助的。

美国辛亥革命研究简介

(1979—1992)

樊书华

一、研究概况

辛亥革命是中国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事件之一，是中外学者一直关注和研究的热门课题。美国对辛亥革命的研究虽然起步较晚，但近10年却取得了丰硕成果。从1979至1992年，美国学者发表了许多有关辛亥革命的论著，这些论著涉及面非常广泛，不仅探讨了辛亥革命的起源、性质和作用，而且论述了辛亥革命时期中国的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和教育，以及传教士在这一时期所起的作用。现将笔者所见的近10年来美国发表的有关辛亥革命的著作介绍如下，供读者参考。

综合性著作有施乐伯(Scalapino, Robert A.)和于之乔(Yu, George T.)的《近代中国及其革命过程：向传统秩序的不断挑战(1850—1920)》(Modern China and Its Revolutionary Process, Recurrent Challenges to the Traditional Order, 1850—1920,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814p.); 薛君度(Hsueh Chüntu)的《辛亥革命新论》(The Chinese Revolution of 1911: New Perspectives, Hong Kong: Joint Publishing Co., 1936, 234p.)和萨劳(Sarao, K. T. S.)的《辛亥革命的原因和起源》(The Chinese Revolution of 1911: Its Causes and

Origins', Delhi: Eastern Book Linkers, 1985, 93p.)。

研究辛亥革命时期中国社会及政治的著作有阿谢德 (Adshad, S. A. M.) 的《帝制末期中国的省与政治: 四川督府 (1898—1911)》(Province and Politic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Viceregal Government in Sichuan, 1898—1911. London: Curzon Press, 1984, 220p.); 陈兴国 (Chan, Joseph Hins-kwek) 的《帝制末期中国的民众骚乱和抗议运动 (1796—1911)》(Mass Disturbance and Protest Movement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1796—1911. Pittsburgh, 1983, 812p.); 普拉兹尼亚克 (Prazniak, Roxann) 的《辛亥革命前夕中国乡村的社团和抗议: 抗租与村镇政治》(Community and Protest in Rural China, Tax Resistance and County-Village Politics on the Eve of the 1911 Revolu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1, 334p.); 兰金 (Rankin, Mary Backus) 的《1865—1911年中国浙江省社会精英的行动主义与政治变革》(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65—1911.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427p.); 汤普森 (Thompson, Roger Roy) 的《未来的幻想、当前的现实: 辛亥革命前夕的地方行政改革、选举政治与中国传统社会》(Visions of the Future, Realities of the Day, Local Administrative Reform, Electoral Politics and Traditional Chinese Society on the Eve of the 1911 Revoluti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450p.) 和许正光 (Hsu, Chengkuang) 的《外国人的利益、国家与绅商阶级: 近代中国初期铁路的发展 (1895—1911)》(Foreign Interests, State and Gentry-Merchant Class: Railway Development in Early Modern China, 1895—1911. Brown, 1984, 303p.)。

研究辛亥革命时期知识分子与社会思潮的著作有贝利 (Bailey, Pul John) 的《1904—1909年中国的民众教育: 新思想与发展》(Popular Education in China, 1904—1909: New Ideas and

Developments, Canada,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1982); 沙培德(Zarrow, Peter)的《中国无政府主义思潮与辛亥革命》(Chinese Anarchists: Ideas and the Revolution of 1911,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7); 张灏(Chang, Hao)的《危难时期的中国知识分子: 寻求秩序和意义(1890-1911)》(Chinese Intellectuals in Crisis: Search for Order and Meaning, 1890-1911,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7, 223p.)。

研究秘密社团的著作有费尔欣(Felsing, Robert Herman)的《汉人的遗产: 哥老会与四川辛亥革命》(The Heritage of Han, the Gelaohui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in Sichuan, University of Iowa Press, 1979, 316p.)。

研究辛亥革命时期海外华人政治的著作有阿门特劳特(Aumentrout L. Eve)的《革命者、君主主义者与唐人街: 美洲的华人政治与辛亥革命》(Revolutionaries, Monarchists and Chinatown, Chinese Politics in the America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0); 戈德利(Godley, Michael R.)的《南洋的官商: 华侨企业与中国的现代化(1893-1911)》(The Mandarin Capitalists from Nanyang: Overseas Chinese Enterprise and Modernization of China, 1893-1911, Cambridge, 1981, 222p.)。

研究传教士与辛亥革命时期中外关系的著作有钟凯瑞(Chong, Key-ray)的《美国人和中国的改良与革命(1898-1922)》(Americans and Chinese Reform and Revolution, 1898-1922, Lanham, University of America Press, 1984, 308p.); 海宁格(Heininger, Janet Elaine)的《美部会在中国: 传教士的遭遇与态度(1911-1952)》(The American Board in China: The Missionaries' Experiences and Attitudes, 1911-1952,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1982, 254p.); 约翰逊-罗德(Johnson-Rod, Candace Mauree)的《基督教女青年会对中国妇女运动的促进作用(1901-1927)》

(The Catalyst Effect of the Y. W. C. A. on the Womens Movement in China, 1901-1927. Florida: Atlantic University Press, 1981, 115p.); 詹姆斯·里德(James Reed)的《传教思想与美国东亚政策(1911—1915)》(The Missionary Mind and American East Asia Policy, 1911-1915.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3, 258p.); 段昌国(Tuan, Chang-kuo)的《俄国与近代中国的形成》(Russia and the Making of Modern China, 1900—1916.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Princeton Press, 1983, 263p.)。

人物传记有安塞尔(Anschel, Eugene)的《李何默、孙中山与中国革命》(Homer Lea, Sun Yat-sen,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New York: Praeger Special Studies, 1984, 269p.); 张树兴(Chang, Sidney H.)和戈登(Gordon, Leonard H. D.)的《天下为公——孙中山及其革命思想》(All under Heaven... Sun Yat-sen and His Revolutionary Thought.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1991); 赵良云(Chao, Nang-yun)的《对1894—1911年中国革命时期孙中山在美国的宣传活动与方法的研究》(A Study of Sun Yat-sen Propaganda Activities and Techniques in the United States During China's Revolutionary Period, 1894—1911. North Texas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1, 93p.); 郑竹园(Cheng, Chuyuan)的《近代世界的孙文学说》(Sun Yat-sen's Doctrine in the Modern World. Westview Press, 1989); 格雷戈尔(Gregor, A. James)等人的《意识形态与发展：孙中山与台湾经济史》(Ideology and Development, Sun Yat-sen and the Economic History of Taiwa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 Press, 1982, 107p.); 刘耀华(Liu, Yeoulwa)的《孙中山与孟德斯鸠的分权理论的比较研究》(A Comparative Study of Dr. Sun Yat-sen's and Montesquieu's Theory of Separation of Powers. Claremont, 1983, 159p.); 史扶邻(Schiffrin, Harold Z.)的《孙中山：难以驾驭的革命者》(Sun Yat-sen Reluctant Revolutionary.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

1980, 290p.);汪荣祖(Wong, Young-tsu)的《追求近代民族主义:章炳麟与革命中国(1869--1936)》(Search for Modern Nationalism, Zhang Binglin and Revolutionary China, 1869—1936.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247p.)和《康章合论》(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88年,162页);薛君度与萧政治合编的《黄兴新论》(武汉大学出版社,1989年,347页)等。

论文集有薛君度的《中国人对辛亥革命史的研究》(Chinese Studies in History: The Chinese Revolution in 1911, New York: M. E. Sharpe, 1983, 240p.);史扶邻与卫藤沈吉(Etō Shinkichi)合编的《辛亥革命论文集》(The 1911 Revolution in China, Interpretative Essays, University of Tokyo Press, 1985, 332p.)。有关辛亥革命的大量专题论文散见于各种期刊,在此就不一一列举了。详细书目可参见《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第18辑第283—304页。

二、研究趋势

众所周知,自20世纪60年代末以来,美国的中国史研究发生了重大变化。在继续进行传统课题研究的同时,出现了以中国为中心、吸收社会科学其他学科的研究成果、注重地方研究等新的趋势。^①这些新趋势在近10年美国的辛亥革命研究中表现得甚是突出。

首先,美国大多数学者力图摆脱“中国对西方冲击的反应”的研究模式,转而重视从中国内部的发展变化来考察辛亥革命,把辛亥革命放在当时中国特有的历史环境中加以认识和分析,并注重研究革命本身。他们通过分析得出的结论是:辛亥革命是中国社会自身发展的结果,其爆发的根本原因在于中国社会的内部矛

^① 柯文(Cohen, Paul A.)著林同奇译《在中国发现历史——中国中心观在美国的兴起》,中华书局,1989年,第135—165页。

盾运动。

其次，美国学者近10年来热衷于辛亥革命的区域性研究，并取得了突出成绩。他们当中比较年轻的一代受实证史学派、年鉴学派和“新社会史”学派的影响，比较注重微观历史的研究，认为对某一区域、某一个案的研究和说明更具学术价值。他们把研究重心从国家中央移到各省、市或特定区域的社会变迁上。费尔欣、阿谢德、兰金、肖邦齐(Schoppa, Keith)、萨顿(Sutton Donald)等人的著作均是这方面的代表作。^①

再者，在研究主题上，美国史学界过去长期以个别人物或团体为主题，近10年则从统治人物移向社会基层的广大人民，强调研究社会上“不入流”的或默默无闻的民众，而且把社会经济结构的演变和历史事件结合起来，从历史事件中探讨社会结构的变化，从结构的变化中寻找民众运动的起源和动力。这方面的代表作有陈兴国的《帝制末期中国的民众骚乱和抗议运动(1796—1911)》和普拉兹尼亚克的《辛亥革命前夕中国乡村的社团和抗议：抗租与村镇政治》。

最后，在研究方法上，美国辛亥革命的研究越来越带有跨学科性。历史学家借助人类学、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民族学、计量学和比较历史学等各门社会学科的方法与理论研究辛亥革命，为辛亥革命的研究开创了一个全新的时代。

三、主要学术观点

如上所述，美国的辛亥革命研究涉及面广，研究方法繁多，

^① 肖邦齐：《中国精英与政治变革：20世纪初期的浙江省》(Chinese Elites and Political Change: Zhejiang Province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2)；萨顿：《地方军阀和中华民国：滇军(1905—1925)》(Provincial Militarism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The Yunnan Army 1905—1925, Ann, Arbor: Michigan University Press, 1980, 404p.)

新颖别致因而其学术观点也异彩纷呈。下面仅就所见资料对几个问题的主要观点略作简单介绍。

1. 辛亥革命的起因

关于辛亥革命发生的原因，美国史学界主要有两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清王朝的腐败统治、国内经济形势的恶化、资产阶级与其他新的社会阶层的兴起及革命领袖的努力、外国的影响等因素，虽然都对革命的爆发起了关键性的作用，但是外国的影响才是其中最具有决定性的因素。^①美国大多数历史学家都持另一种观点，代表人物有施乐伯、于之乔和兰金。兰金在其所著《1865—1911年中国浙江省社会精英的行动主义与政治变革》一书中，通过论述从同治中兴到辛亥革命这一历史时期浙江省的绅商、政府与社会精英的相互关系、政治化与“社会动员”过程，对辛亥革命的起源提出了新的见解，认为革命前中国的国内危机与国外危机有着复杂的相互作用，但国内危机对导致辛亥革命起着更为关键的影响。施乐伯和于之乔认为，中国社会自身的内部矛盾运动导致了辛亥革命的爆发。他们指出，清朝社会、政治和经济制度的腐败、新的社会团体及领袖的出现、人民大众的反抗活动及上层社会(尤其是军队内部)的分裂，是辛亥革命发生的内因，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当然，他们也不否认外因的作用，相反，他们承认，任何一场真正的革命通常都离不开外部力量的推动。^②

2. 辛亥革命的性质

同中国学者一样，美国学者对辛亥革命的性质问题也极为重视。然而，多数美国学者的结论却与中国学者的认识大相径庭。虽然他们大都认为这是一场革命，其结果使中国的政治、经济、社

① 萨劳：《辛亥革命的原因和起源》，第9页。

② 施乐伯、于之乔：《近代中国及其革命进程：向传统秩序的不断挑战(1850—1920)年》，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85年，第313页。

会与文化生活等各个方面都发生了很大变化，但他们否认辛亥革命是一场资产阶级革命，认为在1911年前后的中国，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尚未形成。即使存在具有资产阶级意识的阶级，这个阶级在辛亥革命中也未曾起到决定性的作用。萨劳指出，虽然商人从经济上支持辛亥革命，但他们力量弱小，领导不了革命；在革命失败后，他们对袁世凯的独裁也只是持“观望态度”，并没有成功地控制其后的局势，因此，商人的作用是从属性的。萨劳由此得出结论：辛亥革命不是“经典意义或西方意义上的‘资产阶级革命’”。^①施乐伯、于之乔指出，无论如何不能把“辛亥革命等同于18世纪的美国革命或18、19世纪的欧洲革命”，因为作为一个阶级，中国的商人与制造业主力量太弱，而且他们当中的大多数人对政治不感兴趣，不可能在当时发挥重要的作用。“辛亥革命只是清王朝垮台的最后一个阶段”，是后来蓬勃开展的“社会革命”的一个重要阶段。^②伊懋可(Elvin, Mark)和兰金也提出了类似观点，认为当时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远不足以引起社会结构的重大变化，商人与制造业主具有新旧双重身份。他们指出，从广义上说，辛亥革命是经济发达的华南和华中地区社会精英的一次政治起义。^③由此看来，美国大多数学者都认为，辛亥革命前的中国仍处于前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阶段，缺乏民主的经济与社会基础。由此，费尔欣甚至认为，中国资产阶级的力量过于薄弱，不足以改变和影响辛亥革命的进程和结局，因而革命注定要失败。^④

不过，近年来随着中美学术交流的深化，美国学者对这个问

① 萨劳前引著作，第19页。

② 施乐伯、于之乔前引著作，第312、315页。

③ 伊懋可：《辛亥革命在上海》，载《远东史学集刊》，第29期（1984年8月）；兰金：《1865—1911年中国浙江省社会精英的行动主义与政治变革》，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6年，第306页。

④ 费尔欣：《汉人的遗产：哥老会与四川辛亥革命》，衣阿华大学，1979年，第272页。

题的认识受到了中国学者越来越大的影响。尽管他们不同意中国学者的观点，但他们对原来的结论作了重新评价。著名学者、新泽西州拉特格斯大学利文斯顿学院历史教授高慕轲(Gaseter, Michael)主张历史学家可以借鉴西达·斯科克波尔(Theoda Schokopol)在《国家与社会革命：法国、俄国与中国的比较分析》(State and Social Revolution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France, Russia and China)中运用的比较研究方法，把辛亥革命和英、法、俄、德、日、美等国的资产阶级革命加以比较，以寻求相互间的异同。^①

3. 各阶层的作用

(1) 士绅

关于士绅在辛亥革命中的作用，美国史学界的观点有以下两种：一种认为，不管士绅出于何种动机参加革命，他们都对革命做出了贡献。于之乔、伊懋可等人持这种观点。^②萨劳指出，在湖北，革命政党和军队中的绝大多数革命者和所有领导人都是来自上层农民和下层士绅家庭的年轻人，他们是革命领导者的主体。^③这些学者在肯定士绅的积极作用的同时，也注意到了士绅的局限性，即并不是所有士绅自始至终一直为革命冲锋陷阵。兰金认为，士绅在革命中的作用具有双重性：一方面士绅中的激进分子在促成革命方面处于最前列；另一方面他们对旧制度仍恋恋不舍，怀有忠诚之心，并最终放弃了自己的追求，与统治者妥协。不过，总的来说，如果“没有华中与华南地区新旧士绅的广

^① 《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学术讨论会论文集》，中华书局，1983年，第2570页。

^② 施乐伯、于之乔前引著作，第316—317页；伊懋可前引论文，《远东史学集刊》第29期。

^③ 萨劳前引著作，第55页。

泛支持，辛亥革命是不可能取得这样大的成功的”。^①

以费尔欣为代表的另一种观点则否认士绅对革命所起的促进作用，不仅如此，甚至还认为士绅起了阻碍作用。费尔欣在其博士论文中以四川省为个案，分析了士绅的作用。他指出，从总体上看，士绅在革命即将到来时对清政府并不具有颠覆破坏性，他们愿意保持自己的统治地位。辛亥革命爆发时，他们也主要是对保存既得利益和地位感兴趣。在革命爆发、清王朝灭亡之后，地方士绅加速了阻止革命的活动，尤其在哥老会力量强大的四川、湖南、云南和贵州等省，士绅的主要任务就是镇压兄弟会和消除可能产生社会革命的因素。^②

(2) 留学生

留学生对辛亥革命有何贡献？美国大多数学者对此都持肯定意见。他们明确指出，20世纪初的留学生在为革命广造舆论、建立革命组织、创办各种刊物方面，为辛亥革命做出了特殊的贡献。萨劳指出，由于留学生特殊的生活条件，在国外深受新思想的影响，成为革命思想的传播者，其宣传、鼓动革命的活动是辛亥革命整体中不可分割的一个组成部分。不过，萨劳也看到了留学生的局限性，即留学生不是坚定的革命者，其中一些人并不是全心全意地参加革命的。^③普林斯顿大学的詹逊(Jansen Marius)通过分析日本对留学生的影响，高度评价了留学生在吸取日本的经验教训的同时对宣传和促进革命所起的作用。^④施乐伯、于之乔在其著作中也对留学生的作用作出了评价，认为尽管留学生是理想主义者，天真幼稚、缺乏领导和组织能力，但这并不妨碍

① 兰金前引著作，第31页。

② 费尔欣前引著作，第235页。

③ 萨劳前引著作，第35、87页。

④ 詹逊：《日本与辛亥革命》，载《剑桥中国史》第11卷“晚清”（1800—1911）第2部分，第340—360页。

他们是当时所有阶层中革命情绪最强烈的一个阶层，他们虽不是革命的“主角”，却是革命的“催化剂”。^①

然而，费尔欣不同意这种观点，认为知识分子阶层本身的局限性极大地限制了他们对辛亥革命的贡献。他指出，多数年轻知识分子在社会中生产少、消费多，起着寄生作用。从本质上讲，他们是失去社会地位的落魄的游民士绅。与流氓无产者一样，他们属“危险的阶层”。在清王朝即将垮台的几年时间里，中国留学生中很大一部分人因为对统治阶级的软弱无力感到不满，变成了资产阶级理想的热心支持者。但这种热诚并不能改变知识分子领导的行动的固有缺陷：他们缺乏资产阶级的经历，没有为自身利益奋斗到底的阶级稳定性，缺乏领导和组织能力。最重要的一点是，他们是否完全理解民主理论，以及他们的实践是否反映民主理论值得怀疑。正因为存在这些缺陷，辛亥革命前夕激进运动的各次起义才陷入了地方主义、宗派主义和全面混乱之中。^②因此，费尔欣指出，不能过高估计留学生在辛亥革命中的作用。

(3) 新军

对新军在辛亥革命中的重要作用，美国学者争论不大，几乎一致认为现代化军队成了“推翻清王朝的工具”，同时还成功地将一部分不满的农民融进了有组织的革命洪流之中，起了组织作用。更直接地说，他们认为湖北新军发动的武昌起义揭开了辛亥革命的序幕，使革命者第一次成功地推翻了清朝的封建统治。^③

不过，费尔欣批评一般学者对新军评价过高。他认为，大部分军人对中国的未来有自己的看法，他们的革命概念也有所不同，不包含社会革命的内容。^④

① 施乐伯、于之乔前引著作，第186、299页。

② 费尔欣前引著作，第233—244页。

③ 施乐伯、于之乔前引著作，第320页；萨劳前引著作，第20—21、86页。

④ 费尔欣前引著作，第236页。

(4) 秘密会社

美国史学界在秘密会社的作用问题上意见分歧颇大。萨劳等人认为，许多中英文著作都夸大了秘密会社在推翻清朝统治的革命过程中的重要作用。萨劳指出：“秘密会社在革命的最初阶段起了重要的作用，但在最后阶段却没有起多大作用。”虽然许多参加武昌起义的士兵是秘密会社成员，但他们只是倒戈的战士，并不受秘密会社的领导，也不是以秘密会社成员的身份行动的。^①

费尔欣不同意上述观点。他在《汉人的遗产：哥老会与四川辛亥革命》一书中以四川哥老会为个案，高度评价了秘密社在革命中所起的重要作用。他认为，作为群众组织，四川哥老会不仅发动了群众运动，而且还控制了运动，在1911年尤其如此。“他们在四川的辛亥革命中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但是，四川哥老会在1911—1912年的革命中最后还是失败了。费尔欣认为，失败的原因除了内部矛盾、组织和思想理论上存在不足之外，更重要的是当时中国还不具备哥老会进行革命的条件。^②

(5) 华侨

美国史学界对这一问题的认识比较一致。辛亥革命史专家阿门特劳特在《革命者、君主主义者与唐人街：美洲的华人政治与辛亥革命》一书中，通过分析辛亥革命时期美洲的华人政治活动得出结论，认为美洲华人与其他地方的华人一样，在导致辛亥革命的一系列事件中起了重要的作用。^③美籍华裔学者赵良云认为，美籍华人是世界各地华人中最早支持辛亥革命的，贡献也最大。^④萨劳指出，尽管并非所有海外华侨都是革命者，但他们在财政上

① 萨劳前引著作，第31页。

② 费尔欣前引著作，第238页。

③ 阿门特劳特前引著作，“序言”部分。

④ 赵良云前引著作，第4页。

提供的援助却在各个关键时刻对革命者起了非常有益的作用。因此，“海外华侨也是革命的主力之一”。^①

4. 传教士与辛亥革命

关于传教士与辛亥革命之间关系的研究，是近10年来美国辛亥革命史研究中新出现的一个领域。在美国，二战后出现了一大批研究在华传教士的论著，它们从各个不同角度仔细地探讨了传教士的生活和活动。但在传教士对辛亥革命的态度及对美国舆论和政府政策的影响方面，却一直未作相应的探讨。近10年来，美国先后发表了几篇专门论述这个问题的论文，填补了美国中国史研究的空白。普罗维登斯学院历史系教授米塔洛(Metallo, Michael V.)对这个问题进行了仔细深入的研究，著有《美国传教士、孙中山与中国革命》(载《太平洋历史评论》，第47卷，第2期，1978年5月号，第261—282页)和《长老会传教士与辛亥革命》(载《长老会历史杂志》，第62卷，1984年夏，第153—168页)等文章。米塔洛认为，美国传教士对辛亥革命一向持支持与同情态度，他们极力赞扬和鼓励革命，把这次革命看成是扫除传教活动障碍——清政府和完成传教事业的一次绝好机会；此外，他们对美国国内舆论的形成与美国政府对华政策的影响无疑也是巨大的。米塔洛指出，正是由于传教士不遗余力地到处演讲，美国的舆论才有所改变，美国人民才转而较为同情辛亥革命。虽然美国官方的对华政策强调从总体上服从整个美国的利益，但无疑也受到传教士的思想影响。作者得出的结论是，传教士对辛亥革命是有一定贡献的。

哈佛大学的詹姆斯·里德在博士论文《传教思想与美国东亚政策(1911—1915)》中，从外交史的角度详细地探讨了传教士思想对辛亥革命时期美国东亚政策的影响。里德指出，辛亥革命爆发后，美国商界人士和老中国通都对之持悲观和批评态度，只有

① 萨芬前引著作，第85页。

传教士一致赞扬革命。在他们看来，辛亥革命似乎使他们的梦想变成了现实，可以消除长期以来阻碍他们传教的最大障碍。他们竭尽全力在全美范围内传播有关中国革命的好消息。在传教士的影响下，美国的公众舆论普遍同情中国革命，要求政府采取措施单方面承认中华民国。里德在书中论述道：美国国务院最初倾向于同新生的中华民国保持谨慎的合作关系，但是迫于受传教士思想影响的公众舆论的压力，只好改变初衷，1913年单方面承认中华民国，退出国际银行团。里德通过分析肯定地指出：1911—1915年间，美国传教士的思想支配着美国政府的对华政策。^①

詹逊也持这种观点，认为辛亥革命期间传教士对辛亥革命始终持乐观态度，甚至还有点欣喜若狂。他们的思想影响着美国的舆论和威尔逊政府的对华政策。^②

5. 人物评介

关于美国学者对辛亥革命时期人物的研究，由于笔者所见资料有限，这里只简单介绍美国学者对孙中山、黄兴和章炳麟的评价。

(1) 关于孙中山的研究

近10年来美国学者对辛亥革命时期领袖人物的研究仍以孙中山为主，发表了大批论述孙中山的著作，对孙中山的革命思想又作了进一步的探讨和多侧面的论述。以下分几方面介绍美国学者对孙中山的评介。

关于孙中山三民主义的评介。

美国学者认为，民族主义是彻底实现中国革命的第一步。加州州立大学张树兴博士和戈登博士为纪念辛亥革命80周年撰写了《天下为公——孙中山及其革命思想》。他们利用新的档案和文献

^① 里德前引著作。

^② 詹逊：《辛亥革命与美国的东亚政策》，载史扶邻和卫藤沈吉合编《辛亥革命论文集》，东京大学出版社，1985年，第257—266页。

资料对中华民国的缔造者孙中山进行了全面研究和综合分析，认为孙中山的民族主义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形成和发展过程，是从“他青年时代的思想逐步发展而来”，至1905年始完全形成。美国学者认为，孙中山的民族主义综合了中国的传统思想与西方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思想，反满意识在其中占有首要位置，反帝次之，泛亚洲主义也是其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①

美国学者认为，孙中山的民权主义是美国与法国革命影响的结果。孙中山依据美国等西方国家民主中的选举、罢免、动议、公民投票权等基本权利，提出了五权宪法，并在一生的革命活动中不断地加以改进和完善。^②

对孙中山民生主义的评介，美国学者分歧很大。许多学者认为孙中山曾努力融合中西方思想，使之成为适合中国的新的独特模式。这样做的结果，使“民生主义”成为社会主义、资本主义和中国传统思想等各种因素的大杂烩。^③马丁·贝尔纳(Martin)指出，孙中山在使用“民生主义”概念之前的两年，曾采用“社会主义”的提法，后来为了与民族主义、民权主义协调才改用“民生主义”。^④史扶邻和施乐伯通过分析认为，孙中山相信“民生主义”和“社会主义”这两个概念可以互相转换，他之所以决定使用“民生主义”而抛弃“社会主义”，是为了区别他的社会主义与纯粹西方的社会主义。因此，孙中山的民生主义实际上是社会主义的一个组成部分。^⑤

西方学说对孙中山到底有多大影响，这很难精确估计。但美国学者一致承认乔治学说对孙中山的影响。施乐伯和史扶邻指

① 张树兴、戈登前引著作，第96、102页。

② 张树兴、戈登前引著作，第113页。

③ 同上书，第116页。

④ 同上。

⑤ 史扶邻、施乐伯：《中国革命运动初期的社会主义思潮》，载《亚洲研究杂志》，第18卷，第3期（1969年5月），第324—328、332、334页。

出：“孙中山于1905年夏从西方返回中国时就已变成乔治学说的忠实信徒，并坚信乔治理论是解决中国问题的钥匙。”可以说，孙中山的民生主义就是乔治学说在中国的翻版。^①有些学者则只承认乔治学说在某一方面对孙中山的影响。张钟同 (Chang, Ching-ton;) 认为，乔治学说是孙中山“平均地权”思想的一个来源，但不是唯一的来源。^②张树兴和戈登承认孙中山非常崇尚乔治的单一税理论，但同时他们也指出孙中山并没有原封不动地照搬乔治的“土地国有”主张。^③

关于孙中山对马克思学说的态度问题，张树兴等人认为，孙中山虽然对马克思学说的某些部分着迷，但他不同意马克思关于资本家与无产者之间的阶级斗争将不可避免地引起社会变革的主张。孙中山受美国进步主义的影响，认为推动社会发展的不是阶级斗争，而是劳资合作。^④

与此相联系的另一个问题是孙中山对共产主义理论的态度。绝大多数美国学者都认为，孙中山从未相信过共产主义。^⑤有关这方面的论述连篇累牍。近年来，有些学者依据新的档案资料提出了新的看法。张树兴、戈登在其著作中集中论述了影响孙中山的共产主义观、孙中山对共产主义者的态度，以及共产主义者对孙中山及其三民主义的态度等各种因素。他们认为，孙中山不选择地接受了适合中国国情的共产主义原则而拒绝了另一部分。虽然孙很怀疑共产主义运动能否在中国取得成功，但却非常同情共产主义事业。^⑥不过，总的来说，尽管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包含社会主义因素，甚至他的哲学与马克思的理论、共产主义理

① 史扶邻，施乐伯文，《中美关系》，第11卷，第2期（1985年春），第48页。

② 张钟同：“孙逸仙博士的民生主义与美国的进步主义”，载《美国研究》，第11卷（1981年春）第59—74页。

③ 张树兴、戈登前引著作，第118页。

④ 张树兴、戈登前引著作，第116页。

⑤ 史扶邻：《近50年来美国的孙中山研究》，载《回顾与展望》，第665页。

⑥ 张树兴、戈登前引著作，第133—136、140页。

论有相似之处，两者之间仍存在很大的差别。

关于对孙中山与苏联合作的评价，美国学者的意见比较一致。韦慕庭(Wilbur, C. Martin)和史扶邻都认为，孙中山与苏联合作的动机是寻求苏联的援助。这是孙中山寻求日本和西方援助失败后采取的一种策略，而并非由于思想体系上的相似。^①陈福霖(Chan, Gilbert)指出，孙中山与苏联的关系是带有伸缩性的，他与越飞的联合宣言主要是象征性的，因此他很快就改变了亲共政策，转而谋求港英当局的好感与支持。^②

(2) 关于黄兴的研究

美籍华裔学者薛君度教授对黄兴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著有《黄兴与中国革命》、《黄兴未刊电稿》、《黄兴新论》等著作。为了推动世界各国史学界对辛亥革命和黄兴的研究，薛君度教授于1990年6月在马里兰州成立了美国黄兴基金会。

薛君度教授通过分析，对黄兴的处事风格、政治思想和军事活动一一作出了评价。他指出，“黄兴为人宽豁大度、容忍谦让。”在政治思想方面，黄兴主张温和的社会革命；主张土地国有，实行国家社会主义；不反对举借外债；注重政党道德；重视民主与法制观念。在军事方面，黄兴是“同盟会发动的历次武装起义的主要领导者”，他把自己的注意力始终集中在武装起义的准备和组织上，为辛亥革命作出了巨大贡献。薛君度认为，关于讨袁“二次革命”的失败，不能全部或主要归因于孙中山、黄兴之间在宋教仁遇刺后发生的分歧，失败的原因一部分在于革命本身的方针路线。

(3) 关于章炳麟的研究

美籍华裔学者、弗吉尼亚理工学院和州立大学历史学教授汪荣祖是研究章炳麟的权威，近年来连续出版了《康章合论》、《追

^① 前引《回顾与展望》，第665页。

^② 陈福霖：《国共合作以外：孙中山与香港》，载《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第5辑，第263—265页。

求近代民族主义：章炳麟与革命中国（1869—1936）》等专著，对章炳麟及其思想进行了较全面的剖析。汪荣祖教授指出，章炳麟的革命思想和立场经历了从甲午战争到戊戌变法的变化过程。章是一位主张变法的维新派而不是革命党人，他支持变革，希望利用满清当局来抵抗外国帝国主义。1900年庚子事变后，章确信满清当局无力抵抗外国帝国主义、无力继续统治时，便放弃了改革，加入革命阵营。此后，章炳麟凭其学识与文笔，为革命大造舆论。在苏报案事发后，章更赢得了人们对他的拥护和对革命的热烈追求，这对整个革命运动的发展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因此，章炳麟对辛亥革命的作用不可低估。

以上是本人对美国近10年来有关辛亥革命研究情况的简单介绍，限于时间和条件，疏漏舛误在所难免，请读者批评、指正。

近30年来美国学者 关于近代中国“军阀”的研究^{*}

塚本 元

一、前言

20世纪60年代以来，在欧美研究中国的学术界中，美国开始了以近代中国“军阀”为研究对象的研究，成果多数发表了。本文拟把那些用英文发表的关于近代中国“军阀”的研究成果加以介绍。

“军阀”这个概念具有多方面的含义，而且是有争议的。对于它的定义，无论是日本学术界，还是美国学术界，都难以取得一致的意见。在以介绍研究动向为主要目的的拙文里，避开围绕“军阀”的定义作深入的讨论，仅限于“从袁世凯逝世到南京政府成立时期(1916到1928年)把在自己影响下的军队作为权力基础，并采用各种方式施加自己的政治影响的”近代中国“军阀”。^①（在本文里，近代中国“军阀”简写作“军阀”，而对于从1916到1928年这个时期，暂时用“军阀期”这个用语来表示。）

* 本文原来的题目是《美国对近代中国“军阀”的研究综述》，现在的题目为译者所拟。——译者

① 还有，在美国，“军阀”研究的中心人物之一的谢里登，对“军阀”的定义提出了私人的军队、地域支配、独立性这三个要素。（见谢里登：《中国的军阀：冯玉祥传》，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6年）

还有，本文虽以上述含义的“军阀”作为研究的中心，但并未把范围限定在狭义的“军阀”研究上。笔者认为，从各种情况来考虑“军阀”的问题是重要的；把它作为中华民国时期的政治史来研究，眼光会开阔得多。

为什么要从美国的“军阀”研究开始来叙述这个涉及学术见解以及社会因素的问题，还有字数多少的问题，本文大体上没有涉及。关于这个问题，以后在别的文章里再行论述。因此，本文是以介绍研究内容为中心加以论述的。在介绍中又着重对已出版的单行本进行研究，至于杂志或论文集等刊载的论文，原则上只好割爱了。上述笔者所限定的对象，以及在注意到的范围内进行介绍，就是笔者拟预先奉告读者的。^①

二、20世纪60年代“军阀”研究的开始

60年代，美国有3位研究“军阀”的先驱者，写了三部关于“军阀”的专著，这就是：

(1)陈志让著《袁世凯(1859—1916)》(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1年)，是可靠的传记性研究。本书在论述袁世凯的同时，分析了从清末到民国初年“北洋军阀”的形成过程以及袁世凯掌握了实权的民国初年的北京政府。作者不是单纯地把袁世凯归结为保守、反动的独裁者，而是认为袁世凯给中国留下的最大孽产是“军阀”。他给袁以否定的评价，即认为袁在辛亥革命后以树立强有力

^① 把以美国为中心的欧美史学界研究“军阀”的动向汇集起来的有黛安娜·拉里的《军阀研究》，载《近代中国》，第6卷，第4期(1980年10月)。

如果不局限于“军阀”研究而扩大到研究中国的英文著作，则费正清的《美国和中国》第4版增订本(哈佛大学出版社，1983年)提供了方便。本书卷末大约有80页刊载了分类文献目录。在市古宙三与费正清合著《中国研究文献指南》(东京大学出版社，1971年)第3版(1971年)的文献目录部分，市古氏补充了中文和日文文献，为本书提供了方便，但出版之后已经过去了14年，没有接着刊登最近的研究成果。

的中央政府为目标，以武力征服为手段来实现这个目标，最终归于失败。本书于1972年再版，有日译本（陈志让著，守川正道译《袁世凯和近代中国》，1980年，岩波书店）。

（2）詹姆斯·E. 谢里登著《中国的军阀：冯玉祥传》（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6年），是可靠的实证研究。冯玉祥在“北洋军阀”中属于比较年轻的一代，从20世纪30到40年代一直从事政治活动。从那时起就以“基督将军”著称，是与国民党和苏维埃都合作过的善变的军阀。本书强调了冯玉祥立志改革的一面和部下军纪良好等，不仅从冯作为一个追求个人利益的“军阀”角度出发，而且考虑到他作为社会改革者的另一面。虽然对冯没有给予全面的肯定，但对他的评价还是比较好的。

（3）唐纳德·G. 基林著《山西军阀阎锡山（1911—1949）》（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67年），是对从1911（辛亥革命）到1949年（人民共和国成立）大体上一直维持着山西省最高权力者地位的阎锡山的可靠的传记性研究。阎锡山在30年代实行过“山西省政10年建设计划”，进行过各种各样的改革尝试。本书强调了作为改革者的阎锡山的一面，并对改革的各种内容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作者认为改革在工业化的发展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就，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对在农村未能实行“社会革命”这一点，结论认为这已超出阎锡山实行改革的范围。上述（1）陈和（2）谢里登主要是对以全国为活动范围的“军阀”的研究，本书则是对支配各省的所谓“地方军阀”的研究。

到目前为止，对以上（1）至（3）三部著作没有展开议论，看来是靠得住的传记性研究。

此外，接近“军阀”这个范畴的研究著作，还想提出以下两本：韦慕庭著《军事割据和国民党统治下的重新统一过程（1922—1937）》（载何炳棣和唐楚编《中国在危机中》第1卷，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68年）。韦慕庭把研究重点放在说明国民党尝试再次统一中国方面。其中前半部分有1/4篇幅对“军阀”政治作了一

般性考察。(韦慕庭回避使用“军阀”这个概念，而用“军事地域主义”来代替。)虽然论文较短，但简明扼要地概括了“军阀”政治的特征。

再就是现在在美国学术界中不断有著作发表的入江昭所著《在帝国主义之后：寻求远东新秩序(1921—1931)》(哈佛大学出版社 1965年)。本书把20年代中国的权力政治问题，特别是远东的国际政治作为重点，进行了清楚、明了的分析。本书由作者亲自译成日文(入江昭著《寻求远东新秩序》，原书房，1968年)。

三、20世纪70年代“军阀” 研究的全面展开

从上述可以看到，在60年代研究的基础上，70年代的研究成果多数发表了，以美国为中心的欧美史学界的“军阀”研究有了较大的进展。60年代对“军阀”的研究侧重“军阀”的本性，三本著作都是采用传记体的研究方法，从各个角度进行多样的研究。到了70年代可以说主要是研究“军阀”的特征，这正是70年代的研究进了一步的表现。笔者拟把这些研究归纳为以下三个倾向：

(一)政治学的研究方法

第一个倾向是纯粹从政治学的角度对“军阀”政治作一般的理论分析。

首先是齐锡生著《中国的军阀政治(1916—1928)》(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6年)。作者认为，1916到1928年的中国在不可能只采用单一的政治体制的情况下陷于分裂状态，十分混乱。为了弄明白这个时期中国的政治情况，作者不是把对每一个军人的事例的研究堆积起来，而是采用对军人之间的相互作用进行分析的研究方法。作者在这种场合往往从主权国家之间的国际关系来类推。本书采用“系统理论”这个纯然政治学的方法，从“军阀派系”、

“军事实力”、“经济实力”和“正常的状态”四个角度加以具体分析。对“军阀期”的“军事主义”政治作了清楚、明了的分析，特别是尖锐地提出了“军阀派系”的问题。

其次是卢西恩·W. 派伊著《军阀政治：中华民国现代化过程中的冲突和联合》（普雷格出版社，1971年），是又一本关于“军阀”政治的一般政治学研究的著作。本书虽在1971年出版，但其结构早在发表之前大约20年的50年代初期便已确定下来了（据本书序言）。因此，尽管本书的议论十分粗糙，但内容却包含许多通史方面的记述。作者虽然从政治学角度进行研究，但不一定要采用政治学的分析方法，这样得出的结论也不一定具有说服力。

（二）关于国家政治的研究

70年代“军阀研究”的第二个倾向，是对以北京政府为中心的全国性政治（国家政治）问题进行研究。

最初对这方面进行研究的，是对中华民国初期以袁世凯为中心的中国政治的理想状态进行分析的著作，如欧内斯特·P. 扬的《袁世凯当选总统：中华民国初年的自由主义和专政》（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77年）。^① 该书在回顾历史事实的同时作了新的说明。作者没有局限于袁世凯的传记，而是进行了正式的政治史分析。这就是，首先在民国初期中国政治的分析方面确定了以中央集权和地方分权（具体是给各省以权力）的对抗关系为主轴。其次是袁世凯政权（1912—1916）企图建立强大的中央政府以使中国成为强国本身，回答了20世纪初期中国面临抵抗帝国主义列强侵略这个最大的问题。作者进一步指出，袁世凯政权的中央集权这个国家建设路线，当初以为会得到中国各种政治势力相当广泛的支持，但实际上却不是那么回事。对其失败原因作者作了如下说明：当时

^① 欧内斯特·P. 扬关于辛亥革命期间袁世凯的论文《袁世凯当选总统》，已由芮玛丽作导言并编入她的《革命中的中国：第一个阶段（1900—1913）》（耶鲁大学出版社，1968年）一书。

中国政府虽在集权方面取得几分成功，但作为中央政府的北京政府仅承担抵抗列强侵略的责任就相当困难。为了实现袁政权的路线，就不得不无限制地实行中央集权化。但是，这种无限制的中央集权化违背了当时国内保持强大实力的各种地方政治势力的利益，因此陆续失去他们的支持。在这个意义上不能不说袁政权的集权路线是缺乏社会的政治基础的。

还有，在袁世凯和1916到1928年的“军阀”之间的关系方面，对于向来把“军阀”这个现象看作是袁世凯的政策失败的产物，而不是袁世凯意愿的结果这种通常的见解，作者提出了批判，并且对常人仅认为袁世凯是个保守的（或反动的）兼独裁的军人的认识作了很大的修正。作者认为，从来的看法只抓住袁世凯的一个方面不放，其实他还有另一面，即具备文官的要素，并实行了各种各样的改革。作者进而对袁世凯重新给以评价。

象以上扬那样的研究，日本史学界认为，可以说是针对对袁世凯政权以及中华民国初期的政治方向的一般观点，积极地明确提出不同的见解。扬和陈志让在论述上（参见（1）陈的著作）也是有明显区别的。扬这种看法是预想之中的对通常见解的强有力的反驳。至于他的主张是全面的、有说服力的还是其他性质的，仍然存在疑问。但是，本书明确地提出了非常新的论题，清楚、明了地勾画了民国初期中国理想的政治状况及体制的轮廓，可以说是十分精采的研究。^①

第二本对国家政治进行分析的是黎安友的《北京政争（1918—1923）：派别活动和立宪制的失败》（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6年）。该书对1918到1923年间以北京政府为中心的政治过程作了详细的、清楚明了的分析。作者认为，中华民国成立后的20年代是试行“立宪制”并归于失败的时期；“立宪制”失败的原因，是“依赖军阀的人们”所结成的“军阀派系”存在的结果。此外，他还认

^① 对清末的袁世凯进行研究的有斯蒂芬·R·麦金农的《中华帝国末期的权力和政治：袁世凯在北京和天津（1901—1908）》（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80年）。

为，北京政府在袁世凯死后并没有立即完全丧失中央政府的职能；在20世纪10年代后半期在一定程度上具备了作为中央政府基础的北京政府，是经过大约7年的缓慢过程才在1923年崩溃的。

该书分为两个部分：提出“立宪制”和“军阀派系”问题和分析与北京政府有关的具体政治事件。在第二部分里，作者不仅对“军阀”，而且对包含国会议员以及其余文职政治家、文职官僚等在内的北京政府进行了重点的政治分析。具体地说，就是提出了关于北京政府的财政、安福选举、五四运动、南北议和、安直战争、奉直战争、曹锟贿选等问题。这部分的问题虽然不可能完全集中归纳，但在分量方面却有3/4是有关历史过程的分析。可以大致认为，即便把理论部分作为独立部分来看待，也是很有意义的。归根结底，该书围绕北京政府所作的政治分析是十分有说服力的。

此外，从国家政治角度来考虑的还有奥多里·Y. K. 沃的《近代中国的军国主义：1916至1939年间吴佩孚的经历》（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出版社，1978年），该书对在北洋军阀中具有实力的吴佩孚进行了分析，它包括吴佩孚在国内的政治行动的传记部分以及他和各国的关系部分。前一部分谈到吴佩孚作为国家主义者的性格，并对吴佩孚在湖北的支配机构进行了分析，但内容多是通史方面的，稍觉平凡。后一部分使用了英、美、日、苏等国的外交文献资料，而且表明了与中国共产党的接触，指出了意味深长的事实。

（三）关于“地方军阀”的研究

70年代，研究支配各个地区的所谓“地方军阀”，或者研究各个地区的专题论文，多数已经发表。这些研究从当时中国的现状出发论述了“军阀割据”或者“中国的瓦解”，而且大致是以省为单位分析当时“诸军阀”割据的现实的。基林可以作为这方面研究的直接先驱者。以“地方军阀”为研究内容的著作有：加万·麦科马克的《张作霖在中国东北（1911—1928）：中国、日本和满洲观

念》(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年)。该书对常年支配着东三省,并对长城以南地区也有颇大的政治影响的张作霖进行了研究,其中重点研究奉系对东三省的支配情况、从政治上向长城以南地区的渗透、与日本的关系等。作者把奉系(张作霖是该系发展到顶点的代表)分为军人与文官,而军人中又分为“新派”与“旧派”。关于对日关系,作者把币原外交与田中外交混为一谈,从日本外交史研究的角度来看,这种看法似乎过于粗糙。

安格斯·W.小麦克唐纳的《农村革命的城市渊源:中国湖南省的社会名流和群众(1911—1927)》(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8年),虽然不一定能说是以正面研究“军阀”为目标,但它也把“军阀期”作为分析的对象。在该书后半部分的1/3篇幅里作者对北伐时期的群众运动进行了分析。作者对主要问题的认识,可以说表现在探索国民革命时期群众运动的历史渊源上。还有,作者在处理“军阀期”前半部分的2/3篇幅时,并不停留在狭义的“军阀论”上,而是同时对历史过程进行了分析,特别是把论述的重点放在各种改革运动上面。该书在资料上受到70年代局限性的很大制约,但仍企图提出崭新的观点。它没有停留在前述的狭义的“军阀”研究上面,而是拓宽了政治史研究的范围,这可以说是该书的长处。^①

论述地方上许多小军阀相互之间的争斗,加上外来各种势力的介入使四川持续处于十分混乱的状态的著作有罗伯特·A.卡普的《四川和中华民国,地方军阀和中央政权(1911—1938)》(耶鲁大学出版社,1973年)。^②该书涉及的时间很长,但重点放在1927年以后(约占全书的3/4),尤其着重分析南京中央政府和四

^① 安格斯·W.小麦克唐纳:《毛泽东和湖南自治运动(1920)》,载《中国季刊》,第68期(1976年)。

^② 该书有中译本:(美)罗伯特·A.柯白著,钟殷铎、李维健译《四川军阀与国民政府》(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中译本的存在,是石岛纪之先生赐告的,对此谨表谢意。)

川地方势力的相互关系。^①

关于地处西南，外部势力难以渗透，但对中国南部的政治有较大影响的云南的论著有两部：一是对清末到1925年期间的云南军阀进行分析的唐纳德·S. 萨顿的《地方军阀和中华民国：滇军（1905—1925）》（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80年）。^② 该书认为，由于满清末年的“新政”，在云南形成了有“近代军队”性质的滇军。在当时的中国，这个军队是仅有的素质高的军队，有必要把它和通常的“军阀军队”区别开来。但是辛亥革命之后，由于财源不足和缺乏思想上的领导，滇军趋于解体，丧失了整体性，变成具有私人军队性质的“军阀”武装。萨顿对滇军作了仔细的分析，但他的命题未必是精采的。

在时间上连接前一部书的有J. C. S. 霍尔的《云南省的派系（1927—1937）》（澳大利亚国立大学，1976年）。该书研究北伐到抗日战争开始这段时期内在云南由军人和文官构成的统治集团。它不是以“军阀期”，而主要是以南京国民政府时期为研究对象，论述在南京政府成立之后实际上仍然继续维持独立地位的地方势力问题。对于这个时期在云南省拥有最高权力的龙云，作者不是仅从个人着眼，而是从以龙云为核心的统治集团整体来研究；不局限于军人，文官官僚也在研究之列。这是该书的一个特点。

对20年代中期开始支配广西省，到40年代成为对全中国的政治有很大影响的“新桂系”——李宗仁、白崇禧、黄绍竑、黄旭初等人进行研究的著作有黛安娜·拉里的《地区与国家：中国政治中的桂系（1925—1937）》（剑桥大学出版社，1974年）。该书重点分析“地区”（具体来说是各省）和“国家”（具体来说是整个中国）的关系，进而弄清楚“地域主义”和“国家主义”之间的关系。作者强

^① 罗伯特·A. 卡普：《作为军阀权力中心的重庆（1926—1937）》，载伊懋可和施坚雅合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

^② 该书虽然是在1980年出版的，但其内容和70年代的诸研究接近，故放在一起评析。

调，“地域主义”和“国家主义”不一定是二律背反的关系，认为中华民国时期的各种“地方军阀”是“地域主义”和“军事主义”的结合体。

作者认为，新桂系对国家主义这个“近代的观念”的理解，和旧式军阀陆荣廷(旧桂系)有所不同。作者强调新桂系有志于改革的一面，对他们所实行的各种改革的内容进行了深入的分析。而且对于以军人为中心的桂系的内部结构，作者没有局限于由个人纽带形成的关系，而是强调保持结构的一体性。作者从这个角度出发，描绘了不同于以个人纽带结成的“私人军队”为势力基础的“军阀”的新桂系。如上所述，拉里强调新桂系改革的一面，但同时也指出它的军事独裁和对社会改革持消极态度的另一面。

该书叙述的重点不纯粹限于“军阀期”，而是进一步对北伐期和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地方军阀”的问题，以及30年代南京国民政府与地方势力之间的关系作了出色的分析。

该书始终采用十分明确的分析方法，同时充满扎实的实际证明，是美国在“军阀”研究方面显示出学术水平的一部著作。

以上是70年代“军阀”研究的概况。^①此外，作为通史的有詹姆斯·E. 谢里登的《分裂中的中国：中国历史上的民国时期(1912—1949)》(自由出版社，1975年)。著作涉及中华民国的整个时期，其中对“军阀”问题作了相当详细的论述。该书虽然不是专著，但从美国“军阀”研究的大致倾向来看，仍算得上一部有用的书。

以上所介绍的70年代美国的“军阀”研究，笔者认为有以下特点：

第一，60年代关于“军阀”本质的三部有成就的著作，都是属

^① 在70年代，关于北伐期和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政治史论著，多数也已发表。例如，唐纳德·A. 乔丹的《北伐：中国的国民革命(1926—1928)》(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76年)，对北伐进行了分析。田宏懋的《国民党中国的政府与政治(1927—1937)》(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27年)，提出了南京国民政府的问题。再就是易劳逸的《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哈佛大学出版社，1974年)。

于“军阀”个人的传记，而70年代的研究趋势则是着重于分析。虽然采用传记的研究方法的研究仍居多数，但却不是纯粹的个人传记，而是把各个地方的问题、支持“军阀”的整个权力体制问题，以及该时期的各种改革运动等，都列入视野之内，并以更广的幅度，朝着政治史研究的方向发展。此外，社会学手法的积极引入，也是70年代研究的特点。即不仅象齐锡生和派伊那样从政治学的角度来研究，而是象拉里所表明的那样，从历史专业研究者的角度来研究，并且使用了社会学的概念。这可以说反映了美国历史学研究的一般特点。进一步说，避免以对个别军人的认识代替“军阀”的概念作为分析的中心这样一种倾向，也是与60年代的研究不同的。（例如，在文章标题写上“军阀”这个术语的，只有齐锡生和派伊两人的著作。）这种倾向，可以认为是从研究个别“军阀”开始进而扩大了所分析的对象，而这又与围绕更为广阔的政治史进行研究这个前述倾向有着表里的关系。

第二，70年代研究各个地区（一般以各省为基础）的专题论文，多数业已发表。^①这个以各省为对象的“地方军阀”研究，在

^① 以各省为分析对象，是美国中国近现代史研究经常使用的方法。

可以举出以下论著为例：周锡瑞的《中国的改良和革命：辛亥革命在湖南和湖北》（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6年），对19世纪末至辛亥革命期间湖北、湖南两省的政治史作了明确的阐述和详细的分析。该书在中国有中译本：周锡瑞著，杨慎之译《改良与革命——辛亥革命在两湖》（中华书局，1982年）。

路康乐的《中国的共和革命：广东事件（1895—1913）》（哈佛大学出版社，1975年），对清末到辛亥革命这个时期的广东进行了分析。研究是扎实的，但内容稍觉一般。此外，作者关于同时期广州商会的研究，有《广州商会（1895—1911）》，载伊懋可和施坚雅合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

对于清末以来各省作为政治单位的重要性大为增加的论著有傅因初的论文：《政治上的地方主义和国民革命》，由芮玛丽写有导言并编入其所著《革命中的中国：第一阶段（1900—1913）》（耶鲁大学出版社，1968年）一书。此外，论述民国时期的地方政治问题的有孔斐力的《民国时期的地方自治政府：控制、自治和动员问题》，载魏斐德和卡罗林·格兰特合编《中华帝国晚期的冲突与控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5年）。詹姆斯·E·谢里登的《中国军阀：是老虎还是小猫？》，载《民国》，第10卷，第2期（1985年4月）。

日本是“军阀”研究方面开展得最晚的；但在美国，象以上所述那些充实的研究成果，却具有重大的意义。这些以各省为对象的研究，不仅从把各个地区的特殊性解释清楚这个角度出发，而且强调通过有意识地把对各省事例研究的结果普遍化来说明整个中国的情况。特别是在反映当时所谓“中国分裂”的状况时，多数人把分析的重点放在“中央”与“地方”或“国家”与“地区”的关系上。因而，各个地区之间的比较和它们本身的个别问题，以及包含地区差异的整个中国的政治体制等问题，是否已经被完全认识到了，还很难说。

第三，认为即使在1928年南京政府成立之后，国民政府并没有完全统治整个中国。事实上各地仍然残存着保持高度独立性的地方势力——“地方军阀”。（谢里登称之为“残余军阀”）。^①70年代的“军阀”研究并没有因南京国民政府的成立而立即停止，而是仍把南京政府统治下的地方势力问题作为考察的对象。（见前述卡普、霍尔、拉里等人的著作。）

第四，与60年代的研究相同，提出要研究“军阀”当中有志于大力改革的人物，即谢里登称之为“改革的军阀”（见前述谢里登、基林、拉里等人的著作）。^②对于其余“军阀”的研究，也强调了他们改革的一面（可以扬的著作为例）。但是，留意一下便会觉得有趣，这就是通常谈论“军阀”时总认为他们只有混乱和破坏、压制和分裂，对中国并无好处——这是“军阀”研究者之间比较接近的共识。^③因此对于那些例外地有志于大力改革的人物，我们应当提出来并给以高度的评价，指出“军阀”存在改革的一面。

① 谢里登：《中国的军阀：冯玉祥传》，第15页。

② 谢里登：《分裂中的中国：中国历史上的民国时期（1912—1949）》，第68—76页。

③ 谢里登：《中国的军阀：是老虎还是小猫？》，载《民国》，第10卷，第2期（1985年4月）以及拉里的论文《军阀研究》，载《近代中国》，第6卷，第4期（1980年10月）。

最后，在“军阀”问题上大胆地展开十分精采的议论的，可举出陈志让的《军绅政权——近代中国的军阀时期》（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49年，香港）。本书是用中文写的，作者陈志让是一位从事袁世凯研究（见陈前引著作）、长期以来主要用英文发表研究成果的活跃于欧美学术界的人物，因此，我们把该书列入欧美的“军阀研究”的流派之内。该书还有日译本（陈志让著 北村稔、岩井茂树、江田宪治译《军绅政权——军阀统治下的中国》，岩波书店，1984年）。

四、20世纪80年代“军阀” 研究的新趋势

80年代，从正面研究“军阀”的论著并不一定比70年代多。^①其理由之一是，在70年代已经出版了相当一批涉及各个地区的“地方军阀”的主要“军阀”研究著作。理由之二是，在“军阀期”问题上出现了与所谓狭义的“军阀”研究不同的新的研究动向，即研究中心更加广泛。可以说，80年代的研究新趋势是：从狭义的“军阀”研究向更为广泛的分析政治史的研究方向发展，这也可以看作是70年代研究倾向的延续。

^① 关于南京国民政府时期以及抗日战争期间的问题，在80年代有些学者发表了一些应当引起重视的政治史著作。如帕克斯·M.小科布尔的《上海资本家与国民政府（1927—1937）》（哈佛大学出版社，1980年），论述了南京国民政府和上海资产阶级的关系。约瑟夫·费史密斯的《中华民国的政党、国家和地方精英：1890—1930年上海的商人团体与政治》（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85年），通过对上海商人团体的实证分析来论述南京国民政府。该书是在“独裁主义统治”、“各阶级合作”主义”这些政治学概念激发起来的热情基础上撰写的。齐锡生的《战争中的国民党中国：军事上的失败和政治上的瓦解（1937—1945）》（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82年）和易劳逸的《毁灭的种子：战争和革命中的国民党中国（1937—1949）》（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4年），是两位作者分别在各自前引著作发表之后，继续对抗日战争时期的中国政治史作出分析的著作。

（一）关于“军阀”的研究

在80年代发表的这方面的学术成果，最早有黛安娜·拉里的《军阀的士兵：中国的普通士兵（1911—1937）》（剑桥大学出版社，1985年）。该书对作为“军阀”最大权力基础的普通士兵问题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具体地说，就是对辛亥革命到抗日战争开始这个时期内士兵的来源与征募，军队生活，士兵与将校、土匪的关系，士兵的暴行，士兵素质低下与开除出队问题，军阀期内暴行的经常化问题等依次作了论述。这可以说是稳重的研究。

其次可以提出的是安德鲁·D. W. 福布斯的《中国中亚细亚的军阀和穆斯林：中华民国新疆政治史（1911—1949）》（剑桥大学出版社，1986年）。该书研究位于西北边境的新疆的“军阀”，重点分析以突厥斯坦为中心的伊斯兰教徒的叛乱问题以及俄罗斯和苏联与新疆之间的关系。

由费正清主编的《剑桥中国史》第12卷：中华民国（1912—1949）第一部分（剑桥大学出版社，1983年）是一部详细的史纲，各章大致是一篇独立的论文。关于“军阀”问题，由美国三位在“军阀”研究上有代表性的研究者执笔：扬撰写第4章“袁世凯当选总统：中华民国初期的自由主义和专政”，论述民国初期的袁世凯政权；黎安友撰写第5章“北京政争（1918—1923）：派别活动和宪政的失败”，论述袁世凯死后的北京政府；谢里登撰写第6章“军阀时代：1916至1928年北京政府统治下的政治和军国主义”，论述“军阀”的一般问题。此外，韦慕庭撰写了第11章“1923至1928年由广州到南京的革命”，论述国民革命问题。对于希望了解目前欧美的“军阀”研究倾向和水平的人来说，该书可能是合适的。^①

（二）关于地域研究的新趋势

进入80年代之后，美国中国学者发表了从不同角度把各个地

^① 主要以南京国民政府和抗日战争时期为研究对象的有费正清和费维恺合编的《剑桥中国史》第13卷：中华民国（1912—1949）第二部分（剑桥大学出版社，1986年）。

区作为分析对象的研究成果，其中相当一部分和“军阀期”的政治史有关，即对“军阀期”的政治史进行了考察。虽然这只是对“军阀”的并非全面的研究，但这个新的研究动向是应该予以重视的。

地域研究的新趋势的第一个特点是70年代的地域研究大致以省为单位，而80年代则以更小的地域（例如县、市）为分析单位，即集中对狭小的地域进行分析。第二个特点是分析的时期比过去长了，即大多重视那些从历史的连续性中可以看到其长期变化的问题的研究。第三个特点是全面应用了社会学和经济学等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虽然同样采用了社会科学的方法，但不同于70年代的纯政治学方法。可以说，这是社会经济史的研究方法与政治史二者的结合。

属于第一个特点的著作，首先可以举出肖邦齐《中国的精英与政治变革：20世纪初期的浙江省》（哈佛大学出版社，1982年），^①该书以浙江省为例对其经济发展和政治体制的关系进行了分析。在该书里，作者首先把注意力放在20世纪最初30年间（从清末到北伐开始）的“政治发展”和“转变”时期，把这个时期视为“分裂”和“统一国家的努力中断”的时期，并毫不含糊地提出了反命题。具体地说，就是首先以施坚雅的市场区域理论（特别是以“大区域”中的“中心”和“外围”观点为基础，^②使用数量指

^① 此前肖邦齐还撰写了有关浙江省地方自治问题的《浙江的地方自治（1909—1927）》，载《近代中国》，第1卷，第2期（1976年10月），以及有关浙江省联省自治运动的《省和国家：浙江省的自治运动（1917—1927）》，载《亚洲研究杂志》，第1卷，第36期（1977年8月）。

^② 关于施坚雅的市场区域理论，可见以下5篇论文：《中国农村的市场和社会结构》，载《亚洲研究杂志》，第24卷，第1、2、3期（1964—1965年）；《中华帝国晚期的灵活战略：对一个地域体制的分析》，载卡罗尔·A·史密斯编《地域分析第1卷：经济制度》（学术出版社，1976年）；《地方系统的都市和等级制度》，载施坚雅编《中华帝国晚期的都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年）；《绪言：清代中国都市的社会结构》，载施坚雅编《中华帝国晚期的都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年）；《19世纪中国的地域都市化》，载施坚雅编《中华帝国晚期的都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年）。

第一篇论文有日译本（今井清一、中村哲夫、原田良雄译《中国农村的市场·社会

标，根据浙江省的经济发展程度，区分为“中心内层”、“中心外层”、“外圈内层”和“外围外层”四个地域，并对这四个地域作了比较，分析了经济发展和政治体制的关系。分析的单位是州和县，而把各州、县的政治精英（包括绅士、商人、知识分子、军人等）的状况及其变化作为分析的重点。这一来，四个地域的政治体制的明显差别便一目了然了。

该书的特点，首先是从正面研究了州、县一级的政治，这种研究在别的情况下是不可能的。其次是对经济发展程度有差别的地域进行了比较。由于采用了在地域之间进行比较的方法，肖邦齐遂从中国内部地域之间的差异情况去认识中国的政治体制或地域体制。如上所述，在70年代发表的关于各地区的研究成果，是以各省为分析对象，而没有进行相互比较，以及没有从中国内部的差异来推测和弄明白整个中国的体制问题。从这一点看，肖邦齐的著作显然与众不同。

该书提出具有吸引力的新观点，应予以高度的评价。但是，这样一种热情的尝试倒不一定能说已完全成功了。例如，首先可以指出的是，经济发展程度的差别、这种少量的差别的复原、机械地划分地域的倾向等方面的问题。其次，肖邦齐虽然以施坚雅的市场区域理论为基础，但由于资料的局限以及其他原因而把州或县这样的行政单位作为分析单位。此外，他还不得不把浙江省选作分析范围，即把浙江省的长江下游和东南沿岸地区这两个广大

构造》，法律文化社，1979年）。该论文论述市场区域的基础理论，即农村的基层市场区域问题。围绕对肖邦齐的研究有深刻影响的“大区域”论，以及“大区域”的“中心”和“外围”论述的是前引施坚雅的第一、三篇论文。施坚雅把整个中国划分为9个独立经济区（即“大区域”），然后根据人口密度的不同把各个“大区域”分为“中心”和“外围”两个部分，进而依据这个“大区域”的8个最高标准提出市场区域有等级制度存在的主张。

第四篇论文是作为施坚雅的市场区域理论基础的政治史研究。该论文通过珠江三角洲的事例，对市场区域的等级制度与辛亥革命中“民军”蜂起这二者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了分析。

市场网当作一个整体来对待。结果，在分析的理论框架和现实的分析之间就存在着分歧。上述问题，作者本人完全意识到，并在努力克服不足，但仍然不能说问题已完全解决了。

属于第二个特点的著作有戴维·D. 巴克的《中国都市的变迁：山东济南的政治和开发（1890—1949）》（威斯康辛大学出版社，1978年）。^①作者在书中运用可称作“都市发展论”的研究方法。该书以山东省城济南为例论述从19世纪末至20世纪前半期中国城市的发展问题。为了对由中国人亲手创建的城市及其在努力实现近代化过程中所应达到的水平进行分析，巴克选择了济南这个不是由于不平等条约而被迫开港的都市作为分析的例子。该书分析了从清末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历史过程，指出：从1850到1950年的中国历史存在着经济变化、军国主义化和外国影响扩大这三大倾向。作者认为，传统的绅士阶层由于经历了都市化和商业化带来的社会变化，本身就具有不同的阶级属性。作者引用了“商业利益和产业利益”概念，并把它作为分析的中心概念之一。（戴维·D. 巴克在他撰写的《民国时期的山东省精英：他们的成就和失败》一文里使用了“地方的社会精英”这个概念。）该书的结论认为，到1925年为止，济南以欧美为榜样进行的“现代化”是失败的。失败的主要原因在于“军阀”的妨害，从内部来说，就是由于维护“商业利益和产业利益”的人掌握了政治权力的结果。

该书在对济南这个都市行进全面分析的同时，也对“军阀期”的政治史，即在“军阀”统治下各省政治所必然发生的状况及其体制作了出色的分析。即使这纯属政治史研究，我们也应给予高度

^① 巴克的著作虽在1978年出版，但其内容却涉及80年代有关地域研究的新趋势，所以归在这里论述。

此外，巴克还著有《济南教育的现代化（1899—1937）》（载伊懋可和施坚雅合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以及说理性文章《民国时期的山东省精英：他们的成就和失败》（载《近代中国》，第1卷，第4期，1975年）。

的评价。^①

地域研究的第三个特点是把社会史的研究方法应用于对农村的分析。所分析的地域，狭窄而复杂；所分析的时代，回溯的时间长——这是对农村的社会组织及其时代随后所发生的变化进行分析。它的特点在于全面运用社会学手法，同时又重视农村历史的连续性。例如，对于20世纪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农村运动，不是从共产党方面而是从农村方面来着手研究。属于这种社会史研究方法的著作有：^②

伍元方的《华南的社会组织（1911—1949）：开平县的关氏宗族》（密歇根大学中国研究中心，1984年），通过广东省开平县关姓事例，对20世纪前半期的大变动时代中国南部“宗族”的变迁进行了论述。（开平县是个在海外有很多移民的华侨县。）作者把“宗族”分析作为中心论题，认为虽然阶级问题也占有重要位置，但在当时的华南，作为社会纽带的“宗族”，其重要性高于阶级。就是说，在19世纪中叶，这个地域开始“发展”，出现了人口增加和向海外移民、通商和产业发达、行政机构和教育制度变化等情

^① 关于在都市的自然发展中所表现出来的中国本身所固有的“现代化”方面，与巴克的论题相同的是罗威廉所著《汉口：一个中国都市的商业和社会（1796—1889）》（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4年）。罗对以斯波义信的研究为首的日本社会经济史研究有深刻的理解并积极采纳了他的成果。该书是实际的历史研究，同时又是对从马克思·韦伯以来关于东洋都市与西洋都市对比的二分法试图加以修正的热心之作。

与巴克和罗持有明显不同立场的是罗兹·墨菲。他著有《通商口岸与中国现代化：失败何在？》（密歇根中国研究论文第7辑，1970年）以及《通商口岸与中国现代化》，载伊懋可和施坚雅合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墨菲根据他对通商口岸的研究得出结论，认为中国的都市与印度和东南亚的都市不同，构成“现代化”的中心事物导致“现代化”的失败，从而对失败的原因进行探索。

巴克和罗对墨菲的研究给予激烈的批判，很有说服力。

^② 在这种社会史研究中，具有首创性的研究是孔斐力所著《中华帝国晚期的叛乱及其敌人：军事化和社会结构（1796—1864）》（哈佛大学出版社，1970年）。该书就18世纪末到19世纪中叶的农民造反（主要指白莲教和太平天国）问题，把“社会军事化”作为起决定作用的概念进行了分析研究。具体地说，就是把“正统”和“异端”二分法运用到地域社会的时期划分上，论述各种造反队伍的武器装备情况。

况，社会结构也同时发生了变化。虽然有了以上这些变化，但作为农村社会组织基础的“宗族”地位仍然维持不变。

裴宜理的《华北的反叛者和革命家（1845—1945）》（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0年），对19世纪中叶到20世纪中叶中国发生农民起义最多的地域之一的淮北的农民起义情况进行了分析。（书名说的是“华北”，但却专把淮北作为研究对象。）作者企图通过在残酷的自然环境中为了确保生存而围绕稀少的资源发生暴力之争来说明该地区爆发农民起义的原因。象上述全面采用社会学手法的“生态学研究”，是该书最大的特点。就是说，作者认为，农民起义并不是由会党或意识形态引起，而是由于面对困境的农民把造反作为求生存的一种手段。这种解释别具特色。具体地说，该书首先对这个地区经常发生的暴力事件从结构上进行分析；其次对19世纪50年代的“捻匪”、20世纪20年代的“红枪会”、30年代到40年代共产党组织的农民运动这些大的起义和大规模农民运动依次作了研究，即在分析农民起义的结构之后，对农民为什么参加共产党组织的农民运动作了说明。

该书提出了新的论题，并加以明确解释，是十分精采的研究。该书最大的优点，可以说，就是根据有关地域的理论来阐述农民起义问题。

罗伯特·B·马克斯的《华南的农村革命：农民和海丰县的历史创造（1570—1930）》（威斯康辛大学出版社，1984年），以在中国首先建立起“苏维埃”的广东省海丰县为对象，采用历史的研究方法研究海丰的农民运动。作者首先针对已发表的论著中从意识形态、都市的政治、共产党组织、农民民族主义的偶发的高涨等去解释“农村革命”的起因提出了批判，认为这种在农村之外去寻找农民革命的原因的做法不可取，相反应当从农村本身，特别是从农村社会经济的变化去探讨。作者强调了从农民出发的观点的重要性。从这个角度出发，作者对明末到1930年这个很长的时期采用了历史研究方法。因此，这本书也可以说是研究海丰县的农

村社会史的著作。

具体地说，是对明末以来的土地所有制和农民问题，按时间顺序进行研究。作者同时还论及市场系统，红旗和黑旗等社会组织、饥民暴动和“伦理经济”等问题。作者认为，1860年以来，由于受到帝国主义的影响，农村的社会结构发生了变化，“族”和“旗”等传统社会组织变得松散了，阶级斗争的重要性增强了。在这种情况下，新的社会名流阶层（代表人物是陈炯明）在辛亥革命以后登场了，他们成了新型地主。在以上状况发生时，年青的知识分子彭湃组织了农民运动，建立了海丰县苏维埃。不可否认，国共合作的存在和中国共产党的活动对海丰县苏维埃的建立起了很大的作用。但彭湃个人所具有的为历来中国社会所赞赏的魅力也起了巨大的作用。此外，农民头脑中的强烈的听天由命思想和传统的社会组织（“族”和“旗”等）仍在继续发生作用。在上述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苏维埃，在国民党的军事力量面前迅速崩溃了，地主又回来了。作者在结论中认为，20年代海丰的农民运动，是以农村原有的社会结构与农民的历史经验为基础的农民集体行动。

该书的最大特点，就是从农村的内部情况来说明农民运动。同时，这也是一个很大的优点。由于作者重视传统的社会结构，因此其立论具有说服力。可以说，这是运用历史研究方法对一个较长的历史时期进行研究的结果。

费尔南多·加尔比亚蒂的《彭湃和海陆丰苏维埃》（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5年），是围绕彭湃的革命活动探讨海陆丰苏维埃问题的正统的政治史研究。作者以1910年以后时期为叙述中心，对彭湃和海陆丰苏维埃问题的研究远比马克斯详细。而且对于广东“军阀”陈炯明也有相当的记述。在目前还没有关于陈炯明的专著问世的情况下，本书对于研究陈炯明也许是最有用的。

和马克斯所进行的崭新而又精采的研究相比，加尔比亚蒂的著作可以说是对历史过程的切实的研究。但在重视农民运动中的历史传统这一点上，他的研究则与裴宜理和马克斯的著作具有共

同倾向。

上面介绍的都市发展论(巴克的论著)和社会史研究(伍元芳、裴宜理和马克斯的论著),都不是以直接研究政治史为目的,而是着重研究支撑“军阀”统治的社会结构和“军阀”统治在各个地域的基础。此外,巴克、马克斯和加尔比亚蒂等人在著作中都对“军阀期”的山东和广东的政治作了尖锐的分析。^①

五、结 论

如上所述,20世纪60年代以来,以美国为中心的欧美史学界对“近代中国军阀”的研究大有进展,积累了相当数量的研究成果。在“军阀”研究方面,日本比较薄弱,发表的研究成果不多。^②拙文所介绍的关于美国对近代中国“军阀”研究的内容及水平,在日本的研究者看来,当然有值得批判之处,但笔者所考虑的则远远超出这些可能已被忽视了的研究成果的水平。由此出发,在研究“近代中国军阀”,或者是更为广泛的中华民国政治史时,对拙文所介绍的以美国史学界为中心的有关英文研究成果所作的评价——肯定的也好,否定的也好——的探讨,我想是有必要的。

在这里值得指出的是,以美国为中心的欧美史学界在近代中国“军阀”的研究方面存在着对中国这个研究对象比较生疏的问题,这一点通常要比日本严重。如果考虑到地理上的距离、历史的沿革,等等,存在这个问题在某种意义上是理所当然的,笔者认为这并不涉及所论述的问题是对还是错。关于美国史学家的“军阀”研究,不管研究动机如何,所反映出来的生疏特点确实是

^① 关于裴宜理和马克斯的著作,汤本国穗的论文《社会组织的机能和变迁》(载《千叶大学教养学部研究报告》,A17,下,1984年)扼要地作了介绍,请参阅。该论文从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周围国家的形成与民众运动的角度论述20世纪初期中国的社会。

^② 在期刊上发表了相当数量的有关论文,但真正从事“军阀”研究的单行本,就笔者所见,仅能举出波多野善大的《近代中国军阀研究》(河出书房新社,1973年)。

存在的,对此,日本的研究者往往不敢苟同,或者看法完全不同。

此外,考虑到美国“军阀”研究的现状,笔者认为现在不必受从狭义的“军阀”研究向新的研究方向转变的限制。就是说,在70年代发表的多数有关“军阀”的研究仍然有许多没有阐述清楚的问题,但这只能在某种程度上在狭义的“军阀”研究的基础上作进一步的探讨。目前,对于韦慕庭在60年代发表的《军事割据和国民党统治下的重新统一过程(1922-1937)》论文中所论述的问题,欧美学术界在80年代发表了与其狭义的“军阀”研究角度不同的新的研究成果。

笔者个人在今后的研究工作中准备以下述问题为方向:第一,分析研究有“军阀”活动的中华民国时期(特别是南京政府成立以前)的整个中国政治。例如,把自己摆在一个恰好可以通观各种政治势力的整体位置上来进行研究。在这方面,不但美国,就连日本、中国都很难说已经做得十全十美了。此外,运用包含地域差异的模式来弄清楚整个中国的政治体制。这种研究,日、中、美不论哪一方都几乎没有进行。^①第二,弄清楚有关社会经济的诸问题与产生“军阀”的政治结构之间的关系。在这些问题中,至今尚未解决的仍相当多。

从上述对问题的见解的角度考虑,虽然不能不说日本在狭义的“军阀”研究方面是薄弱的,但在这种研究以外却有许多优秀的研究“军阀期”政治史的研究成果值得继承。^②此外,进入80年代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了大量资料和著作,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有了具体的成果。从这个现状来考虑,中国、日本和美国等国的研究所积累起来的优秀著作,使得涉及“军阀期”的中国政治

^① 拙文《中国国家建设的一个侧面:湖南(1919—1921)》(载《国家学会杂志》,第100卷,第1—2、5—6、9—10号,1987年),是着手这方面研究的一个尝试。

^② 仅举一例:关于五四运动的研究,狭间直树的《五四运动序说:无产阶级在五四运动中的作用》(载京都大学与人文科学研究所共同研究报告《五四运动的研究》,第1函,同朋社,1982年)的第一章“五四运动的背景”,也是出色的“军阀论”。

史的研究有可能进入一个新的时期，而这些国家的有关优秀成果可以说是这个新时期已经出现的例证吧。

译自《近邻》，第5期(总第13期)，1988年。

陈 明译

译后记：本文的日文原著是日本神户学院大学木村哲夫教授搜集并赠给中山大学历史系段云章教授，段先生再向我提供的，在此谨表谢忱。

1990与1991年日本对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饭岛 涉 茂木敏夫

一、1990年对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饭岛 涉)

本文涉及的对象原则上是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以前的所谓“近代”的研究成果。但是这一时期的划分是以传统的对中国近代的认识为前提的,因此,不能不认为近年的研究动向就是对近代的含有疑义的认识。我认为,目前中国近代史研究的课题之一正在于如何认识近代与明清(研究)的关系(或者可以说是两者之间的连续性与非连续性)问题,在这个意义上根据中国的内在结构去理解近代时期。因此,当前更自觉地去做的应该是,在以往形成的单纯评论的基础上研究嘉庆、道光时期。以往对这一时期的关注集中在民众叛乱上面。在笔者管见的成果中,则松彰文的《清代浙西的粮食问题》(《东洋史研究》,49—2)对清朝的经济政策进行了再检讨。山本进的《对清代市场论的考察》(《历史学研究》,603)在提出地区市场、省市场圈、省经济自立这一看法的同时,展望了市场史这一课题。根据徽州许氏文书探讨嘉庆时期以前族产形态的《清代族产的展开》(《史学论集》,山形大学,10)等文章,也应属于从近代史研究的角度作出的探讨。但总的来看,关于嘉庆、道光时期的研究仍很有限。在中国研究中,明清史研究者与近代史研究者之间的“畛域”是很显著的。这当中除了我们了

解的史料的制约外,还有必要扩大研究对象(在某种意义上说是使两者的研究接近)。我认为,要想从结构上把握近代,对嘉庆、道光时期的国家史、经济政策史和地区史的研究是不可或缺的。当然,笔者也要注意这一问题。

下面笔者拟将所谓“近代”时期的研究成果作一介绍。

(一)政治过程(包括运动史、革命史)研究。并木赖寿的《苗沛霖团练事件》(《历史与文化》,东京大学教养学部,17)探讨了苗沛霖团练从形成到崩溃的过程。苗作为安徽凤台生员组织了与捻军对抗的“官练”,成为拥有统一控制税粮征收、水运、税关、厘金局等行政权的扩大的地方统治和具有改组倾向的势力。清朝方面意欲拉拢苗,但苗与太平军、捻军都有联系,采取了机会主义的对策。1861年苗包围寿州,但却在军事形势的变化中被杀害。作者认为,这一动向是独自经营统治地区的团练对清朝地方统治当局的对抗,清水稔的《对康有为变法的考察》(《研究纪要》,佛教大学,74)对以教育改革为中心的变法改革的内容作了探讨,对以中央集权国家为目标的改革计划给予很高评价。大里浩秋的《光复会成立前后》(《纪要》,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112)根据对《浙案纪略》的考证批判地检讨了以往的研究史,详细论述了光复会的成立(未完)。田中比吕志的《第一次国会议员选举与国民党》(《一桥论丛》,104—2)从国民党方面探讨了1912年中国历史上最初的选举。作者以奉天省为例论述了国民党胜利的重要因素——在争取地方实力派人物支持的同时谋求扩大组织的过程。作者认为,人们对这一选举的关心程度普遍不高,政党的渗透程度也只达到城市。与此相反,江夏由树的《奉天地方官僚集团的形成》(《经济学研究》,一桥大学,31)探讨了清末民初的东北,认为,因谘议局、谘议局选举而成立的调查员培养会、自治研究会等机构起到了组织当地实力派人物的作用。奉天保安公会、对参议部总长袁金铠和军政部副部长张作霖等各部副部长一班人

的影响很大，认为该会是奉天地方官僚集团形成的起点。锺屋一的《孔教会与孔教的国教化》（《史峰》，4）探讨了在辛亥革命以后由陈焕章等人组织的孔教会成立和开展活动过程中，确立社会规范即儒教崩溃过程所显示的民族同一性的可能性。作者认为，孔教会的地方组织也承担了维护乡村秩序的作用。此外，岛本信子的《白朗之乱》（三）（《史论》，43）探讨了第二次革命时期的白朗，也谈到了他与黄兴等人的关系。

在政治过程研究中可以较多地见到对民国时期的研究，这也是本年的特征之一。而且，作为事例举出特定地区时，也是以中央、地方关系为中心的。从中国近代政治权力的状况来看，这也许可以说是理所当然的，不过，我认为这一情况暗示着地区史研究的着眼点。

（二）人物研究。佐佐木正哉的《湖南的排外守旧派与开明派的源流》（二）（《近代中国》，21）着重叙述了直到英法联军进攻北京前郭嵩焘的事迹。与此相对，佐佐木扬的《郭嵩焘（1818—1891）的西洋论》（《论文集》，佐贺大学·教育学部，38—1）探讨了郭在驻英时期是如何认识西洋文明、如何把握中国的现状和历史的。作者认为，郭通过对议会政治、财政、文化、教育等方面的考察，力求发现西洋政教的本质，但他作为传统的知识分子自身的制约仍然很大。中村哲夫的《移情阁轶闻》（阿牛社）以孙文与吴锦堂的关系为中心论述了孙文的思想与行动（参见石川禎浩的书评，《孙文研究》，11）。此外，藤井昇三对俞辛焯的《孙文的革命活动与日本》（六兴出版，1989年）的书评（《辛亥革命研究》，9），明确指出了两位先生对孙文评价的差异。这反映了对中国历史、人物评价的差异（也有方法上的差异。参见《历史学研究》607号上藤井昇三的主旨相同的书评。另外，这一期还刊登了对《东亚的日本历史》〔系列丛书，六兴出版〕的好评，有意对此稍作评价，但同时也可看到日本史研究者的困惑）。宋教仁是大家瞩目的人

物。狭间直树的《从宋教仁看传统与近代》(《东方学报》，京都，62)根据所研读的日记，论述宋立足于传统的(当然也有修正)思想的确立经过。与此相反，田中比吕志的《宋教仁的“革命”论》(《历史学研究》，609)从政治过程出发研讨革命论，认为它是基于对现实的实际认识的武装起义和政治革命。后藤延子的《李大钊与日本文化》(《国际化与日本文化》，信州大学·人文学部·特定研究研究班)批判了中国关于李是如何接受马克思主义的一般说法。

(三)对外关系研究(政治过程研究的一个侧面)。许淑真的《日本禁止劳动移民法的形成》(布目潮风博士古稀纪念论集刊行会编《布目潮风博士古稀纪念论集 东亚的法与社会》，汲古书院)探讨了随着条约的修改对中国人内地杂居问题的处理和禁止劳动移民法制订的过程。冯正宝的《义和团运动时期宗方小太郎的活动》(《日本历史》，505)根据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藏宗方文书断定，宗方的活动对日本有关中国政策的决定产生一定的影响。中村义的《湖南汽船株式会社》(《辛亥革命研究》，9)以该会社的设立过程，特别是与日本经济人的关系为中心探讨了白岩龙平的活动(《白岩日记》有待系统介绍)。井上勇一的《东亚铁路国际关系史》(庆应通讯)是一部以铁路问题为中心的外交史专著(参见藤井昇三的书评，《法学研究》，63—1)。波多野胜的《中国第三次革命与日本外交》(《亚洲研究》，36—4)分析了第一手资料，以田中义一为中心进一步探讨了反袁世凯政策。目黑克彦的《关于晚清禁烟运动札记》(《研究报告》，爱知教育大学，社会科学，39)阐明了1909年的万国禁烟大会的背景等问题。此外，对于构成对外关系一个侧面的基督教问题的研究，有广濑一惠的《关于清末耶稣教会传教的最近研究》(《近代中国》，21)。以上这些涉及对外关系领域的日中关系史研究成果是令人瞩目的。尽管我们对对外关系研究的重要性有所认识，但我认为有必要对方法论再

作探讨。这一时期即将到来。从这个意义上说，与现代课题联系起来探讨在日中国人的问题的许淑真的研究，是具有启示性的。那么，在这个广义的外交、交涉过程中中国是怎样做的呢？在这方面由于受到史料的限制，不可能对政治决策过程进行具体的分析，因此也给人留下了中国近代史研究工作比较困难的印象。

(四) 财政问题研究(政治过程研究的另一个侧面)。细见和弘的《清末官办军事工业中国防生产的展开和中央与地方的关系》(《研究纪要》，龙谷大学·大学院，人文科学，11)以江南制造局为例探讨了官办工业的经营危机，并揭示这一危机是在中央与地方的对立中酿成的。同一作者的《光绪新政时期官办军事工业的改组过程》(《东洋史苑》，龙谷大学，34、35)指出了在江南制造局的移交问题上清朝中央与张之洞、袁世凯的对立。关于企业经营的财政作用与清朝财政的具体关系问题，是有待研究的课题。饭岛涉的《中国近代的常关制度》(《社会经济史学》，56—3)以营口常关和牛庄海关(由海关管理部分常关)为例探讨了常关、厘金、海关三种制度间的关系，意在提出常关税的地方化(厘金税化)问题。但是作者只考察了清朝财政的变迁，还留下有关流通过程中税收的实态等许多问题有待进一步研究。

(五) 经济史与企业史研究。本野英一的《19世纪60年代上海买办登记制度的失败和出口制度的变化》(《史学杂志》，99—7)根据“怡记诉怡和洋行案”的裁决记录，探讨了1866年危机前后的贸易与结算制度。作为“买办”，包括雇员、为雇主做经纪业务的经纪人、主要为自己做生意的中间人，而上述裁决正是起因于买办身份尚不明确。铃木智夫的《关于招商局向内河扩张问题》(《纪要》，岐阜药科大学·教养学部，2)介绍了19世纪70年代《申报》对轮船招商局的评论，指出虽然该报基本上采取维持、拥护该局的立场，但也展开过与改良派对洋务企业批评不同的批评。对于这一

问题，松浦章的《清代末期的沙船业》（《文学论集》，关西大学，39—3）根据《各司膳录》收录的漂流记录，探讨了由于解除东北豆类对外国船只的禁令而带来的沙船业在近代的衰退，也谈到了上海郁家、严家的经营和钱庄投资。小濑一的《20世纪初期中国的“经济危机”》（《一桥论丛》，103—2）分析了这一时期各地的危机，在着眼于银币与铜币关系的同时认为，这些危机是以基于对他人的信用的结算机构问题为背景的地区性经济混乱，暗示结算关系的动摇已波及到流通领域。高桥孝助的《中国的常关、厘金、海关》（《移动与交流》，《系列世界史提问3》，岩波书店）探讨了清朝当局对商人、商品流通和税收的控制。津久井弘光的《清末民初河南省对养蚕业的奖励与实施情况》（《史丛》，44）论述有关养蚕书籍的发行、设置学堂等奖励政策的实施，并认为这个政策收到了一定的效果。后来由于“买办资本、帝国主义对市场的控制和军阀混战造成的社会不安定”，这个政策不得不逐渐走向失败。将经济过程与政治、外交关系直接挂勾也许是过分的。滨口允子的《天津华新纺织公司成立经过》（《研究年报》，广播大学，7）对该公司从发起到开业逐年加以检讨，认为在“纱贵花贱”的中国民族纺织工作的兴盛中该公司也获得了成功。公司经历了从官方资本逐渐向民间资本转化的过程，而它所依存的民营化倾向有所增强，在这方面，作者对周学熙的经营管理给予高度的评价。

中国近代经济的发展不可能与对外贸易无关。中国贸易不仅涉及欧美，而且涉及南亚的印度和东亚的朝鲜、日本。笼谷直人的《19世纪80年代来自亚洲的“冲击”和日本的反应》（《历史学研究》，608）认为中国商人的活动在亚洲贸易中占有很大的比重，对日本经济具有强烈的影响力。作者探讨了以通商口岸的中国商人占优势的广业商会的后退，以及二府一县的琼脂制造业结成同业公会对付来自中国商业的“冲击”的对策。此外，古田和子的《制丝技术的转让与社会结构》探讨了生丝生产技术在上海、湖州、信州、上州转让的程序，展示了社会适应的差异和中国市场结构的特

点。其中作为国家分系统的各“地区”在重新探讨近代国际契机问题上占有积极的位置。

关于近代化问题，过去主要是以“资本主义化(或者工业化)”为基准去探讨中国近代经济史上各个时期的经济发展理论，这一工作取得了很多成果。但是以“资本主义化”为前提和结果的设想仍存在许多问题。我认为，笼谷和古田的论文应该说是指出和防止了在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方面存在的偏向。在产业发展(或者不发展)史上，经济发展是有限的。近年来对这一问题进行了广泛的研究，对市场(商品流通)、结算结构及商情的循环、交叉研究正在增加。海关(资料)研究所以受到重视，大概是由于只有海关才有系统的史料。不过，这项研究实际上仍未与政治过程研究联系起来。

滨下武志的《近代中国的国际契机》(东大出版会)对近年来的论文进行了归纳。他主要从经济史以及中国历史研究的意义角度出发提出了许多问题。作为重新探讨的课题，有《第6届中国近现代经济史专题讨论会“清末的通商口岸与对外经济关系”讨论记录》及本野英一的《中国近代史研究如何回答新时代日本史、明清史研究的挑战》(《近代》，18)。此外，贝德里奇(原田胜正、多田博一、老川庆喜译)的《帝国的走狗》(日本经济评论社，1989年)向我们指出了技术史的重要性。从中国史研究的角度重作评价也许是有必要的(参见北川胜彦的书评，《社会经济史学》，56—4)。

(六)广义的社会史与社会组织研究。近年来，在这个领域出现了多种多样的成果。《文化人类学》第8号(特集)整理了有关中国的文化人类学的研究成果和课题。作为实证性的成果，田仲一成的《粤东天地会组织及其演变》(《纪要》，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111)论述广东东部的天地会、双刀会，以及吴忠恕军的活动及其余部向香港、新加坡的扩展。稻田清一的《清末江南一

个乡居地主的生活空间》(《史学杂志》，99—2)对《柳兆薰日记》作了定量分析，探讨了缙绅日常活动的空间范围。夫马进的《清末的保婴会》(《规范与统一》，《系列世界史提问5》，岩波书店)从婴儿养育问题出发论述了清末的社会结构。作者针对以“溺女”为象征的中国的“舍子、杀子”的对象绝大多数是女婴这一问题，分析了明末清初以来的育婴堂和清末的保婴会，认为保婴会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了育婴堂的缺点，但向乡村地区扩展得还很不够。西川正夫的《四川省泸州札记》(《论集》，金泽大学·文学部，10)根据体仁堂的筹款簿“底册”与族谱对清末民初该地的乡绅进行了研究。

对中国近代社会结构进行探讨的过程中，明清社会结构的探讨是不容忽视的。我认为，问题在于它都具有哪些特点，而还有哪些未被发现。我们还要对自发展现理论究竟基于什么事实这一点进行历史性的探讨。这已成为社会学、人类学等学科交叉研究的领域，以往只限于台湾、香港，现在中国(大陆)也在进行实地调查。近代史研究的部分成果是已经付梓的路遥、佐佐木卫编《中国的家庭、乡村、神祇》(东方书店)对华北农村社会进行了历史分析；佐佐木卫的《近代华北亲族集团的分化和统一》整理了以往的研究成果，展示了此项调查结果。与此相对，小林一美的《家产均分继承的文化与中国农村社会》断定，“地主阶层不会是封建领主阶级。地主阶层是形成中国国家、社会、历史的重要因素之一，在此前和此后都不存在”。作者似乎忽略了宗族的作用等因素，而且也没有显示出与以往的民众运动论理论的联系。佐藤公彦的《天主教的传教与乡村社会》认为传教增大了乡村社会内部的矛盾对立，导致与外国系统的天主教势力的分裂和对立。久保田文次的《帝国主义与义和团运动》对近年来针对以往日本的研究中有关帝国主义对中国社会的影响是巨大的还是有限的这一问题的论述进行了探讨。调查结果认为：“特别是棉制品的输入对传统手工业几乎没有产生破坏性的影响。”同时还从帝国主义和外国资本主义

的影响加速了地区经济停滞和衰退的角度出发论述山东土布市场的丧失问题。该书给人的印象是：就整体上分析华北农村历史这点来说，中国研究者和日本研究者在概念上是互相乖背的。

具有浓厚的地区史研究色彩的也只限于《台湾史研究》(第8号以“特集”出版)。至于少数民族问题，只有神户辉夫评论哈尼族叛乱领导人的《再论少数民族起义领导人田四浪》(《研究纪要》，大分大·教，12—1)以及他的《云南回民起义调查资料》(同上，12—2)。此外，作为社会史的研究成果还有卓南生的《中国近代报纸成立史》(塘鹅社)。该论文分析了至《循环日报》为止的汉语报纸的源流，认为新闻事业由传教士开始，王韬形成了“近代型”的汉语报纸。村上公一的《中国的书籍流通与租书铺》(《研究论集》，名媛大学·文学部，文学，36)勾勒了从光绪年间租书铺的昌盛到现在的情况。从历史研究的角度来说，希望就此直接提出识字率或城市化等问题。

(七)思想史研究。这方面的成果很多，全部罗列是不可能的，现仅举出下面几篇：有田和夫、大岛晃编《朱子学的思维》(汲古书院)第一部《清末思想中朱子学思维的意义》，包括有田和夫的《清末的士人意识》、佐藤丰的《刘师培的理性思维》、高桥良政的《反对太平天国运动者的思维与朱子学》和石黑宣俊的《对魏源士大夫意识的考察》。其它论文则要由胜任者——勉强可以说是非哲学专业人士——来加以评价。

在思想史研究中，笔者尤其注意研究者个人对儒教的评价。三石善吉的《传统国家自然形成的发展道路》(《中国—社会与文化》，5)提出了什么是中国自然形成的发展道路这一问题，从中体西用论和儒教的千年王国论探讨日清战争前官僚的思想，认为近代中国是在残存着浓厚的儒教伦理情况下发展的。我认为，此文可与作者的《中体西用论的源流》(载《朱子学的思维》)一起作为政治史的一部分来看待，这也许与三石氏的意图相反。此外，宫村治雄

的《梁启超的西方思想家论》(出处同上)分析了中江兆民翻译的梁启超的《理学沿革史》，通过梁启超接受西方思想的过程论述了他的思想的形成。石田米子的《蔡元培的女性观》(《纪要》，冈山大学·文学部，13)认为民国初期以前蔡的女权论与女性观，在自由化观念方面提出了大胆的想法，但在实际生活中他却意识到了均衡，即追求知行合一的结果。持保留意见者认为，对蔡的女性观的结论的评价，有待对五四运动以后蔡的思想的分析。丸山朋之的《鲁迅的近代批判》(《纪要》，青山学院大学·文学部，31)指出，鲁迅在日本留学期间对民主政治和封建迷信，以及近代主义进行了批判。作者意在揭示这一问题在以往鲁迅研究中的意义。嵯峨隆的《民国初年的无政府主义》(《亚洲研究》，37—1)探讨了吴稚晖、张继、李石曾等无政府主义者在民国初期的活动和思想。作者依据对民国的充分认识，探讨了下述行动产生的原因，吴虽是无政府主义者，却容许以推翻国家为前提的政治活动；张甚至进入了政界；相反，李却通过进德会进行活动。关于孙文，岛田虔次的《孙文宣传儒教的动机论》(《山根论丛》)对于孙文通过关于三民主义的讲演宣传儒教问题和防止国民党分裂的政策意图，作者更重视儒教在孙文思想中所占的位置。

(八)史料研究。我认为史料的多样性展示了中国近代史研究空间的广度。其中西顺藏、近边藤康编译的《章炳麟集》(《岩波文库》)和滨下武志、李焯然、林正子、张士阳合编的《山西票号资料书简编》(东大·东洋文化研究所·东洋学文献中心)有待专门研究。岩壁义光的《有关明治初期侨居清国人籍牌史料》(《研究报告》，神奈川县立博物馆，人文科学，16)介绍了有关中国居留民的法规。中村哲夫的《关于清末地方习惯的调查报告》(《布目潮润博士古稀纪念论集——东亚的法与社会》汲古书院)对宪政编查馆、修订法律馆的有关地方习惯调查报告史料进行了评述。泽谷昭次的《有关中国社会经济的资料——〈地方志〉》(《东亚经济研究》，51

—3.4)至少向我们揭示了抽阅地方志有关部分后所发现的问题(参见史景迁著、山本英史译《王姓女子之死》)。

(九)工具书领域颇令人惶恐。杉原四郎编《日本经济杂志的源流》(有斐阁)对从事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学者来说也是有参考价值的。市古宙三监修、塚濑进编辑的《近代日中关系史研究论文目录》(龙溪书店)或许可以作为中国近代史研究者与日本史研究者进行交流的桥梁。此外,作为通史的有上原一庆、桐山昇、高桥孝助、林哲合著的《东亚近现代史》(有斐阁)。

最后,顺便提一下,正在出版的著作有田中正俊的《战时战后》(私家版)和山根幸夫的《往昔》(燎原书店)。

二、1991年对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回顾 与展望(茂木敏夫)

今天,在我们将近代中国看作是广义近代亚洲的时候,那种认为近代欧洲具有普遍意义,把欧洲作为典型来看待的观点已完全失去了它的地位,所谓构成近代欧洲世界的“市民”、“国家”(国民国家)等框架看来不是绝对的。不过,从相对的“地区”概念来考虑,这一个观点仍有参考价值。这种认识在史学会编的《亚洲史问题》所收录的论文中自始至终在发挥作用。与本文有关的第二部《东亚人的流动与社会变化》中岸本美绪的“序论”,对这一问题作了正确的综合整理,即提出了两个看法:重点放在东亚上,超越“国家”框架广泛研究各个“地区”;在注意“人的流动”及伴随它的社会秩序的形成、变化的同时,阐明这一地区内部人们的社会关系,从而使所谓典型的欧洲“前近代的共同体”崩溃、由独立的个人组成“近代市民社会”的观点退居次要地位。江夏由树的《清末奉天省地主制度的变化》以锦州的官府庄园为例,探讨了清末

奉天地区的官府庄园在向平民出售情况下哪些人能够成为土地所有者，以及导致新的地主出现的问题；弄清作为庄主的旗人中有因缺乏大量购买土地的财力而日益没落者，也有购买大量土地后再行出售，从而确立了大地主地位的当地的实权派，他们是地方上有权有势的人。文章还指出当时存在着农民从山东登州府移居奉天的宽阔途径。山田贤的《中国移民社会中地方秩序的形成》认为，始于同乡聚居阶段的以血缘为媒介的社会，经过宗族结合阶段和宗族间的相互联合，终于出现了地方的统治阶层——“绅粮”。他们将国家权力和“地方网络”联系在一起，并在地方的日常工作中体现出来。作者还描绘了移民社会的变化，论述了与通往清朝官方权力机构的地方统治当局的愿望相反，哥老会依靠权力被架空的受排挤的非统治阶层“明裔”的网络，成为地方上颇有影响的组织。从移民社会可以看出“地方”对中国传统的“国家”秩序的反应是：“国家”和“地方”的统治秩序在社会流动情况下通过相互补充、相互完善以保证均衡，即时而呈现出地方的独立性，时而呈现出王朝国家的集权性，时而又呈现出难以形成明确的社会集团的流动性。这个观点超出了以往关于“国家”的定论。此外，作者的《“绅粮”考》（《东洋史研究》，50—2）认为，在移民社会四川，随着“地方”的开发，“地方”的实际情况与清朝地方当局的要求之间的矛盾在扩大。补救办法是委托“绅粮”“公局”从“公局”财政中提取清朝税收规定以外的地方财富补充地方的行政费用。并且作为维持地方秩序的“地方财政”。作者还指出，作为地方行政的辅助力量的“绅粮”，在其形成后的一段时间内曾对国家权力对地方的直接控制构成了障碍，它的存在预示着清末民初的地方分权和地方自治。

关于清末的四川，武内房司的《清末四川的宗教运动》（《研究年报》，学习院大学·文学部，37）认为，清末的降神礼仪——扶鸾与原来曾作为王朝教化民众的手段的宣讲结合起来，作为抗御暴动等民众运动不可缺少的媒体发挥着作用。作者进而弄清宗教

结社采用这种扶鸾方法可以活跃各个阶层的宗教感情，并为适应当时地方社会的状况而划分了派别。铁山博的《清末四川仇教运动的展开与守旧派官绅的领导》(上)(下)(《论集》，鹿儿岛经济大学，31—4、32—1)介绍了义和团以前的教案，并确认这些教案是由守旧派官绅，即“绅粮”支配的自卫运动，因为以法国资本主义为后盾的天主教会是由“封建”大地主、大商人、高利贷建立的。守旧派官绅与它是利害一致的。这个时期的民众不过是为它们所利用而已。官绅向反帝仇教方向发展是90年代末的事。这里所描绘的“绅粮”与山田氏笔下的颇不相同。

关于山东的地方社会，深尾叶子的《山东烟叶栽培与“英美托拉斯”的经营方针》(《社会经济史学》，56—5)追溯了本世纪10—30年代“英美托拉斯”适应地方社会及随着情况变化改变了对产地的政策的过程，论述了由此形成的地方社会结构及其变化。

关于上海浚浦局建立后的变化和上海官绅的动向，森田明的《民国初期上海浚浦局的改组问题》(《人文研究》，大阪市立大学·文学部，43—7)对此作了论述。

臼井佐知子的《徽州商人及其网络》(《中国——社会与文化》，6)认为，在明末的大变动中，以“共同身世”为必要条件，以同族关系为基础形成的徽州商人网络，在乾隆时期以后离开徽州前往经商地点居住，从而成为植根于更具体的经济利害关系上的集团。这个集团进而在与清朝的对立中随着清朝财政的贫困化，扩大了自己的政治作用，成为支持清末改革运动的力量。

对于这种对“地方”社会的探讨，年轻一代学者认为，以往的研究仅仅依靠文献史料，不能满足需要，他们重视实地调查，为此还采用文化人类学等边缘学科的研究方法。从《中国社会的地方性(座谈会)》(《老百姓的世界》，7)中可以看出从这种认识出发研究“地方”的动向。这类研究成果有菊池秀明的《“金田团营”的前夜》(《近代中国研究会报》，13)，作者以他在广西桂平县紫荆山的实地调查为基础，从移民和开发的历史角度论述了拜上帝会

的产生及限定其活动的各种社会背景。此外，同一作者的《在“老长毛”的故乡》（《老百姓的世界》，7），是作者留学广西时的杂记，介绍了他对中国社会进行实地调查的体验。

以前的“地方”概念是指一国之内特定地区意义上的“地方”。与此相对的是包括国家在内或者包括国家一部分与国境线外其它地方连在一起的空间更广泛的地区的“地方”。滨下武志在指出“国家”、“国民经济”体系不完善的同时，集中全力对经济、社会的交流作了研究，他的研究成果有：（1）《从白银的流通看世界经济网络》（载川北稔编《世界的体系化》《系列世界史提问9》，岩波书店。以下简称《世界的体系化》）；（2）《中国白银的吸引力和朝贡贸易关系》（载滨下武志、川胜平太编《亚洲贸易圈与日本的工业化（1500—1900）》）；（3）《香港在东亚史上的位置》（《创文》，320）；（4）《“华侨”史中所见的社会伦理》（《思想》，801）；（5）《中国与东南亚》（载石井米雄编《东南亚的历史》《东南亚学讲座》4，弘文堂）。此外，对作者的近作《中国近代经济史》、《近代中国的国际契机》的书评也已发表（对前一著作有佐佐木扬文，载《社会经济史学》，56—5；江夏由树文，载《亚洲研究》，37—2；黑田明伸文，载《史学杂志》，100—6；冈本隆司文，载《近代》，20。对后一著作有本野英一文，载《亚洲经济》，32—6；克里斯坦森、达尼尔斯文，载《东洋史研究》，50—3）。（1）从亚洲地区出发论述自16世纪白银可在世界范围内流通以后大量白银流入亚洲的情形。（2）认为16—19世纪欧洲对亚洲的经济扩张，不过是参与了以朝贡贸易为中心的亚洲范围内的贸易，因此必须从日本的近代化、工业化如何源自朝贡贸易关系这一角度来阐述。与此相关联，笼谷直人的《来自亚洲的“冲击”与日本的近代化》（《日本史研究》，344）认为，对限制了亚洲市场的中国贸易商的适应、脱离过程正是日本的产业革命发生之时。滨下氏在研究中很重视作为整个亚洲贸易中继站，进而作为亚洲与欧美诸国连接点的香港和新加坡。在（3）中作者指出了香港在非国家体系的东亚地区史研

究中所具有的意义及重要性。在(4)中作者在广阔的空间和长期的时间框架里重新审视了华侨三代(华人→华侨→华裔),尤其是第三代的个性问题,认为由此可以接触到中国大陆、台湾、东亚、东南亚的历史和现状。(5)作者主要通过促使中国西南、华南地区与东南亚的交通、贸易变得活跃起来的朝贡制度,揭示这些地区长期以来的关系并根据它们的实际情况和作者对“国家”的理解,将它们纳入国家的统辖范围。也就是说,所谓朝贡关系,可以理解为具有独立性并以各种形态存在的“国”与国家共存的关系。这种非对等关系不如说是为了顺利维持秩序,可以认为是合理的。由此也许可以对以领土内排他性的主权行使及相互承认为基础的近代欧洲秩序观点有进一步的认识。但是,对于亚洲贸易圈前近代与近代之间的连续性问题仍可以提出质疑。宫田道昭的《近代亚洲的贸易与中国沿海市场圈》(《思想》,810)指出,19世纪末“亚洲贸易”中断,从明末清初直到开埠后曾短暂存在的以江南为中心的中国沿海市场圈也已解体。19世纪末以日本为中心的国际贸易分工体制的形成使得亚洲贸易得以重新恢复。

有关16世纪后白银流通情况的论文有黑田明伸的《清代银钱双重币制的结构及其崩溃》(《社会经济史学》,57—2),该论文探讨了17、18世纪世界上同时出现的小额货币供不应求的现象,而这种现象在清代中国具有普遍性。作者力求揭示中国社会和国家的特殊性。尽管在这个时期铜钱欠缺,但随着白银向中国流入,流通手段发生变化,其结果本位货币受到了排斥。

黑田氏还著有《中国近代棉纱业市场的特征》(《历史学研究》,624)。关于棉纱业,还有森时彦的《华西的自由贸易》(《东洋史研究》,50—1),对四川地区市场上原有棉货的流通进行了分析。

关于社会、经济关系问题,冈本隆司的《围绕海关的建立》(出处同上)分析了五口通商以来江海关税收机构的变迁和清朝当局与英国方面的动向,论述了海关设立的过程。曾田三郎的《清末“商战”论的展开与商务局的设置》(《亚洲研究》,38—1)认为,“新

政”时期中央政府设置的商部成为具有法律依据的中国商人的团体——商会。铃木智夫的《上海机器织布局的创设过程》(一)(《纪要》，岐阜药科大学·教养学部，3)试图对洋务运动中的“官督商办”企业——上海机器织布局为何经历了12年之久才投入生产的原因的一般看法提出修正。

关于鸦片问题有今井骏的《围绕近代四川鸦片栽种历史展开的考察》(《人文论集》，静冈大学，41)、目黑克彦的《关于晚清禁烟运动札记》(二)(《研究报告》，爱知教育大学，社会科学，40)和东亚同文书院的资料《中国的鸦片调查》、《香药调查目录》(《纪要》，爱知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93)。

关于香港的历史地位，陈荆和的《嗣德时代越南的近代化尝试和香港的关系》(《创大亚洲研究》，12)论证了越南阮朝嗣德帝时代(1848—1883)的近代化尝试与香港有密切的关系。

关于中国西南部与东南亚相连地区，粟原悟的《清末民国时期云南的贸易圈与运输网》(《东洋史研究》，50—1)弄清了云南贸易圈是在几个地区间的连锁贸易基础上形成的，其物资是由各地的马帮采用接力式通过各自“地盘”运送的。

关于台湾，松田吉郎的《关于合垦组织“金广福”》(《台湾史研究》，9)指出，1833年至19世纪70、80年代新竹县合垦组织“金广福”的开发活动，是清朝在林爽文之乱后采取缓和日益明显的高山族与广东、福建人之间矛盾的政策之一环。此外还有杉原达的《近年来在台湾兴起的对台湾近现代史的研究》(《经济论集》，关西大学，41—1)。

小峰和夫的《满洲——起源、殖民、霸权》(御茶之水书房)是有关满洲地区史的专著，论述女真如何从一个向明朝朝贡的少数民族到建立清朝，而清朝又是如何从勃兴、闭关锁国、到近代被纳入世界市场的。从试图形成包括边疆在内的清末新的国家体制的观点出发，片冈一忠的《清朝对新疆的统治研究》(雄山阁出版)注意到中国在属国独立和列强侵略的危机时刻，为使边疆与内地一

体化而在新疆建省问题。西村成雄的《中国民族主义与民主主义》(《研文选书》, 50)通过对戊戌变法以后建设新的近代国家的尝试到现在的建设多民族国民国家的尝试的分析,对20世纪的民族主义进行推测。

将前近代和近代结合起来进行考察的,还有沟口雄三的《中国的民权思想》(载板垣雄三编《国家与革命》《系列世界史提问10》岩波书店。以下简称《国家与革命》)。作者从下列4个侧面对近代民权思想在前近代以来所发生的种种变化进行了分析:(1)旨在改革和废除王朝的反君权;(2)在明末清初以来君主观发生变化和清初以来向往地方自治基础上的对抗皇权、使皇帝专制朝着解体方向发展的地方分权;(3)在19世纪下半叶以后的亡国、亡种、亡民危机意识中与否定生民传统的“散沙般自由”思想同时形成的摒弃个人的总体上的国民权;(4)以反对私有、反对个人平均为特征的生民权。将明末清初以来的近代作为通史来把握的大谷敏夫,在他的《清代政治思想史研究》绪论中作了说明。此外,大谷氏还著有《清未经世思想的两大潮流》(《东洋史研究》,50—2)、《中国近代思想史研究札记》(一)(《人文科学论集》,鹿儿岛大学·法文,34)。前者对清未经世思想、政治思想的两大潮流,即由魏源开创的公羊经世学和由曾国藩开创、由推进洋务运动的汉人官僚继承的义理经世学(新理学)从清末向民国发展的问题,以及经世文编的编纂过程、废除科举、创建学校制度等文教政策进行论述。后者是对近代思想史研究的评论,作者从他所认为的近代思想史最重要的研究对象是政治思想即经世思想这一观点(正因为如此,沟口雄三对小野川秀美的批评进行了反驳,认为“洋务——变法——革命”三个阶段说倚重政治思想)出发,对政治、外交、社会和经济均发表了评论。

研究思想史、文化史、人物关系史的文章有黄依妹的《今文学家龚自珍与魏源的佛教信仰》(《东方学》,81),该文以前辈学者关于清末今文学家中信仰佛教或具有佛学素养的人居多的提示为

线索进行考察。关于清末的启蒙运动,广濑惠的《T.理查德的启蒙改革运动》(《近代中国》,22)从提摩西·理查德本人的言论直到他的范围广泛的活动一一作了介绍,论文后面还附有他的年表和汉文著作目录。高柳信夫的《〈天演论〉再考》(《中国哲学研究》,东京大学·中国哲学研究会,3)弄清了两个问题:一是严复在翻译赫胥黎的批判斯宾塞的《天演论》时证实了以往对斯宾塞的认识;二是严复本人对他所忠实的斯宾塞体系所作的思考。佐藤一树的《严复与梁启超》(《论集》,二松学舍大学,34)对于严、梁二人的启蒙观在清末启蒙思想中所起的特殊作用作了探讨。藤谷浩悦的《戊戌政变前梁启超的变革论》(《史境》,22)从“权”、“群”、“大同”入手,论述了作为梁的思想根源的戊戌政变前的变革论。关于思想史,滨久雄的《皮锡瑞的学问与思想》(《纪要》,大东文化大学,人文科学,29)论述了湖南的公羊学者。小林武的《章炳麟的历史叙述考》(《东方学》,82)、末冈宏的《对章炳麟的经学思想的考察》(《日本中国学会报》,43)对章炳麟的思想进行了探讨。小林氏从叙述形式、史料运用方法、对历史的哲学思考和章对人的认识四个方面对章炳麟的历史叙述作了考察。末冈氏将章与变法派公羊学加以对比,通过对比中反映出来的章的经学与政治思想的关系,论述了章氏经学的独特性在春秋史以来的经学史上所占的位置。野村浩一的《东亚的个性与共性》(《中国——社会与文化》,6)探讨了传统的共性在遭到“近代”模式的彻底批判以后,在1910年代呼唤个性独立的新文化运动开展以来,以及在殖民地化危机中转化为本质不同的超越个人的国家观念、社会道德、民族独立的过程。石川禎洪的《李大钊是如何接受马克思主义的》(《思想》,803)指出李大钊在吸收日本的社会主义思想的过程中是如何确立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指导性立场的。由此揭示“对外来理论的理解与接受过程,是一个最初在论坛上,接着在文化活动中,而后在实际运动中进一步证明其正确性的过程”,这种认识为了解当时的理论状况提供了新的视野。最后是丸山松幸的《李大钊传记资料札记》(五)

《纪要》，东京大学·教养学部，人文科学，94)。此外还有市古宙三的《中国近现代人物工具书解题》(《近代中国研究会报》，13)。

关于日中文化交流的成果有王晓秋(小岛晋治监译)的《从鸦片战争到辛亥革命》(东方书店)，论述鸦片战争、太平天国、戊戌维新、义和团运动、辛亥革命对日本的影响和彼此间的关系以及明治维新对中国的影响。关于近代留日学生史，严安生的《日本留学精神史》(岩波书店)根据具体事例集中论述了中日甲午战争到辛亥革命时期来到日本的中国留学生当时的思想和感受。细野浩二的《近代留日学生史的起点及其他》(《史滴》，12)仅介绍了甲午战争以前日本留学生的情况。关于滞留中国的日本教习的论著有汪向荣的《清朝雇请的日本人》(竹内实监译，朝日新闻社)。对两国的近代化进行比较研究的论著也不少，其中有从科学技术史的角度进行论述的杜石然的《日中近代化过程的比较研究》(《研究报告》，东北大学·日本文化研究所，27)和细野浩二论述关于接受国际法的法律规范、理念原则和对之适应问题的《论西方对日本和中国的“冲击”》(上)(《纪要》，早稻田大学·大学院·文学研究科，哲学·史学，36)等。

关于对外关系与对外政策等方面的研究成果有两篇：田中正美的《马儒翰与鸦片战争》(《纪要》，爱知学院大学·文学部，20)和佐佐木正哉的《南京条约的缔结及其后诸问题》(《近代中国》，22)。前者分析了来华传教的开山祖马礼逊之子马儒翰在鸦片战争至南京条约订立过程中所起的作用，认为传教士、外交官和鸦片商均通过基督教国家这一纽带紧紧地结合在一起。后者是作者的《鸦片战争研究》(同上，14、15)的续篇，对璞鼎查到达广东后至南京条约签字以前与中国当局的交涉经过作了论述。此外还有佐佐木氏考察湖南乡勇在镇压太平天国过程中的经费问题的《漫谈太平天国之乱与湖南乡勇》(同上，22)；细见和弘的《清末两江地区的海防》(《现代中国》，65)从军费筹措角度论述了海防问题。作为资料，西里喜行的《琉球问题与清朝新闻界》(资料篇I)(《纪要》，琉

球大学·教育学部，38—1）从19世纪70、80年代成为传统国际秩序解体开端的琉球问题入手介绍了这一时期代表清朝新闻界的《申报》、《循环日报》、《万国公报》、《益闻录》的报道和评论。1893—1897年法国驻华公使施阿兰的回忆录已由佐佐木扬翻译发表，见《使华记（1893—1897）》（一）（《近代中国》，22）。

对外关系研究中有关日中关系的论著很多，萱野正的《义和团运动后的福建与日本》（《奈良史学》，8）考察了厦门事件以后福建与日本的关系。大泽博明的《天津条约体系的形成与崩溃（1885—1894）》（一）（二）（《东京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43—3、4）在论述清朝特别是李鸿章的对英、俄、朝鲜的政策等问题的同时，弄清了井上馨提出的“以维持作为亲英反俄路线及其所反映的日清协调格局、并与之相适应的以防御性防卫为目的的军备路线”和1885年以后日本新的对外政策体系即“天津条约体系”的演变和崩溃。此外，主要从日本方面看日中关系的研究成果还有安冈昭南的《明治19年长崎清朝水兵争斗事件》（《纪要》，政法大学·文学部，36）、津田多贺子的《关于明治10—11年确立两国贸易互惠关系的日清条约特约谈判》（《历史理论与教育》，82）、林敏的《伊藤博文与亚洲》（《史学研究》，191）。

最后是关于辛亥革命80周年纪念问题。1991年，国内外召开了几个学术讨论会，会上宣读的论文将在1992年以后发表。目前只有《近代》第20号（特集）收录了野泽丰的《辛亥革命与日本外交》等文章。文章指出，由于日本方面将南北议和单纯地看作是辛亥革命失败的结果，这种肤浅认识不仅辜负了革命者的期待，增强了对中国的蔑视，而且直接影响到日后对中国的外交。在同一时期，日本对袁世凯的看法也反映了对中国的蔑视。作者进而对由于“从道德上判断”使得对袁的研究没有进展的现状表示忧虑，认为有必要把握辛亥革命的全过程。这不仅是为了探讨中国动荡的原因，也是为了探究日本人蔑视亚洲、蔑视中国的根源。上面所说的把握辛亥革命的全过程，是指重视民国史研究，因为了解中华

民国的结构及其演变是不可或缺的。这一点从作者的《迎接辛亥革命80周年·回顾自己的治学历程》(《中国——社会与文化》,6)中也能强烈地意识到。由于对今天中国现状的思考,近年来对民国史的研究要比对1949年革命的研究更为重视。久保亨的《“天安门事件”以后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历史评论》,500)对此作了论述。森悦子的《袁世凯与劳乃宣的〈义和拳教门源流考〉》(《史窗》,48)对处在义和团、清政府、列强之间的袁世凯采纳劳乃宣在《义和拳教门源流考》里指出的“义和拳”的本来目的不是仇教而是抗官的看法,以至采取反对义和团团练化的对策过程作了考察;认为放弃“道德上判断”的做法,即“将善恶观点置之度外来进行分析”的研究方法值得探讨。关于辛亥革命前后的政府格局,田中吕比志的《民国元年的政治与宋教仁》(《历史学研究》,615)认为,在谋求国内统一而不得不与袁妥协的情况下,宋的目标是以法律、选举等正当的政治手段为“武器”对袁的权力予以合法的约束,并逐渐改变之。

译自《史学杂志》,第100卷,第5号和第101卷,第5号。

张永江编译

韩国的中国现代史研究简介

孙準植

一、前言

韩国在历史上受中国的影响很大，所以王朝时代以来的学者对中国史的研究颇多。但用现代方法研究中国史，却是1954年以后的事。虽然韩国研究中国史，尤其是中国现代史的时间不长，但成绩不小。本文仅就过去40年来韩国有关中国现代史研究的概况与若干代表性论著作一简单介绍。在介绍之前，有几点须略加说明：第一，中国现代史的界线是自清末改革与革命运动始至1949年止；第二，以历史学者的研究成果为定，间有部分中文、政治、外交学者的论著；第三，篇幅有限，故不涉及此期间韩中关系的文章；第四，探讨的对象主要是1945到1986年间在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及出版的著作，未出版的博士、硕士论文以及介绍性的文章或书评不在其列；第五，本文的介绍仅以手头的论著为主，其他待日后有机会再作介绍。

二、研究的展开

韩国自1945年摆脱日本的殖民统治以后才真正着手研究中国史，因为在日本统治时期韩国人对于历史的研究常基于民族主义立场，自然难免会侧重本国史方面。1945年独立以后，韩国人开始认定自己与外国的存在，把眼光由自身向世界扩展，而在历史

研究上也由主观逐渐变得客观。1945年12月创立“历史学会”，1947年开始举行研究发表会，1949年创办《史学研究》杂志——这一切揭开了现代史学研究的序幕。而《史学研究》第1辑中就有3篇有关中国史的论文。

1950年韩战爆发后，许多研究人员或在战乱中丧命，或因南北分裂而别离，原来收集的许多宝贵书籍也大都被烧毁或被遗失了。尤其是韩战所带来的东西方理念分解造成的教条主义弥漫整个社会，以致对中国史的研究完全被社会大众所忽视。无论是学术交流还是研究信息，几乎完全被隔绝，中国史的研究方向因此仅偏重于探讨民国成立以前的韩中关系方面。

韩战结束以后，一方面由于开始与欧美及台湾进行学术交流，另一方面从日本传入不少学术信息，对中国史的研究遂在1950年代末逐渐有所发展。此外，韩中两国均遭受过帝国主义的侵略，反帝国主义情绪比较普遍，这些共同点激发了韩国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热情。

1960年代，韩国学者对中国近代、现代史的关注逐渐加强。1965年，高丽大学亚细亚问题研究所以“亚细亚的近代化”为主题举办的国际学术讨论会，激起对这方面的关注。接着次年在全国史学大会上，针对“近代化研究”方面的问题讨论了关于东洋近代史研究的方向与方法。1969年又以“亚细亚的民族主义”为主题举行了一次讨论会。由此可知韩国史学界对中国近代、现代史研究的关心程度。虽然如此，因为研究资料与人员不足，从整个中国史研究的成果来看，研究重点仍然偏重于韩中关系史与近代以前的中国史方面。研究清末维新运动与革命运动的人员极少。至于辛亥革命以后的民国史研究，除了受资料限制以外，还有许多其他束缚，所以很难触及重点问题。因此，目前有关中国现代史的研究，主要以政治学者为中心探讨中共的权力结构与领导人物的思想等问题。

进入1970年代，随着国际政治局势的改变，一方面世人渐渐

注意中共问题，另一方面研究中国现代史的环境也多有改善。因此，在70年代对清末改革与革命运动的研究不但大幅度增加，而且也达到相当的水平，同时，对民国史的个别研究成果，例如，民初的农村问题、五四运动、联省自治、国民政府的政策、抗战前对外关系等纷纷发表。

1980年代初，在邓小平的实用主义路线指导下，中国大陆的史学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们改变历史研究方向，提倡实事求是的科学立场。这种趋势推动了对各研究分野的再评价与历史动力的论争，以及相当多的研究成果的问世。这样的变化迅速影响到日本史学界，促使日本对近代化过程中的中国的认识发生变化。可是，在韩国，还未发现对这种改变的具体反应，不过有几篇有关最近中共及日本的研究动向的介绍文章可供韩国的中国史研究者参考。在80年代前期，很难指出什么是韩国研究中国现代史的里程碑。但是，在研究资料的搜集以及其他研究环境没有很大改善的情况下，发表了不少有关现代史的文章，而且可以看到它们是从区域史、经济史、社会史、妇女史等各方面入手来研究中国现代史的。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很多年轻的史学者在不利的条件下，以新的眼光来研究有关中国近现代史的具体问题。但是到目前为止，几乎没有从史学的角度上来检讨有关中国共产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学术论文。这表明，韩国的处境特殊，还不能客观地研究这方面的问题。然而，从70年代后期起，渐渐出现了翻译外国书籍(有关中共的政治、经济、外交诸方面的特别多)的风气，进入80年代后更趋热烈。在最近韩国与中共关系改善的情况下，实际需要与世人关心的增加可能会推动韩国对中国现代史的研究。

三、教学与研究机构

目前在韩国一百多所大学中，大约有2/3设有历史系与历史

研究所。除了汉城大学以外，其他大学的历史系并未分组，但历史研究所则分为韩国史，东洋史（其实以中国史为主）、西洋史等三组。至于学生志愿专修的比例，修韩国史的学生最多，东洋史与西洋史较少。学生人数，各大学有所不同。如中央大学历史系每年级各有30名，最近10年来，通常其中1/5，也就是5、6名左右在大学毕业后进研究所继续念书；其中2/3的研究生为本校毕业生，1/3则来自其他学校。要进硕士班或博士班必须通过考试，其科目有英文、第三外语（在中、日、德、法文中择一）以及主科。教师人数，各大学通常有6至8人，其中又分韩国史、东洋史、西洋史，分别为3、2、2人。一般而言，每个教师一周内授课10小时以上。由于教师不足，除专修课外，还得兼授其他相关科目，同时有些大学部的教师也在研究所讲课。

令人注意的是1969年汉城大学的东洋史学科从历史系分离出来，专门培养研究东洋史的学生，此学科自1977年开始每年发行一次《东洋史学科论集》，其内容主要为大学部的毕业论文及研究生的学期报告。此论文集均是有关研究中国史方面的，其中2/3以上属中国近现代史的。这也表明，1970年代以后韩国对中国现代史研究的高潮已经出现。

其次谈谈学会与研究机构。在韩国，全国性的历史学会大约有15个。其中最多的是韩国史方面的学会，其次为研究东西洋史的综合学会。纯粹研究东洋史的只有一个，称为“东洋史学会”。该学会成立于1965年，翌年即发行《东洋史学研究》第1辑。该杂志本来是每年出刊一次，到1984年变成半年刊，自1973年以后每一至二年编一次《国内东洋史关系论文要目》，刊登在卷末。自1982年起，该学会又编辑了《东洋史研究通报》，以便提供研究资讯。自此，每年在春、秋两季分别召开学术讨论会，而且每年举办一次学术营。到1986年6月止，会员约有350余人，其中包括研究中国史的教授90余名。由于研究中国史的人员日益增加，达到了对特定问题也可以进行共同研究的程度，故在《东洋史学研究》

第23辑上曾发表有关《中国近代史上的上海》等3篇论文。另外，1985年也发行了研究国民革命的论文集《中国国民革命的分析研究》。最近，该学会内的明清史研究组人员共同将何炳棣的“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the Imperial China”一书译成韩文。

到目前为止，在韩国的各大学里均附设各种研究机构。其中有关中国史的研究机构大致如下：（1）延世大学的东方学研究所成立于1954年，定期出版《东方学志》。（2）高丽大学的亚细亚问题研究所创建于1957年，内有5个组，近代中国组为其中之一。该所除专著外，还出版《亚细亚研究》及英文通讯月刊，并举办国际学术会议。（3）成均馆大学的大东文化研究院成立于1958年，刊行《大东文化研究》。（4）汉城大学的东亚文化研究所创立于1961年，致力于规划共同研究，举办演讲讨论会，并自1963年起出版《东亚文化》年刊。（5）其他如檀国大学的东洋学研究所、庆北大学的东洋文化研究所等也有定期发行的学术刊物。此外，1970年代末至1980年代初各大学陆续设立了研究中国的机构，例如，檀国大学的中国问题研究所、汉阳大学的中苏问题研究所、西江大学的东亚研究所，等等。在以上介绍的研究机构中，有些以研究当代中国的政治、经济、外交为主，有些以研究中、韩、日三国的历史、文化、思想为主，间有部分涉及中国现代史方面的研究。但至今没有一个类似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那样的专门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机构。

四、研究成果

虽然韩国研究中国现代史的时间很短，但成绩仍十分可观。现按单行本与论文分别叙述如下：

1. 单行本

单行本部分又可分下列几种：

(1)目录、索引方面：如高炳翊、闵斗基编《清末改革派5种期刊目次编纂》(1977年)为目前唯一有关中国现代史的索引。所谓5种期刊，是指《时务报》、《湘学新报》、《湘报类纂》、《清议报》、《新民丛报》。编者的目的是通过这个比较详细的综合目次弥补原刊本及影印本的不足。另外还编了作者索引，为利用此种期刊者提供方便。

(2)专著方面：除了两本有关中国近现代史的概论以及三本未刊博士论文以外，大部分是从政治学的立场出发去研究共产主义运动与人物，并分析1949年后中国政权的演变与对外政策等的。其中金俊烨的《中国共产党史》(1959年)记述1920至1957年间中国共产党的发展过程。作者是以自己的亲身体会为基础，参考了台湾、大陆、日本、欧美的研究成果而写成这本书的，实在值得敬佩。

(3)编著方面：郑世铉的《近代中国新思潮论的展开》(1982年)，以李宗棠的《劝导留日学生日记》与王拱璧的《东游挥汗录》为基本资料，叙述清末民初留日学生的革命运动与反日运动以及辛亥革命后中国内部的动向。此外，中国史研究会的《中国革命的展开过程》(1985年)，全书共3篇9章，其中2篇国民革命时期的民众运动主要参考了铃江言一的著作《中国解放斗争史》(石崎书店，1953年)。第1篇“序论”与第3篇“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完成”为该研究会的研究与讨论成果。

(4)论文集方面：闵斗基的《中国近代史研究》(1973年)，计11篇论文与9篇书评(已发表)。此书旨在使读者了解传统时代至五四运动之间士绅阶层的思想与行动，以便究明中国近代史的特征。郑世铉的《近代中国民族运动史研究》(1977年)共有已发表的论文6篇、未发表的论文5篇以及一些已翻译的资料。该书专门研究初期革命组织(兴汉会、兴中会)与秘密会党的关系。闵斗基的《中国近代改革运动之研究》(1985年)由已发表的11篇论文与两篇资料研究组成。在该书中，闵教授提倡对包括变法论在内的中

体西用进行再检讨，并分析戊戌变法运动的性质以及运动时期清流派与洋务派的关系、满汉关系、国际环境等等。此外还有闵斗基等人的合著《中国国民革命的分析研究》(1985年)。该书共有论文5篇，还有一个《国民革命关系文献目录》。在这些论文中，除了一篇论述辛亥革命的性质，其余两篇均是有关早期国共关系的：一篇阐述国民革命理论，另一篇分析国民革命的财政。

(5) 编译书籍方面：闵斗基的《胡适文选》(1972年)，收入《人权与约法》等16篇胡适的文章与一篇译者介绍胡适的生平与思想的文章。辛胜夏的《中国现代史》(1976年)，是根据国立编译馆主编的《中国现代史》和台湾出版的5本有关中国现代史的著作编评而成的，内容涉及清末革命与立宪运动以至当前海峡两岸的情形。吴相勋的《中国近代史》(1980年)，是将日本讲谈社编的《中国的历史》第7、8、9卷中有关中国近现代史部分(自鸦片战争至8年抗战)翻译而成的。李泳禧的《中国白皮书》(1982年)，是“United States Relations With China;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Period, 1944—1949. Based on the File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的编译本。金贞和的《五四运动的思想史》(1983年)，前5章为丸山松幸著《五四运动思想史》(纪伊国屋新书店，1963年)的朝译文。第6章属于有关五四运动的资料翻译。王载烈的《孙文与中国革命》(1983年)，是将堀川哲男著《孙文——救国的热情与中国革命》(清水书院，1973年)，以及中国国民党党史会编《国父全集》(1973年)与人民出版社刊行《孙中山选集》(1981年)中主要资料翻译而成。闵斗基等著《中国现代史的结构》(1985年)，是将各书中欧美与日本学者研究中国现代史的文章编译而成，闵斗基为该书写了导言“旨在了解中国现代史的结构”。日月书阁编辑部编《中国近现代经济史》(1986年)，叙述自鸦片战争至大陆解放以前中国社会的经济状况，但未注明原文出处。西(瑞)文堂编辑室编《中国现代史实录》(1986年)以日本最惠新闻社编《蒋介石秘录》(1975—1977年)为主，并参考波多野乾一著《现代中国的政治

和人物》以及史沫特莱 (Agnes Smedlley) 的《中国战歌》 (Battle Hymn of China) 编译而成。金桂一的《中国民族解放运动与统一战线的历史》(1987年), 叙述自1919至1956年间的中国共产主义运动。此书也未注明原文出处。

(6) 译著方面, 由于篇目相当多, 不克一一列举说明。

2. 论文

论文部分又可分下列几项加以说明, 但限于篇幅, 每一项仅介绍其中几篇文章。

(1) 关于清末改革运动: 目前对这方面的研究侧重清末政治思想 (特别是康有为、梁启超的改革思想) 与戊戌变法运动期间的内外政势, 以及清末士绅阶层动向的分析。此外, 有一、二篇是关于清末教育改革的研究的, 其中以闵斗基的论文为较有成就, 现论述如下:

闵斗基在《中体西用论》一文中首先对中体西用论的含义作了论述。他认为, 中体西用论为清末政治思想家均有的思想, 其含义仅在于吸收西洋文化的先后、主次与多少。而且中体西用论不是中国所特有的, 在输入异质文化情况下任何国家都可以发生类似的思想。其次, 闵斗基在《戊戌改革期的改革与革命》一文中叙述了由于危机意识而产生的改革运动与革命运动, 两者虽在政治理念上有着基本的共同点, 即对君主专制制度提出批评, 但因为改革派本身具有对近代改革的自觉意识, 因此改革派与革命派之间在1905年以前就已发现对抗。在《康有为的政治活动》一文中, 闵认为戊戌变法运动的主要目标始终表现在为获得政权而设置制度局上, 这种努力是决定戊戌变法运动性质的要因。另外, 他在《清季谘议局的开设与性质》一文中阐明: 谘议局筹办人员在谘议局开设后仍然掌握局内的领导权, 而且清廷开设谘议局的目的除实施地方自治外, 还有强化中央集权政策的意图。

(2) 关于清末革命运动与辛亥革命: 这方面的研究除了前述

郑世铨的一系列成果外，主要偏重于孙中山个人的思想与活动，以及辛亥革命性质的分析。此外也有针对有关人物与辛亥革命展开过程的个别研究。

郑世铨在《兴汉会成立考》一文中指出兴汉会的成立是孙文的革命结社统合与对会党工作的转折点。在《洪全福：广州起义的筹划与挫折》一文中，郑认为广州起义虽然失败，但起义本身鼓励了反清人物与团体的士气，而且刺激了亡命日本的孙中山，促使他组织中国革命同盟会。从这方面说，广州起义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闵斗基在《试论民国革命》一文中把辛亥革命视为对自1901年拒俄运动开始的革命的向往与运动（包括国内改革派的立宪运动），同时主张辛亥革命（所谓第一次民国革命）与五四运动（所谓第二次民国革命）都应包括在民国革命的范围之内。另外，金衡钟在《辛亥革命在上海的展开过程》一文中认为，革命派由于得到上海阶层的帮助才把这个地区的革命势力团结起来而使革命成功的。但是由于立宪派的阴谋、工商阶层支持的减少、大众路线的缺乏，上海地区的革命基础渐渐削弱。

（3）关于民初政局：目前这方面的研究成果除了一篇论述中俄关系的论文外，仅有两篇有关洪宪帝制的研究以及一篇有关中华革命党的文章。其中较好的是尹惠英的《袁世凯帝制运动的历史性质》一文。该文从中央集权体制与地方分权倾向之间的葛藤的角度分析自辛亥革命至帝制运动失败期间的政局。她认为，二次革命后，袁世凯的集权体制强化措施引起士绅阶层与各省将军的反袁情绪。同时，在民国以后对内对外政策没有改变的情况下，袁世凯的帝制运动导致支持中央集权的政客的反对，这些反袁势力成为帝制运动失败的主要因素。

（4）关于军阀政治：在这方面，以对军阀的对外关系以及反军阀运动的研究居多，对孙中山与军阀的关系以及军阀人物的研究则各有一篇。

裴京汉在《反直三角联盟与孙文的北上》一文中认为，孙中山北上的理由不是在于他与西南军阀、张作霖、段祺瑞的政治妥协，而是在于他想趁北京政变后的不安定政局激发北方地区的革命热情。

李昇辉在《1920年代初上海总商会的政治性质》一文中说明上海工商阶层是1920年代的主要政治势力，他们的商人政府论背后隐藏着对抗北京政府的反军阀倾向。在国共合作过程中，这些工商阶层接近国民党，结果成为后来国民党政府的政治基础。

(5)关于五四运动：这方面的研究成果虽然为数不多，但对时代背景、历史意义、社会运动(学生、妇女、反基督教运动)、文学革命、有关人物、重要期刊(《新青年》)以及国际关系等都作了研究。

闵斗基在《五四运动的历史意义》一文中以1919年5月至1924年1月作为五四运动的分期，把1919年5月以前的新文化运动视为五四运动的准备期，因为他认为五四运动是促使国民党改变性质从而改组国民党并最终进行北伐的动力。

殷富基在《关于胡适的文学革命运动》一文中承认在整个文学革命运动中陈独秀的功劳比胡适更大的说法，但他强调在白话文体的实用与普及上胡适的功劳不可低估。

(6)关于护法与北伐：在这方面，有关广东革命基地的状况与五四时期中国国民党领导层的思想以及北伐时期的对外关系，各有两篇论文。

白永瑞在《〈建设〉杂志与朱执信的作用》一文中，为了究明五四运动至第一次国共合作期间中国国民党的发展过程，分析了《建设》杂志的内容。他认为，五四运动影响国民党领导层的思想变化，使他们认识到宣传与民众的重要性，从而走上反帝与反军阀的道路。

罗弦洙在《北伐初期国民政府的对外关系》一文中，为了解北伐初期国民政府的对外态度而探讨了“2.5%暂定附加关税”征收

政策。他认为，在武汉政府与蒋介石对立的情况下，武汉政府的强烈的反帝国主义态度促使列强接近蒋介石，从而帮助蒋获得政权。

(7)关于十年建国：在国民政府的性质、训政政治、经济建设、社会建设等方面，有一些研究成果。

李炳柱在《关于江宁县的自治实验》一文中认为江宁县的改革注重县民统制的效率与物质建设，虽在教育、卫生、治安方面有所改善，但由于忽略培养县民的自治能力与社会改革，改革的根本目标，即培养自治能力与农村建设没有实现。同时，他指出，江宁县自治实验失败的主要原因是南京政府仅施行以自己为主的政策，不重视老百姓的意见。

李源裁在《1930年代中国经济恐慌的发展过程》一文中论述了1920年代末世界经济危机导致中国银本位制废止，从而使得中国经济破产的问题。

(8)关于八年抗战：在“九·一八”事变的背景、抗战前的对内对外政策、抗战初期英美的对华政策，以及抗战经过等方面各有一、二篇论文。还有一篇是对抗战时期星马华人的反日运动的研究。

黄海鹏在《中日战争的勃发与美、英的对华政策》一文中论述了美国的非同盟主义外交原则与英国的非实际的制裁政策对英、美对日共同行动的阻碍。由于英、美两国的协助失败，日本不用担心列强的干涉，因此中日战争未能避免。另外，朴宗烈在《满洲事变的背景与战争性质》一文中把满洲事变视为民国以来军阀战争的终结与民族抗日的起点。

(9)关于国共斗争：这方面的研究成果虽然为数最多，但大部分是从政治学的立场探讨中国共产党的人物与共产主义运动的。此外，有关国民党联俄容共与战后国共斗争的研究成果也有一些。

闵斗基在《中国国民党的改进与改组》一文中检讨了第一次国

共合作期间“改进”阶段的性质。他认为，1923年1月国民党的改进是孙中山对联俄容共的一种表现（张继方式），但由于苏俄对“改进”不满与要求“改组”，孙中山遂采取改组路线（廖仲恺方式）。

裴京汉在《中国共产党对国民党的评价与对策》一文中认为，在共产国际的影响下，中国共产党改变了对国民党的态度从而加入国民党，中国共产党的左倾色彩比共产国际还强。

宋甲镐在《对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共和谈的检讨》一文中认为，抗战期间蒋介石个人权力的集中造成国民党政府与党内的创造性弱化，加上军事优先与美国的支持——这一切就构成戡战失利与政府迁址的主要原因。

(10) 其他方面：在妇女运动、农村问题、经济、社会、教育、人物的研究方面，各有一些成果。

李炳柱在《中国农村状况与农民问题（1913—1937）——以江苏省为中心》一文中认为，在当时传统的社会、经济、政治制度以及工业化之下，农民的生活日益恶化。所以，如果要解决农村问题，非从根本上改革当时中国的政治、社会、经济制度不可。

闵斗基在《对蔡元培思想的结构之理解》一文中认为，蔡元培虽参与现实的政治活动，但因为他在教育与文化中寻找社会发展的动力，所以他一直与政治保持一定的距离。此外，闵还从蔡元培的思想基础——所谓中庸原则的观点来解释他对现实政治态度的变化。

五、结语——检讨与展望

其一，近来由于与国外学术界的交流频繁，以及外国的书籍在国内影印出版量大增，资料和资讯的限制比以前大为改善，至今因资料造成的困难减少了。但是，由于各种资料分散在国内许多图书馆里，而且有些图书馆至今仍不对外界开放，利用图书资料就很不方便。再加上每个图书馆因为财力与人力不足无法系统

购书，搜集新资料的工作仍需靠个人进行。最近学者们希望建立一个拥有中国近现代史资料的设备齐全的图书馆。

其二，虽然研究人员与机构缺乏的现象有所改进，但是与中、日、美等国相比仍处于寥寥无几的情况。因此，对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既不充分，不少研究成果也是出自非历史学者之手的。此外，各大学内虽有不少研究中国的机构，但没有一个机构是专门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这不但影响到研究者的出路，而且也会对研究方法与水平产生影响。

其三，研究方向有所偏重的原因，除了研究人员不足外，就是研究环境不良。首先是不少研究人员比较缺乏问题意识，无所专注而任意选择题目，以致流于内容空洞和肤浅。其次是研究人员之间共同讨论与批评不够，研究常常只限于某几个特定时期或政治、外交、思想方面。由于难以共同研究，自然很难期待有系统的学术成就。直到最近呈现出共同研究的趋向后，才有一些成果出现。希望今后能加强学者之间的协作与讨论，以便取得更大的收获。

其四，虽然研究人员不多，但仍有一些颇有成就的论著问世。不过依然有不少论文只停留在叙述事实上，缺少新的观点。他们经常利用的资料多为二手资料，因而可以发现错误的资料再被引用的例子。没有更多地参考国内外的研究成果与国内现有资料而撰写的文章也是有的。这种学术水平参差不齐的原因之一在于许多论文在发表之前没有经过严格的审查与讨论。

其五，1945年独立以后，当时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基础与环境尚不具备。韩国史学界在过去几十年虽然不断地吸收国外的研究成果，但这不是经过严格的批判吸收，因此造成本身学问的立足点的丧失。例如，关于中国近现代史的分期问题，因为没有经过共同讨论，至今仍然没有得出一个普遍接受的想法，近代史与现代史确定也就以研究人员的喜好为转移了。

其六，译作在近期虽然大量增加，但是不诚实的和错误的翻

译屡见不鲜，值得注意和改进。此外，韩国有关中国近现代史的资料以及完整的索引、目录等工具书还没有经过系统的整理，这也是应当解决的问题。

以上诸因素均会阻碍整个研究工作的进行，幸好目前正在着手改进。如果在不久的将来能克服这些困难，也许韩国对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会逐渐在世界上崭露头角，占据一席之地。

外国在华机关公团名汇(九)

0

Oak & Co.	亚克公司
OAM	同善教会
Oasa-Gumi	大浅组
Oba Gumi	大庭组
Oba Shokai	大庭商会
Obata & Co.	小幡洋行
Obayashi Gumi & Co., Ltd.	大林组株式会社
Oberlin-Shansi Memorial Academy	铭贤中学
Oberlin-Shansi Memorial Schools	私立铭贤学校
Occidental and Oriental Steamship Co.	东西轮船公司
Occidental Hotel	西方酒店
Occidental Life Insurance Co.	永亨人寿保险公司
Ocean Accident & Guarantee Corporation, Ltd.	平澜保险有限公司
Ocean Company	大洋洋行
Ocean Shipping Agencies, Inc.	美国海洋航运公司
Oceanic Linen Importing Co., Inc.	奥信尼公司
Oculists' Institute Co.	晶光眼镜公司
Oculists' Institute Co., Ltd.	晶光眼镜公司, 晶光眼镜有限公司
"Odd Volume" Literary Society	叙谈文社
Odell & Co.	裕昌洋行; (1917年后) 英和洋行
Odeon China Co., Ltd.	高亭公司
Odeon Theatre	①(上海)美商奥迪安大戏院; ②(天津)真光电影院

Odeon Theatre Co., Fed. Inc., U. S. A.	美商奥迪安公司
O' Driscoll, L. P.	华德洋行
Oehmichen, E. M. & A.	欧明洋行
Oertel, H.	欧德商行
Oertel, Mrs. H.	欧德商行
Office Appliance Co.	鲍赙洋行; (1928年后) 文仪洋行
Office Appliance Co., Ltd.	文仪洋行; 文仪洋行有限公司
Office du Livre Français	法国书本事务所
Officers' Club, U. S. M. C. North China	乡艺会
Official Measurer	平准(公所)
Official Measurer's Office	量度官写字楼; 量度官署写字楼
Ogawa & Co.	小川商会
Ogawa & Co., Ltd.	小川香料公司
Ogawa & Co., M.	小川洋行; 小川制鞋店
Ogawa Dye Stuff Co., Ltd.	联和颜料公司
Ogawa Dyestuff Co.	小川颜料公司
Ogden Bros.	柯格登洋行
Ogiya	扇家(料理店)
Ohashi Shekai	大桥畜产商会
Ohashi Trading Co.	大桥洋行
Ohki Law Office	大木法律事务所
Ohki Trading Co., Y.	大木洋行
Ohmi Yoko	近江洋行
Ohmiya & Gofukuten	近江实异升诘吴服店
Ohmori & Co.	大松洋行
Ohta & Co., K.	太田商会
Ohta Hospital	太田医院
Oil & Fat products Co.	全农油产公司
Oil Export Co. of California, U. S. A.	大明火油公司
Oil Products Co.	美国制油公司
Oishi & Co.	大石洋行
Oji Paper Manufactory Co., Ltd.	王子公司; 王子制纸株式会社

·Ojima & Co., Y.	尾岛洋行
·O. K. House Cleaning Co.	奥开房屋清洁公司
·Okada, R.	冈田洋行
·Okada, Y.	冈田欧文印字馆
·Okada & Co.	冈田洋行
·Okada Co., Y.	冈田欧文印字局
·Okada Yoko	冈田洋行
·Okamasa & Co.	泰昌公司; 冈政百货贸易公司
·Okamoto & Co.	冈本洋行
·Okamoto Dyeing Co.	冈本洋行; 冈本染工场
·Okamoto Hospital	冈本医院
·Okamoto Law Office	冈本法律事务所
·Okamoto Shoten, Ltd.	冈本商店; 株式会社冈本商店
·Okano, S.	冈野建筑事务所; 冈野工程局
·Okatetsu Co.	冈铁洋行
·Okawa & Co., T.	大川洋行
·Okaya & Co., Ltd.	冈谷商店; 株式会社冈谷商店
·Okazaki & Co., Ltd.	冈崎合资会社
·Oki Law Office	大木法律事务所
·Oki Steamship Co.	隐岐轮船洋行支店
·Oki Tsushinki Kabushiki Kaisha	冲通信机株式会社
·O. K. M. Trading Co.	泰昌公司, 冈政百货贸易公司
·Okooloff & Tokriakoff	顺丰洋行; 顺丰砖茶厂
·Okoune, Alcone & Co.	奥爱康洋行
·Oksus & Udine	整修庭建筑公司
·Oku-Men-Ko	奥绵行
·Okuda & Co.	奥田三之助(珠宝首饰行)
·Okuda Shoten	奥田商店
·Okuda's Dental Office	奥田牙科院
·Okumura & Co., K.	吉隆洋行
·Okura & Co.	大仓洋行; 大仓组
·Okura & Co., Ltd.	大仓洋行; 大仓组株式会社

Okura & Co. (Trading), Ltd.	大仓洋行; 大仓商事株式会社
Okura Doboku Co., Ltd.	大仓土木株式会社
Okura Gumi	大仓组; 大仓洋行
Okura Trading Co., Ltd.	大仓洋行; 大仓商事株式会社
Okusa & Co.	大草村明洋行
Old Cathay	古奇行
Old Dock	老船厂; 老船坞; 老船坞机器厂; 老船澳机器厂
Old Dock Foundry	船厂
Old Ningpo Wharf	华顺栈; 华顺码头
Old North Gate Baptist Church	(上海)老北门浸会堂
Old Peking	燕京号
Oldenburger Insurance Co.	安定保险公司
Oleificio di Tientsin	马朝利油坊
Olie en Vetten Import en Exportmaatschappij	茂孚洋行
"Olimex"	茂孚洋行
Oliveira, A.M.d'	北通源洋行
Oliveira, H.	瑞昌机器陈列所
Oliveira & Co.	通源洋行
Oliveira & Son, H.	瑞昌机器陈列所; 瑞昌洋行
Olivet Memorial Girls' High School	私立崇实女子中学
Olivier & Cie	永兴洋行
Olivier & Co.	永兴洋行
Olivier-Chine	永兴洋行
Olivier-Chine, S.A.	永兴洋行
Olivier, de Langenhagn & Co.	永兴洋行
Olivier et Cie	永兴洋行
Olivier Import & Export Co.	平治门洋行
Ollerdessen, A.F.	恒丰洋行
Ollerdessen Engineering Works, Fed. Inc., U.S.A.	美商恒丰机器厂
Ollerton & Co., J.E.	福裕洋行
Ollia, N.D.	安记洋行
Ollia & Co., D.D.	庆记洋行

Ollia & Co., N. D.	安记洋行
Olma Chemicals, Ltd.	敖利马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1945年后) 亚美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Olsen, A.	松茂洋行
Olsen & Co.	①松茂洋行(殡仪馆); ②高伦洋行(进口商)
Olsen & Co., Walter E.	华生雪茄烟公司
Olsen, Inc., A. W. of New York	美中洋行
Olson & Co. C. W.	区路臣公司
Olympia Theatre	国际电影院
Olympic Amusement Co.	天昇电影公司
Olympic Theatre	①(上海)夏令配克影戏馆; ②(天津)天昇电影院
Olympic Trading Co,	远东洋行
OM	瑞典国浸礼会
Omachi & Co.	①(汉口、沈阳、台北)大间知洋行; ②(天津)大町洋行
Omachi Co.	大町洋行
Omi Yoko	近江洋行
Omiya & Co., H.	近江屋洋行
Omiya Photo-Supply Co., Ltd.	近江屋写真用品株式会社
Ommid & Co.	公美洋行
Omnipol Trading Co., Ltd.	欧普洋行
OMS	远东宣教会
On Fat & Co.	安发号
O'Neill Memorial Hospital, Hugh	福音医院
Onger Machine Co.	安家械器实业公司
Ono Stationery Store	大野一诚堂
Onoda Cement Co.	小野田洋灰公司
Onoda Cement Co., Ltd.	小野田洋灰公司
Onoda Cement Factory	小野田洋灰公司
Onoda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小野田洋灰公司

Onomura & Co.	小野村洋行
Onomura Goshi Kaisha	小野村合资会社; 小野村洋行
Onomura Seirenscho	小野村精练所
Onomura Trading Co., Ltd.	小野村洋行
Openshaw & Co., M.	茂利洋行
Opium Bonded Godown	新沙逊土栈
Oporto Vineland, Ltd.	葡商万伦公司
Oppenheim Bros., A. & S.	亚培洋行; 亚奔海姆洋行
Oppenheimer, I. (Etablissements)	华海洋行
Oppenheimer Casing Co.	华美洋行
Oppenheimer Casing Co., Ltd.	华美洋行
Oppenheimer Frères	藕本海洋行
Oppert & Co.	泰源洋行
Optorg Compagnie	宝多洋行; 宝多公司
Optorg Company (Malaya), Ltd.	宝多洋行
Orebro Mission	瑞典国浸礼会
Orebro Missionary Society	瑞典国浸礼会
Orebro Missionforening	瑞典国浸礼会
Orenstein & Koppel, A.G., Berlin	柏林奥伦斯登科伯尔厂
Orfanto da Immaculada Conceicao Artes e Officios	无原罪工艺学堂
Orient & Levant Import & Export Corporation	美达洋行
Orient Cafe & Confectionery	欧力恩多(咖啡厅及糖果糕点厂)
Orient Club	东方总会
Orient Fur Corporation, Inc., U. S. A.	东兴皮毛公司
Orient Lloyd, Ltd.	欧美旅行社
Orient Pacific Trading Co.	和平洋行
Orient Paint Colour & Varnish Co., Ltd.	永光油漆公司
Orient Tobacco Manufactory	东方烟厂; 东方烟草有限公司
Orient Trading Co.	①(上海四川路)东亚商业公司; ②(上海九江路)安利洋行
Orient Trading Co., Ltd.	美良洋行
Orient Transport & Storage Co.	全泰运输公司

·Oriental Advertising Agency	法兴广告公司
·Oriental Advertising Co., Ltd.	法兴广告有限公司
·Oriental Affairs	东方时务月报(社); 东方月刊(社)
·Oriental Agency, Inc.	同利公司
·Oriental Alcoa, Ltd.	美国铝业公司(东方公司)
·Oriental Alcohol Factory	东方酒精工厂
·Oriental American Agencies	东方洋行; 美国东方洋行
·Oriental Art Goods, Ltd.	东方艺术公司
·Oriental Auction Room	通孚洋行; 通孚拍卖行
·Oriental Automobile Co.	美汽车公司
·Oriental Bank	(上海诸埠)丽如银行; (香港)金布银行
·Oriental Bank Corporation	(上海诸埠)丽如银行; (香港) 金布银行; 金宝银行
·Oriental Book Store	东方图书馆
·Oriental Button Manufacturing Co.	克兰钮扣公司
·Oriental Cigarette & Tobacco Co.	安利泰纸烟厂
·Oriental Co.	大生洋行
·Oriental Coal Supply Co.	东方煤业公司
·Oriental Coffee Co.	东亚咖啡洋行
·Oriental Commercial Co.	奥裕(药房)
·Oriental Commercial Co., Ltd.	瑞利洋行
·Oriental Commercial Trading Co.	东方洋行
·Oriental Construction Co.	东建造(公司)
·Oriental Co-Operative Corporation	东方合作社
·Oriental Cork Factory	大东软木塞厂
·Oriental Cotton Mill	东方纱厂
·Oriental Cotton Spinning & Weaving Co., Ltd.	纺织公司; 东方纺织有限公司
·Oriental Cotton Spinning Co., Ltd.	纺织公司
·Oriental Cotton Trading Co.	东棉洋行
·Oriental Cotton Trading Co., Ltd.	东棉洋行
·Oriental Development & Co.	东亚兴业会社

Oriental Development Co., Ltd.	东拓公司; 东洋拓殖株式会社
Oriental Dispensary	梳厘药房; 阿厘仁他药房
"Oriental Dispensary & Soda Water Manufactory"	阿厘仁他药房
Oriental Electric Protective Association, Inc.	警铃保护会
Oriental Electric Supply Co.	东方电气厂
Oriental Electrical & General Import Co.	东海电气公司
Oriental Engineering & Electro-Plating Works	远东机器公司
Oriental Engineering Co.	澳来洋行
Oriental Exporters	欧美洋行
Oriental Express Co.	东方转运公司
Oriental Film Co.	东方影片公司
Oriental Film Co., The	中美影片公司
Oriental Films, Ltd., Fed. Inc., U. S. A.	美华影片有限公司
Oriental Finance & Credit Co., Ltd.	东方银公司
Oriental Flour Millers	东方面粉公司
Oriental Forwarding Agency	东方(运输代理行)
Oriental Forwarding & Commission Agency	安利泰洋行
Oriental Fur & Hides Export Co., Ltd.	①(上海)宝达利洋行; ②(天津)宝达洋行
Oriental Fur Corp. of New York	东方皮毛公司
Oriental Fur Trading Co.	东亚皮毛公司; 东方皮货贸易公司
Oriental Golf Co.	东方哥而富公司
Oriental Hospital	东亚医院
Oriental Hotel	①(香港)爹巴酒店; 柯连道路酒店; ②(沈阳)东方旅馆
Oriental Ice Works	东方机器冰厂
Oriental Import & Export Produce Co.	美和洋行
Oriental Importing & Exporting House	亚东贸易行
Oriental Importing Co.	华捷洋行
Oriental Importing Co., Inc.	东亚人口有限公司
Oriental Industrial Co., Ltd.	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Oriental Industrial Export & Import Co.	东方实业公司

·Oriental Industrial Trading Co.	东方实业公司
·Oriental Land Co., Ltd.	东方地产有限公司
·Oriental Life Insurance Co., Ltd.	东方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Oriental Millinery	东方女帽店; 妇人帽子店
·Oriental Missionary Society	远东宣教会
·Oriental Motor Car Co., Inc.	东方汽车公司
·Oriental Motor Co., Fed. Inc., U. S. A.	雲飞汽车公司
·Oriental Motors	东方汽车公司
·Oriental Office Supply Co.	普文公司
·Oriental Oil Mill & Refinery	东方油业公司
·Oriental Oversea Trading Co.	华利进出口行; (1934年后) 壬丰公司
·Oriental Overseas Trading Co.	壬丰公司
·Oriental Pacific Co.	美源公司
·Oriental Pharmacy	利亚药房
·Oriental Press	法新彙报馆; 法兴印书馆
·Oriental Purchasing Co.	华海洋行
·Oriental Purchasing Co., Ltd.	华瑞出口有限公司
·Oriental Realty & Savings Soc., Ltd.	东方置业有限公司
·Oriental Sales Co.	哑西瓜洋行
·Oriental Shipping & General Brokers	远东船舶运输代办所
·Oriental Shipping Brokers	亚洲轮船业务公司
·Oriental Shipping Co.	新美洋行
·Oriental Spinning Co., Ltd.	东洋纺绩株式会社
·Oriental Stock & Produce Exchange Co.	东方物券交易所(筹)
·Oriental Store	大昌公司
·Oriental Store Co.	安利太洋行
·Oriental Stores Co.	安利太洋行
·Oriental Supply Co.	①(青島)福昌洋行; ②(香港)美华公司
·Oriental Supply Co., Inc.	东方贸易公司
·Oriental Syndicate of Chemical Industry, Ltd.	德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Oriental Textile Manufacturing Co., Ltd.	安达纺织有限公司

·Oriental Tobacco Products Co.	大东烟公司
·Oriental Traders	东方进出口行；东兴公司
·Oriental Trading & Engineering Co.	福祥洋行
·Oriental Trading & Manufacturing Co.	远东贸易制造公司
·Oriental Trading Co.	①(天津法界)福祥洋行；②(天津英界)美瑞洋行；③(香港日商)美丰洋行；④(大连)大丰洋行；⑤(上海)新华洋行；(日商)振丰贸易公司；⑥(香港葡商)东方洋行
·Oriental Trading Co., Ltd.	振丰贸易公司
·Oriental Trading Society	协信公司
·Oriental Transportation & Trading Co., Ltd.	东亚通商株式会社； 东方商运有限公司；高昌公司
·Oriental Travelling & Information Co.	东洋旅行案内会社
·Oriental Trust Co.	东方洋行
·Oriental Vodka Co.	东方洋酒公司
·Oriental Vulcanizing Co.	美商橡皮公司
·Oriental Wares (Pty.), Ltd.	东方商店有限公司
·Oriental Wine Import Co.	东方酒行
·"Orion" Chocolate, Sweets & Biscuits Factory	健康制菓公司
·Orlowitz, Willy	利茂行
·Orphanado da Immaculada Conceição Para Artes Officios	无原罪工艺学堂
·Orphanage Tract Press and Faith Orphanage	长沙信心孤儿院及印书房
·Orphelinat de l'Immaculée Conception	仁慈堂
·Orphelinat de T'ou-Se-We	土山湾育婴堂
·"Orpheus"	倍来亨洋行
·Ortner, N.	德国鞋铺
·Oryokko Mokuzai Kabushiki Kaisha	鸭绿江木材公司；鸭绿江 木材株式会社
·Oryokko Mugen Konsu	鸭绿江有限公司
·Oryokko Saiboku Konsu	鸭绿江采木公司
·Oryakko Seishi Kabushiki Kaisha	鸭绿江造纸公司；鸭绿江 制纸株式会社

Osaka Asahi Shimbunsha	大阪朝日新闻社
Osaka Automobile Co., Ltd.	大阪自动车株式会社
Osaka Commercial Museum	驻沪大阪府立商品陈列所
Osaka Godo Kabushiki Kaisha	大阪合同株式会社
Osaka Kikai Seisakusho, Ltd.	大丰铁厂；大阪机械制作所
Osaka Mainichi Shimbun Sha	大阪每日新闻社
Osaka Marine & Fire Insurance Co., Ltd.	大阪水火保险公司；大阪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
Osaka Mercantile Steamship Co.	大阪商轮公司；大阪商船公司
Osaka Municipal Council	大阪贸易调查所
Osaka Sangyo Kabushiki Kaisha	大阪产业株式会社
Osaka Shosen Kaisha	大阪商船公司；大阪商船会社
Osaka Shosen Kaisha, Ltd.	大阪商船公司；大阪商船株式会社
Osaka Shosen Kaisha's Lau-Pah-Doo Lower Wharf	大阪商船会社老白渡码头
Osakaya Co.	大阪屋洋品店
Osakayago Book Store	大阪屋号
Osawa, D.	大泽洋行
Osawa & Co.	①(天津)大泽洋行；②(香港)福记洋行； ③(广州)永昌隆洋行
Osawa & Co., D.	大泽洋行
Osawa & Co., J.	大泽洋行
Osawa & Co., Ltd., J.	福记洋行
Osawa Co., D.	大泽洋行
Osborn & Co., Ltd., Samuel	亚斯盘钢铁有限公司
Osborne, J.	聚泰洋行
Osborne & Co.	盘记(佣金代理行)
Oshima Yoko	大岛洋行
Osipoff, S.	亚司波夫首饰钟表店
Osmund, C.	何士文(佣金代理行)
Ospedale Italian	义国医院
Osram China Co.	亚司令洋行

Ostasiatische Gesellschaft fuer Drahtlose Telegraphie	
m. b. H. "Telefunken"	得力风根无线电报公司
Ostasiatische Handels Gesellschaft	些刺士洋行; 些刺时; 元亨洋行
Ostasiatische Lehrerzeitung	德文学报(社)
Ostasiatische Lloyd	大德国新闻纸(馆)
Ostasiatische Lloyd, Der, A. G.	德文新报馆
Ostasiatischer Lloyd	德文远东新闻报社
Ostasien Mission	同善会; 同善教会
Oster, Franz	欧思达洋行
Oster, Hans	欧思达洋行
Ostrovsky Bros.	好士洋行
Osugi & Co.	大杉洋行
Osugi Yoko	大杉洋行
Ota Bros. & Co.	日华洋行; 大田洋行
Ota Brothers Co.	日华洋行合资会社; 大田洋行
Otake Curio Store	大竹古玩店
Otani Yoko	大谷洋行
Otaru Timber Co., Ltd.	小樽木材株式会社
Otho & Co., M.	奥头洋行; 德商济南奥头洋行
Otis Elevator Co.	沃的斯电梯公司
Ott & Co., A.	欧德公司
Ott & Co., Ltd., E.	联华有限公司
Ott, Surrey & Co.	福隆洋行
Otte, R.	铁森洋行
Otte & Co.	铁森洋行
Otto & Co.	矮克发洋行
Otto Wolff, Koeln	沃乐孚钢铁厂
Ouann, P. Harve	王海帆会计师事务所
Oushi Yoko	大司洋行
Ouskouli, M. H. Alieff	启昌洋行
Oussiatinski, A. K.	兴隆洋行
Outdoor Publicity Co.	克劳孝广告公司

Overbeck, G.	澳沪北洋行
Overbeck, H.	顺发洋行
Overbeck & Co.	顺发洋行
Overland China Mail	德臣周报
Overland Motors, Ltd.	英商大陆汽车有限公司
Overland Transport Co.	大陆运输公司
Oversea Goods Co.	别海贸易公司
Oversea Trading Co., Ltd.	维麟洋行
Oversea Trading Co., Ltd. (Inc. in Switzerland)	华海洋行
Overseas Egg & Produce Co.	海昌洋行
Overseas Egg & Products Co., Ltd.	海昌洋行
Overseas Fur Export Co., Inc.	①(天津法界)海隆洋行; ②(天津英界)美合洋行
Overseas Goods Co.	别海贸易公司
Overseas Import Export Co.	华洋进出口行
Overseas Products Co.	海贸洋行
Overseas Shipping & Warehouse Co.	海通轮埠公司
Overseas Trading Co.	①(1910年代上海)渡海洋行; ②(1940年代 上海)永和洋行; ③(香港)诚泰行
Overseas Trading Co., Ltd.	维麟洋行
Overseas Trading Co. of California	美商万洋公司
Overseas Transportation Corporation	海运洋行
Overweg & Co.	柯化威洋行; 阿化威洋行
Overzeesche Kali Export Mij., Amsterdam N.V.	驻华钾质肥料联合公司
Oxford	奥克斯弗德靴鞋庄
Oxford & Co.	悉时拂公司
Oxford College of English	牛津英语学校
Oxford Shoe Store	奥克斯弗德靴鞋庄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牛津图书公司; 牛津大学图书公司
Oxidite Battery Corporation	奥雪达电池公司
Oxner Alexander Memorial Hospital	怀阿医院

Oxygen & Drum Co., Ltd., London	洽谿公司
Ozaki Yoshiten, Ltd.	尾崎洋行纸店; 尾崎洋行株式会社; 尾崎洋行纸店株式会社
Ozu-Burin & Co., Ltd.	武林洋行

P

P. & O.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大英银行
P. & O. S. N. Co.	火轮船公司; 大英火轮船公司; 大英火轮船公司行
Pabaney, E.	八巴厘洋行
Pabaney, Ebrahimhoy	八巴厘洋行; 八巴利洋行
Pacific Advertisers	太平洋广告公司
Pacific American Trading Co.	美太贸易公司
Pacific American Trading Co., Fed. Inc.	美太洋行
Pacific Banking Corporation	美华银行
Pacific Coal Service Co.	太平煤公司
Pacific Coast Industries	太平洋实业公司
Pacific Coast Missionary Society	太平洋布道会
Pacific Coast Steel Co.	懋德制钢公司
Pacific Commerce & Industry Co.	太平洋商业公司
Pacific Export Lumber Co.	美林洋行
Pacific Forwarding Co.	太平洋(运输代理行)
Pacific Industries, Fed. Inc., U. S. A.	美胜实业公司
Pacific Leaf Tobacco Co.	天胜烟叶公司
Pacific Mail S. S. Co.	花旗轮船公司
Pacific Mail Steamship Co.	花旗轮船公司
Pacific Mercantile Co.	汉茂洋行
Pacific Merchandise Co., Inc.	美泰洋行
Pacific Orient Co.	①(汉口)艾德林洋行; ②(天津)美生洋行
Pacific Oriental Co.	美商太东洋行
Pacific Press Service	太平洋新闻社
Pacific Produce Export Co.	太洋公司

Pacific Products Co.	太平洋肥皂公司
Pacific-Rim Corporation	美国太平洋边岸面粉公司
Pacific Sales Corp. (Federal Inc., U. S. A.)	太平洋贸易公司
Pacific Storage and Packing Corporation	太平洋行
Pacific Timber Co., Fed. Inc., U. S. A.	太平洋木行
Pacific Trading Co.	①(1920年代上海)美生洋行; ②(1940年代上海南京路)安平洋行; ③(日商)太平洋公司
Pacific Trading Co., Federal Inc., U. S. A.	美生洋行
Pacific Trading Co., Inc.	美利洋行
Pacific Trading Co., Ltd.	太平洋贸易公司; 太平洋贸易株式会社
Pacific Transport Co.	隆大(运输行)
Pacific Transport Co., Ltd.	福来洋行
Padsha, H. M.	咽治奄八沙行
Paelz China Co.	华裴公司; 华斐洋行
Paget, Charles S.	伯捷洋行
Pagoda Hospital	塔址医院
Pagoda Insurance Co., Ltd.	浮图保险有限公司
Pagoda Shop	宝塔店
Pai Hsiang Mission	(柏乡)神召会
Pai Lien Creek Wharf	白莲泾码头
Paint & Chemical Works	中国维新油漆颜料厂; 中国维信油漆颜料厂
Painter, D. A.	品德洋行
Painter & Co., D. A.	①(北京)品德洋行; ②(天津)清和木器厂
Painter & Co., W. L.	世界实业公司
Paizis, Alex. D.	永盛洋行
Paizis, Ch. J.	永盛洋行
Paizis & Co., Alex. D.	永盛洋行
Paizis & Co., Cl. J.	永盛洋行
Paizis & Co., E. N.	雅典洋行; 白泽斯烟草公司
Pakhoi Pertecostal Holiness Mission	(北海)五旬节圣教会
Palace Gardens Inn and Farm	汇中花园

Palace Hotel	①(上海)汇中饭店; ②(汕头)大英酒店; ③(香港)巴丕士酒店
Palace Hotel Annexe	巴利公司
Palace Theatre	(上海)中央大戏院
Palace Tobacco Store	萃和烟公司
Palace Tobacco Store, Ltd.	萃和烟公司
Palais Cafe	安乐宫
Palais Cafe Co.	安乐宫
Palatine Insurance Co., Ltd.	百立泰保险公司
Palatine Insurance Co., Ltd., of London	百立泰保险公司
Palestine Wine & Fruit Co.	卡梅而洋行
Palestine Wine Co.	卡梅而洋行; 卡梅而安利泰洋行
Paley, B.I.	巴列商店
Palladi, Georges	柏利达洋行
Palladi & Cie, Georges	柏利达洋行
Pallanjee & Co., Cawasjee	①(香港)加华治巴伦治洋行; 巴伦治洋行; ②(上海)广昌洋行
Pallavicino & Co.	义兴洋行
Palmer & Co., W.R.B.	巴美公司
Palmer & Turner	①(上海)巴麻丹拿洋行; 公和洋行; ②(香港)怕马及丹拿洋行; 巴马丹拿洋行
Palmer & Turner Property Office	公和洋行地产部
Palmer, Green & Co.	巴美公司
Palmer, Inc., Franklin H.	华美通商公司
Palmolive Co.	上海棕榄公司
Palmolive Co. (U. S. A.)	棕榄公司
Palmolive-Peet Co.	上海棕榄公司
Palty-Bliwass Corp.	宝利洋行
Pan-American Airways Co.	联美航空公司
Pan-China Trading Co.	泛华贸易行
Pan-Pacific Association	联太平洋会
Pan-Pacific Association of China	太平洋联会

Pan-Pacific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联太平洋会
Panamanian Import & Export Co.	巴拿马洋行
Panoff, J. K.	新泰洋行
Panoff & Co., J. K.	隆记(矿业公司)
Panoff & Co., K. A.	天瑞洋行
Pao Kong Fire & Marine Insurance Co.	保康水火保险公司
Pao Kong Insurance Office	保康水火保险公司
Pao Li & Co.	保利公司
Pao Shin Co.	宝信洋行
Pao Teh	宝德洋行
Pao Zung Glass Factory	宝成玻璃厂
Paoling School	私立葆灵女子中学
Paotingfu Sikwan Tien-Chu-T'ang	保定府西关天主堂
Papal Internunciature in China	教廷驻华公使馆
Paper Co. Van Reekun (Shanghai), Ltd.	利根纸业公司
Paper Manufactory Co.	(商业交易所)造纸厂
Paper Products, Ltd.	英商一大纸行; 一大纸行有限公司
Paper-Seinwel Co.	施英惠洋纸公司
Pappelinsel Werkstatt	杨树岛印刷局
Papps & Co., W.	裕和洋行
Paradissis & Co., Ltd., Alex. E.	永和有限公司; 印度公司
Paradissis Frères & Co.	永兴有限公司
Paradissis Frères et Cie	永兴公司
Paraffine Companies, Inc.	长信公司
Paraffine Companies, Inc. of San Francisco, U. S. A.	长信公司
Paraffine Paint Co.	长信公司
Paraffine Paint Co. of San Francisco	长信公司
Paragon	百乐康(商行)
Paramount Films of China, Inc.	派拉蒙影片公司; 美国派拉蒙 影片股份有限公司
Paramount Films of Hongkong, Ltd.	派拉蒙影片有限公司
Paramount Store	派拉蒙伙食店

Paramount Trading Co.	百乐洋行
Parapluie-Revel, S. A.	利温洋行
Parc des Sports	中央运动场
Paris Clinic	巴黎医院
Paris Company	巴黎公司
Paris Drug Store	巴黎化妆品(店)
Paris Perfumery Store	巴黎化妆品(店)
Paris-Shanghai	美罗(酒食商店)
Paris Theatre	巴黎大戏院
Pariser, Ludwig	巴里洋行
Pariser & Co., Inc., L.	巴里石洋行
Pariser & Co., S.	巴里石洋行
Parisian Hair Dressing Saloon	波峰(美发厅); 保丰(美发厅)
Parisian Hairdressing Saloon	保丰(美发厅); 波峰(美发厅)
Parisian Shoe Saloon	巴黎靴商店
Park & Co., K. S.	礼元公司
Park Bros. Pharmacy	百济药房
Park Dairy	派克牛奶公司
Park Garage(Fed. Inc., U. S. A.)	公园汽车行
Park Garage, Inc.	纽伦汽车行; 公园汽车行
Park Memorial Hospital	派克纪念医院
Park Mercantile Co., Inc., U. S. A.	公大生洋行
Park Pharmacy	派克大药房
Park-Union Foreign Banking Corporation	汇兴银行
Park's English School	白氏英文学校
Parke, Davis & Co.	派德制药公司; 帕克德维斯制药公司
Parker, Capt. J. H. P.	派嘉(船货检验公证行)
Parker, Robert H.	公利洋行
Parker & Co.	伯架公司
Parker & Co., J. H. P.	新派嘉洋行
Parker & Rielley	派嘉洋行
Parker & Smith	烟台普西洋行

Parker, Lee & Co.	鼎新公司
Parker, Rielley & Co.	派嘉洋行
Parker, Rielley & Simmons	派嘉洋行
Parker, Robb & Co.	派嘉洋行
Parker, Rodger & Co.	派嘉洋行
Parkes & Co., G.H.	派克司洋行
Parkolm & Co.	百康行
Parkson, Ltd.	百慎洋行
Parlane & Co.	巴兰公司
Parr & Co.	长信(佣金代理行)
Parrag, T.	巴立格洋行
Parrot Co.	百乐行
Parrott, E, H.	巴文道洋行; 巴如德洋行
Parsee Cemetery	白头花园(公墓)
Parsee Cemetery Trust Fund	白头花园(信托基金会); 波斯义冢花园(信托基金会)
Parsee Club	(上海)白头总会
Parsee Trading Co.	恒兴洋行
Parsee Zoroastrian Charity Funds	波斯人慈善会
Parsons & Co.	柏尔森洋行
Parsons & Whittemore	宝惠洋行
Parsons & Whittemore, Inc.	宝惠洋行
Parsons Trading Co.	宝生洋行
Pasche, Fritz	德国饭店
Pasche, Herman	派司馒头行
Pasche & Co., Fritz	德国饭店
Pasco Trading Co., Fed. Inc., U.S.A.	百科公司
Pasco Trading Co., Inc.	百科公司
Pasedag & Co.	宝记洋行
Pasqualini, E.M.	巴克黎尼商务员行
Pasquet & Co., E.	宝纶洋行
Pasquet & Tamet	宝纶洋行

Pasquier, J. P.	百赛洋行
pasPuier & Co., J.	大有洋行
Passek, W.	德中洋行
Passikides & Co., F.	希腊面包公司
Passionist Procuration	义德堂
Passionistes (C. P.)	苦难会
Passmore, Wm. L.	白象(佣金代理行)
Pasteur Institute	上海巴斯德研究院
Pasteur Laboratory	巴斯德菌学实验室
Patak, O.	巴达洋行
Patel & Co., A. C.	美大洋行
Patell, J. B.	啫啤毕爹利洋行
Patell, P. N.	砵爹路(牙行)
Patell & Co.	毕爹利洋行
Patell & Co., P. C.	八爹厘洋行
Pathau, Dr. Aslam K.	印度眼科医院
Pathé Frères	百代公司
Pathé-Orient	百代公司; 百代总公司
Pathé-Orient, Ltd.	百代公司; 东方百代有限公司
Pathé-Phono-Cinema-Chine	百代公司
Pâtisserie Français	大法国面包点心舖
Pâtisserie Parisienne	宝利洋行
Patons & Baldwins, Ltd.	博德运蜜蜂牌绒线厂; 密丰绒线厂
Patridge, Daniel	倍三洋行
Patriotic Assurance Co., Ltd.	爱国火险保险公司
Patten, Mackenzie & Co.	百祥洋行
Pattison & Co.	美商美星洋行
Pattison & Co., A. P.	美隆洋行
Pattison & Co., A. P. (Formosa), Fed. Inc., U. S. A.	美隆洋行有限公司
Paturel, G.	百利洋行
Paul, M'	炮罗(美发厅)
Paul, R.	裕记(船厂)

Paul, Z.	无把理发所
Paul & Co., L	保罗洋行
Paul Beauty Parlour	炮罗(美发厅)
"Paul Doumer" Hospital	法国医院
Paul's Beauty Parlours, M.	炮罗(美发厅)
Paulick & Paulick	鲍立克建筑工程司行
Paulsen, W.C.	泡立生(船货检验公证行)
Paulsen & Bayes-Davy	泡立生臺惟洋行
Paulun Hospital	同济医院; (1928年后)宝隆医院
Pavilion	平安电影公司
Pavri, K. S.	苞利洋行
Pavri & Sons, K. S.	苞利洋行
PAW	神召会福音堂
Payne & Co.	亿中行
PCC	坎阿大长老会
PCI	哀长老会; 爱尔兰长老会
PCMS	太平洋布道会
PCNZ	纽丝崙长老公会
Peabody & Co., Henry W.	荣昌洋行
Peace Hospital	和平医院
Peace Trading Co.	和平洋行
Peach & Co., Ltd.	璧聚公司
Peacock Motion Picture Co., Inc.	孔雀电影公司
Peacock Motion Picture Corp.	孔雀电影公司
Peacock Orient Theatre	东华大戏院; 孔雀东华大戏院
Peak Church	山顶礼拜堂
Peak Club	山顶俱乐部
Peak Hospital	山顶医院
Peak Hotel	山顶酒店
Peak School	山顶书院
Peak Tramways Co., Ltd.	山顶火车有限公司; 山顶缆车有限公司

Pearce & Co. R.	倍信公司
Pearce & Garriock	金迓洋行
Pearl, Fish & Co.	美增洋行
Pearl Theatre	明珠影画院
Pearson, F.	皮而生(船具行)
Pearson, H. A.	比雅臣(火柴行)
Pearson, T. Y.	生大洋行
Pearson & Co.	博森公司
Pearson & Co., T.	倍而生洋行
Pearson & Co. (China), T.	倍而生洋行
Pearson & Co., T. Y.	生大洋行
Pearson & King, Ltd.	顺兴洋行
Pearson & Knowles Coal & Iron Co., Ltd.	英冕煤铁厂
Pearson & Son, Ltd., S.	大成公司
Pearson & Son(Contraction Dept.), Ltd., S.	大成公司
Pecker, Isaac	贝克洋行
Pecker Bros.	贝克兄弟洋行
Peddinghaus, Paul Ferd.	同裕五金零件厂
Peddinghaus Kommanditgesellschaft, Carl Dan	同益五金零件厂
Pederson Paper Concern	裴森得纸行
Pedley, J. G.	丰和洋行
Peek, S. H.	康泰(保险行)
Peerbhoy & Co., Jairazbhoy	卑亚杯洋行
Peet, G. E.	平准洋行
Pei Cheng School	私立培正中学
Pei Chih School	培植学校
Pei Chin School	私立培真女子初级中学
Pei Ching School	私立培青初级中学
Pei Chun School	①(广州)私立培正中学; ② (梧州)私立培正初级中学
Pei Dao School	私立培道女子中学
Pei Deh Boys School	私立培德初级中学

Pei Deh Girls School	私立培德女子初级中学
Pei Gi Primary School	培基小学
Pei Han School	私立培汉初级中学
P'ei Hua Anglo-Chinese School for Girls	培华女学校
Pei Hua School	私立培华女子中学
Pei Tsai Primary School	培才小学校
Pei Ying Middle School	私立培英中学
Pei Yuan College	培元中学校
Peigney, F. L.	白聂(会计师事务所)
Peigney & Cie, F. L.	白聂(会计师事务所)
Peil, F.	派利洋行
Peiping American School	北平美国学校
Peiping Club	北平西绅总会
Peiping Chronicle, The	英文北平时事日报社
Peiping College of Chinese Studies	(北平)华文学校
Peiping Institute of Fine Arts	万国美术会
Peiping Products Sales Agency	马凯洋行
Peip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私立汇文神学院
Peiping Union Bible Training School for Women	妇女圣经学校
Peip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	北平协和医学院
Peip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 & Hospital	北平协和医院
Peitaiho Properties Service	保产公司
Peiyang Coal Supply Association	北洋售煤总局
Peiyang Import & Export Co.	李微梯洋行; 利维德洋行
Peiyang Press	北洋印字馆
Peiyang Press. A. G.	北洋印字馆
Peiyang Press. Ltd.	北洋印字馆
Peiyung Girls School	私立培英女子中学
Pekin Syndicate, Ltd.	福公司
Peking American School	北京美国学堂; 北京美国学校
Peking & Tientsin Daily News	京津日日新闻(社)
Peking & Tientsin Sunday Times	京津泰晤士周报

Peking & Tientsin Times	京津报馆
Peking at Play	北京游艺报(社)
Peking Auction Mart	恒顺洋行
Peking Bible House	圣经公会
Peking 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	北京英国商会
Peking Chronicle, The	英文北京时事日报社
Peking Club	燕都别墅; 北京西绅总会; 北京总会
Peking Club Races	北京西绅赛马会
Peking Commercial Bank, Ltd.	北京实业银行
Peking Community Service Groups Federation	北京地方服务团联合会
Peking Dispensary	金安氏大药房
Peking Do	北京堂(糖果点心铺)
Peking Electric Co., Ltd.	北京电灯公司; 德国电灯房
Peking Electric Co. (1922), Ltd.	北京电灯有限公司; 英商北京电灯(一九二二)有限公司
Peking Engineering Office	北京工务所
Peking Evening News	北京英文晚报
Peking Exchange	北京总商女工厂
Peking Guide Association	北京案内所
Peking Higher Normal College	北京高等师范学校
Peking Horse Bazaar	飞燕行
Peking Institute of Fine Arts	北京美术院
Peking International Récreation & Race Club	北京南苑万国运动赛马会
Peking Leader	北京导报馆
Peking Leader, Inc.	北京英文导报社
Peking Legation Cleaner	北京东交民巷洗染房
Peking Lithographic Co.	北京石印局
Peking Mongolor Mining Co.	北京蒙古金矿公司
Peking Motor Car Co.	金龙汽车行
Peking Motor Co.	北京汽车行
Peking Motor Garage	①(甘雨胡同)金龙汽车行;

Peking Motorcar Industry Co., Ltd.	②(东单观音寺)燕京汽车行 北京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Peking Normal College	北京高等师范学校
Peking Pavilion	平安电影公司; 平安电影院
Peking Perfumery Store	巴利商行
Peking Petang (École Secondaire Franco-Chinoise)	圣心学堂
"Peking Post", The	北京晚报(馆)
Peking Printing Office	北京铅字所
Peking Product Store	北京名产陈列所
Peking Products Sales Agency	马凯洋行
Peking Race Club	北京赛马会
Peking Radiator & Boiler Factory	北京汽炉工厂
Peking Saddlery	骏利洋行
Peking Sausage Factory	德国肠子铺
Peking Shin bun	北京新闻(报社)
Peking Stationery Shop	北京教育品社
Peking Supply Co.	伯列公司
Peking Syncicate, Ltd.	福公司
Peking Tattersalls	飞燕行
Peking Teachers' College	北京高等师范学校
Peking Theatre	北京大戏院
Peking Tobacco Co.	北京卷烟公司
Peking Toilet Club	台基厂
Peking Trading Co.	光华洋行
Peking Treasure Shop	平宝洋行
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	北京协和医学校
Peking Union Medical College Hospital	北京协和医院
Peking University	①(1888—1904年)汇文书院; 京都汇文书院; ② (1904—1919年)汇文大学堂; 京都汇文大学堂; ③ (1919—1928年)燕京大学
Peking Who's Who, The	北京通商行名编辑处
Peking 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北京基督教青年会

Pekinger Verlag	北京华德出版部
Pellegrini & Co.	义亚公司
Pelstroosof, J. B.	福利洋行
Pelstrusof, M. V.	通利洋行
Peltz, W. K.	潘尔志洋行; 联益洋行
Peltz & Eller	惠勃洋行
Pemberton & Penn, Fed. Inc., U. S. A.	美益烟叶公司
Pemberton & Penn, Inc.	美益烟叶公司
Pemberton & Penn (China)	美益烟叶公司
Pengkalan Durian Estate, Ltd.	滨架伦橡树有限公司
Pengkalan Durian Estate(1921), Ltd.	滨架冷橡树皮有限公司
Peniel Missionaries	便以利会
Peniel Missionary Society	便以利会
Peninsular & Oriental Steam Navigation Co.	①(1861年前)非沙
火船公司; ②铁行火船公司; 大英轮船公司; 大英火轮船公司行	
Peninsular Auction Room	尖沙咀半岛夜冷行
Peninsular Store	边燕士多行
Peninsular Trading Co.	半岛贸易公司
Penn & Co., E.	兴华洋行
Penn Bros., E.	兴华洋行
Pennell & Co.	魁昌洋行
Pennell & Co., E.	魁昌洋行
Pennell & Co., E. W.	魁昌洋行
Pennell & Watts	魁昌洋行
Penrose, J. H.	卜乐士(女帽绸布庄)
Pension Bourgeoise	①(上海)大罗楼上饭店;
	②(天津)义立饭店
Pension Eden	裕德饭店
Pension Eger	德国饭店; 观海饭店
Pension German House	裕德饭店
Pension Goldau	中和饭店
Pension H. Lange	安乐饭店

Pension Heintel	韩此饭店
Pension Holland	荷兰饭店
Pension K. P. Shikin	石根饭店
Pension Lange	安乐饭店
Pension Schneider	石大宾馆
Pension Woodrow Wilson Str.	裕德饭店
Pensione Italiana	义大利住宿所
Pensionnat da Sacre-Coeur	圣心学堂
Pensionnat St. Francois	圣方济各女学校
Pentecostal Assemblies of the World	神召会福音堂
Pentecostal Church of Nazarene	宜圣会
Pentecostal Holiness Mission	北海五旬节圣教会
Pentecostal Missionaries	神召会
Pentecostal Missionary Union	英五旬会
Pentecostal Missionary Union for Great Britain & Ireland	英五旬会
Pentreath & Co.	品利洋行
People's Savings Co., S. A.	有利银公司
Peppercorn, H.	璧光公司；璧光洋行
Pepsodent Co.	必素定牙膏公司
Percy Smith, Seth & Fleming	薛轩士核数师(行)
Pereira, Francisco Porfirio	收吕宋票馆
Pereira, J. G.	恒隆(牙行)
Pereña & Muñoz	贝来母洋行
Perena y Minoz	贝来母洋行
Perez, Antonio	谦顺洋行
Perfect Health Clinic	健全医室
Peri & Co.	北利洋行
Perindorge, Dr. G. de	贝仁德镶牙(所)
Peristerides, C.	协和烟叶公司；天津协和烟厂
Perkin & Sons	厘父士厘(颜料行)；猎士厘颜料发客(行)
Permè, Bruno	贝美广告公司
Permingeat, P.	法商慎捷洋行

Permingeat & Cie	慎捷洋行
Pernot, Louis	永兴洋行
Pernot & Cie, L.	永兴洋行
Pernot & Co.	永兴洋行
Pernot (Chefoo) & Cie	法商永兴洋行
Pernot et Cie	永兴洋行
Peroshaw & Co.	美盛洋行
Perrin-Cooper & Co.	德隆洋行
Perrin-Cooper & Co., Ltd.	德隆洋行
Perrison & Co., Charles	开利洋行
Perry, Harold G.B.	白雷(工程师事务所)
Perry & Co., S.M.	潘利洋行
Persian Commercial Co.	克发洋行
Persian Rug Manufactory	达克斯(地毯厂)
Pestonjee, Rustomjee	遂和(牙行)
Pestonjee & Co., Ltd., M.	美大洋行
Pestonjee & Lalcacca	遂和(牙行)
Pestonjee Setna	丕臣治(牙行)
Pestonjee Setna, M. & A.	比上顿治(牙行); 跋臣治(牙行)
Peter Pan Shop	彼得玩具童装商店
Peter Pan School	潘彼得学校
Peter Sys Co.	西赐药房
Peterhaensel, G.	德和洋服店
Peters & Co., E.C.	义德洋行
Peters & Co., H.K.	培德洋行
Peters & Co., Ltd.	必达时公司
Peters & Co., Ltd., E.C.	义德洋行
Peter's Beauty Parlour	比得沙乐夫(美发厅)
Petersen, Adolf	贝德森洋行
Peterson, F.A.	德森洋行
Petersen, Heinrich	彼德芬洋行
Petersen, M.A.	毕德生(代理行)

Petersen, P.	毕德生(船具行)
Petersen & Co.	新华洋行
Petersen & Co., A.	金凤洋行
Petersen & Co., E. S.	万国公司
Petersen & Co., H. A.	成记洋行
Peterson Tyre Service Co.	合盛橡皮公司
Petigura, P. J	福记洋行
Petit & Co., Phirozsha B.	顺和洋行
Petrochochino & Co.	瑞昌洋行
Petruff & Co., N. S.	毕得洛夫洋行
Petrograd Bakery	福丰行
Petrograd Bakery Co.	福丰行
Petroleum Export Corp.	同孚煤油公司
Petroleum Office of Trade Mission of U. S. S. R. to China	苏联国外贸易驻粤煤油总经理处 白先生(进出口及佣金代理行); 宝德洋行
Pettick, George & Paul	宝德洋行
Pettick, Paul	宝德洋行
Pettick & Co. Ltd., Paul	宝德洋行
Pettick & Co., Paul	宝德洋行
Peugeot-Adams Garage	宝利汽车公司
Peugeot Garage	宝利汽车公司
Peugeot Vulcanizing Co.	宝利橡皮公司
Peyton's Lotus Blossom Confectionery	荷花糖果铺
Pezzini & Co., P.	义华洋行
Pfeifer & Co., Faber B.	汇发洋行
Pfister & Co., R.	时昌洋行
Pfleiderer & Jenkinson	轩那洋行
Pharma	汇康洋行
Pharmaceutical Works Ekra Laboratory	合药好化学室
Pharmaceuticals (Far East), Ltd.	远东药料有限公司
Phamacia & Co., Ltd.	信丰公司
Phamacia Co., Ltd.	信丰大药房有限公司

Pharmacia e Drogaria Franco & Cia	澳门花冷咕大药房
Pharmacia Lisbonense	你为士药房
Pharmacia Popular	便民药房
Pharmacie "Avenue Foch"	福煦大药房
Pharmacie Centrale	樑记药房; 良济药房
Pharmacie de L'Union	威贞同药房
"Pharmacie des Legations"	利华药房
Pharmacie Europ	道济大药房
Pharmacie Européenne	①(烟台)道济大药房; ②(上海)石康洋行
Pharmacie Française	良济药房
Pharmacie Franco-Cantonaise	粤法大药房
Pharmacie Générale	法国大药房
Pharmacie Moderne	近世大药房
Pharmacie Nouvelle	新大药房
Pharmacy, The	中西大药房
Philadelphia Fire & Marine Insurance Co.	费城水火保险公司
Philamcola & Co.	飞美洋行
Philander Smith Memorial Hospital	金陵医科学院; 金陵医院
Philander Smith Memorial Methodist Hospital	金陵医院
Philalelic Exchange	汇刺(邮票交易所)
Philco Sales Co.	飞歌公司
Philco Sales Corp., Fed. Inc., U. S. A.	飞歌公司
Philipp, K.	普利洋行
Philippidi, C. M.	异新公司
Philippidi, Chris	异新公司
Philippidis, C. M.	异新公司
Philippidis Bros. Co., Ltd.	异新公司
Philippine-American Import & Export Co.	菲美洋行
Philippine-American Products Co.	菲美土产公司
Philippine-China Trading Co.	祥发洋行
Philippine Co., Ltd.	联兴烟厂公司

Philippine Engraving Co.	呂宋(雕刻行)
Philippine National Bank	菲律賓國家銀行
Philippot & Co.	美昌洋行
Philippot & Co., A.	美昌洋行
Philips & Co., Ltd., J. & N.	英商富利普公司
Philips China Co.	飛利浦洋行
Phillips, E. S. J.	飛力拍斯(建築師事務所)
Phillips, Josep	和記(牙行)
Phillips, W.	福泰洋行
Phillips & Co., P.	非利璧洋行
Phillips Ltd., Godfrey	英國福來烟公司
Phillips, Moore & Co.	非立士麼公司
Phipps, W. T.	公裕洋行
Phipps, Hickling & Co.	公裕洋行
Phipps, Phipps & Co.	公裕洋行
Phlox Ltd.	福斯有限公司
PHM	北海五旬節聖教會
Phoenix	康美洋行
Phoenix Assurance Co., Ltd.	①(上海)鳳凰火險公司;
	②(香港)飛匿士保險公司
Phoenix Chemical Co.	鳳凰化學工廠
Phoenix Fire Insurance Co.	鳳凰火險公司
Phoenix Industrial & Commercial Co., Ltd.	福納洋行
Phoenix Insurance Co. of Connecticut	丹鳳保險公司
Phoenix Loan Co.	鳳凰銀公司
Phoenix Oriental Exploitation. Lo.	美東沙佈利洋行; 沙佈利洋行
Phoenix Press	鳳凰印刷所; 鳳凰印刷公司
Phoenix Strawbraid Trading Co.	薩德洋行
Phoenix Trading Co.	通源貿易公司
Phonetic Promotion Committee	上海基督教提倡注音字母委員會
"Phonola"	富樂公司
Phenola Music House	富樂公司

Phonola Phonographs & Records	富乐公司
Photiadis, P.	佛道洋行
Photo Bureau	天影照相材料公司; 天影美术照片公司
Photo Sales Co.	照相营业公司
Photo Studio G.I. Eremeeff	业列美也夫照像馆
Picca, A.	毕格亚洋行
Piccadilly Beauty Parlour	露克地利理发店
Pichon, L.	法病房
Pickardt Nachf., Carl	皮哈利洋行
Pickersgill, M.H.	比傑耳士基勒洋行
Pickford Memorial Hospital	福音医院
Picking Import & Export Co.	比金公司
Picking Lampen, A.G.	比金公司
Picking Lampen, Nachfolger	比金公司
Pickwick, F.H.	丕维洋行
Pier & Co., Ltd., J.	百业交易公司
Pierre A. Senet, Ingr.	法商雪南洋行
Piersdorf, N.S.	美昌(工程师行)
Pierson, P.F.J.	比生洋行
Pike, Albert T.J.	闾闾洋行
Pila & Cie, S.A.	笔喇洋行
Pila & Co.	笔喇洋行
Pila & Co., Ulysse	笔喇洋行
Pilcher, H.W.	毕尔照洋行
Pile, A.G.	佐治派露测绘工程师行
Pilgrim & Co.	新绍昌行
Pilkington Brothers, Ltd.	俾根登有限公司
Pilkington Brothers (China), Ltd.	俾根登洋行; 俾根登有限公司 公司; 俾根登玻璃有限公司
Pilot Co., Ltd.	拜罗德公司
Pilotage Board at Shanghai	上海引水管理委员会
Pilotage Office (Woosung-Hankow District)	淞汉区引水办事处

Pilots' Association (Japanese Yangtze)	日本人扬子江水先协会
Pilots' Association (Shanghai Licensed)	领江公司
Pilots' Association, Woosung-Hankow, Ltd.	吴淞汉口领江公司
P. I. M. E.	米兰外方传教会
Pinder & Co., G. H.	宾夺(船厂)
Pines, M. Ch.	宾聂司(制毯厂)
Pinfold, F.	品福电灯公司
Pingan Kung Ssu	饼干公司
Pinguest, E.	炽信(汽车行)
Pinguest & Co., P. M.	平傑洋行
Pinna & Co.	天和洋行
Pinto Bank	滨都银行
Pinto's Finance Bank	滨都银行
Pinyamall, L.	力古洋行
Pioneer Inn	美通饭店
Pioneer Trading Co.	百利贸易公司
Pioneering Co.	美通公司
Piper, Madame Helen	海伦巴勃(命相馆)
Pirard, R. F.	披拉洋行
Pirnie, Lee & Co., Fed. Inc., U. S. A.	潘李公司
Pitcairn, W. G.	皮托谦洋行
Pitkin Memorial School	私立匹谦初级中学
Pittendrigh & Co.	保定洋行
Pittendrigh, Rumjahn & Co., Ltd.	林珍洋行
Pittendrigh, Wilson & Co.	兴昌洋行
Pittsburgh Bible Institute Mission	皮斯堡圣经学校差会
Plaetschke, Guido	德成公司
Plaissetty Mantle Co.	辉光公司
Plans (Far East) Ltd.	远东图样公司; 英商远东有限公司
Platen, von (Forest Department)	种树公司
Platounoff, N. A.	益利洋行
Platounoff, W. A.	新益利洋行

Platt, C. H. C.	宝利洋行
Platt & Co.	① (1860年代天津) 怡昌洋行; ② (上海) 哈华托律师事务所
Platt & Co., Thomas	利兴洋行
Platt, Macleod & Wilson	哈华托律师事务所
Platt, Macleod, Gregson & Ward	哈华托律师事务所
Platt, Teesdale & Macleod	哈华托律师事务所
Platt, White-Cooper & Co.	哈华託公馆古沃公馆
Plaza Bakery	松柏厅
Plaza Bakery & Restaurant	松柏厅
Plaza Hotel	派利西饭店
Plaza Tea Rooms & Bakery	松柏厅
Pletkin & Co., M. N.	金利商号
Plews (Leonard), Stockdale & Co., Ltd.	普赐公司
Plotke, H.	普娄克洋行
Plotnovsky, A.	英国宝源洋行
Plumbing Supply Co.	养身公司
Plusnin, N. A.	普利兴熟染皮工厂
Plymouth Brethren	弟兄会; 浦来冒司会
Plymouth Brethren Missions	弟兄会; 浦来冒司会
PM	神召会
PMP	美华书馆
PMU	英五旬会
PN	美国长老会; 美国长老总差会; 北长老会
Po Ling School	私立葆灵女子中学
Pocha & Co., M. J.	宝石洋行
Podarikis, N.	宝大洋行
Podliashuk, I. M.	宝多洋行
Podliashuk, P.	宝达利洋行
Podliashuk Bros.	宝多洋行
Pooge China Co.	普济电器公司
Poggensse, Christian	鲍赓才公司

Pohoomull Bros.	①(香港、广州)布好文洋行; ②(上海)卜和莫而洋行
Pohoomull Bros. (China)	卜和莫而洋行
Pohoomull Bros. (India)	①(香港、广州)布好文洋行; ②(上海)卜和莫而洋行
Point Breeze Academy	文华书院; 文华中学
Point Hotel	之高四(饭店)
Poisat, Charles (S. A.)	兴利洋行
Pokorny & Co.	浦可南洋行
Polar Star Engineering Corp.	北洋器机工程公司
Poldi Steel Works	普达钢厂
Polejack, M.	佳克洋行
Polejack Fur Store, M.	佳克洋行; 佳克洋行皮货商店
Poleshook & W. Polack, M.	甫楼洋行
Poliak & Co., R. S.	泰源洋行
Polish Asiatic Commercial Co., Ltd.	宝达利洋行
Polish Chamber of Commerce	波兰商务公会; 波兰驻哈商务会
Polish Chemical Steam Cleaning & Dyeing Works	波兰洗染公司
Polish-Chinese Trading Corporation, Ltd.	华波公司
Polish Commercial Club	波兰总会
Polish Commission Co., Ltd.	宝达洋行
Polish Committee	(上海)波兰侨务局
Polish Import & Export Co., Ltd.	宝达洋行
Polish Manchurian Trading Co.	奉天宝达洋行
Politi & Son, Eliahou	普利洋行
Politique de Pekin, La	北京政情报(社)
Pollak, J.	①(1890年代)无丰洋行; ②(本世纪初)致和洋行
Pollak Brothers	宝贲洋行
Polly, Jack W.	普来洋行
Polyfoto China Co.	四十八我照相馆
Polytechnic Institution & Reading Rooms (Chinese)	格致书院

Polytechnic Public School for Chinese	工部局立格致公学
Pomona Pump Co.	坡摩那抽水机公司
Pompadour Magasin de Modes	康百多(妇女时装店)
Ponasang Missionary Hospital	圣教医馆
Pond, H. M.	池汉美(代理行)
Pond, John A.	白象(佣金代理行)
Ponevejsky Bros.	宝利洋行
Pongee & Produce Co.	爱理洋行
Pongee Export Co.	宝克洋行
Poo Wei Chemical Works	德商普惠西药房
Poohomull Bros.	卜和莫而洋行
Poole, Lauder & Co.	普尔洋行
Pootung Dock, Tunkadoo	浦东董家渡船户
Pootung Dock and Shipyard	浦东董家渡船户
Pootung Dock Co.	浦东董家渡船户
Pootung Dock Shipyard	浦东董家渡船户
Pootung Engine Works and Shipyard	祥生机器厂
Pootung (Engineering) Works and Shipbuilding Yard	祥生机器厂
Pootung Foundry & Shipwrighting Yard	浦东(船厂)
Pootung Foundry, Shipwrights' Yard and Dock Co.	浦东(船厂)
Pootung Wharf	浦东码头
Pootung Wharf & Godown Co.	浦东码头
Pootung Wharves	浦东码头
Pootung Works	祥生机器厂
Pootung Works & Shipyard	祥生机器厂
Pop Camera Co.	民权照相馆
Poplar Grove Farms (Fed. Inc., U. S. A.)	宝大农场
Poplar Island Press	杨树岛印刷局
Popoff Bros., C. & S.	百昌洋行
Popoff Frères, C. & F.	百昌洋行
Popoff Frères, C. & S.	百昌洋行
Popplewell & Ingham	北英(纺织工业公司)

Popular Books ore	济美书店
Popular Pharmacy	平民药房
Popular Restaurant	汇利西饭店
Porritt, J. C.	鲍立德(厂商代理行)
Porritt & Co., H.	宝立德洋行
Portable Gramophone Co.	倍德唱机公司
Porter Academy	博文中学
Porter & Co., E. E.	依巴德电器公司
Porter & Co., Ltd., E. E.	依巴德电器有限公司
Porter Middle School	私立博文中学
Porter-Wyckoff Middle School	私立博卫中学
Portieux Sisters of Providence	包底欧上智会
Portland & Asiatic Steamship Co.	顺昌(轮船公司)
Portland Restaurant	包得闲(餐馆)
Portuguese English Commercial School	西洋青年英文商业学校
Portuguese Navigation & Co.	正德轮船公司
Portuguese Navigation & Trading Co.	葡商正德轮船公司
Portuguese Women's Association	葡萄妇女总会; 葡国妇女总会
Portuguez Club	大西洋总会
Posner & Hutchison	博生洋行
Posselt & Co., E.	宝雪公司
Postage Stamp & Coin Co., Ltd.	皇家邮票有限公司
Postal Telegraph Christian Association	万国邮电基督会
Poste Française	大法国邮政局; 大法国书信馆
Postwalla, F. N.	协记洋行
Potter & Co., Cameron	巴嘉谟洋行; 巴嘉谟会计事务所
Pottinger & Co.	普丰洋行
Pottinger & Co., Ltd.	普丰洋行有限公司; 普丰有限公司
Pottinger, Paton & Co.	普丰洋行
Powell, Sidney J.	裕和洋行
Powell & Co., Sidney J.	裕和洋行
Powell & Co., W.	宝路公司

Powell, Ltd., Wm.	宝路公司
Power, Stephen	包威(保险行)
Powhathan Club	上海青年总会; 英美烟公司俱乐部
Pozzi, S.	宝记(照相馆)
Practical Typewriting School	天津美国打字学校
Prakash & Co.	百佳士洋行
Prats & Co., A.E.	白礼史公司
Pratt, F.G.	柏来洋行
Pratt & Co.	柏来洋行
Prebble & Co., A.	倍发公洋行
Precision Machine Works, Ltd.	利新机器工厂
Precision Machinists	天和洋行修理机器部
Preisman, Leo	美达洋行
Premier Hair Dressing Saloon	(汉口)俄国理发店
Premier Land & Investment Co., Ltd.	安泰地产有限公司
Premier Photo-Engraving Co.	雕刻照相公司
Premill Construction Co.	普利建筑公司
Premoli, A.G.	普赖卯利洋行
Presbyterian Academy	①(南京)益智书院; ②(宁波)崇信 义塾; 崇信学校; 崇信中学校
Presbyterian China Council	基督教长老会
Presbyterian Church in Canada	坎阿大长老会
Presbyterian Church in Ireland	哀长老会; 爱尔兰长老会
Presbyterian Church in New Zealand	纽丝崙长老公会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	美国长老总差会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大英长老会
Presbyterian Girls' School	崇德女学校; 崇德女中学校
Presbyterian High School	润州学堂; 润州中学校
Presbyterian Hospital	①(衡州)仁济医院; ②(郴县) 惠爱医院; ③(常德)广德医院
Presbyterian Mission	长老会
Presbyterian Mission (North)	北长老会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美华书馆
Prescott & Co.	濮瑟德洋行
Prescott, Wright & Co., Ltd.	英纬有限公司
Press-Packing Works	浦东永兴码头打包厂
Press Union Photo Service	新闻联合摄影社
Press Wireless Inc.	美国无线电报公司
Pressed Steel Car Co.	百世钢车公司
Prestige Book Store	科斯基书店
Prestige Store	科斯基书局
Prêtres des Saints-Stigmates	印五伤司铎会
Prêtres du S. C. du Jésus (Étharram)	圣心司铎会
Prevot, P. H.	毕利华洋行
Prew & Co., W. F.	泊罗(汽水厂)
Price & Co.	①(天津)普来公证行; ②(宁波)恒三洋行
Price & Co., H.	源和洋行
Price & Co., Ltd., H.	源和洋行
Price's (China), Ltd.	白礼氏洋烛公司
Price's Patent Candle Co., Ltd.	白礼氏洋烛公司
Price's Soap Co. (China), Ltd.	驻华白礼氏肥皂有限公司
Pride Dry Cleaning Co., Inc.	普兰德化学洗染公司
Prien, G.	疲连洋行
Prihoda & Co., J.	捷华洋行
Prime Fur Corporation	美商古亚洋行
Primrose, W. M.	惠麟洋行
Primrose & Co.	昇宝洋行
Prince Line	太子轮船公司
Prince Line, Ltd.	太子轮船公司
Prince Line (Far East), Ltd.	太子轮船公司
Prince Line Far Eastern Service	太子轮船公司
Princess Theatre	①(天津)大明大戏院; 大明电影院; ②(汉口)环球影戏院; ③(上海)日本影戏馆
Printing Press	耀华印刷所

Pristine Trading Co.	品斯登贸易公司
Pritam Bros., H.	布列泵洋行
Pritchard-Morgan & Co., W.	会同矿务公司
Private Day and Boarding School	裘氏学堂
Private Hotel	安德生饭店
Private Residential Hotel	搭克饭店
Probst, Hanbury & Co., Ltd.	公平洋行
Probst, Hanbury (China), Ltd.	公平洋行
Procuratura dos Negocios Sinicos Secção Forence	(澳门)华政衙门
Procure de la Mission Catholique du Chihli S. E.	(天津)崇德堂
Procure de la Mission de Siensien	(献县)崇德堂
Procu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上海)洋泾浜天主堂
Procure de la Mission du Tchely Sud-East	(天津)崇德堂
Procure des Franciscains	(天津)方济堂
Procure des Lazaristes	(上海、天津)首善堂
Procure des Mission Belges	(上海)普爱堂
Procure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	(上海)三德堂
Procure Générale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 de Paris	(香港)法兰西传教堂
Procure of Steyl Mission	(上海)善道堂
Prodan, Mario	龙骥洋行
Prodan & Co., N.	公义洋行
Produce Export Co.	出口商行
Produce Export Co. (Harbin), Ltd.	英商滨江物产出口有限公司
Products Corporation of America	花旗物产公司
Produits Textiles, S. A. de	盛亨洋行
Progress Trading Co.	伯罗得雷司洋行；(1945年后)进步贸易公司
Pronton Corp.	宝登洋行
Propaganda Commercial Portuguesa	葡产公司
Proper Lace Design Co.	华丽花边公司
Prophet, H. S.	美荣洋行
Protector Co., Inc.	美商茂丰洋行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U. S. A.	大美国圣公会；美国圣公会

Protopapas & Co., E.D.	普罗斯烟公司; 普鲁斯烟公司
Provand & Co., A.	万隆洋行
Providence Washington Insurance Co., of R.I.	华盛顿保险公司
Provident Trustees, Ltd.	储金管理有限公司
Provision Trading Co.	洋菜洋行
Prudential Assurance Co., Ltd.	慎康水火保险公司
Prudential Trading Co.	德发洋行
Prudential Underwriters	华康保险公司
Przibislowski, L.	蒲乐士(电码出版社)
PS	美国南长老会
Pubaney, Ebrahimbhoy	①(香港)标班呢洋行; ②(上海)八巴利洋行
Public Dairy	公众牧场
Public Pharmacy	①(上海)美达药房; ②(汉口)民济药房
Public School for Boys	(上海工部局立)西童男书院
Public School for Chinese	(工部局立)上海华童公学
Public School for Girls	(上海工部局立)西童女书院
Publicity & Commercial Bureau	大福洋行
Publicity Bureau for South China	南华商务传布所
Pucandl, V.	青岛浦坎特欧洲洗染厂
Puech, C.	华利铁厂
Pugh & Co.	安和洋行
Puh Che Trading Co.	普济贸易公司
Puma Films Co.	联利影片公司
Puma Films, Ltd.	联利影片有限公司
Punchard, Lowther & Co.	杉车罗打公司
Pung Wo Manufacturing Co., Ltd.	平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Punjom Mining Co., Ltd.	滨针金矿公司
Punnett, Miss E. A.	彭义德(珠宝首饰古玩店)
Punnett & Co., E. A.	普义德公司
Punnett Rug Co.	普义德地毯公司
Purdon & Co.	同珍洋行

Pure Cane Molasses Co. (Hongkong), Ltd.	①(香港)香港桔水有限公司; ②(上海)香港糖汁有限公司
Pure Food Products	纯净食品有限公司
Pure-Laine Co.	普利洋行
Purity Candie Co.	惟吾糖果公司
Purity Drinking Water Co.	清泉清水公司
Purity Water Distilling Co.	麦克氏卫生蒸汽厂
Purity Water Distilling Corporation (Inc., U. S. A)	清洁汽水公司
Purnell & Paget	治平洋行; (1915年后)伯捷洋行
Pursumal & Co., T.	砵苏文洋行
Pursumall, T.	砵苏文洋行
Pursumall & Co., T.	砵苏文洋行
Purves & Co., D. A.	巴华士公司
Pusch, P.	普利洋行
Pusch, Paul	普利洋行
Pusch & Co., P.	普利洋行
"Pushnib"	玉吉洋行
Pustau, A.	布士兜公司
Pustau & Co.	①(香港、广州)布士兜公司; ②(上海)鲁麟洋行
Pustau & Co., C. V., of New York	利兴公司
Pustau & Co., Wm.	①(香港、广州)布士兜公司; ②(上海)鲁麟洋行
Puthod, A.	笔笃洋行

黄光域辑

更 正

本刊第14辑上《陈公博——一个有马克思主义倾向的国民党理论家》一文的作者应为苏维初，特此更正，并向作者本人及读者致歉。

《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编辑部

1993.11.

《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稿约

《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国外史学动态研究室主编的学术刊物，本刊宗旨是译介国外有关中国近代史(1840—1949)研究的成果和动态，并以国内从事中国近代史研究和教学的人员及其他关心中国近代史的读者为主要服务对象。

外国学者对中国近代史有他们自己的看法，本刊译载他们的文章供国内学者参考借鉴并不意味着同意其观点。

本刊主要刊载有关国外研究中国近代政治、经济、文化、外交等方面的论文，以及外国学人和学术机构介绍、新书评介、学术动态等方面的文章，欢迎学界惠稿并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来稿要求：

一、来稿请用横格稿纸誉写清楚；引文、译名等务必查实并注明资料出处；数字和日期均用阿拉伯数字标写；字体和标点应符合规范；注释采用当页脚注；外文用印刷体书写。

二、译稿须附原文；译文中的人名及书刊名均须加注原文。

三、写明真实姓名、工作单位、通信地址及邮政编码。发表时署名听便。

四、来稿一经决定采用，即发函通知。稿件发表后，按规定致酬并赠当期刊物二份。如不采用，妥为退还。请勿一稿两投。

来稿请寄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编辑部，地址：北京王府井大街东厂胡同1号，邮编：100006

國外中國近代史研究

中國近代史研究

FOREIGN HISTORIOGRAPHY ON MODERN CHINA 24

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

第二十四辑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编辑部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0 号

责任编辑：丁如筠
责任校对：金 光
封面设计：毛国宣
版式设计：王丹丹

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
Guowai Zhongguo Jindaishi Yanjiu
第二十四辑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
编码 100720 电话44153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新魏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5印张 2插页 270千字
1994年5月第1版 1994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 7-5004-1452-8/K·219 定价：9.50元
